

一九一七年九月

第 600 号至 614 号

# 政府公報

(影印本)  
第一一六册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出版  
南京古舊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日 第六百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陸軍部令二則

教育部令

農商部令

內務部訓令(續)

公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擬請將核准薦任

職徐麟瑞呂錦慶二員分發任用文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遵核貴州

省長呈請特赦余鍾等三犯暨四川省長

呈請特赦余鍾各一案擬毋庸置議文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

呈 大總統議決前四川巡按使陳廷

傑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

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

呈 大總統議決甘肅知事饒守謙懲

咨

交通部咨各部督軍省長咨明電政為難情

都省師長旅長

形請嗣後少發無關緊要之通電文

附錄  
廣告

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

呈 大總統議決河南知事王光第懲

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

呈 大總統議決福建知事歐陽蕃懲

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護理江西督軍贛北鎮守使吳金彪呈

大總統報明交仰護理江西督軍篆務日

期文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虞奎武衛從和均加陸軍步兵上校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胡立成張承恩爲陸軍步兵中校施德華爲陸軍步兵少校並加陸軍步兵中校銜劉朝澂宋道鳳劉忠蓋馬奎鈞朱家琦孔繁銓均授爲陸軍步兵少校王繼曾爲陸軍礮兵少校牟燭奎爲陸軍工兵少校馬龍光爲陸軍三等測量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九月十六日第六百號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授周宗霖徐郁文爲陸軍三等軍醫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甘肅新建左右兩軍人員補官加銜由

呈悉虞奎武胡立成等已有令明發韓仰魯等准如所擬分別補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陸軍第十三混成旅在川清鄉剿匪出力人員擬請補官由

呈悉周宗霖等已有令明發金墾各員均准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前湖南督軍譚延闓請將擁護共和出力軍職唐斌等擬分別授官由  
呈悉准如所擬授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八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湖南保護監獄剿辦土匪在事出力人員分別給予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四十六號

委任劉光旭陳屯爲本部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陸軍部令

簡世澤現經派充製革廠廠長應即免去二等科員本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陸軍部令

閻森庭著調充一等科員歸軍需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教育部令第五八號

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部學習員茹迺煦應派在專門教育司學習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農商部令第一百六十一號

茲訂定本部經濟調查會調查規則會議規則辦事規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調查規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會章第一條及第五條之規定凡國內外事項之涉及經濟範圍者悉調查之

第二條 調查事項關於本部文卷者得由本會商請本管各廳司長調取

第三條 調查各省及特別行政區之經濟事項得陳明總長咨行各省區主管公署或委託其他機關辦理

第四條 調查國外經濟事項得由本會陳明總長咨行駐外各公使令行各領事或委託其他機關辦理

第五條 凡經濟事項本會認為有急要重大關係者得由本會提前或商請總長派員特別調查

第六條 調查表式應由各股分別製定

第七條 調查職務之分配由各股主任商同所屬股員分擔其有涉及兩股以上者應由關係各股股員協

商辦理

第八條 調查結果得由主管各股或各會員察酌情勢作成實施方案提交全體會議議決後呈由總長採擇施行

第九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以會員五人以上連署之提議由全體會議議決修改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會議規則

第一條 本會會議分全體會議與各股會議二種全體會議以全體會員組織之各股會議以各股所屬會員組織之

第二條 全體會議分經常會與臨時會經常會於每月一號週星期午前十時舉行臨時會由會長隨時召集之

第三條 全體會議由會長主席各股會議由各股主任主席

第四條 會長有事故時得委任會員代理各股會議遇主任有事故時得委託所屬會員代理  
無論何種會議總次長均得列席或派員發表意見

第五條 議事日程之分配由會長定之但總長交議之案須列前議決  
第六條 凡討論議案時會員有欲就議案發言者應依次發言討論之

第七條 各股會議事件有涉及兩股以上者得由有關係他股之會員列席討論之  
第八條 本會會議以過半數決之可否同數決於主席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辦事規則

第一條 本會事務除由會章明定外悉依本規則處理之  
第二條 會章第五條分屬各股之事項有應分類處理者得由各該股審度情事將所屬事項分爲一類或數類指定專員辦理

第三條 本會書記如有不敷時得由會長就本部商調錄事助理

- 第四條 凡調查必需之資料或其結果之書類主管各股均應負編次保存之責
- 第五條 本會收到文件應由第一股分別事類送呈會長發交主管各股核辦
- 第六條 本會對外發表之文件悉由會長核定後繕呈總長署名印發
- 第七條 本規則有未及明定事宜得按照本部各項辦事細則辦理
- 第八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

唐	李文安石浮圖銘	雲居寺塔上	梁高望行書開元十年四月八日
唐	石浮圖銘	雲居寺塔上	王大悅撰正書開元十五年二月八日
唐	金仙公主請譯經施田記	雲居寺	王守泰撰開元二十八年朱明八日
唐	陳令與心經	雷音洞	正書天寶元年
唐	感慈文		正書天寶十一載
唐	王晉石經山中台造浮圖記		正書有像天寶十二載
唐	安祿山題名		正書
唐	藏石浮圖記		正書天寶十一載
唐	歸德郡太守兼諸軍事李時德政記		正書天寶十二載
唐	雲居上寺詩刻	雷音洞	吉逾軒轉錄等撰行書左行此刻在王守泰記石浮圖後之下載
唐	涿鹿山石經堂記	雷音洞井亭	劉濟撰正書元和四年四月八日
唐	石經山方迪劉可大題名		正書元和五年
唐	石經山范惟清題名		正書元和四年四月八日
唐	石經山孔雀洞刻佛本行集經並題記		劉總造行書額正書元和十四年四月八日
唐	雲居寺主真性神道碑		何壽撰張景琮正書並篆額咸通八年十一月
唐	石經堂姚可矩等題名		正書咸通十一年
唐	楊元宏造般若波羅密經		楊元宏正書王居安書額兩面刻咸通十五年四月八日
唐	涿鹿山雲居寺新鐘記	雲居寺左菜園	正書



唐	處士王君造浮圖經		正書
唐	劉洛通則經記	孔雀洞	正書
唐	東峯石室正法念經碑		正書七十卷二百一十石
唐	東峯石室大涅槃經碑		正書四十卷一百二十石
唐	東峯石室大華嚴經碑		正書八十卷二百四十五石
唐	東峯石室大般若經碑		正書五百二十卷一千五百六十石以上四大部經二千一百三十碑者唐雲居寺四代禪師之闕典也
唐	石經堂洹水流樹經碑	大洞右第一洞	正書一部石數未詳
唐	石經堂陀羅尼集等經碑	右第二洞	正書三部
唐	石經堂今生歡喜名無垢等經碑	左第一洞	正書部數未詳
唐	石經洞金剛般若等經碑	右第二洞	正書
唐	石經洞菩薩瓔珞等經碑	石井左一洞	正書
唐	石經洞摩訶般若等經碑	石井左二洞	正書
唐	石經洞文殊師利普超三昧等經碑	伽藍殿右一洞	正書
唐	石經洞觀世音大悲心陀羅尼經碑	殿右二洞	正書
唐	石經洞金剛般若經碑	大洞左側	正書二石
唐	石經洞金剛般若經碑	大洞伽藍殿旁臥碑	正書一石以上八洞經碑者唐雲居住持通公儀公還公法公之所嗣製也
遼	重修雲居寺一千人邑會碑		王正述鄭熙正書篆額應歷乙丑歲
遼	判官都官員外郎王教再修雲居寺記	應歷重修雲居寺碑陰	釋智光記並正書統和乙巳歲八月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擬請將核准薦任職徐麟瑞呂錦磨一員分發任用文

為擬請將核准薦任職徐麟瑞呂錦磨二員分發任用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福建省長電開本署科員徐麟瑞前經奉准以薦任職任用現兼委辦閩省戰時外交事件請轉呈分發福建等因又據核准薦任職呂錦磨到局呈請分發直隸任用等情前來查徐麟瑞呂錦磨二員均於本年三月五月間奉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各在案現在徐麟瑞一員既經福建省長電請分發呂錦磨一員業經鈞院傳見擬請將徐麟瑞分發福建任用呂錦磨分發直隸任用是否有當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遵核貴州省長呈請特赦余鍾等三犯暨四川省省長呈請特赦余鍾等三犯暨四川省省長呈

請特赦余鍾各一案擬毋庸置議文

為遵核貴州省長呈請特赦余鍾等三犯暨四川省省長呈請特赦余鍾各一案仰祈鈞鑒事前准國務院函開大總統發下兼署貴州省長劉顯世呈請將因案判罪前榕江縣知事余鍾等特赦文一件相應鈔錄原呈函請查核辦理等因正核辦間復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暫署四川省省長戴戡呈稱余鍾因案判處徒刑三年懇請特赦復權文一件相應鈔送查核見覆等因到部查原卷余鍾一犯係犯侵占公務上管有物罪黃桂棠願作賓二犯均係犯瀆職及詐欺取財俱發罪先後經上告審依律判決余鍾處三等有期徒刑三年褫奪公權全部十年黃桂棠定應執行徒刑三年又六月併科罰金四十九元四角褫奪為官員之資格終身願作賓定應執行徒刑二年又四月褫奪公權全部十年各在案該余鍾等身為官員亂常贖貨所犯情節均無可原所受宣告之刑亦甚適當未便再邀寬典各該原呈所請似可毋庸置議所有遵核貴州省長

呈請特赦余鍾等三犯暨四川省長呈請特赦余鍾各一案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  
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呈  
大總統議決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  
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覽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  
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平政院呈審理糾彈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案依法裁決該前巡按使用人不當任意支銷均屬違背職守義務請付懲戒等語陳廷傑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及裁決書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并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陳廷傑應受褫職非滿四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陳廷傑 前四川巡按使

右被付懲戒人因用人不當任意支銷一案由平政院呈奉 訓令交會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非滿四年不得開復 私罪

事實

本年五月二十七日國務院鈔交 大總統訓令據平政院呈審理糾彈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案依法裁決該前巡按使用人不當任意支銷均屬違背職守義務請付懲戒等語陳廷傑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鈔附原呈及裁決書到會查該院裁決書內稱原參該巡按使所委知事有前清武生有軍府副官有礮兵及鐵道畢業者有曾充川路公司收發者甚至有無出身者至知事年齡部章限三十歲而該巡按使所委如忠縣之熊光鷲墊江之郭湛均二十七歲合川之雷起龍銅梁之劉揚合江之董慕舒納溪之曾淮均年二十八

歲至迴避本籍久有明文而委署各缺仍多本籍及無經驗之人等語調閱熊光鸞等各員履歷卷宗其年齡出身與原參各節悉相符合原參謂委署各缺多出本籍及年齡資格不合之人並非虛語又原參銅梁縣知事萬慎於張萬鎰訴杜培文等略誘姦宿一案妄引刑律擅殺三命並不稟報嗣經培文之父控告重慶高等分廳詳明司法部咨請查辦該巡按使竟置不理並將萬慎保薦知事免試等語據被糾彈人供稱保免知事在此案發生之先本院查此案經重慶地方審判廳就已經到案之人先行判決至擅殺三命之知事萬慎俟緝獲另結萬慎罪案發覺及保免知事月日據四川巡按使四年八月銑電開萬慎擅殺金少陵等一案查係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詳報三十日批准旋經高檢分廳逕電司法部咨行查辦部文於九月二十九日到署復於十月六日飭道查復其保薦免試知事呈文係三年四月三十日繕發等語是被糾彈人保免萬慎知事確在本案發覺之先尙非有意袒護惟用人不當該巡按使似難辭咎又原參東鄉縣知事李于藻於覃文如一案違法濫刑連斃二命事爲前川東道觀察使所聞據實揭參陳廷傑但將李于藻調省了事並未送交法庭嚴辦等語查此案業由四川巡按使呈奉 批令李于藻著即褫職交司法部飭下總檢察廳依法提案審辦在案又關於銅元餘利證以川省查復文電尙無侵蝕舞弊情事惟支出之款如偵探調查一項分設機關至數處之多開支經費至十餘萬元之鉅未免浪費各等語

理由

本案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在任時違章任用知事流品混淆多不稱職又濫設偵探調查機關任意將銅元餘利糜費甚鉅均屬違背職守義務認爲應受褫職非滿四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燧芝

委員余榮昌

委員孫培國

九月十六日第六百號

- 委員 余紹宋 缺席
- 委員 達 壽 缺席
- 委員 盧 弼 缺席
- 委員 賀 愈 缺席
- 委員 王學曾 缺席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熾芝呈 大總統議決甘肅知事饒守謙懲戒

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甘肅知事饒守謙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 民國六年六月四日准甘肅省長張廣建咨送署會寧縣知事饒守謙疏脫監犯應受懲戒處分希公同議決等因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饒守謙應受降等處分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饒守謙 甘肅會寧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由甘肅省長張廣建咨送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

事實

民國六年六月准甘肅省長咨據甘肅高等檢察廳首席檢察官兼代檢察長萬宗周呈稱為呈請鑒核事 四月三十日據會寧縣知事饒守謙呈稱竊知事奉廳長訓令於四月初七日馳赴通渭縣查案當將起程日期通報在案旋於十四日由通渭途中據差役馳報監犯賈庚明等乘間脫逃等語知事隨於十五日回署選差

嚴緝並據管獄員高慈蔭呈報民國六年四月十日夜間據禁卒唐發禮報稱監犯賈庚卯陳存善董萬林安把什陳丁五楊進財邵富貴余陽奎李金川庫奎李全娃曹元林朱秉太等挖孔脫逃等情獄員卽往查看見監獄西牆挖一大孔並無積土是時縣長因公出境當即面請第一科科員張鎮濤迅派警兵差役跟踪捕緝去後據差役等先後擊獲曹元林李金川余陽奎陳丁五等四名獄員詳細訊問據該犯等稱小的於去年十月間預備偷走由余陽奎賈庚卯將監牆挖透外面只剩一層泥皮後被唐發禮知覺余陽奎庫奎給唐發禮送錢二百下話小的們用泥將窟窿從面上補好中間仍是空的預備隨後再跑不多日東監何有功等脫逃又因天氣寒冷的等故未敢逃跑陸續將土上由房內倒出今年天氣漸暖於又二月十九日夜由庫奎用錐鞋錐子將牆泥皮掉開小的們一齊纜跑的等語訊諸獄卒唐發禮據稱小的得錢是實去年挖窟的事小的回明甘老爺甘老爺並未補修亦未呈明縣長今年老爺接事小的因甘老爺於縣長未回以後再未敢與老爺稟知至彼等今日逃走小的委實不知等語當將該獄卒交差役嚴加看管一面函請第一科科員張鎮濤加派幹捕分路緝緝緝維管理獄務首在紀律嚴明獄員自接事以來於監房之上下牆壁之內外日日檢查並無毫髮之罅隙可以供該犯等逃走之虞者不謂該犯等之陰謀詭計竟出人意料之外該獄卒唐發禮受賄故縱秘而不言固有應得之罪而前管獄員甘瑞瑜對於預備逃走之犯既不呈請縣長處以適當之刑罰又不補修獄牆加以嚴密之戒護是則今日之監犯越獄脫逃實無異爲彼所使除將以上情形逕報高等檢察長外理合具文呈請查究並請將未獲逃犯賈庚卯等九名轉報通緝等情據此當提曹元林等訊據供稱近日聽說就要修理監房所以纜跑的餘供與管獄員大致相同又訊據禁卒供稱早將挖窟窿的事回明甘老爺甘老爺未報詰以甘既未報爾所管何事何不來署報告高老爺到任兩月爾何以亦不回明則無詞以對察核情詞顯係狡避伏思此案逃犯所爲實屬詭密知事前因監房向止一牆並無巡更巷道又東邊空監向無木籠正派管獄員估工設法整理不意該犯等竟乘此正將修補及知事奉文出境之時串通逃脫除再懸賞購線加差勒限嚴擊並請鄰封協緝務獲一面將禁卒及已獲逃犯再行研訊確情呈報外所有知事

奉文出境監犯脫逃緣由理合造具各逃犯等年貌籍貫清摺備文呈資俯賜飭屬通緝實爲公便計呈資清摺一扣等情據此所有受賄禁卒唐發禮及擊獲逃犯曹元林等四名除指令該知事依法嚴辦其逃脫未獲之董萬林等九名並令嚴緝暨准予令屬通緝外卷查該知事於去年十二月初二日會疏脫監犯何有功錢冰二名其何有功一名至今尙未緝獲前已責令扣俸修監在案此時雖因公外出其情不無可原然查縣知事疏脫人犯扣俸修監章程第一條但書云在本任內再有疏虞時不適用之等語是該知事此次疏脫監犯應遵照縣知事懲戒條例辦理該知事此次疏脫監犯十三名雖當經緝獲四名所未緝獲者尙有九名之多核與縣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項規定相符逃犯中有無期徒刑四名案情重大非呈請轉行議懲不足以昭炯戒除該縣管獄員應得處分由職廳組織文官普通懲戒委員會審議呈報司法部鑒核外所有該知事此次疏脫監犯擬請轉行議懲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照鈔逃犯清摺一份備文呈請鈞署鑒核令遵等情並鈔呈逃犯清摺一扣到署查此案會寧縣知事饒守謙既於去年十二月初二日疏脫監犯何有功錢冰二名迄今數月何有功尙未弋獲經該檢察廳依照縣知事疏脫人犯扣俸修監章程呈准責令扣俸修監在案該知事懲前愆後對於收監各犯宜如何督同管監獄員高蒸蔭等小心看守以防疏虞乃今年四月十日夜又任聽判處無期徒刑及一二等有期徒刑要犯賈庚卯挖開獄牆乘間脫逃雖稱該知事因公出境並經捉獲曹元林李金川余陽奎陳丁五等四名其所未緝獲者尙有賈庚卯等九名之多實屬督察不嚴有虧職守等語

理由

此案甘肅會寧縣知事饒守謙於監犯賄買禁卒挖洞潛逃毫無覺察致監犯逃脫至十餘名之多實屬異常疏忽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規定相符認爲應受降等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燦芝印

- 委 員 余 榮 昌
- 委 員 孫 培
- 委 員 余 紹 宋
- 委 員 達 壽 缺 席
- 委 員 盧 弼
- 委 員 賀 愈
- 委 員 王 學 曾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懋芝呈 大總統議決河南知事王光第懲戒

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河南知事王光第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民國六年八月十三日准內務司法兩部會咨准河南省長咨稱鄭縣知事王光第疏脫監犯二名當時追獲一名尙有一名在逃未獲咨請核辦前來查該知事疏脫監犯二名雖旋即緝獲一名未便遽予免議相應鈔錄原咨咨請審議等因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王光第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之處分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王光第鄭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經河南省長咨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

事實



民國六年八月十三日准內務司法部會咨開案准河南省長咨稱據鄭縣知事王光第呈稱民國六年七月十三日夜四更時分據看守張德真報監犯李占魁許平治二名乘伊等睡熟扭斷脖項腳鐐推落欄板由窗攢出伊等知覺喊捕該犯許平治等拒傷越牆逃跑等情並據管獄員屈振報經知事督率法警追至城外擊獲許平治一名到案其李占魁一名亦經法警追獲因受誤傷被該犯掙脫由澆水高梁地內逃竄現仍飭警跟踪追緝據報前情親詣監所勘得厩屋內木榻上天花板推落一塊厩窗圍牆有扒踬撥損形跡勘畢飭驗看守張水妮右腮腴膈後各有抓傷一處皮破兩勝各有磚礮傷一處均皮破血出分別開單附卷隨查該犯許平治即許麥妮於民國二年七月二日因妒姦砍傷陳祿妮身死逃逸詳緝未獲嗣經安定區段村各長譚占魁吳瑞芳等聯名稟訴該犯殺人後身帶刀礮橫行鄉里又於民國二年十月間強姦靳維昌幼女不遂用刀扎傷幼女又於民國四年八月間夥同逃勇何天星強姦路行婦女孟姓何天星已經原武縣擊獲懲辦該犯漏網多年經前周知事購線懸賞越境會同前原武縣擊獲當在該犯身上搜出六輪手礮洋元票九十六元之多訊明手槍何用洋元何來因人證未齊禁候復訊在案又查李占魁係宣統二年二月二日行劫湖北候補縣朱兆瑜家案內該犯在外接贓擬遣奉飭改刑十二年詳報高等檢察廳呈部請示未奉行知收禁之犯查畢提訊許平治即許麥妮供稱與李占魁同鋪睡歇本月十三日夜四更時候聽得更夫禁卒睡熟伊與李占魁商允逃跑攀折籠柵推開頂棚攢出天窗撥開棗茨拒傷更夫人等跳牆逃跑剛到城外即被追獲等語研究更夫禁卒人等並無鬆刑賄縱情弊除嚴緝該逃犯李占魁務獲飛報外理合呈請鑒核飭屬堵緝等情據此查禁獄重地該知事宜如何嚴慎防範乃監犯李占魁許平治二名乘間越獄雖當時將許平治追獲李占魁逃逸無踪實屬異常疏忽惟疏脫監犯二名當時追獲一名尚有一名在逃未獲是否仍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項議處抑或援照黑龍江蘭西通河兩縣脫逃監犯辦理除行令嚴緝該逃犯李占魁務獲究辦外相應咨請大部核辦等因前來查該知事疏脫監犯二名按照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項之規定應受

第二種懲戒處分雖事後旋即緝獲一名究係官吏應盡之職務未便遽予免議所有疏防之鄭縣知事王光第應即交付懲戒以示儆惕等語

理由

此案鄭縣知事王光第疏脫監犯二名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相符雖經擒獲一名尙有一名在逃未獲仍應認為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懋芝

- 委員 員余啟昌
- 委員 員孫培
- 委員 員余紹宋
- 委員 員達壽
- 委員 員盧弼
- 委員 員賀俞
- 委員 員王學曾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懋芝呈 大總統議決福建知事歐陽蕃懲戒

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福建知事歐陽蕃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  
民國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福建省長胡瑞霖呈請將疏脫監犯之海澄縣知事歐陽蕃交付懲戒等語歐陽蕃交該會依法懲戒等因並鈔原呈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歐陽蕃應受降等處分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歐陽蕃 福建海澄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由福建省長呈請交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降等

事實

民國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福建省長胡瑞霖呈請將疏脫監犯之海澄縣知事歐陽蕃交付懲戒等語歐陽蕃交該會依法懲戒等因並黏鈔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據海澄縣知事歐陽蕃呈據管獄員方兆榜報告四月十二日監犯邱燕呂承送周順事曾文龍四名從內牆挖洞扒出外牆逃逸等語當即飭警追捕未獲並提看守丁等訊明尚無賄縱情弊等情查邱燕周順事呂承送等係上年十月間搶劫僑民林以仕等家並刀傷槍傷事主顏功武顏清權之犯起有時辰鐘衣服原贓當經令該知事詳加訊鞫嚴行擬辦乃事隔半年之久該知事延不訊辦竟致該犯等同陳世昌盜案內匪犯曾文然一併逃逸其玩視搶殺重案殊屬有溺厥職當將該知事歐陽蕃先行撤任遴派分發知事黃逢年接署管獄員方兆榜由高等檢察廳檢察長許逢時呈請撤任留緝各在案查該知事歐陽蕃既經撤任此案自不能按照扣俸修監章程辦理應請交付懲戒委員會議處以示懲儆等語

理由

此案福建海澄縣知事歐陽蕃爲有獄之官宜如何慎重獄務乃竟防範疏忽致令監犯逃脫在二名以上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款規定相符認爲應受降等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燦芝函

護理江西督軍贛北鎮守使吳金彪呈

- 委 員 余 榮 昌
- 委 員 孫 培
- 委 員 余 紹 宋
- 委 員 達 壽 缺 席
- 委 員 盧 弼 函
- 委 員 賀 金 函
- 委 員 王 學 曾 函

文

為呈報交卸護理江西督軍篆務日期仰祈鈞鑒事本年八月十二日恭奉 大總統令江蘇督軍李純著  
 迅赴新任陳光遠未到任以前江西督軍著吳金彪暫行護理等因奉此金彪遵於八月十八日接印視事會  
 經電呈在案新任督軍陳光遠現已抵省謹於九月四日將江西督軍大小銀印各一顆暨各項冊籍文卷派  
 員資送分別接收金彪即於是日交卸護理江西督軍篆務仍回贛北鎮守使本任伏念 金彪遭逢際會久歷  
 戎行昔年鎮使叨膺已惕臨淵之志此際督符暫護益慮履險之譏雖在事之時日無多而竭誠則夙夜罔懈  
 竊幸規隨之有自未致隕越以貽羞除分別電呈咨報外所有交卸護理江西督軍篆務日期理合具呈伏乞  
 鈞鑒謹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四日

咨

交通部咨各

部 督 軍 省 長 院  
 都 省 師 長 旅 長  
 巡 閱 使 護 軍 使 統

咨明電政為難情形請嗣後少發無關緊要之通電文

爲咨行事查電報之設原爲傳遞緊要消息詞取達意而止篇幅本不容過長邇來京外各機關遇有事件發生輒以洋洋千數百字之電文通告全國在關係軍政要件指陳本不厭詳明惟風氣所趨雖際陳時事發表政見之文亦復施諸電報甚且以妃白儷青之作用之飛書走檄之中詎知此等既長且多之通電分佔各路譯發需時前報未清後報繼至綫路擁擠無法疏通接轉既窮勢積壓電信之遲滯乃不及郵件之靈通中外人民商報既因投遞延緩噴有煩言中央與各省往來要電亦時因積報太多轉致延誤詰責紛乘幾窮應付在發此等通電之機關不過欲動人聽聞且恃有官報記帳辦法謂與經濟無妨辦理電稿人員因之盡情鋪寫鴻篇巨製層出不窮電政機關演成如此之現象要知通電冗長綫路必因之阻礙綫路阻礙消息愈因之遲延無論何方面均無利益可言本部爲主管機關尤感受異常之苦痛蓋營業既受影響信用亦恐大墜官商各報遲延復發生無窮之糾葛其尤用爲惴惴者則以時局多艱對德奧又兼經宣戰外交內政均屬緊急萬分傳遞機宜理應迅捷若各處仍長此濫發通電綫路不獲疏通萬一要政軍情爲之貽誤此責究將誰負爲此咨行貴處嗣後務請體念電政爲難情形少發通電其有事關緊要必須令各省週知或徵求其意見者可於電文中摘錄大意先行通知另外鈔錄全文發交郵局代寄至有特別關係及邊遠省分宜致專電者電文亦以簡約爲宜若填砌浮詞微特徒勞譯發轉恐欲速不達又電首所加火急萬急等字樣亦應按照該電內容是否實在緊急酌量標明未便任意濫加致無標準統紛維持實緝公誼除分行外此咨

交通總長曹汝霖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七日

十二箱學堂試驗場學生之成績品占三分之二餘爲天產加工品及棉毛織物皮革數種此次賽會本爲日本國內賽會與萬國大博覽會辦法微有不同故對於各國赴會物品概不評定優劣分別等第但擇其合於該會章程者贈與紀念章牌以表感謝之意中國出品共得記念狀七十三張以北京及江浙出品所得爲最多云其一切圖表及詳細事實另見印行報告

### 美國舊金山巴拿馬萬國博覽會

民國四年即西曆千九百十五年二月美國開萬國博覽會於舊金山爲巴拿馬運河開通之紀念先期於元年三月前工商部得美政府通告經即復允屆期與會先委陳錦濤往勸中華政府館建築地點二年五月呈奉批准設立籌備巴拿馬賽會事務局並請任命陳琪爲赴美賽會監督兼充事務局長通飭各省按照該局奉部核定之章程切實籌備旋經國務會議議決赴賽經費預算計共七十萬五千餘元分三年交給其事務之籌備約分三期自三年十月以前爲籌備出品時期自五年三月以前爲起運及赴賽時期自五年七月以前爲結束報告時期依次擬訂本國出品總則官廳出品規則及出品人須知各項專章所採出品以啟發文化擴張貿易爲主分類共十有二復訂各省辦理出品協會則例通咨各省設立出品協會作爲輔助機關並先實地調查派局員束日璐赴滬組織絲茶同盟會調查現情籌議改良並聘陶遜等四人分赴各省勸導出品並擬辦理人員獎勵章程以該省徵品運賽所得美國褒獎之等第爲該省辦理人員成績之高下復飭各省出品協會於是年夏間各開展覽會一次或獨立開會或運赴津滬聯合開會均由部派員審查分等給獎一依出品審查規則辦理其與於審查之役者有僉事高文炳高近宸郭鳳鳴技正施炳陳傳瑚技士葛敬猷致禮李宣諫等

除交通便利各省外其四川雲南廣東僻遠之處准由該省派員審查後送部一併核獎分爲四等列表於後復因各出品人於標簽說明書目錄書及陳列裝飾等或未如法爰仿各國赴賽例擬訂檢選出品規則派員分赴各大埠展覽會從事檢選其各省賽品定期起運以前經農商部援照前清南洋勸業會成案分咨財政部及稅務處商准概免稅釐並免會場內售去賽品所應補之稅項復訂賽品免稅規則八條並製三聯運單咨商財政機關分發各省俾於轉運赴滬時照章通用沿途各關卡一律查驗放行以免參差鐵路運費亦經農商部咨商交通部允減三成其賽品陸續運滬未經放洋以前所有報關存棧彙編出品目錄審查各種譯名修正說明標簽並就上海聯合展覽會研究陳列裝飾方法整理裝運等事由事務局移滬就近處理是年十月賽品由滬分兩次起運計共千五百餘噸由監督率屬及各省代表押運放洋部派僉事陳承修技正章祖純等四人往輔之會場內中華館之建築工人木料多由中國運往歷六七月竣工賽品分類陳列計佔八館每館所佔面積大者逾一萬六千方尺小者亦逾三千方尺四年二月二十日開會三月九日行開幕禮九月據賽會監督詳報我國賽品經國際審查員評定計得大獎章五十七名譽優獎七十四金牌二百五十八銀牌三百三十七次爲銅牌及獎詞共計得獎總數千二百一十一其與會之崖略如此

農商部審查各省籌備巴拿馬賽會展覽會給獎等級一覽表

省別	級別	等一	等二	等三	等四	等合	計
直隸	八	一一	五三	一一一	一九三		

總計	雲南	廣西	廣東	四川	湖南	湖北	浙江	福建	江西	安徽	江蘇	山西	河南	山東	黑龍江	吉林	奉天
一〇二	八	一	四	九	五	六	八	一〇	五	二	二	一	三	六			二
三三五	二六	八	四一	二	八	一〇	四五	三三	八	一五	九九		九	一〇		一	一
八八四	四〇	一一	九二	三六	四二	六八	一〇〇	四三	五二	四八	一七八	三	四一	四八	七	八	一四
一三四八	四二	一三	一一九	四四	四八	二六	一七七	八二	一一二	七八	一六二	一五	七六	六七	三	一三	五一
二六六八	一一六	三三	二五六	一〇九	一〇三	二一〇	三三〇	一五七	一七七	一四三	四六二	一九	一二九	一三一	一〇	三三	六八

二十五



工藝品之獎勵及其成績

工藝品專利之獎勵前清農工商部曾經籌辦至民國元年前工商部訂定暫行工藝品獎章十條是年十二月公布次年二月施行其獎勵之宗旨專在發明或改良獎勵之方法分爲二種一在營業上准予五年以內專賣權一在名譽上准給褒狀均先由農商部技術員審查決定初辦時何稍從寬以資誘掖仍爲逐一修正近年工藝程度漸見進步研究改良者亦日多如四川亨利帽廠之仿製巴拿馬草帽直隸源達公司之電報墨油京兆沈德銓之紡紗機等其最著者也初時亨利廠所製帽前之草瓣過脆而易落粉源達公司墨油時易沉澱不能日久而勻沈氏紡紗機亦尚有捲線不勻之失自經農商部一再審查力與指導今已進步改良悉祛前弊而合實用又如高月川之紡紗機兩年來到部呈驗詢考十餘次每次均有改進良而不捨終有成就之日足見獎勵得宜人知感奮實業振興良有厚望茲將歷年得獎之品名及其製造者列表如左

審查合格給予五年專賣獎勵之工藝品表

品名	受獎者	省	分	核准	年	月
(一) 乾燥火柴轉運車	華昌火柴公司	直隸			民國二年七月	
(二) 製造火柴圓頭機						
(三) 柴搬運車	黃成焯	京兆			民國二年七月	
(四) 乾燥機						
鑪內兩端互用單發條	丁選賢	浙江			民國二年八月	

# 廣告

## ●中法實業銀行存款章程

**一往來存款** 銀元銀兩佛郎三種年利二釐 **一定期存款** 銀元銀兩佛郎三種年利三釐至六釐視存項多寡及期限長短而定此種存款起碼百元或銀兩或佛郎按照當日市價等於百元之數 **二換幣定期存款** 起碼三千佛郎或銀元或銀兩按照當日市價等於三千佛郎之數存佛郎者在定期內隨時可以變為銀元或銀兩存銀元或銀兩者亦同此種變法按照本行當日市價無須補水利息並不停止仍由初次存款之日計算 **四儲蓄存款** 初次存款者由本行發給存摺一扣嗣後存款取款存戶須親自交出存摺由本行登記然存戶來函存取者其存摺或由郵寄或託人代辦皆由存戶自負責任 長年利息二釐由存款後第二月起按每日結存最小之數再加二釐 此種儲蓄存款亦可仿照換幣定期存款辦法由佛郎變為銀元或銀兩等 存佛郎者可以匯至巴黎總行聖拉扎街七十四號無須補水 存銀元或銀兩者可由本行匯至他處分行或巴黎總行匯水格外克己當以最合宜之行情計算 **注意** 凡法國匯票見票數日後始付者 法國國家銀行兌換券各國金幣皆可作為上開四種存款惟利息由三十日後算起 指郵路而言 上開四種存款存戶欲存金磅美金盧布者亦可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 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為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為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鏐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偷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爲總經理現因承辦 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收取息銀辦法

凡收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律師童鑑代辦 刑民 訴案事務所現移東單羊肉胡同 電話 一零七九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一 第六百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均
  - 一零售每號五元五分以本報為限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訓令(續)

處令

稅務處令

## 公文

呈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熾芝

呈 大總統議決黑龍江知事姚明德

等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

書)

咨

稅務處咨 復農商部 行財政部 漳泉華祥機器廠添設

郭坑分廠仿製洋糖准援機製洋貨暫行

稅法納稅其運輸外洋各口仍應照土貨

出洋完稅辦法辦理文

## 批示

## 通告

內務部批二則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中華民國

五年五月份)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附錄 廣告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喬建才為察西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方先聰為陸軍第四師步兵第十三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奉天財政廳廳長王樹翰懇請辭職王樹翰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任命王永江爲奉天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王喬爲陸軍第八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王培霖爲陸軍第六師正軍械官崔榮錦爲步兵第二十一團團附余念慈爲礮兵第六團團附杜藍田爲步兵第十一旅少校副官王占鳳爲陸軍第九混成旅輜重兵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張步印為陸軍第四師步兵第十六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孫占元為松滬護軍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任命林蘭森為南京海軍養病院院長何根源為煙台海軍養病院院長

長李崇光爲上海高昌廟海軍養病所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正黃旗蒙古都統恩澤咨請以金格陞補本旗印務章京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陳秉堉晉給三等文虎章齊鼎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據兼署陝西省長陳樹藩呈前耀縣知事賈春澤交代不清虧款潛逃請交付懲戒並分令查封家產備抵通緝歸案訊辦等語賈春澤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由該管地方官查封家產備抵並著各省通行查緝務獲懲治以肅官常交內務財政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梁啟超呈請將營私舞弊兩浙北監場知事劉偉彭長林場知事宋懋琳交付懲戒等語劉偉彭宋懋琳均著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陸軍部咨請改獎王鳳英勳章由  
呈悉王鳳英晉給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江蘇督軍咨請晉給張全成勳章並查明原案錯誤應行更正註銷並改獎由  
呈悉張全成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陸軍第七混成旅劃辦定武軍變兵及土匪在事出力人員陳秉堉等獎給勳章由  
呈悉陳秉堉齊鼎已另有令明發餘准如擬分別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准新疆督軍咨因案請將少校銜陸軍步兵上尉金殿甲褫奪原官由  
呈悉金殿甲著即褫革以示懲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直隸巡防及毅軍各營軍官因公殞命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六號

令河南督軍趙倜

呈保舉本署秘書曾銓等請以薦任職分省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開會時再行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七號

令甘肅省長兼署督軍張廣建

呈遵令訊明擬結已革西寧辦事長官廉興被控一案情形懇請免再置議由  
呈悉廉興被控各節既據訊明情有可原業經擬職應准從寬免再置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遼	白帶山雲居寺續鑄成四大部經記	小西天	趙遵仁撰王詮正書清甯四年三月
遼	賈得妻史氏等題名	天寶心經碑側	正書咸雍二年三月六日
遼	大悲心陀羅尼經		正書太康二年六月
遼	城東井亭院圓寂道場藏舍利記		記沙門善瑗述比邱思迪正書太康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遼	雲居寺李志效造陀羅尼石塔幢		八面刻正書大安九年
遼	尊勝陀羅尼		八面刻正書壽昌五年八月三日
遼	趙公議爲亡考建尊勝經幢	瓦井	八面刻正書乾統十年三月四日
遼	雲居寺供塔燈邑碑		僧行能撰圓融正書乾統十年九月
遼	雲居寺續秘藏石經記	雲居寺南塔下	沙門志才撰惟知正書天慶八年五月
遼	雲居寺宋賓王詩殘石		正書無年月
遼	雲居寺東峯石室大般若經碑		正書八十卷二百四十石
遼	東峯石室大寶積經碑		正書一百二十卷三百六十石
遼	東峯石室賜刻楞嚴經碑		正書
遼	雲居寺賜刻菩薩地特經碑		正書
遼	雲居寺賜刻善戒經碑		正書
遼	雲居寺賜刻淨業障經碑		正書
遼	雲居寺賜刻優婆塞戒經碑		正書
遼	雲居寺賜刻梵網經碑		正書



九月十七日第六百一號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東峯石室空羅神變真言碑	東峯石室五千五百佛名經碑	東峯石室大法炬陀羅尼經碑	東峯石室菩薩瓔珞經碑	東峯石室摩訶薩耶經碑	東峯石室大威德陀羅尼碑	東峯石室佛名經碑	東峯石室花手經碑	東峯石室十住斷結經碑	雲居寺賜刻五法懺悔經碑	雲居寺賜刻三聚懺悔經碑	雲居寺賜刻菩薩藏經碑	雲居寺賜刻威儀經碑	雲居寺賜刻五戒經碑	雲居寺賜刻內戒經碑	雲居寺賜刻菩薩善戒經碑	雲居寺賜刻佛藏經碑	雲居寺賜刻瓔珞木業經碑				
七石正書	十三石正書	三十石正書	十一石正書	一石正書	二十八石正書	一石正書	十五石正書	五石正書	正書以上一百八十碑係遼道宗賜錢所造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處令

稅務處令

令各關監督  
總稅務司

案准農商部咨稱據廈門總商會電稱接華祥糖廠郭禎祥函稱前清宣統元年獨資在漳泉兩屬創設華祥號糖廠用美國埃爾護苦衣亞廠機器仿製洋糖稟蒙清農工商部註冊立案給照承領當於漳屬龍溪田邊鄉海澄縣三都洪坑泉屬同安縣水頭鄉設廠安機開辦宣統二年六月又蒙廈稅司綿嘉義轉稟稅務處奉批准照機器仿造洋貨暫行稅法完稅所有田邊水頭三都廠出貨報廈關驗明徵稅一道發給運單運往各處不再重徵稅釐在案本年詳請充營業在龍溪郭坑添設華祥號糖廠安機製造謹合聲請電稟農商部俯賜咨請稅務處查案飭廈司凡華祥郭坑機器廠仿製洋糖准照田邊等廠出貨報由廈關驗明徵收正稅一道發給運單經過關卡概免重徵稅釐其運往外洋各口並准照案免稅俾昭一律等情理合專電代陳請鑒核施行電示遵照等情到部查郭禎祥分設之華祥糖廠其在龍溪之田邊同安之水頭者業於前清宣統二年經貴處核准完納正稅一道不再重徵有案今該廠又在龍溪縣郭坑添設華祥號糖廠安機製造核與前案事同一律所請援照田邊等廠納稅之處應咨請核復等因前來本處查各華商用機器仿製各種洋式貨品其運銷出口時歷經核准由經商第一關徵一正稅給予運單沿途免徵稅釐其機廠設在內地者並訂有變通辦法可由常關各口卡或釐局各口卡代為徵稅給單近為維持實業起見復將機製各種洋式貨品應徵之出口正稅除棉貨另有規定外餘均定為概照新稅則徵稅新稅則所無者始按估價抽稅均經先後行知並令關遵辦各在案今華祥號在龍溪郭坑添設糖廠仿製洋糖自應准予援案辦理該機廠係設內地其運銷出口時應即由經商第一關卡照機製洋式貨品例徵稅給單沿途經過關卡祇驗明單貨相符並無夾帶影射以及漏稅等情弊即予放行不再徵收稅釐惟崇文門落地稅不在沿途稅釐之列仍應照章完納此

外一切辦法悉應按章辦理但此仍係暫行稅法將來此項稅法或有變更之處該廠並應一律遵辦至農商部來咨所叙該總商會原電內有運輸外洋各口並准照案免稅俾昭一律等語查機製洋糖運輸外洋並無免稅成案應無庸議除分行外相應令行

總稅務司轉令各關稅務司一體遵照 此令

公文

呈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呈 大總統議決黑龍江知事姚明德等

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黑龍江知事姚明德等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令卸任嫩江縣知事姚明德侵吞公款交代逾限代理訥河縣知事楊魯承辦工程款項不實肇州縣知事孫之忠縱容痞棍勾結朋比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原呈到會當經本會咨行黑龍江省長調取被劾各員事實旋准咨送到會當即分定主任委員調查正調查間先後據被劾各員聲辯前來復經本會咨行該省長澈查迭准逐一查復即經主任委員詳細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姚明德一員應受減俸八箇月三分之一之處分楊魯孫之忠二員均應受記大過處分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姚明德卸任嫩江縣知事

楊 魯代理訥河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等因舉劾屬吏一案經黑龍江省長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姚明德 減俸八箇月三分之一

楊 魯 記大過

孫之忠 記大過

事實

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令卸任嫩江縣知事姚明德侵吞公款交代逾限代理訥河縣知事楊魯承辦工程款項不實肇州縣知事孫之忠縱容痞棍勾結朋比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准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開查有卸任嫩江縣知事姚明德侵吞公款交代逾限代理訥河縣知事楊魯承辦工程款項不實及經駁令核減猶復乖僻自用抗不遵辦肇州縣知事孫之忠不遵命令縱容痞棍以致墾務膠積案無由解決且復與勾結朋比玷污官吏身分以上三員擬請令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議處等語當經本會咨行黑龍江省長調取被劾各員事實旋准咨送到會止審查間先後據被劾各員聲辯到會復經本會咨行黑龍江省長澈查疊准逐一查覆咨送到會茲將原劾暨查覆各節分別列舉如左

姚明德 原劾清摺內開本年十月十九日據龍江道尹張壽增呈稱竊查嫩江縣出售八旗生計地一案始於民國三年秋間據該縣前署知事姚明德聲請謂該縣旗民生計艱難原留生計荒地六十三井無力開墾擬變賣三十井分甲乙丙三等定價甲等十井每井價洋三千五百元乙等十井每井價洋二千五百元丙等十井每井價洋一千五百元即以售地得價分給各旗丁以爲開墾其餘生計荒地牛犁籽種之需及籌辦男女工藝廠之用並稱已與一般旗人議決均表同意等情當蒙前巡按使朱批飭將詳細辦法章程送署再奪該前知事並未遵送旋以事多窒礙經前巡署駁飭不准該前知事又續稱送與八旗商洽萬難中止一切請自負完全責任等語始經前巡按使朱權予改駁爲准計截至民國五年三月一日該知事卸任之日止共經該前知事任內售地得價洋一萬一千九百元零零一角五分按一二折合小洋一萬四千二百八十元零一角八分除該前知事任內墊付嫩漢郵站經費大洋二千一百二十三元一角九分七釐按一二折合小洋二千五百四十七元八角三分六釐四毫又該前知事任內因售賣此項生計地用人辦

公開支各款經新任該縣知事劉廷瀛查明實用過大洋四百七十九元六角江錢三千九百零六吊大洋按一二折合小洋江錢按本年四月二十五日該前知事姚明德交款之日江省市價十七吊二百四十文折合小洋共合小洋八百零二元一角一分雖事前並未請准惟實係用出之款應准列支外計該前知事姚明德應實交後任小洋一萬一千七百三十二元三角五分三釐六毫該前知事姚明德於四月二十五日交款並未照交銀元亦未照交款當日市行折價竟按照上年十二月十三日小洋每元十一吊一百文作價列交並交出省城寶豐玉錢店圖書換錢條一紙據稱係於是日將銀元兌換等語維時新任知事劉廷瀛因查核錢價懸殊不敢輕於接收詳請道署核示同時並據嫩江八旗協佐等以姚前知事出售生計地並未商明各旗係該前知事一己主持迹同盜賣請查辦等情到道當經前代理道尹杜蔭田查核以是項生計地該前知事姚明德如果未經商明八旗本屬不合惟已售之地撤銷殊非易易至售地定價既係銀元當然應照交銀元等情轉詳鈞署道尹於六月十六日到任六月二十九日旋奉批示地已賣出姑准按照原定銀元價款責令即日清繳折合錢數情弊顯然無再議之餘地等因隨即分行該前後任遵照去訖姚前知事並不遵交銀元復具文聲辯謂嫩江向無銀元交易所收地價均係江錢礙難照交銀元等情道尹爲詳細起見復令行新任劉知事聲復據稱嫩江向係銀元江錢互用取有商號謙升德等家圖書切結爲證並檢送姚前知事原交換錢條一紙前來道尹察核情節顯係姚前知事以洋易錢希圖取巧當指令仍照交銀元不准飾詞置辯在案據姚前知事仍未遵令辦理旋又據新任劉知事呈稱呈據姚前知事委派代辦交代人前任科員崔志倫聲稱原售之地若令照交銀元即須將地退回等語迨道尹以應交銀元迭經令知在案何以並不遵辦令行姚前知事聲復該前知事又以原收地價實係江錢嗣經該前知事以江錢換入銀元存儲繼因墊付郵站經費等款均係以江錢支付故又將銀元換成江錢等情具覆前來道尹查出此項荒地定價既屬銀元自應照收銀元即使原收之款間有江錢然既經該前知事換成銀元存儲即與原收銀元無異何又復換成江錢若謂墊支郵站經費等款均因以江錢支出不得不將銀元

變賣查墊支郵站經費及售賣生計地用人辦公之款共合不過小洋三千三百四十九元有零以收入地價小洋一萬四千二百八十餘元之多即將以上各款提出變錢外尙應存小洋一萬一千七百三十餘元該前知事又因何賣出小洋一萬元之多且查該前知事對於此案初次聲覆則謂收入即係江錢並未嘗提及變成銀元存儲之事迨劉知事將該前知事換錢條檢送到道證明該前知事實係以洋易錢而該前知事遂又以原收江錢已換銀元後又將銀元換成江錢等語置辨前後措詞支吾自相矛盾情弊已可概見至科員崔志倫所稱退回原地之處亦難保非該前知事授意以爲挾制地步夫地價收款既據該前知事呈稱已變成銀元存儲則原收是否江錢抑係銀元均可不必深究但問該前知事換出小洋一萬元是否上年十二月十三日所換如屬實在該前知事並無鉅數用途概於是日洋價較低之時將公款賣換致受損失殊屬辦理不善自應據實糾參懇請轉呈交付懲戒一面仍勒限照交銀元以昭核實等語

查覆清摺內開十一月十三日始據劉知事呈報於十月三十日姚前知事將生計地款項交清十二月二十一日始據該縣前後任會同監盤官呈覆接收交代各種情形並遵例結報是該知事交清此項地款已逾呈請懲戒之日將及半月無可諱飾等語

楊 魯 原劾清摺內開本年十月二十二日據龍江道尹張壽增呈稱查上年四月及上年七月間何前道尹煜任內先後飭知訥河縣知事以該縣所屬訥謨爾河兩岸哈塘泥窪每逢盛雨車馬行人均難通行應詳細勘估設法建築橋路等因該縣趙王兩前知事均未及查復相繼交卸本年二月間據代理該縣知事楊魯詳報何前道尹擬具修築橋路辦法據稱修橋一項約用木料二千五百顆每顆連運腳大小均小洋二元等語其餘如橋面鋪板及修橋應用鐵釘等件均未叙及當經何前道尹批飭詳細估計按照工程手續繪具圖單等件再行送核及造送圖單因繪圖手續未合復經批飭另繪各在案三月間據該知事電稱開凍在邇再過旬日困難倍增等語經何前道尹復准先行開工一面轉呈前巡按使朱請撥款項亦在案而該縣路工遂於五月一日開工橋工遂於六月一日開工矣迨道尹於六月十六日接任後復迭催該縣

造送工程圖單預算始於八月二日據該知事楊魯將工圖估單預算合同詳送到道道尹因查核合同內註六寸粗松木三百八十八根每根小洋四元五角又五寸粗松木一百六十九根每根小洋四元三角又四寸粗松木一百六十四根每根小洋四元均連運費在內等語核與該知事本年二月間詳復何前道尹文內所稱木價每根連運費平均小洋二元之數大相懸殊不無疑竇而維時業已開工又不便將送到各件久延遂一面轉呈一面委派本署調查員高士前往調查所估是否核實嗣據高調查員覆稱查該縣木料本年市價大者每根僅合小洋一元二三角之數次者價在一元左右即連帶運脚合計平均每根亦不過二元上下况該處之四五六寸之普通松木長均二丈二三尺此次該縣所訂合同內註長二丈是每根按照普通尺寸尙短二尺有奇價目尤宜減少該縣三月間原詳每根二元之譜尙屬核實至此次所訂合同每根四元有奇較原估陡增一倍證之去歲按之本年均無如此昂貴顯有別情又合同內載木板每寸小洋七分共木板四萬三千二百寸查此項板片該縣時價連運費至貴不過小洋六分且內有三千二百寸係用於橋樑碼頭者均係板皮比較好木板僅值半價合同內混爲同一價目亦屬不合又鐵料一項比照合同所訂約少用二百數十斤之譜又原送合同內稱包料人馬英祥遍詢街並無其人等情本署當以該縣所送合同內開木價竟照該縣原估及市價相差至一倍之多察核情形難保非經手之人從中朦混令行該知事楊魯認真澈查追究一面將木料鐵料價目切實核減旋據該知事楊魯呈稱此案奉駁要點有二一爲價值與原估相懸一爲價值較市價過昂惟本年三月間詳文內所稱木料連運費計算平均每顆二元數語木料二字之上尙有大小二字木料二字之下尙有二千六百九十二顆八字蓋此二千六百九十二顆木料之內其中大小不齊價值有在二元以上者有在二元以下者牽互計算約得此數故曰平均若顆顆皆係價值二元則何平均之可云是項詳文內並附有清單一紙內列橋樁用大木料二百八十五顆橋樑用大木料一百二十五顆橋樑用大木料五十七顆共大木料四百六十七顆橋樑用稍小木料一百二十五顆橋樑欄杆用稍小木料一百顆共稍小木料二百二十五顆橋鋪板用小木料一千五百顆

十七



鋪板上之鋪板用小木料五百顆共小木料二千顆統共大小木料二千六百九十二顆大木料每顆約合小洋五元共三千二百三十五元稍小木料每顆約合小洋三元共六百七十五元小木料每顆約合小洋一元一角八分七釐共二千三百七十四元統共五千三百八十四元以二千六百九十二顆均之每顆適得二元與一月間詳文內初估之數相符此文內平均二元之說所由來也迨後詳加考察小木料皮多易腐用作車輛日經其上喫力最緊之鋪板頗欠堅固改用木板以求妥實於是原估二千六百九十二顆內用於鋪板之小木料二千顆遂未備用七月間所送估單合同內所用木料七百二十一顆（此數較原估多二十九顆因原估將橋碼頭樁一百二十八顆漏列現估則補入又現估椿柁標枋所用數目較原估多參互計算總額木數遂稍參差）遂均在原估大木料暨稍小木料之列原估每顆平均實在四元四角之譜（椿標柁四百六十七顆枋欄杆二百二十五顆平均之價）比較現估無甚相差橋鋪板改用木板價值略貴然比原估亦不過超越五分之一因求堅固起見計非得已故謂現估與原估微有出入則可謂為相懸則實未然祇因七月詳內未及將先後歧異詳情逐一叙明遂至鈎署檢查案卷訝為不符致生誤會此應行聲覆者一市價據調查員謂每根四元有奇證之去歲按之今年均無如此昂貴又謂板片至貴不過小洋六分言之鑿鑿而知事所聞則異是查本年開凍之後風雨調和江河暢通木料順流而下訥河者紛至沓來價值因之大落然按之此次修橋木料買價仍無大差開凍以前則大松木一根往往值七八十吊至百餘吊松木片則每寸一吊六七百文不等此人人所共知也當三月三十日此項工程奉電確定舉辦其時尙未開凍木料來源稀少招集包辦之人咸因工要期迫物少需殷抬價極高知事所依以與包辦人商權者係以趙前知事秉璋等承辦魯屯房屋所購之木料合同為底本誠以此項合同係在民國四年五月訂立相去不及一年此一年內百物價值有漲無落據此為鵠常無大差嗣經再四磋商始克就緒比較魯屯木料價值尙屬廉平謹列一表呈候參核今調查員謂去歲本年均無如此昂貴本年無成案可查且不論趙前知事等民國四年五月所購木料顧不得謂之去歲耶而如是云云夫豈其然此應聲覆者二除

以上二要點外又有數事一爲橋碼頭木板係屬板皮一節查此次訂購木板係以木工等估單內所列爲根據估單內橋鋪板底層上層共需木板四萬寸本係就橋樑全長四十丈比例推算然木板分劈之際鋸痕所被細屑紛飛每塊木板按之實際尺寸一邊必減削一二分兩邊減削三四分以四萬寸論木板塊數約一千五百若每塊減削三分卽共減削四百五十寸再以每塊厚三寸至四寸平均乘之減削之數已有一千五六百寸之多原來估單既未列入一經精算罅隙頓生不得已商之賣木人著於劈板之際將板皮部分照尋常加厚數分計兩邊厚各在一寸以上(尋常板皮兩邊厚止數分)卽以此移作碼頭之用約計此加厚數分之實木不過一千六七百寸之譜按原估三千二百寸可騰出實木一千五六百寸以爲彌補鋪板鋸痕減削之數此實臨時變通辦理係將所買木板四萬三千二百寸通盤勻用並將未出代價之板皮加入補助一經說明事實昭然調查員到謁見面時未經詢問故此等曲折情形未得上達此應行聲覆者三一爲鐵料比照合同約少用二百數十斤一節查此項鐵料一千六百二十四斤確已完全應用毫無含混調查員到謁時橋工已全告竣如鐵釘則小部分釘入木料之內如鐵線則僅盤於樁木之小部分露外其餘大部分均埋入土中如鐵釘則全部釘入木料之內僅頂尖略留痕迹其使用於底層鋪板者並痕迹亦不可見竊謂此項鐵料現在如欲檢查其重量必將各件之箇數體積逐一核明復將各該件之一完全起出以秤量之庶可得其真相除此以外雖有聖智斷難判定調查員既未採用上述手續車馬勞形略加審諦以目爲秤云胡可憑此應聲覆者四總而言之前詳此項料價及其數量均係逐一核實並無絲毫朦混調查員所以迄未調查得實者大約因木料價值既經鈎稽查出與原估相差一半則以子之矛攻子之盾業已視爲鐵案無可轉移胸中既有此種成見而又在謁不過二日人地兩生諮訪未周遂致真實情形未能窺見現經確切覆陳所有此項料價早已支出與原估既無甚出入且當蒙鈎署以均尙核實批准在案可否准免核減俾免賠累之處理合備文呈請鑒核指令施行抑知事更有請者此案要點中要點實惟市價問題市價者衆目睽睽於日中無可遁飾者也乃知事與調查員口中竟各有一市價大相逕庭豈

十九

非天下大惑不可解之事鈞署倫因調查員之言懷疑莫釋乎則知事有一直捷痛快之辦法可以解決此問題毫無困難調查員所稱木板價值與知事所購木板價值相差止一分爲數無多姑暫勿論其成根木料據稱每根祇值二元上下相差竟過一半亟應注意擬即由知事委託該調查員代購與修橋同式之義氣松木料七百二十一顆價值照該調查員所稱將上下二字刪去作爲二元以昭斬截仍仿照馬英祥包料辦法分三期交價定局後先交三分之一木料到一半後交三分之一封凍以前將木料交齊再交三分之一即以訥謨爾河北沿爲交貨地點勿庸如修橋木料運至修橋處所以省運費雖值此木料雲集江河暢通價值大落之時以與知事商訂合同正在木料缺乏江河閉塞價值大漲之時兩相比較本不公平且知事既非木商訥河又不再行修橋購此數百根大松木轉銷甚難牽累曷極然欲爲確切證明此項事實起見雖不公平雖受牽累又安敢避但使該調查員能照上指條件完全辦到知事即承認該調查員此次調查全案均爲確實立照核減並請鈞署加以懲處以爲不能慎重公款者戒倘蒙飭詢該調查員甘願照辦請一面飭立承包合同一面電知俾得將第一期應交價款匯給應用以免稽遲等情道尹因查該知事既未違令核減且轉以囑託調查員代買等情以爲挾制之計殊非公文往返所能解決欲知此項修橋木料究竟實價若干則不得不從根本上調查所有根本上調查即係調查原賣木料之戶究係作價若干虛實自不難立辨當復派調查員高士前赴該縣及鄰近之嫩江一帶切實復查去訖茲據調查員高士覆稱於九月十九日由省起行前往經由訥河口左右之大古堆阿拉河淺及大河淺各屯沿江密訪至二十九日抵嫩江縣城扮作木商嚴密查訪茲查此項橋木係經訥河縣派監修橋工員劉品三由嫩江商號採買詳查數目由義發德購買大木八十根又該號櫃夥十五根義發祥二十根裕泰厚五十五根魁豐店二十根張商董十五根許金福八根劉萬柱十一根壽鶴年十根二十里屯之達子名七小者一百三十根綏化台之達子名拉德者二十根外買零星木二十餘根前後共計四百零數根價日均係市錢並無銀元內中除壽鶴年之十根每根市錢二十吊及拉德之二十根每根市錢二十一吊外其餘皆係每根市錢二十二

吊言明均在嫩城之江沿交木至於其江內行運係僱張把頭由江紮排運送每根送排市錢二吊五百文運送至南河口南北之大古堆阿拉河淺地方交卸計由阿拉河淺向訥拉運一百六十餘根由大古堆向訥拉運二百餘根均係由江內木排連出帶運送至修橋地點每根車脚市錢十四吊查此項橋木原數七百根有奇除以上所查由嫩城採買均係抄徑五寸以上之四百餘根不計外其餘尙有尋常排木三百餘根聞係由嫩城江邊向隨時經過之木排購買價目秘密悉無知者即向訥河拉運亦甚嚴密蓋因此種尋常排木兩根僅值嫩城之木一根也查嫩城之木每根以市錢二十二吊加送排脚錢二吊五百文拉運車脚錢十四吊統盤合計每根共用市錢三十八吊五百文考諸訥河縣頭二次領款日期小洋價目每元均在十七吊內外有省市及訥嫩行價可憑以洋易錢合計每大木一根連同脚價僅合小洋二元三角之數此項橋木價目或取有商家條據或列居戶名單皆有實證可查至拉運車脚亦有大古堆及阿拉河淺之車戶可證此查明購買橋木價目之實在情形也再查橋板一項係經監修員劉品三由訥河程把頭手購買木墩每寸市錢三百八十文自備大鋸匠分劈每鋸口一箇市錢一吊六百元每木墩一根平均計用鋸口十箇每寸合鋸口市錢一百二十文所用車脚每寸至多不過市錢一百文統盤合計每寸共用市錢六百餘文計合小洋四分之數又鐵料一項鐵線係經學田局由哈爾濱代買餘如鐵鋸子係用一百八十箇原數二百箇曾退回二十箇因鐵匠爐不允補給手工錢五元鐵釘子由該爐訂購一千六百七十箇以並鋸子共重七百四十斤每斤小洋三角二分除鐵線淨釘外均係由訥河永盛爐購買有該爐條據可憑所有各橋橋面下一層三寸厚之木板皆係使用四寸長之洋釘覆有上一層四寸厚之木板使用永盛爐所造之大釘考其所用四寸長之洋釘每分頭秤一斤計數二十三箇與該縣詳報之大釘十箇計重一斤數目大相懸殊並查此項橋板共計一千四百二十餘塊以下邊順樑五道每板一塊應用釘子三箇計合四千三百箇之數除去永爐之大釘一千六百七十箇所用四寸長洋釘應在二千六百餘箇計重一百一十餘斤該縣之合同內報七寸長大釘六千七百箇尤屬不符詳查此項修橋大木按其前送之合同價目比

九月十七日第六百一號

較實數即令均照五寸以上之木價計算亦屬多報一千四百餘元木板多報一千二百餘元鐵鋸鐵釘多報二百餘元三項共計多報二千八百餘元其餘如監工委員預算冊報六員實用四員警兵預算冊報十名巡長一名多係以縣警兼充稍給津貼等情謹將所查各項條據六紙隨文呈繳備查等情道尹查該縣原送合同內註承包人馬英祥前既經調查員復稱遍詢街巷無其人茲復由原賣木料之木商義發等號查出係經楊知事所派之監修員劉品三經手購買則前項合同亦不足以憑信至木料原送合同至大者以六寸粗爲止每根據報價值小洋四元五角今按照義發等號所開圖書憑單由五寸粗至九寸粗爲止每根均係二十二吊再加以運脚共折合小洋二元三角之數竟照該知事所送合同相差價目一半其餘較小之木自必較五寸以下之木價賤可知本署前次對於該知事送道之合同并未加以深責僅令其查明核減辦法本屬平和乃該知事乖僻自用并不遵辦殊不知此項合同送道在橋工開工之後設使未開工以前造送預算估價較多猶可謂物價漲落無定不得不從寬估計俾免不敷乃開工係六月一日補送預算合同係八月二日維時料均購運到段木價已有一定該縣奉到本署飭令核減之文自可按照實用之數另編即使木料實係包給馬英祥承辦該縣亦無難向賣木商家調查價目而何况遍詢馬英祥街並無其人所有查出木料皆係該縣委派之監修員劉品三經手所買與包料人高拾價格賤取重利者不同顧該知事以已購入之賤價木料竟報稱貴價其木板鐵料價目經委員查明亦不相符及經本署駁令核減猶抗不遵辦實屬乖僻自用應請即予撤任以資懲儆至此項橋路工程係該知事完全承修現已據報竣工俟派員驗收如果工料相符仍應由該知事照例造冊加具保固切結送請核銷其浮報各款並即責令核減不准請領以重公款等語

孫之忠、原劾清摺內開四年六月間據清丈兼招墾總局稟稱上年十二月曾據第三分局詳報伊順招段佃戶孫樹聲劣蹟素著起員勘丈該戶地段始則故意刁難繼以野蠻行爲對待起員派差往傳又復隱匿不到等情經局批仍令差傳秉公斷結旋又據該分局局長電稱孫樹聲於十八日起起員鄭顯卿到段又復

放槍威嚇砍斷繩弓上年該犯在逃未獲今又如此凶橫實屬目無法紀懇稟省署電飭擊辦等語當由前朱巡按使電令該知事孫之忠迅速擊辦勿令遠颺去後嗣據該總局詳報前情復經批飭該知事迅將孫樹聲嚴擊懲辦各在案該知事竟不遵辦亦未據復本年八月間又據清丈總局呈稱以第三局會勘李漢東與孫樹聲地畝膠輻一案孫樹聲抗傳不到其子孫守本等又復持槍阻丈等情到署復經指令該知事迅拘孫守本到案訊辦各在案該知事仍未有隻字呈覆以致此項清丈膠輻至今未能清結旋經飭派密查報告該知事平素實有與孫樹聲勾結往來情事以故一味袒庇置省署命令於不顧因將該知事調省另委委員前往清理此案該知事又復假借紳民全體名義展電挽留詞多荒謬電令傳諭該知事仍復置之不理及交卸後自知情虛來文聲辯并無袒護孫某情事然查其文內尙有知事此次娶媳孫樹聲來署賀喜並送金簪一對未收等語情節顯然欲辯彌真是其縱容痞棍勾結朋比事實確鑿無可諱飾自應請付懲戒以肅官方等語

查覆清摺內開查孫前知事聲辯原呈情形約分二端(一)原呈稱阻撓清丈孫德風並未在家不讓行繩係其子孫守本所爲經清丈局楊科員帶局了結因所報與原電大相逕庭是以僅用函稟朱省長以顧清丈局威信等語調閱該縣原卷孫樹聲即孫德風阻撓清丈一案於民國四年四月四日經第三清丈分局鈔錄原詳咨請該前知事查酌辦理四月三十日咨覆該分局內稱查孫樹聲阻撓清丈實屬不法然事已既往貴局又代求寬免此次起員下段如再阻撓即請移縣訊辦以儆刁邪六月十三日該分局復以欣斷繩弓等情咨請迅派弁兵擊案訊辦十六日該前知事轉飭第二第三第十六派出所按名嚴傳送案訊辦嗣據各該派出所先後詳覆已經楊科員帶局了結九月五日該分局咨請從寬免議惟其子孫守本於放槍一節仍請該縣酌核詳覆以了此案該前知事附鈔原咨即係四年五月九日該分局之咨文至稟朱前省長之函檢查卷內確有此稿未註月日其黏附四年七月稿件之後諒係仍屬四年間事函稿另紙鈔呈察核但於民國五年八月十八日該縣第十六派出所巡官曲曉峯詳報會勘李漢東與孫樹聲地畝糾葛孫

樹聲之子孫守本率領五六人手持槍械出言不遜阻攔繩丈等語該前知事令飭仰候會同清丈局嚴傳法辦嗣後查無咨行第三分局之文八月二十七日該分局咨請核辦九月初一日清丈總局令飭迅將該犯等拏辦按律嚴懲仍查照前飭節警會同局迅速將此案覆勘理結具報十六日復由省公署指令前因該前知事直至九月二十七日始令飭第十六派出所巡官曲曉峯速將孫守本查傳來縣訊究嗣據該巡官覆稱查傳孫守本早已因事外出回日無期等語惟當曲巡官詳報之先應即隨時飭令拏獲送案訊辦乃該前知事僅令候會同清丈局嚴傳復又延緩月餘始令查傳以致孫守本聞風遠颺且迭奉省令亦無片紙呈覆實屬咎無可辭此查明原卷所列之實在情形也(二)原呈稱九月間孫德風赴省署面見省長政務廳長及清丈總局局長面稱重丈無非杜局長爲索前許之賄款起見願爲濫資邀求免丈面詰受賄目無長官可謂刁惡不知當時問者何以並不立予押究必欲以縱容兩字歸咎於縣知事身上等語查原呈所稱索賄情事並未據孫德風呈訴僅稱面詰受賄殊覺愴恍無憑無從查悉

理由

此案卸任嫩江縣知事姚明德被劾侵吞公款一節係因移交入旗生計地款以所售地價銀元換成江錢因前後市價低昂遂致相差懸殊惟據查覆清摺內稱後任劉知事已呈報姚前知事將生計地款項交清是此項公款尙未侵吞入己惟交代款項在己呈交懲戒以後遲延之咎實所難辭比照知事懲戒條例第九條第四款酌量加重認爲應受減俸八箇月三分之一之處分訥河縣知事楊魯承辦橋工購買木料其每根價值雖與原估價值大相懸殊然平均總數則與原估價值大略相符且曾經詳報有案嗣後復准查覆文稱已據該知事自行核減至包工之馬英祥據該知事指稱實有其人查覆文內亦不能反證並無其人似不足以折服該知事之心惟購買木料係監修員劉品三事前以賤價買收姑無論其是否爲馬英祥代購此中情節顯有可疑該知事實不能辭失察之責且對於長官措詞激烈亦非所宜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九條第二款相符認爲應受記大過之處分肇州縣知事孫之忠辦理孫樹聲一案不遵長官命令迅即拏辦實屬疲玩核與



知事懲戒條例第九條第一款第六款相符認為應受記大過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燦芝

委員余榮昌

委員孫培

委員余紹宋 缺席

委員達 壽 缺席

委員盧 弼 函

委員賀 愈 函

委員王學曾 函

咨

稅務處咨

復農商部  
行財政部  
各省省長

漳泉華祥機器廠添設部坑分廠仿製洋糖准據機製洋貨暫行稅

法納稅其運輸外洋各口仍應照土貨出洋完稅辦法辦理文

為咨行復事案准農商部咨稱據廈門總商會電稱接華祥糖廠郭頑祥函稱前清宣統元年獨資在漳泉兩屬

創設華祥號糖廠用美國埃爾謨苦衣亞廠機器仿製洋糖真蒙清農工商部註冊立案給照承領當於漳屬龍溪田邊鄉海澄縣三都洪坑泉屬同安縣水頭鄉設廠安機開辦宣統二年六月又蒙廈稅司綿嘉義轉稟稅務處奉批准照機器仿造洋貨暫行稅法完稅所有田邊水頭三都廠出貨報廈關驗明徵稅一道發給運單運往各處不再重徵稅釐在案本年祥擴充營業在龍溪郭坑添設華祥號糖廠安機製造謹合聲請電稟農商部俯賜咨請稅務處查案飭廈司凡華祥郭坑機器廠仿製洋糖准照田邊等廠出貨報由廈關驗明徵



收正稅一道發給運單經過關卡概免重徵稅釐其運輸外洋各口並准照案免稅俾昭一律等情理合專電代陳請鑒核施行電示遵照等情到部查郭禎祥分設之華祥糖廠其在龍溪之田邊同安之水頭者業於前清宣統二年經貴處核准完納正稅一道不再重徵有案今該廠又在龍溪縣郭坑添設華祥號糖廠安機製造核與前案事同一律所請援照田邊等廠納稅之處應咨請核復等因前來本處查各華商用機器仿製各種洋式貨品其運銷出口時歷經核准由經過第一關徵一正稅給予運單沿途免徵稅釐其機廠設在內地者並訂有變通辦法可由常關各口卡或釐局各口卡代為徵稅給單近為維持實業起見復將機製各種洋式貨品應徵之出口正稅除棉貨另有規定外餘均定為概照新稅則徵稅新稅則所無者始按估價抽稅均經先後行知並令關邊辦各在案今華祥號在龍溪郭坑添設糖廠仿製洋糖自應准予援案辦理該機廠係設內地其運銷出口時應即由經過第一關卡照機製洋式貨品例徵稅給單沿途經過關卡祇驗明單貨相符並無夾帶影射以及漏稅等情弊即予放行不再徵收稅釐惟崇文門落地稅不在沿途稅釐之列仍應照章完納此外一切辦法悉應按章辦理但此仍係暫行稅法將來此項稅法或有變更之處該廠並應一律遵辦至

貴商部來咨所叙該總商會原電內有運輸外洋各口並准照案免稅俾昭一律等語查機製洋糖運輸外洋並無免稅成案應無庸議除分行外相應咨行貴部查照轉飭各省財政廳長遵照此咨

奉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七〇五號

原具呈人四川綦江縣民人陳玉書等

呈一件爲詳陳該縣知事謝直勒捐納賄濫刑斃命各項劣迹公懇撤換由  
呈悉所控各節是否屬實候咨行四川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一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內務部批第七〇六號

原具呈人京兆霸縣民人徐琅圖等

呈一件爲霸縣知事唐肯徵收糧稅勒繳現洋於中取利懇飭查嚴懲由

呈悉前據民人劉恩培呈控霸縣知事唐肯破壞幣政侵公肥己等情到部當經令行京兆尹查復核辦去後  
旋據該尹以派員赴縣查明該知事唐肯徵收各項賦稅並無勒繳現洋之令亦無派人赴津兌換鈔票情事  
所控毫無憑據徵諸輿論劉恩培係無業游民曾以扎嗎啡針爲唐知事懲辦有案可查此次控告不無挾嫌  
修怨等語呈復在案茲查該民等來呈與劉恩培原呈所控情節大致相同而語多含混絕未指出證據顯係  
捏詞曉瀆意圖蔓訟應不准理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一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通告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五年五月份

取

姓名	男女別	年齡	原籍	現住所	財產或職業	變更原因	許可日期	備考
吳相一	男	五十四	韓國咸鏡道	吉林汪清縣	業農	歸化	五年五月十三日	
吳重吉	男	三十三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全瑞權	男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尙吉	男	三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尙元	男	六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金仁默	男	四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李秉儀	男	三十六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崔學龍	男	五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湖吉	男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致一	男	三十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李春華	男	四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崔信極	男	三十四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崔廷邦	男	六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致完	男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九月十七日第六百一號

得

文昌學	崔明元	全明五	文彥七	南明善	金鶴權	金云攝	李成吉	崔允方	吳丙魯	張奎完	崔陽祿	崔竹松	李奎明	崔必煇	金秉彌	吳琦瑞	全昌龍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十五	四十五	二十六	五十二	三十三	二十二	四十六	三十八	三十五	二十三	二十三	四十四	三十	二十七	三十二	三十一	三十三	二十一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國

盧明順	金仁三	李渭鍊	李汝淵	李紋極	吳秉邑	吳秉岳	全彌三	李用瑞	安鳳錫	安永吉	崔時彥	崔京赫	李容郁	崔德一	崔秀嚴	金鍾會	文學奎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十	二十八	三十五	四十	二十七	二十六	二十三	三十	三十三	二十三	五十	三十二	三十三	二十	二十五	三十五	六十三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籍

崔希世	南英駿	徐昌鳳	全東權	朴成五	邊學鳳	南星世	全石權	姜德允	黃汝雲	金鼎國	姜吉鴻	崔福永	崔壬松	姜錫用	全萬弘	吳宅烈	盧柄默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十	四十三	三十八	三十一	五十	二十	三十三	四十五	三十三	六十	三十一	三十四	四十一	二十	五十	三十九	三十二	二十四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者

李明基	張萬駿	許明順	金成七	朴成律	金達文	金達元	方豐奎	崔諸崇	崔陽孫	金俊赫	金斗益	全用京	崔鳳龍	崔治化	吳秉玉	姜澤奎	全君聖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十二	五十五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五	五十三	四十九	四十二	五十三	三十	四十八	二十六	四十八	二十六	五十八	二十四	三十八	三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三十三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九月十五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上告人方先根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方先根營利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蘇錫雲等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蘇錫雲等營利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侯得才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易廣生等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易廣生等損害信用及私擅逮捕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應樹庠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應樹庠故買贓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吳官保等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吳官保等傷害人致廢疾及輕微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王寶生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王寶生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劉玉才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劉玉才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葉俊雲等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葉俊雲等受寄贓物及賭博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吳光照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吳光照偽造私文書及侵占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張柏青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張柏青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楊六妹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楊六妹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焦呈五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焦呈五殺人未遂賭博及收藏槍械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九月十七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上告人張安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張安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盧貴等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盧貴等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楊吉古對於山西高等審判廳就楊吉古傷害致殘疾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江西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何賤帖等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徐鼎鑄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徐鼎鑄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孫文瀛等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孫文瀛等姦非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王慶餘等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王慶餘等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李文周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李文周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術身避火梯	改良絲光紗	新式水煙筒	秤欄夏帽	汽灶	七色美術玻璃	彈簧煙具	壽式算盤	鎔罐	搖力唧筒吸水機	亞鉛板藥液	無聲火柴	人力車水機	鉛印油墨	黃草草帽	雷石瓦新發機	倒餵爐	油榨碾粉機
丁選賢	諸人龍	馮秀甲	享利帽廠	陳濟華	梁鶴巢	林寶亭	壽孝天	黃孟嘜	許光斗	連陞	王勤業	朱家裕	張文進	鄧那草帽公司	鄧雁源 索松瑞	麓山玻璃公司	胡體乾
浙江	江蘇	江蘇	四川	江西	廣東	山東	江蘇	四川	直隸	京兆	江蘇	廣西	直隸	山東	四川 京兆	湖南	湖北
民國三年二月	民國三年三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六月	民國三年七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	民國三年十二月	民國四年一月	民國四年二月	民國四年二月	民國四年四月	民國四年六月	民國四年六月	民國四年七月	民國四年八月	民國四年九月

製服呢料	受獎者	省分	核准	年	月
製服呢料	溥利呢革公司	京兆	民國二年五月		
製服呢料	南京綬業商會	江蘇	民國二年五月		
紡紗機	沈德銓	京兆	民國五年三月		
改良紡紗機器內之齒形螺絲立軸及配製機身分作兩截撐板及橫杆	梁際昌	河南	民國五年二月		
藍色墨粉	源達公司	直隸	民國五年二月		
改良電氣製造洋硝	熾昌硝碱公司	直隸	民國五年二月		
灰色染料	劉祖蔭	奉天	民國五年一月		
鍊錫鍊	王勳	廣東	民國五年一月		
鍊錫鍊	羅萬年	廣東	民國五年一月		
自來墨筆	林寶亭	山東	民國四年十二月		
特別體育槍	日新工廠	山東	民國四年十二月		
電報墨油	源達公司	直隸	民國四年九月		
中國打字機	祁暄	山西	民國四年九月		
軟席	史翔熊	浙江	民國四年九月		

審查合格給予褒狀獎勵之工藝品表

彈簧圖書表	禮服呢料	辟穢衛生香	改良髮刷	柙欄夏帽	改良衛生襪	柳斜紋人紋	光復眼	鳳眼	核桃紋	人紋	光復	玄色斜紋	黑色色	黑色色	青色純	青色純	青色純	墨色	墨色	花呢
寶華樓	省立第二工場	楊俊餘	鄭榮記	王灼	王茂泉	錦雲成			春源綉綢莊		錦綉	緯成絲呢公司			悅昌文記		文華絲呢公司	杭恒富祿記	王義豐和記	
京兆	江蘇	江蘇	湖北	四川	京兆	浙江		浙江	浙江		浙江	浙江	浙江	浙江	江蘇	江蘇	江蘇	江蘇	江蘇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雲母鈕扣	石	乾手	時鐘	藍色印紙	煙捲	石筆	硝製猪皮	陶器	掛鈎機	衣架	保險卡簧鍊	眼鏡	理化儀器二十五種	燕布	白米并白機	磁藍顏料	石棉紙布繩三種
華昌立業雲母鈕扣工廠	程懋德	胡國光	美華利製造廠	京師工藝廠通藝社	南洋兄弟煙草有限公司	張鳳鳴	大啟皮廠	劉醒民	向鎮	劉慶恩	安迪生	精益眼鏡公司	教育品製造工場	吳正	趙榮廷	利華公司	利用公司
直隸	京兆	江蘇	江蘇	京兆	廣東	京兆	直隸	直隸	四川	京兆	京兆	江蘇	湖南	福建	廣東	直隸	奉天
民國四年十二月	民國四年十二月	民國四年十二月	民國四年十月	民國四年十月	民國四年八月	民國四年七月	民國三年十一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三年八月	民國三年六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四月	民國二年十二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十月	民國二年八月

# 廣告

## ●中法實業銀行存款章程

**一往來存款** 銀元銀兩佛郎三種年利二釐  
**一一定期存款** 銀元銀兩佛郎三種年利三釐至六釐  
 釐視存項多寡及期限長短而定此種存款起碼百元或銀兩或佛郎按照當日市價等於百元之數  
**一換幣定期存款** 起碼三千佛郎或銀元或銀兩按照當日市價等於三千佛郎之數存佛郎者在定期內隨時可以變為銀元或銀兩存銀元或銀兩者亦同此種變法按照本行當日市價無須補水利息並不停止仍由初次存款之日計算  
**一儲蓄存款** 初次存款者由本行發給存摺一扣嗣後存款取款存戶須親自交出存摺由本行登記然存戶來函存取者其存摺或由郵寄或託人代辦皆由存戶自負責任  
 長年利息二釐由存款後第二月起按每日結存最小之數再加二釐 此種儲蓄存款亦可仿照換幣定期存款辦法由佛郎變為銀元或銀兩等 存佛郎者可以匯至巴黎總行聖拉扎街七十四號無須補水 存銀元或銀兩者可由本行匯至他處分行或巴黎總行匯水格外克己當以最合宜之行情計算  
**注意** 凡法國匯票見票即付者 法國國家銀行兌換券各國金幣皆可作為上開四種存款惟利息由三十日後算起 指郵票見票數日後始付者 上開四種存款存戶欲存金磅美金盧布者亦可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漲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櫟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送各木倘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處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爲總經理現因承辦 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京津大律師唐寶鏗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六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二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 第六百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毫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角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毫
- 一等廣告每行每日五分
- 二等廣告每行每日三分
- 三等廣告每行每日二分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交通部令六則  
內務部訓令(續)

公文  
呈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請具故儒  
朱次琦事實册請付清史館立傳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請鑒定開  
復縣知事礪處分辦法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會覈道隸  
安新縣屬同口等村麥田被淹展緩春賦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會核熱河  
林西縣五年分被災地畝分別蠲緩錢糧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會覈熱河  
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五年分被災地  
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租銀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會同覈議  
陝西省長請豁免田賦附加二成銀兩未

通告

便照准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補吉林  
防禦等員缺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  
漢川奉天昌圖剿匪案內死傷官長照章  
分別卹獎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擬銷陸軍  
第七混成旅四年分移防剿匪用款文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燾芝  
呈 大總統請議決浙江知事宋承家江  
西知事魯塘等疏脫人犯各懲戒案繕具  
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燾芝  
呈 大總統請議決江西知事吳鳳運懲  
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燾芝  
呈 大總統請議決廣西隆山縣知事康  
和聲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  
決書)

交通部通告  
兼任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就任日期通告  
兼任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就  
職日期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附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派李長泰兼管外火器營事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殷鴻壽為陸軍軍法裁判處處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趙俊卿為將軍府參軍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張國溶爲陸軍第十五師步兵第二十九旅旅長齊寶善爲步兵第三十旅旅長卜勝家爲步兵第五十七團團長劉汝贊爲步兵第五十八團團長張拱辰爲步兵第五十九團團長王乃鏞爲步兵第六十團團長馮家俊爲礮兵第十五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前政事堂存記高增秩著發往江蘇國務院存記黎兆榕著改發廣東交各該省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署南京造幣分廠廠長宋發祥另行委用擬請免去署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請任命武濬源試署南京造幣分廠廠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調任趙恩臻為陸軍第二十七師礮兵第二十七團第二營營長趙玉

周爲陸軍第二十七師步兵第一百五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楊春芳爲陸軍第二十七師騎兵第二十七團第二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萬其誼趙子才張克瑤晉給三等文虎章曹元勛佟發祥王恩毓胡玉振雷長興劉鳳岡胡瑞祥郭振標王雲贊高皋言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三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呈請將疏防脫逃監犯彰武縣知事溫文交付懲戒等語溫文著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九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呈核議浙江省金華道尹擬准仍駐衢縣由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呈奉天開通縣警察區區官段聯科因公死亡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給山東督軍張懷芝咨請獎叙收束民軍出力人員勳獎各章由  
呈悉萬其誼等已有令明發張家彬等均准如所擬分別給予勳獎各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號

令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請將京師高等審判廳長林燦酌予晉叙一等由  
呈悉林燦准其晉叙一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號

令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大理院增設民庭酌擬辦法請示由  
呈悉准予增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號

令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譚學衡

呈舊病復發請給假調治由

呈悉應准給假一月俾資調攝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一百零二號  
派朱壽朋爲政務司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外交總長汪大燮

交通部令第三七六號

主事車顯承調充路政司科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七八號

主事王觀成改叙七等給第四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八〇號

主事劉良濤陳侁孫謀署主事鄺公立均叙六等給第三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八一號

分發本部學習之考驗及第留學生劉良濤齊立震康誥尙毅重甫青李汲深申湘現已學習期滿除康誥劉良濤申湘已經本部分別委任爲主事技士外餘均應銷去學習字樣仍留在原廳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八二號

主事霍澍霖改叙六等給第三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八三號

據電生競審審查會會長周家義呈請派郭世傑爲審查主任沈福海彭欲義陳錫周程保澂爲審查員蔣煒祖爲文牘員陸家翥陳定保周思恭邵定元王秉驎陳彝煜張德昌邵挺然張道海汪福田爲監察員閻慧田陳家炎朱運昌王寶賢爲庶務員應照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遼	東峯石室寶劫經碑	十八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入法界體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須臾太子經碑	二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德護長者經碑	二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超曰明三昧經碑	五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浴佛功德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未曾有因緣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不思議功德諸佛所說金經碑	三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定念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妙法決定業障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寶網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過去莊嚴劫千佛名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未來星宿劫千佛名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現在賢劫千佛名經碑	一石正書
遼	東峯石室三曼陀羅隨雜經碑	正書以下石數未詳
遼	東峯石室受戒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寶積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舍利弗悔過經碑	正書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八日第六百二號

遼	東峯石室文殊悔過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法律三昧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十善業道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本生心地觀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理趣六波羅尼經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大智度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十地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彌勒菩薩所問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佛地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金剛般若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金剛經破取著不壞假名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文殊問菩提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勝思惟梵天所問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涅槃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涅槃經古今無得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遺教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三具足經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無量壽經論碑		正書

# 公 文

呈

##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 大總統繕具故儒朱次琦事實冊請付清史館立傳文

爲繕具故儒朱次琦事實冊請付史館立傳仰祈鑒核事前准國務院函開廣東省長咨呈擬請表彰已故耆儒朱次琦請予入祀鄉賢頒發匾額交部審核辦理等因並准該省長咨同前因到部查附祀鄉賢民國尙未列入祀典應由部先行存案俟功德祠成立後彙案呈明准其入祀至請頒給匾額一節本部向無辦過成案未便照准惟查褒揚條例內稱耆年碩德爲鄉里矜式者得受褒揚給予匾額題字等語咨復查照去後茲准該省長按照褒揚條例造具事實清冊咨請給予匾額前來詳閱所送事實該故儒曾於前清光緒七年得有旌獎民國條例凡已邀旌獎者概不重予褒揚是給匾一節格於成例自未便爲之重請第緣其生平學問政績均有可傳亦未便聽其湮沒理合繕具該故儒事實呈請宣付清史館立傳以示優異是否有當仰祈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 大總統請釐定開復縣知事褫職處分辦法文

爲呈請釐定開復縣知事褫職處分辦法仰祈鑒核事竊查現行法令關於開復縣知事之褫職處分規定頗不完備以致辦理此等案件時生困難嚴則阻自新之路寬則開俸進之門若不釐定劃一辦法殊非澄清吏治之道茲特擬具開復縣知事褫職處分辦法敬爲 大總統繼陳之一關於開復褫職處分之年限者查受褫職處分者在文官懲戒法草案原定自受處分之日起非經過二年不得復任旋於四年四月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周樹模呈請變通懲戒辦法案內聲明受褫職處分者重者非滿十年輕者非滿四年不得開復處分凡未經開復處分者不得復出任職其褫職年限由會審駁案情隨時定擬用意尤爲嚴密故向來本部遇有各省區咨請轉呈開復案件若褫職原案所定年限尙未屆滿者均援案核駁嗣因有未滿褫職年限由該管長官逕呈開復奉 令特准者於是各省區咨部轉呈開復者多援以爲例本部以有



令准成案在先亦無從擬駁而關於褫職年限之規定幾等於無效擬請嗣後遇有開復縣知事褫職處分案件其褫職原案未經明定年限者依照文官懲戒法草案辦理以二年為限其褫職原案定有年限者照變通懲戒辦法以原定褫職年數為限內不得率請開復但著有異常勞績者不在此限二關於開復褫職處分之條件者凡開復處分應具何等條件在變通懲戒辦法案內僅於受降職處分者聲明非有異常勞績不得升任而於褫職處分之開復於明定年限外別無條件原以褫職既有一定年限自與降職不同故褫職年限既滿即可呈請開復徵之舊例革職留任官員如四年無過即准題請開復雖革職留任與降職性質有別然在褫職年限以內果能束身自愛別無過犯自應准予開復以策後效擬請嗣後縣知事受褫職處分經過年限者得由該管長官查明褫職限內並無過犯請予開復至未滿褫職年限者苟著有異常勞績亦得特為呈請開復三關於開復褫職處分之呈請程序者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獎以第二等獎勵者由該管長官詳列事實呈由內務總長核准經由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行之又知事懲戒條例第十九條規定應受褫職處分者由該管地方長官電呈內務總長經由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行之立法意旨原以內務總長有考核地方官吏之責故授以審核之權藉舉獎懲之實惟開復褫職處分之呈請程序在現行法令並無規定明文以致各省區之呈請開復或由該管長官咨部轉呈或則逕行呈請謹於奉 令批准後交部查照辦法頗不一致擬請援照知事獎懲辦法嗣後遇有呈請開復褫職處分者其褫職限滿之員先由該管長官咨陳內務總長核准轉呈其限內特請開復之員須將所著異常勞績詳具事實清冊送部核定分別轉呈以上知事開復之案如有由該管長官逕行呈請者併請先交部審核再行由部呈候 令准以明統系而免兩歧四關於開復褫職處分後之知事資格者凡知事之受褫職處分者於開復後應否仍以縣知事分發任用當以該員褫職時有無正式知事資格為準蓋受褫職處分之知事中多有在褫職當時未經試驗及格或保免核准並未取得知事資格者此項無知事資格人員自應分別辦理僅予銷去處分不能以縣知事分發任用至褫職時有正式知事資格者則於奉 令准予開復後仍以縣知事由部另行分省任用以示鼓勵而杜冒濫以上所擬辦法係為補充法令便於審核起見如蒙允准應俟奉到 批令後即由本

部咨行各省區一律遵行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照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大總統會覈直隸安新縣屬同口等村麥田被淹展緩春賦文

為核議直隸安新縣屬同口等村本年民搶復決麥田被淹懇請展緩春賦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直隸省長朱家寶呈請展緩直省安新縣屬同口等村春賦文一件交部會核辦理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備具清摺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省安新縣屬同口北馮南馮韓堡等四村上年秋禾被水歉收本年民搶復決麥田被淹共計民耕地及各項租地一百八十五頃四十五畝九分六釐應徵本年上忙春賦銀八百七十五兩一錢八分二釐該省長請緩至秋後啟徵核與成案尙屬相符擬請准予緩徵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直隸安新縣屬同口等村本年民搶復決麥田被淹懇請展緩春賦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大總統會核熱河林西縣五年分被災地畝分別蠲緩錢糧文

為核議熱河林西縣民國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熱河都統姜桂題呈請蠲緩熱河林西縣區錢糧文一件交部會同核辦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都統備具清冊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區林西縣被災九分之地四頃應徵銀五兩九錢照例蠲免十分之六緩徵十分之四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八分之地四十五頃十畝應徵銀六十六兩九錢七分五釐照例蠲免十分之四緩徵十分之六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七分之地三百五十四頃九十一畝六分應徵銀五百四十一兩七錢六分九毫照例蠲免十分之二緩徵十分之八分作二年帶徵又被災六分之地一百七十頃七十四畝八分應徵銀二百五十五兩二錢六分三釐六毫照例蠲免十分之一緩徵十分之九分作二年帶徵又被災五分之地二百七十七頃六十七畝三分應徵銀二百九十三兩五錢三分四釐五毫

九月十八日第六百二號

照例蠲免十分之一緩徵十分之九分作二年帶徵以上統計被災之地八百五十二頃四十三畝七分應徵銀一千一百二十三兩四錢三分四釐蠲免銀一百八十九兩五錢六分一釐九毫九絲緩徵銀九百三十三兩八錢七分二釐一絲該都統所擬蠲免成數及緩帶徵年限均係遵照勸報災歉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熱河林西縣民國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大總統會覈熱河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租銀文

為核議民國五年分熱河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租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熱河都統姜桂題呈報五年分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被災成災請分別蠲緩錢糧租銀文一件交部核辦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都統備具清冊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區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被災八分之地統計一百三十三頃六十八畝零一釐二毫應徵正銀一百四十九兩一錢五分八釐五毫照例蠲免十分之四銀五十九兩六錢六分三釐四毫下餘正銀八十九兩四錢九分五釐一毫及耗雜費銀二十六兩八錢四分八釐五毫三絲應分作三年帶徵該都統所擬蠲免成數及緩帶徵年限均係遵照勸報災歉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民國五年分熱河平泉縣屬三道河子等鄉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租銀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文

大總統會同覈議陝西省長請豁免田賦附加二成銀兩未便照准

為核議陝西省長呈請豁免陝省田賦附加二成銀兩未便照准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發

陝西省長李根源呈請將陝省田賦附加二成銀兩一律豁免文一件應請會同內務部核辦等因並附原呈稿一件到部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咨部查照施行在案茲奉前因覆查該省近年雀荷不靖瘟旱頻仍本係實在情形惟此項田賦附稅關係全國通案查各省田賦附稅總數不下七百餘萬元內陝西一省亦達四十餘萬元前承准國務院函開准陝西省長漾電開陝省旱象已成請將耀縣同官等縣附加二成銀兩暫予緩徵等因並電准該省長咨送清冊到部業經本部以查耀縣等十五縣田賦附加二成稅統計應徵庫平銀一十五萬七千七百一十六兩一錢八分二釐擬請准予援照上年臨潼朝邑等縣成案暫緩徵收以紓民力等情會同呈請鑒核批示施行在案若該省遠將此款全行豁免各省勢將紛紛援請必至牽動預算全案於中央地方財政均有窒礙該省長所請將陝省田賦附加一律豁免一節礙難遽予照准應俟國家財政稍有餘裕再行體察情形統籌辦理以昭畫一而免紛歧所有遵議陝西省長呈請豁免陝省田賦附加二成銀兩未便照准緣由除咨復國務院暨該省長外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補吉林防禦等員缺文(附單)

為請補防禦等缺事案准署吉林省長郭宗熙咨稱本屬出有防禦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陸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署吉林省長郭宗熙請補防禦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伯都訥鑲藍旗防禦富恆病故遺缺擬以吉林滿洲鑲紅旗驍騎校利泰陞補  
和泰遞遺驍騎校一缺擬以同旗總領催翟秀崑陞補

烏拉採捕鑲黃旗驍騎校趙荷祿陞任遺缺擬以烏拉採捕鑲藍旗領催趙瑞祥陞補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漢川奉天昌圖剿匪案內死傷官長照章分

九月十八日第六百二號

別郵獎文(附單)

爲軍官剿匪死傷照章核給郵獎事案准湖北督軍王占元咨稱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六團第一營排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馮振江於上年七月率隊往漢川縣北鄉城隍廟一帶剿匪該排長將匪擊散正在窮追搜捕之際被匪置伏路隅槍擊中脇當場身死奉天督軍張作霖咨稱奉天後路巡防馬二營於本年六月在昌圖縣屬剿捕股匪哨長劉亭雲中彈身死又咨稱上年七月巴匪內犯各營集合防剿跟蹤追擊四月有餘歷經大小戰役十餘次計死傷官兵慶祿等一百三十九員名先後咨送書表請予照章郵獎各等因到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郵賞暫行簡章第三條陸海軍獎章令第五條郵獎之規定相符除死傷士兵高雲陸等一百三十一名由部分別核給郵金獎牌外所有擬請郵獎官長理合具文繕單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各省剿匪死傷官長擬請分別郵獎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湖北陸軍第九師排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馮振江 奉天後路巡防馬隊第二營排長劉亭雲 陸軍騎

兵第二旅排長上尉銜中尉慶 祿 王義廷 張玉成

以上五員擬請從優照平時郵賞表第二號上尉階級各給與一次郵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九十元以三年爲止

奉天後路巡防營哨長李向陽

以上一員擬請給與二等銀色獎章

奉天後路巡防營什長江守緒 黃文章 李德恒 李振海

以上四名擬請給與白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擬銷陸軍第七混成旅四年分移防剿匪用款文

為擬銷第七混成旅四年分移防剿匪用款事竊據陸軍第七混成旅旅長唐天喜呈稱軍隊分駐開封項城沈邱彰德洛陽等處不時派出剿匪茲據各團營呈報移防剿匪各項用款計自四年一月至十二月共用洋一萬二千零二十五元四角五分復查無異理合繕具清摺檢同單據備文呈請核銷等情查摺表單據所列各項尚屬相符擬請准予支銷以清案款所有擬銷第七混成旅四年分移防剿匪用款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熾芝呈 大總統議決浙江知事宋承家江西

知事魯塘等疏脫人犯各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附議決書)

為議決浙江知事宋承家江西知事魯塘陳鎮等疏脫人犯各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鈞鑒事民國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准內務司法兩部會咨內稱浙江省長咨開紹興縣知事宋承家遞解人犯中途脫逃逾限未獲照例請付懲戒又准江西省長咨開前任宜豐縣知事魯塘對於盜犯保外醫病平時既不調驗交押又未移交後任知事陳鎮接受移交亦不細心檢閱案卷致令該犯等日久遞逸均屬咎有應得請予分別懲戒各等由到部相應錄咨會同轉送查照辦理等因並准附鈔原咨二件到會本會正審查間復准司法部咨據江西省長咨稱後任宜豐縣知事陳鎮呈報彭會昌一犯已拘獲到案等情咨請查照前來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宋承家魯塘均應交降等處分陳鎮應受記過處分理合繕具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被付懲戒人 宋承家浙江紹興縣知事

魯 塘前江西宜豐縣知事

陳 鎮現任江西宜豐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等因疏脫人犯各案由內務司法兩部彙案會咨請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宋承家 降等

魯 璠 降等

陳 鎮 記過

事實

本年六月二十二日准內務司法兩部會咨內稱准浙江省長咨開紹興縣知事宋承家遞解無期徒刑人犯中途脫逃二名逾限未獲照例請付懲戒又准江西省長咨開前任宜豐縣知事魯璠對於監犯保外醫病平時既不調驗交卸又未移交後任知事陳鎮接受移交亦不細心檢閱案卷致令該犯等日久逃逸均屬咎有應得請予分別懲戒各等由到部相應錄咨會同轉送查照辦理等因附鈔原咨二件到會正審查問續准司法部咨據江西省長咨稱宜豐縣呈報逃犯彭會昌一名現已拘獲請查照等語茲據錄各該省長咨部文內所列事實如左

宋承家 該知事遞解人犯鍾四一黃金豪二名均係判處無期徒刑人犯脫逃在上年十二月十二日計算至本年三月十二日已滿三箇月限期迄未緝獲計算前後日期實已逾限查縣知事疏脫解犯應比照疏逃監犯懲戒司法部於五年八月二十二日據福建高等檢察廳為福安縣知事疏脫解犯呈請核示一案會以第二六六號指令飭遵而頒發縣知事疏脫人犯扣俸修監章程第四條後段復規定疏脫死刑或無期徒刑暨其他重要人犯逾限未能緝獲照章送付懲戒該知事宋承家遞解無期徒刑人犯鍾四一黃金豪二名竟不選派幹警致使中途脫逃逾限又未緝獲似應比照縣知事懲戒條例第八條第四項之規定酌予同條例第四條之懲戒以儆怠忽等語

陳 鎮 該縣監犯彭清義彭會昌先後於民國五年六月間在監患病常經前知事魯璠撥醫診斷均係傳染痘症深恐波及全監准予保外調治分別詳奉批示迨十一月一日前知事魯璠仰事乃於十月分監犯月

報册既漏列彭清義等姓名而保外醫治案卷又未專案移交後任知事陳鎮接收至辦理五年度監犯統計年表現任知事陳鎮始行查悉嗣由高等檢察廳令查陳鎮當即派警傳驗而該犯等已不知去向查監犯病重保外照章應隨時調驗一俟稍痊仍應收禁執行乃該前知事魯塘對於病犯保出後平時既絕未調驗病情迨至交替又不移交後任繼續辦理以致為日已久去向不知該現任知事陳鎮接受移交漫無覺察均難辭錯誤延緩之咎等語

理由

此案浙江紹興縣知事宋承家遞解無期徒刑人犯未能選派時警前任江西宜豐縣知事魯塘於保外醫治人犯不將案卷移交後任接收致令各該犯等逃逸均屬疏忽應按知事懲戒條例第十條規定認為應各受降等處分其現任宜豐縣知事陳鎮一員於接受移交時漫不經心雖現據續獲逃犯一名亦應量予懲處認為應受記過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燾芝

- 委員 員余榮昌
- 委員 員孫培
- 委員 員余紹宋
- 委員 員趙壽
- 委員 員趙壽
- 委員 員趙壽
- 委員 員賀金
- 委員 員王學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燾芝呈

大總統議決江西知事吳鳳選懲戒

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爲議決江西知事吳鳳遷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民國六年五月九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江西省長戚揚呈請署崇義縣知事吳鳳遷虧短交代延不清繳請付懲戒等語吳鳳遷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爲吳鳳遷應受褫職處分其虧短款項照章由該管長官勒限追繳以重公款理合繕具該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一 被付懲戒人 吳鳳遷 前署江西崇義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虧短交代延不清繳一案經江西省長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事實

本年五月九日國務院鈔交 大總統訓令據江西省長戚揚呈請署崇義縣知事吳鳳遷虧短交代延不清繳請付懲戒等語吳鳳遷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附鈔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前署崇義縣知事吳鳳遷任內交代共計欠解地丁等款洋四千八百二十八元六角二釐錢三千文迭經財政廳勒限嚴追逾限延不清繳擬懇交付懲戒俟短款交清再行呈請開復等語

理由

此案前署江西崇義縣知事吳鳳遷於任內經徵地丁款項交代時虧短甚巨而勒限復不遵繳殊屬膽玩按照徵收交代條例第十六條認爲應受褫職處分其虧短款項並照章由該管長官勒限追繳以重公款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懋芝副

委員余際昌

委員孫培缺席

委員余紹宋

委員達壽缺席

委員盧弼

委員賀愈

委員王學曾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懋芝呈 大總統議決廣西隆山縣知事康和

聲懲戒案繕具議決書呈覽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廣西隆山縣知事康和聲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民國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廣西省長劉承恩呈署隆山縣知事康和聲貪劣不職請予交付懲戒等語康和聲著交該會從嚴議處此令等因奉此並准鈔錄原呈交會常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康和聲應受褫職非滿六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理合繕具該懲戒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康和聲署廣西隆山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貪劣不職一案經廣西省長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非滿六年不得開復私罪

九月十八日第六百二號

事實

民國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署廣西省長劉承恩呈請隆山縣知事康和聲貪劣不職請予交付懲戒等語康和聲著交該會從嚴議處此令等因並准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開承恩覆查該撤任隆山縣知事康和聲被章有德等指控各節除罰款各案或指控不實或撥歸正用免予置議外餘如籌設縣治一項浮支銀六百餘圓警餉一項亦多侵蝕又因糧一項相差八十餘圓至雜項清冊一千三百八十元之數除添建監獄需銀四百元據報有案外其餘均未據報又無單據足以證明其為含混尤屬無疑其黃鍾奇罰款六百元一案承恩接事後雖據黃子華聲請委係會稽員康順華王張該知事漫無覺察咎亦難辭而於疏脫罪犯雷特送蘇特關二名其蘇特關一名竟匿而不報似此欺隱侵蝕甚至剋扣囚糧實屬貪劣不職若不嚴予懲處其何以儆將來等語

理由

此案署廣西隆山縣知事康和聲所犯各節既經該省長官查明證據確鑿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六條第七款第八條第四款第六款第九條第七款相符認為應受褫職非滿六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熾芝

委員余榮昌

委員孫培

委員余紹宋 缺席

委員達壽 缺席

委員盧弼

委員賀俞

委員王學曾

# 交通通告

##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八月分本部核准註冊給照之大小輪船合行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 計開

營業者	船名	噸數	航線	總辦地方	輪船價值	註冊號數	給照日期
泰昌小輪公司	新南陵	十一噸二十二分	蕪湖至南京 國東城郎漢	蕪湖	租賃每月八十元	輪字第一八六五號	八月一日
同上	昌明	十一噸四十二分	同上	同上	同上	輪字第一八六六號	同上
鹿玉軒	北安	四百七十七噸七九	煙台登州天津 營口仁川威海 青島上海秦皇 島等處	福山縣	購價十五萬元	輪字第一八六七號	八月三日
唐麗松	祥龍	十七噸八十六	漢口至鄂城	租買每月三百二十甲	購價一萬兩	輪字第一八六八號	八月九日
大昌輪船局	保泰	三十三噸五十七	漢口至仙桃鎮	購價六千五百兩	輪字第一八七〇號	八月十日	
富記輪船局	瑞泰	三十一噸四十一	漢口至峽口	購價六千八百兩	輪字第一八七一號	同上	
恒順輪船局	大慶	三十噸零七十三	漢口至新堤	租價每月四百十甲	輪字第一八七二號	八月十日	
森記輪船局	漢長	三十一噸五十八	漢口至武穴	購價四千三百兩	輪字第一八七三號	八月十日	
荆華輪船局	永慶	十三噸二十二	漢口至長沙	購價一萬兩	輪字第一八七四號	同上	
漢安輪船局	樹安	四十四噸三十一	漢口至新堤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一八七五號	同上	
儀記輪船局	鴻順	二十二噸九十三	漢口至彭家場	購價七千兩	輪字第一八七六號	同上	
依潤輪船有限公司	寰泰	三十六噸五十九	漢口至鄂城	購價七千兩	輪字第一八七七號	同上	
安合輪船局	華平	三十八噸五十六	漢口至黃石港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一八七八號	同上	
寶泰輪船局	通和	十七噸三十八	漢口至金牛	購價估價五千兩	輪字第一八七九號	同上	
雙記商號	吉慶	十八噸六十一分	長沙至南縣	購價六千五百兩	輪字第一八八〇號	八月十一日	
仁義輪船公司	駿驄	十四噸六一	漢口至天門	漢口			

九月十八日第六百二二號

嘉昌輪局	江遠	四噸九十八分	蘇州至杭州	蘇州	租賃估價三千兩	輪字第一八八一號	八月十五日
佑開輪船	漢秦	三十六噸七十七	漢口至長沙	漢口	購價八千兩	輪字第一八八二號	同上
通源輪局	武原	二噸	杭州至新倉	杭州	租賃估價一千二百兩	輪字第一八八三號	八月十七日
張瑞記	新高陸	二十六噸	上海至吳淞	上海	自置估價五千兩	輪字第一八八四號	同上
協利輪船局	新安平	四十八噸零二十三	長沙至衡州	長沙	購價一萬兩	輪字第一八八五號	同上
阜湘記	新鴻安	十三噸二一	長沙至株亭	株亭	購價四千兩	輪字第一八八六號	同上
關司聯	東漢	七十二噸	廣東內河	廣東	購價六千五百元	輪字第一八八七號	同上
杭啟德	新華裕	二十三噸	長沙至津市	津市	置價七千五百兩	輪字第一八八八號	八月十八日
晉康小輪局	振鷺	二十七噸	南昌至吉安萬	南昌	置價九千兩	輪字第一八八九號	八月二十七日
利源	香洲	五十八噸	廣東內河	廣東	購價九千元	輪字第一八九〇號	八月三十日
陳瑞階	泳登	三十五噸	廣州至香港	廣州	購價四千五百元	輪字第一八九一號	八月三十日

兼任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就任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民國六年八月二十三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夏壽康兼任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此令等因奉此 壽康遵於九月十八日就任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兼任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就任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本年八月二十五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夏壽康兼任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此令等因奉此 壽康遵於九月十八日就任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九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蔡吳氏等與蔡師高因承繼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士功與王李氏因婚姻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周上芹與周起綱因家產及承繼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俊雲等與黃東喜等因入譜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文彬與陳書培因合夥涉訟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永和與王萬書因贖地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澤之與楊同泰因債務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雲  
母

寶  
華  
藍

麥  
綆

石

第五

礦

民國二年

行政礦務

制二月五

省熱河綏

於長春

後奉

省設官署

西福建三

省設官署

此外如蒙

月增設第

三月二十

西雲南等

### 地質調查局

前清末季政府漸注意礦政遂有各省礦政調查局之設民國成立工商部以漢冶萍借款事爲當世所注目派員前往察勘二年秋聘德人梭爾格爲技師令與技正丁文江赴山西調查地質二年十二月農商部成立張謇任總長就礦政局中設地質調查所延英人衛勃瑞典人安特生專任調查而佐以技正張景光等旋復有礦務監督署之設署有技正技士調查所得亦刊有專書可以參考至部員直接調查者爲直豫魯晉蘇皖湘鄂閩川黔滇凡十有二省雖報告有詳略旅行有久暫然類皆圖說並列各有發明其尤著者爲直蘇皖閩諸省之鐵而吾國著名礦區如潞澤平定博山嶧縣餘干樂平蔚州內蒙之煤礦會理東川之銅熱河平江之金個舊江華之錫安化新化之銻其地質構造礦量豐瘠亦因之而大明迨礦務監督署裁撤外省調查機關附屬於財政廳之技師員四年秋總長周自齊詳訂各省常期報告規則即以報告之詳略課職務之勤惰於是部員調查以外復有技師員之報告中央外省不致隔膜又北方中外合資公司規模宏大者以開灤福中爲最其營業採礦可供研究者極多乃派部員蕭柱中等分駐兩礦爲練習生五年春以礦政司政務繁重分設地質調查局專司其事於是博物設館圖書有室規模乃益備矣

### 地質研究所

民國元年南京臨時政府實業部初置地質科採取各國成例草擬中華地質調查方法並議設立地質講演所以期造就調查人員是爲經營地質調查事業之始五月工商部成立議於礦政司內置一地質調查所嗣以人員缺乏先於礦政司設一地質調查科以爲籌備二年九

月礦政司議先設立地質研究所遂以部令頒布章程招生籌辦所中一切圖書儀器悉因北京大學校地質科之舊校舍即設於大學校預科舊址所定學科爲甲乙兩種甲科注重礦務學乙科注重古生物學限以三年畢業四年四月由所長章鴻釗參酌緩急詳請修改科目遂廢除礦物學與古生物學分科之議而加以採礦冶金等應用科學又增加校外實習時期由所長及教員分途督率指導與正課並重訂定實習報告章程詳部備案其卒業報告則於第二學年之終暑假假期內擇定地點計道里之遠近與時日之久暫給資遣令分途實習歸爲報告由所長與各教員評定甲乙併入考試分數以爲卒業之成績其有於所採集之岩石礦物及化石各項專事考究著爲論說者亦得列於卒業報告學問實驗並重期能致用六月由大學校預科舊址遷移於北京師範學校舊址辦理一切悉仍其舊五年七月所中學生修學期滿舉行畢業式計得卒業證書者十八人得修業證書者三人其得卒業證書者一律由部派充調查員或學習員初議三年期滿繼續招生以圖發展時所長丁文江主張停辦議遂寢

### 化驗處

在前清時農工商部設有礦質化分局民國元年八月工商部就礦質化分局暨北京實業學堂之化驗器具樂品併爲一化驗機關設於部內由工務總務兩司分掌之二年十二月農商部改組改化驗機關爲化驗處三年八月部令公布化驗處簡章十二條四年八月勸業委員會成立復改化驗處爲工業試驗所移設勸業委員會內所中分置四科自是規模較前稍擴充焉

### 礦業法令



中國往時礦業制度均由各省自訂章程或由礦商自訂條規至前清光緒二十四年中央設路礦總局十月總局奏定礦務鐵路公司章程二十二條奉旨施行二十五年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將前項章程復加改訂二十八年外務部更奏定礦務章程十九條是爲礦業獨立立法之始是年兩廣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奏請參酌各國成法妥訂礦章奉旨允准嗣由商部訂立礦務暫行章程三十八條於三十年二月奏准施行時張之洞回鄂督任遴委華洋各員取英美德法奧比西等國礦章詳加譯錄咨送外務部侍郎伍廷芳參酌編纂擬定礦律草案五十六條復經張之洞派員審訂於三十一年冬間告成三十三年八月由外商兩部核議會奏奉旨頒布礦務章程限於三十四年三月施行計礦務正章七十四款附章七十三款旋有副都統李國杰奏以礦章條理精密宜於礦務興盛之時現在不能不稍予通融以去商人疑慮奉旨交議外商兩部遂有修改礦章之議嗣由農工商部徵求各省意見會同外務部修改於宣統三年八月告成會奏奉旨允准方議施行武昌專起民國成立秩序甫定礦商呈請開採者絡繹不絕工商部以前清光緒三十三年所頒礦章作爲暫行礦章呈奉 大總統批准施行時以礦商屢請修改復奉 大總統諭飭速訂民國二年經工商部遴員編纂礦法並函請各部派員開會討論以期完善是年七月始將礦法草案咨送國務院核定請提交國會議決延未及議而國會中止十二月農商部成立張謇任總長將礦法草案修正爲礦業條例提出國務會議議決於三年三月十一日呈奉 大總統敕令公布此外礦業條例施行細則於是年三月三十一日礦業註冊條例於是年五月三日先後呈奉批准公布又礦業註冊條例施行細則及呈文圖表程式亦於是年五月六日由農商部以部令公布查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輸運不易水關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廟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港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遠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後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銀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營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佈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鏗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聖院平政院上訴案自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滙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為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為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作為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 ●印鑄局法令輯覽出版廣告

法令輯覽現已出版定價每部大洋十四元外寄另加郵費一元惟新疆郵費每部加洋三元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洋十八元寄西洋各國郵費每部四元東洋二元凡前購預約券繳有郵費者除照上列數目核有存餘應由局於寄書時分別繳還外如所繳郵費不敷上數務請查照補繳若干逕送本局發行課核實辦理為要特此廣告

###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下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第六百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三則

交通部訓令

內務部訓令(續)

## 公文

呈

財政部呈 大總統擬訂全國菸酒公賣

局暫行簡章繕單祈鑒文(附簡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前第

一軍軍長柏文蔚暨所屬各機關支用各

款請准銷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

等省軍官軍佐積勞病故照章給卹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

新建左右兩軍人員補官加銜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

## 通告

財政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

審計院副院長許士熊就職日期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第十三混成旅在川清鄉剿匪出力人員  
請補官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南

保護監獄剿辦土匪在事出力人員分別

給予獎章文(附單)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燾芝

呈 大總統議決廣西昭平縣知事陶

天德懲戒案繕具議決書祈鑒文(附議

決書)

## 更正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翟汪為廣東肇陽羅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調任許受衡署理廣西高等審判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令

任命陳彰壽署理直隸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令

王健飛劉玉珂劉玉崑均授爲陸軍步兵上校陳富元加陸軍一等軍需正銜黃翼卿授爲陸軍一等軍醫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李鉞授爲陸軍步兵中校並加陸軍步兵上校銜王萬九授爲陸軍工兵中校並加陸軍工兵上校銜劉有德劉玉亭授爲陸軍步兵中校黃典文授爲陸軍騎兵中校白玉勝秦維信甄福祥徐鳳春張宗元加陸軍步兵中校銜劉繼德加陸軍礮兵中校銜胡源瀛周成德朱恩銘孫德華授爲陸軍步兵少校周鴻誥趙聯璧授爲陸軍三等軍需正何宗青授爲陸軍三等軍醫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湖南督軍公署副官長蕭昌熾另有差委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危道豐爲湖南督軍公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准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咨請以玉恆陞補烏槍護軍參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據喇嘛印務處呈請以羅桑班覺調補達賴喇嘛廟達喇嘛江巴拉錫勒巴補永慕寺達喇嘛菲色木布補弘仁寺副達喇嘛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張兆鉀晉給三等文虎章彭礪金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趙之齊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據廣西督軍譚浩明省長劉承恩電陳桂省本年百色隆安邕寧果德桂平藤縣蒼梧融縣岑溪各屬被水冲塌民屋淹沒田禾災情甚鉅請撥款賑濟等語披覽之餘實深憫惻著財政部迅撥銀一萬圓發交該省長遴員分赴災區核實散放毋任失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財政總長 梁啟超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安徽懷寧看守所押犯陳東生舉發同所押犯逃走陰謀擬請宣告減刑

等語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將該犯陳東生原判死刑減處爲無期徒刑以昭矜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給予雲南因公遇害之旃耀鸞崔玉田等卹金數目由  
呈悉准如所擬分別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彙案核給安徽省長公署科員郭世綬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請補委烏爾護軍參領等缺由  
呈悉玉恆已有令明發所遺空花翎一缺准以奇克慎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江西各屬剿匪出力人員請予分別補官加銜由  
呈悉王健飛李鉞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分別補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趙之齊等勳章重複擬請各予晉等由  
呈悉趙之齊已有令明發張恩華楊文陰均准給予五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一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甘肅省長請獎西峯鎮剿匪及辦理墜務土番兩案出力人員擬給勳獎各章由  
呈悉張兆鉞等已另有令明發餘准如擬分別給予勳獎各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二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呈福建省會警察廳勤務督察長請派張樹瀛署理由  
呈悉准予派署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三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呈彙核湖北等省請獎緝獲重要案犯之縣知事等照章擬給二  
等獎勵由  
呈悉耿翼王述曾張慶瑜均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由 呈核議福建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將督徵經徵已完未完分數各員分別獎懲

呈悉准如所擬分別獎懲該省經徵田賦單行章程應即廢止即由各該部分行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暨該省省長遵照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四十七號  
派編譯員陳啟修爲輯譯歐戰資料主任主事王作新謝盛勛學習員萬葆元韓鈞堂辦事員凌啟鴻爲輯譯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四十八號

秘書王邦屏業經奉 令准叙五等應給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四十九號

主事劉光旭分職方司辦事陳屯分民治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交通部訓令第二九一九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各鐵路管理局局長  
令 關秦豫海  
漢粵川鐵路督辦  
各鐵路監督局局長

查鐵路為營業性質以便利客商為前提舉凡鐵路之規章行車之時刻鐵路均負有公告之責是以各路站設立廣告牌凡為商旅應知之路章及應守之規則均須逐一黏貼俾可周知不生誤會並須整齊顯明以便商旅易於注意此項辦法即無異鐵路之指南而站員之舞弊客商之受愚亦藉以減少其立法用意至為良善近者本部考察各路站廣告往往大小參差自為風氣殊非整齊畫一之道甚者應行黏貼各規章有缺略不全者有已廢之舊章與新章並行懸挂致客商靡所適從者有他路行車之時刻早經改訂不予更新而仍將舊表黏貼者有廣告不標明年月號數致兩項並存意義鑿柄而莫知孰為先後者是各站員對於站上廣告漫不經意致良法美意不能推行且恐易生誤會轉滋弊端亟應切實整頓以策路務查前年該路(京漢)會製定廣告牌辦法凡廣告紙張之式樣黏貼之方位均由總局算定頒發依式張貼局中車務處應有與各站同一之廣告標本遇有新出廣告即按牌上空餘面積製造指定黏貼地位由調查員等按月照式查驗有無錯誤毀損此種辦法在總局便於稽核在站員有所遵循而旅客亦不至於誤會應由該路局仿照切實辦理

(各) 一面飭行車務處對於發貼廣告務必注意標明年月編列號數以別先後其有更辦理再得再視為具文(京漢)

(各) 訂新章者應將黏貼之舊章從速銷毀而免淆混仰即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再各路行車時刻表應貼於他路各大站者應於改定時按數分送轉發張貼仰並遵辦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遼	
東峯石室五藏論碑	東峯石室掌珠論碑	東峯石室人大乘論碑	東峯石室大丈夫論碑	東峯石室成唯識論碑	東峯石室廣百擇論碑	東峯石室廣百論碑	東峯石室百論碑	東峯石室空論碑	東峯石室般若燈論碑	東峯石室十二門論碑	東峯石室中論碑	東峯石室達摩雜論碑	東峯石室阿毗達摩集論碑	東峯石室王法正理論碑	東峯石室顯揚聖教論碑	東峯石室瑜伽師地論碑	東峯石室轉法輪經論碑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正書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遼	東峯石室起信論碑		正書
遼	東峯石室摩訶衍論碑		正書以上四千八十碑皆遼通理大師所建
金	雲居寺孝公塔幢		前陀羅尼咒後記八面刻正書天德三年九月
金	良鄉縣宏業寺悅禪師塔記幢	城內大寺	前經後記八面刻正書正隆二年三月十八日
金	陀羅尼經幢		前經後記八面刻經梵書記正書正隆二年
金	雲居寺重修釋迦佛舍利記碑		李構撰正書正隆五年七月
金	天開寺觀音院寺主源公塔記		前記後咒比邱善崇正書大定十二年十一月
金	華嚴堂施錢記	陳令望心經碑陰	劉天甫撰正書大定十四年
金	瑜珈院主崇公靈塔記	灣香菴	正書大定二十年
金	報先寺尼淨墳石幢記		沙門裕賢正書大定二十五年
金	爲先亡老娘造施羅尼幢		先經後記八面刻梵書記正書文中有明昌二年七月後題當年十一月口州奉先縣懷玉鄉樹西門口爲先亡老娘建
金	謙公法師靈塔記		六面刻正書首行標題篆書泰和元年二月十三日
金	雲居寺豐公和尚靈塔記		趙仲先正書泰和元年
金	雲居寺廣公和尚靈塔記幢		正書泰和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金	六聘山天開寺懺悔上人墳塔記	上方寺	王廡中撰賈泚正書大安元年
金	廣惠禪院秘密真言幢	廣惠庵	比邱尼杜氏造梵書
元	上萬村重修興聖寺記		僧從倫撰并正書己未三月

公文

呈

財政部呈 大總統擬訂全國菸酒公賣局暫行簡章繕單祈鑒文(附簡章)

為擬訂全國菸酒公賣局暫行簡章繕具清單仰祈鈞鑒事竊本部前次呈請裁撤全國菸酒事務署設立全國菸酒公賣局暨開辦日期先後呈蒙 批令准照辦並簡員辦理在案查菸酒兩項為現時最良稅源各國經營斯業多係分途並進其收入均足為國稅大宗吾國自籌辦公賣以來成效略有可觀惟查前在本部創辦時期本以菸酒分科辦理嗣經改設專署始以省分為標準而混合菸酒為一事揆之法理誠有未合此次裁署設局其主旨在於保財權之統一謀稅法之改良自應策畫周密力求進步惟外省已沿成習慣改革非旦夕所能奏功而京局為行政總樞進行尤一日不容稍懈茲為維持固有稅源逐漸改良起見仍參照前署按省分科辦法擬訂全國菸酒公賣局暫行簡章十六條擬請先行試辦一俟規畫就緒範圍或應擴充名稱或應更改再當隨時修正呈明辦理如蒙核准即由部轉飭該局遵照切實奉行所有擬訂全國菸酒公賣局暫行簡章緣由理合繕單呈明伏乞鈞鑒訓示施行再菸酒事務至為繁賾如稅法之整理製造之改良專賣之準備關稅之修正在在均為切要之圖籌畫稍有未周推行即難盡利爰於該局附設菸酒行政評議會由部另訂專章遴選於菸酒事務確有學識經驗人員參酌中外情形隨時討論藉收集思廣益之效事關設置合併陳明謹呈

全國菸酒公賣局暫行簡章

第一條 全國菸酒公賣局直隸於財政部管理全國菸酒公賣及稅捐事宜  
第二條 全國菸酒公賣局置職員如左

總辦 一員  
會辦 一員

文牘主任 二員

科長 三員

科員 十六員

調查員 無定額

辦事員 無定額

學習員 無定額

錄事 無定額

第三條 總辦承財政總次長之命令掌理本局一切事務

第四條 會辦協同總辦助理本局一切事務

第五條 文牘主任員承總會辦之命辦理文牘事務

第六條 科長承總會辦之命辦理本科事務

第七條 科員調查員辦事員學習員承長官之命辦理調查及本科事務

第八條 錄事承局員之命繕寫文件經理檔案

第九條 文牘處置文牘主任二人辦事員若干人掌理事務如左

一關於本局機要文電事項 二關於本局及各省區辦理菸酒事務職員之考績進退事項 三關於

法規之審核及擬訂事項 四關於布告公函書籍編撰事項 五關於文電之收發分配事項 六關

於稽核編錄檔案事項 七關於參考書籍圖表之保存事項

第十條 第一科置科長一人科員六人辦事員若干人掌理事務如左

一關於稽查各省公賣情形及稅捐事項 二關於各省公賣局經費預算決算之核定事項 三關於

徵收款項之稽核事項 四關於編製統計表冊事項 五關於調查報告事項 六關於本局庶務及

會計事項 其他不屬於第二科第三科事項

第十一條 第二科置科長一人科員三人至五人辦事員若干人掌理京兆直隸山東山西河南歸綏察哈爾陝西甘肅新疆奉天吉林黑龍江等省之菸酒公賣及稅捐事務

第十二條 第三科置科長一人科員三人至五人辦事員若干人掌理江蘇江西浙江安徽雲南貴州熱河湖北湖南福建廣東廣西四川等省之菸酒公賣及稅捐事務

第十三條 本局對於各省區廳局執行菸酒行政事務須呈請財政總長以部令行之遇有應行籌商改良或進行事務得先以公函協商妥洽呈候總次長核准施行

第十四條 本局設菸酒行政評議會其章程以部令定之

第十五條 本簡章自奉 大總統批准之日施行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請准銷文 大總統核擬前第一軍軍長柏文蔚暨所屬各機關文用各款

為詳核前第一軍暨所屬各機關支用各款擬請准銷事案准前第一軍軍長柏文蔚咨稱起義之時軍隊林立第一軍之組織以第一第四第九三師編入而混成旅第四支隊亦歸節制此外附屬者尚有重砲團機關槍營雷電工程營憲兵營警備營軍樂隊等自行附設者又有講武堂軍士教練部修造科軍馬補充所吳站總分局駐滬購運處偵探隊衛生隊臨時病院陸軍醫院軍醫總分局小火輪等兵數達四萬人以上歷時凡一年有餘自成立起迄取銷止收入之款先後領到滬寧鎮各都督江北軍政府林徐總司令南京陸軍部留守府並鈞部暨借領江蘇都督與派員勸募紳商助捐一切零星收入款項共洋四百四十萬六千六百六十二元六角五分三釐一毫支出之款計第一第四第九三師混成旅第四支隊准上軍暨附設各機關總共洋五百一十六萬四千四百九十四元六角二分收支兩比實在不敷洋七十五萬七千八百三十一元九角六分六釐九毫收支各款為數既鉅自應詳造冊報以昭核實計送第一軍本部暨所屬各師旅附設各機關冊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據五百八十四本表九張請核銷等因本部以計算不符與證據缺處甚多詳細條詢咨請聲復補送去後旋准覆稱前第一軍成立之際軍事正殷所屬軍謀時有戰鬪調遣等役事務既繁請餉項時大都祇送餉册一分而軍部事務尤爲繁賾致未能一一鈔留副本存案其元年一二三等月餉册均經咨送南京陸軍部核銷迨南北統一第一軍旋即取銷所有存案原册遂於元年八月十一月暨二年二月間先後派員賚送來京並經大部分次核撥餉項各在案其餘存案册據均暫置南京下關天賜里內軍需司辦公處保存癸丑事起下關一帶房屋盡被焚燒該司留辦事務人員倉卒間僅將緊要之件攜出逃避其他宗卷成付一炬事敗之後各該員均在通緝之列四散逃亡有被獲喪身者有匿避幸免者當嚴查之際凡藏有前項册據之人殊有生命之險祇得自行毀棄以免危害即匿避租界之員因偵緝甚嚴亦不敢收存貽禍現在多方搜集僅得單據合同各數紙尙可考證其餘應行補送之件現實無法補具等情並據逐項聲復補送現有單據前來查前案需款既鉅應具單據缺略甚多照章本難核辦惟詳核册報與各該處原送細册尙屬相符據稱各師人數衆多又附設各機關歷時一年有餘一切用數似皆必要之需且該軍所用之款多係前南京陸軍部留守府及滬寧鎮各都督江北軍政府等處撥發民國元年並經本部核准發餉嗣又疊次會商財政部先後發給銀元國庫券在案茲據聲復種種理由並屢陳積欠困難各節本部詳細審查尙無不合自可按照臨時軍費辦法准予照銷統計全案需數除將不應開支洋五千五百十三元八角計算錯誤多列洋一千一百三十六元八角四分九釐重複列報洋三百二十七元一律照數扣算外共准銷洋五百十五萬七千五百十六元九角七分一釐除去前收各款洋四百四十萬六千六百六十二元六角五分三釐一毫又造報後財政部發銀十五萬元民國三年財政部發給震泰昌協興等商號國庫券八萬零七百元及續發國庫券十萬元現銀三萬元仍不敷洋三十九萬零一百五十四元三角一分七釐九毫擬俟奉批後再行咨明財政部查照發給以清積案是否有當理合具呈謹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等省軍官軍佐積勞病故照章給卹文

爲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事案准湖北督軍王占元咨稱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六團第二營排長宋仁合疊次剿匪異常出力上年駐防黃龍壩尤能認真教練晝夜梭巡并捕獲著匪數起以積勞致疾於本年七月在防身故奉天督軍張作霖咨稱奉天後路巡防步三營哨官立福充差有年頗著勤勇去年巴匪犯境該哨官帶兵防剿得力尤多因積勞成疾於本年六月在職身故前江西督軍李純咨稱陸軍軍需局三等局員魏彬任職有年服務勤慎南潯戰役辦理輸送備嘗艱苦因積勞染病於本年六月在職身故又咨稱贛南鎮守使署一等書記官梁震湘任職以來勤勞卓著前以邊防喫緊籌辦清鄉該員掌理一切文電日夜不輟以操心過度致患咯血醫治無效於本年六月在職身故先後咨送證書表結請予照章核卹各等因到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積勞病故給卹之規定相符擬請從優照卹賞表第二號以該故排長宋仁合一員按中尉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哨官立福三等局員魏彬二員按上尉階級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一等書記官梁震湘一員按少校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以資觀感再本部諮議向國珍服務軍界垂三十年歷任要職毫無貽誤因積勞成疾於本年八月在差身故該員身後蕭條孀妻孤子無以資生擬請從優按上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五百元用示體恤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新建左右兩軍人員補官加銜文(附單)

爲核補實官事竊准甘肅督軍張廣建咨稱甘省新建左右兩軍成立以來均能認真訓練彈壓地方並河洲各鎮張定邦等均久歷戎行維持鎮攝卓著勤勞擬請分別補官加銜等因到部查請補實官各員供職邊圍辛動較著不無微勞足錄擬請將虞奎武等二百二十六員分別補官加銜以示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實官並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軍務廳一等科員韓仰魯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上尉並加陸軍步兵少校銜

步兵第二營營長劉朝蔚 第四營營長杜蘭芳 第三營督隊官上尉銜步兵中尉夏文亭 營長瞿隴昇

第四營營長張廣熙 第五營營長郭安學 二等參謀兼陸軍統計調查員蔚芝義 步兵第二營右

隊隊長步兵中尉朱天雄 督軍署二等科員胡文蔚

以上九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上尉

督軍署軍務科三等科員王振華 蘇宗武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憲兵中尉並加陸軍憲兵上尉銜

步兵第五營督隊官中尉銜步兵少尉周良臣 第二營隊長中尉銜步兵少尉吳華章 第三營隊長中尉

銜步兵少尉楊義林 步兵少尉陳鴻泰

以上四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中尉並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步兵第一營督隊官龐國棟 第二營督隊官郭恩壽 第四營督隊官郭玉龍 第一營隊長周得勝 第

二營隊長王德鴻 第一營隊長黃文剛 李復勝 張承度 第二營隊長王占標 陸潤芳 梅光桐

第三營隊長李萬傑 第四營隊長李福中 蘇鳳嶺 劉玉元 焦申之 第五營隊長居寶昌 周

俊 朱進祿 劉永 第三營排長步兵少尉何英山 第四營排長步兵少尉李鳳舞 馬兵第二

營隊長杭鑄 執事官吳鑫義 步兵第一營督隊官彭希祖 第二營督隊官李芹芳 第四營督隊

官孔祥麟 第五營督隊官張承鑫 第六營督隊官張崇銘 第一營隊長徐東奎 李漢 盛正喜

劉克光 第二營隊長劉義山 范保華 第三營隊長辛登庸 郝正金 方振標 徐兆元 第四

營隊長劉兆全 黃寶俊 吳雲仁 石廷芳 第五營隊長徐鑄鼎 胡紹植 劉天然 張發高 第

六營隊長厲永之 王恩成 趙登安 胡松海 督軍署親軍衛隊督操官鄭希珍 統部副官孔繁餘

執事官賈芝典 隊長褚鴻儒 龐守仁 劉占廷 苗占標

以上五十八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騎兵第一營隊長朱俊岐 吳森寶 王玉芳 督隊官田金勝 隊長楊季平 張明蘭 魯得禮 劉文

斗 饒學忠

以上九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礮兵第一營隊長郭錫春 房照堂 孟煥章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中尉

步兵第三營排長步兵少尉楊修文 第五營排長步兵少尉傅振濤

以上二員擬請加陸軍步兵中尉銜

步兵第六營排長工兵少尉王廷瑞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工兵中尉銜

李玉田 蕭振玉 張光開 步兵第二營排長戴英海 季士林 張克正 劉家焜 李樹棠 顏

輔臣 王品三 朱英華 季榮昌 梅忠芳 王守魁 胡振聲 第三營排長萬毓瑤 史廣道 胡

克禮 孫得勝 張文衡 周年舉 劉瑞田 張志慰 多寶泉 李馨香 第四營排長王思恕 戴

洪亮 張鴻臣 郭德慎 楊中庸 趙仲華 岳得功 王紹宗 王書田 李德慎 童照春 第五

營排長張家幹 張祺光 劉文樞 趙長海 劉耀山 周道福 劉 薛 蒯先朋 第一營排長張

得山 蔡希齡 完義為 石再賢 吳鴻彬 夏光愛 李得勝 張克彪 陳道全 周德榮 吳吉

尊 朱德身 第二營排長任得勝 魏占奎 張家興 高智明 張 驥 楊福田 馬德芳 段懋

庸 喬天亮 張光祥 第三營排長石占慶 楊德本 何孝忠 余佑雲 王繼賢 李振乾 張廣

訓 侯允才 侯得勝 文占魁 袁振海 韓松林 第四營排長張景全 張廣衡 楊幹臣 沈克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和 丁傳謨 張承林 翟得寶 丁忠佐 張廣宣 陸萬程 費玉標 張承志 第五營排長唐邦  
 泰 汪如海 吳家餘 孫 錫 張承富 張承明 羅秉仁 夏海山 龔正榮 張肇乾 張啟發  
 第六營排長喬景元 徐義增 徐高華 戴得勝 張承延 吳英禮 趙存有 孔祥鶴 劉占彪  
 劉長泰 侯品一 第一隊排長馮慶五 王吉臣 趙德山 第二隊排長趙全德 戴得祿 金運  
 國 第三隊排長孫廷蘭 左保成 趙保明 第四隊排長王德山 林慶和 王魁山

以上一百三十三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騎兵第一營排長劉祝三 朱善舉 徐炳祥 余占熬 關崇新 張杰臣 劉萬祿 趙洪恩 陳德山  
 鮑繼文 張之珂 曹餘宣 張清相 王金聲 魏林奎 陳經榮 馬衛隊排長張樹軍 趙元璧

以上十八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少尉

礮兵第一營排長倪樹林 田廣業 杜清涵 李龍驤 胡善福 徐茂修 王福堂 吳振清 徐鳳岐  
 機關槍隊排長王清明 劉宗鈺 于鴻奎

以上十二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少尉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第十三混成旅在川清鄉剿匪出力人員請

補官文(附單)

為核擬補官事竊據駐岳總司令官吳光新呈稱陸軍第十三混成旅自民國四年二月調撥改編以來已歷  
 兩載所有歷年在川清鄉剿匪等項出力人員擬請將扣足補官年限者叙補實官其未滿補官年限者請酌  
 與勳獎各章以昭激勸等情前來查該員等不無有勞足錄擬請准予分別獎叙除補官不合改獎暨給章人  
 員另案辦理外所有核擬補官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補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十三混成旅步一團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金 璽 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韓兆金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步二團二營五連排長陸軍憲兵少尉曹邦傑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憲兵中尉

陸軍第十三混成旅連長趙普成 閻英森 劉春才 陸軍第十三混成旅排長陸軍步兵少尉鄒振略

羅恒順 邢勝啟 白雲啟 秋恩俊 胡世泉 機關槍連排長陸軍步兵少尉李良玉 排長陸軍步

兵少尉王世卿 宋寶山 程寶德 韓鳳春 張保祥

以上十五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陸軍第十三混成旅礮兵營連長陸軍礮兵少尉魏子良 礮兵營二連排長陸軍礮兵少尉吳萬春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中尉

陸軍第十三混成旅步一團一營三連排長李彥敦 三營十一連排長何榮寬 十二連排長韓烏志 步

二團二營八連排長李毓琇 一營一連排長陸軍步兵准尉那存善 王國璋 三營九連排長陸軍步

兵准尉黃松惠

以上七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礮兵營一連排長陸軍礮兵准尉樹炳煥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少尉

步一團三營軍醫長鄭起鳳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醫

步二團三營軍醫生王沛田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醫

步二團一營軍需長任華植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需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南保護監獄剿辦土匪在事出力人員分別給

予獎章文(附單)

為核擬獎章事案准前湖南督軍譚延闓咨開查長沙舊分兩監獄當上年湘省政變於九月間犯人暴動毆傷看守遠抗收封均經省會警廳分派警隊嚴加防範藉保無虞又查湖南護國軍第二梯團第三團前在江華縣屬各地方剿辦土匪擒斃多名奪獲器械多件所有在事異常出力人員開列清單連同履歷咨請查核給獎等因到部茲經本部詳核與獎例尚屬相符所有營長葛海清等十員擬請給予獎章以資鼓勵理合繕單具文謹呈六年九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計開

營長葛海清 余振玉 連長丁傳寬 史鼎傑 隊長李耀南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排長何本武 李清泉 袁必勝 唐筱楠 成名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代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汪燦芝呈 大總統議決廣西昭平縣知事陶天

德懲戒案繕具議決書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廣西知事陶天德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廣西省長劉承恩呈前署昭平縣知事陶天德縱警抄擄查有實據請付懲戒等語陶天德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當經分定主任調查員審查報告並開全體委員會多數議決認為陶天德應受褫職非滿六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理合繕具該懲戒案議決書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 陶天德 前署廣西昭平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縱警抄擄查有實據一案經廣西省長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非滿六年不得開復 私罪

事實

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廣西省長劉承恩呈前署昭平縣知事陶天德縱警抄擄查有實據請付懲戒等語陶天德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開竊查接管卷內據議員潘寶疆元電稱頃獲家書驚悉昭平縣知事陶天德於十月十六日早縱其黃隊長率隊數十以捕村匪潘世田為名請家父斯濬出外引路乃大門甫開該警隊即蜂擁入內將議員一家財物抄擄淨盡又分道按戶恣情擄掠全村七十餘家所有銀錢什物搜刮一空青年婦女強被淫污慘目傷心言之墮淚以此知事縱兵抄掠姦淫國法何在請電令新任伍知事將陶知事黃隊長一併扣留提訊究辦呈後具等情據此當經電令新任伍知事扣留案隨准省議會提議可決咨請查辦並據議員潘寶疆團紳鍾奇璋縣民潘萬洛潘天佑劉肇興等先後黏連失單呈訴前情即經電令桂林道尹陳智偉派員詳查旋據呈稱奉銑電飭道委員確查潘寶疆控昭平陶知事縱兵抄擄一案當經令飭前荔浦縣知事李樹耕往查去後茲據該委員會同新任昭平縣知事伍大光呈稱查潘寶疆住松桂寨村距城二百三十里距附近之石龍墟五里因該村有潘世田素不安分被獅子頭村潘潤槐等指控為劫殺伊村案內之首要經陶知事懸賞緝拏未獲十月間陶知事帶警隊下鄉到石龍聞潘世田潛回乃派黃隊長帶警兵數十名會同駐紮石龍之陳排長乘夜到該村圍捕先喚出該村團長潘斯濬令其引路兵隊即擁入按戶搜擄自黎明至旁午未獲一匪祇將財物席捲而去婦女手鐲亦被擄取潘斯濬登往石龍呈訴陶知事置之不理委員奉飭來查檢驗門戶箱櫃均有損壞痕跡村人環訴尙有談虎色變之勢足見潘寶疆所稱抄擄全村七十餘家尙非虛捏惟姦淫婦女一節則因當時爭擄婦女手鐲首飾橫被凌辱疑或有之並不能指出誰家誰氏至財物以潘寶疆損失為最鉅統計合村所失約值四五千元經委員飭該村團甲出具並無捏報如虛反坐甘結並令石



九月十九日第六百三號

龍鳳翔迴龍各團紳出具不敢扶同捏飾切結一併繳驗且查該兵丁當日掠得銀物均在就近各處變賣現由石龍銀店潘寶驤家藏銀價徽章兩枚均係警兵所換銀飾內檢出者即此徽物其他可知况該縣警兵抄擄早成慣技如英家墟廣合昌店傳案及鳳尾村捕匪均被抄擄似此則松桂一案已屬信而有徵直是形同盜賊除將陶知事黃隊長違電扣留聽候查辦外理合會同據實呈請察核轉呈計呈切結四紙鈔具失單清摺一扣起獲廣西第一次展覽會徽章廣西省議會議員徽章各一枚等情據此合將查明情形連繳到切結徽章一併呈繳鈞署驗收核辦等情前來承恩覆查該知事陶天德身膺民社宜如何整飭法紀勤恤民隱乃於所部警兵毫無約束致釀成抄擄之慘劇迨潘斯潘赴石龍呈訴復置不理顯係有意袒庇似此縱容悍警蹂躪良民應請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從嚴議處以儆官邪除令桂林道尹將該卸任知事看管飭提黃隊長瑞徵解交法庭訊辦並咨內務部查照外所有前署昭平縣知事陶天德縱警抄擄查有實據擬請交付懲戒等語

理由

此案前署廣西昭平縣知事陶天德縱容警隊搶掠良民核與知事懲戒條例第六條第三款相符認為應受褫職非滿六年不得開復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代理委員長汪芝

委員余榮昌

委員孫培

委員余紹宋 缺席

委員達壽 缺席

委員盧

委員賀

委員王學曾

# 通告

##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十月二日八釐軍需公債第三次抽籤償本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務請各界蒞會參觀藉昭國信特此通告

## 陸軍部通告

為通告事前以錄取陸軍第一預備學校應行覆試各生到京者多曾經通告就已到各生於本月二十日先行覆試十一至十六日在部報到并聲明續到各生仍於十月一日覆試等因在案現在試期將屆合行通告續到各生於本月二十四日起至二十七日止在部大門西角門內報到每日報到時刻以午前八鐘至十一鐘午後一鐘至四鐘為限報到後務於十月一日早九鐘攜帶筆墨齊集清河第一預備學校聽候點名考試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 日

## 審計院副院長許士熊就職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奉 大總統令調任許士熊為審計院副院長此令等因奉此 士熊遵於九月十八日就任審計院副院長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期通告

本院民二庭九月十八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王吳氏與王沛然等因承繼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于慶瑞與于吳氏等因承繼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吳元會與吳趙氏因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金麗泉等與初潤堂因期銀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陶讓等與李鴻徵等因養贖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天錫與社金蘭因債務糾葛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李天錫與司甲乙等因債務糾葛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丁聯芬與丁聯玉因財產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九月十九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上告人徐金元對於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廳就徐金元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連李氏對於京師高等審判廳就連李氏營利賂誘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莊尙田對於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廳就莊尙田賭博傷人及盜取逮捕監禁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陳矮順對於福建高等審判廳就陳矮順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柯大柱對於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廳就柯大柱賭博及詐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鄧明理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鄧明理受贈贓物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上告人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甘肅秦安縣就伏雙明等過失致人死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更正

頃接財政部總務廳函稱本部所訂戰時財政金融審議會規則前送登公報原文內第四第八兩條略有脫誤茲特將該兩條訂正之文另行鈔送希即登載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第四條 會長由財政總長兼任副會長由會長聘任審議員由會長指任

第八條 名譽顧問及顧問得到會發表意見

頃接交通部函稱據京漢路局函稱前奉大部第三七零零號指令茲為保安與建築統一起見一語之下有暫行規定字樣而九月八日政府公報所載該項指令並無暫行二字是否有悞乞示遵等因查該項指令確有暫行二字當時送登貴報鈔件想係脫漏合請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前清鑛章如鑛區之過小鑛稅之過重限制外資之太嚴保護鑛商之未備施行監督之過寬新條例皆有修改又鑛業條例第六條載煤鑛鑛區以二百七十畝以上十方里以下爲限三年四月間通飭各省凡鑛區面積不及條例所定最低限者須自行擴充或合併以條例頒布後一年內爲限否則查令停止是時直隸河南各省均以此項鑛區限制過嚴紛紛向部陳請變通遂於四年七月十一日頒布小鑛業暫行條例限於在鑛業條例施行前稟請探採各鑛之煤鑛鑛區不滿二百七十畝其他各鑛鑛區不滿五十畝者適用之至鑛業資格因未規定於鑛業條例之中鑛務各署對於稟請辦鑛之案大抵就其程序加以審查至其人是否殷實來歷是否可靠率以例無考核明文未經深察鑛案糾葛多由於此四年五月二十四日公布審查鑛商資格規則七條期與鑛業條例相輔而行慎之於始以省支節庶鑛業進行可日興月盛也

### 鑛稅

中國鑛稅向無定率前清光緒三十一年始由鄂督張之洞稟訂章程於三十三年奏准施行名爲大清鑛務章程分鑛稅爲二一鑛界年租一鑛產出井稅鑛界年租視鑛質而異金砂鐵砂寶石砂石石棉及其他鑛物每畝一錢煤炭及鉑金銀寶石以外之各種金屬鑛每畝二錢鉑金銀寶石每畝三錢出井稅亦視鑛質而異煤炭及鐵鑛每噸一錢鉑金銀寶石每抽十汞錫銅及其他金屬鑛值百抽三砂金砂鐵寶石石棉及各種鑛物值百抽一此項稅率比較各國爲重光緒三十四年農工商部酌加修改所定鑛稅除鑛地年租一例改爲每畝一分或每方里五兩較前大爲減輕外其井稅則鉑金銀及寶石仍爲值百抽十錫銅汞及各金屬鑛

則由值百抽三增至值百抽五砂金砂鐵及各種礦物由值百抽一增至值百抽三煤炭及鐵礦亦準值百抽五之例而礦產估價不以出井價值為準則納稅之數實較每噸一錢爲尤多惟此章程雖經頒布未及實行至民國三年始有礦業條例之公布分礦稅爲礦區稅礦產稅二項礦區稅煤炭寶石及金屬各礦定爲每畝三角水晶石棉等種礦物定爲每畝一角五分視前清礦章稍爲加重而礦產稅於煤炭寶石及金屬各礦定爲產地市價千分之十則視前清低至數倍且從前納稅價格以省會市價爲準各礦距省遠近不同稅礦價兼稅運費最不公平而金屬各礦且未必有省會市價之可據現行條例以產地市價爲準自無此弊然礦業條例頒布以來所定稅率尙未一體遵行例如煤炭爲礦產大宗每年產額約一千五百萬噸其中照章納稅者不及總額一百六十分之一其他金屬礦稅不遵章辦理者又不知凡幾而煤稅一項最爲參差在河南爲值百抽五山東爲每噸五分直隸爲每噸一錢吉林爲值百抽十五至金屬各礦則又有各省之特別情形如雲南之錫向爲每二千五百斤抽稅一百二十二元約爲普通市價百分之五貴州汞錫等礦之統捐向爲值百抽十最低亦抽至百分之七湖南錫稅亦多值百抽五最低亦抽至百分之三凡此稅率不特習慣相沿已久且爲一省財政收入所關金鑛一項黑龍江金礦幾全爲官辦性質所收金稅自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不等實爲一種按工包採之特別辦法不特此也漢冶萍之煤鐵保善之煤裕欽之錳德利之錫各稅皆免開鑿福中井陘臨城中興之煤華昌寶善之錫其納稅皆有特別規定不特條例未頒以前之特約不能取銷卽條例已頒以後之援例請求亦間有未能拒絕者積此諸因而法定礦稅乃未能推行全國矣至礦區稅額條例定每畝年納銀元三角或一角五分稅率較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乘之輸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遠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東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為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眾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為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尚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為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一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信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儲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為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為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即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作為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 ●印鑄局法令輯覽出版廣告

法令輯覽現已出版定價每部大洋十四元外寄另加郵費一元惟新疆郵費每部加洋三元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洋十八元寄西洋各國郵費每部四元東洋二元凡前購預約券繳有郵費者除照上列數目核有存餘應由局於寄書時分別繳還外如所繳郵費不敷上數務請查照補繳若干逕送本局發行課核收辦理為要特此廣告

###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四第六百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五毛以本局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教育部令

司法部令

內務部訓令(續)

## 布告

內務部布告二則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咨請

改獎王鳳英勳章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江蘇督軍咨

請晉給張全成勳章並查明原案錯誤應

行更正註銷並改獎文

外交總長汪大燮呈 大總統日皇贈給

陳世光等勳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文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梁啟超呈 大

總統為兩浙北監長林兩場知事營私舞

弊請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

恭呈祈鑒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陸軍

第七混成旅剿辦定武軍變兵及土匪在

事出力人員陳秉壘等獎給勳章文(附

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前湖

南督軍譚延闓請將擁護共和出力軍職

唐斌等擬分別授官文(附單)

## 公函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

百七十一號)

## 附錄

##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茲制定僑工事務局暫行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汪大燮  
內務總長湯化龍  
農商總長張國淦

教令第十六號

僑工事務局暫行條例

第一條 僑工事務局直隸於國務總理監督僑工之招募及保護事務

第二條 僑工事務局置局長一人承國務總理之命掌理局務監督所屬職員

第三條 僑工事務局置委員六人承局長之命分掌本局事務

第四條 局長簡任委員由國務總理於外交部內務部農商部職員中選派

第五條 僑工事務局為繕寫文件得酌用雇員

第六條 僑工事務局因事務之必要得於各地方設僑工事務局分局或附設於各地方官署

其組織另定之

第七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令

任命王永泉為湖南督軍公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丁勤略授為陸軍步兵上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外交總長汪大燮呈請任命鎮江關監督周嗣培兼任鎮江交涉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外交總長 汪大燮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請任命吳炳東為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試署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准兼署直隸省長曹錕咨稱清苑縣知事唐景崧性情頑固事理欠通請予免職等語唐景崧著即免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郭慶藩黃均恩授為陸軍步兵中校蘇國屏加陸軍步兵中校銜劉鉞唐祖堯加陸軍職兵中校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羅明春授為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劉錫鈞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凌必達高曾介韓靖田錫珍韓錫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請將統計局參事余建侯叙列三等由

呈悉余建侯准叙三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支銷混成第二團開往鄂川軍專用款由

呈悉准予支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九月二十日第六百四號

呈核黑龍江督軍咨請將年滿協領王文信援例以副都統記名候陞由  
呈悉王文信准以副都統記名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湘省擁護共和出力案內黃文祺各員擬請給予勳章由  
呈悉黃文祺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覆核直隸省長請獎防營出力人員由  
呈悉劉錫鈞凌必達等已另有令餘如所擬分別給獎其林蓬春門國英二員均給予六等嘉  
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前湖南督軍譚延闓請予補授陸軍官佐實官並加銜由  
呈悉郭慶藩等已有令明發宋仁粹等均准如擬分別補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補在職陸軍官佐實官由  
呈悉丁勤略羅明春已有令明發郭炳文等均准如擬分別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二號

令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直隸等省監獄改定名稱彙請飭鑄印信由  
呈悉交國務院飭局鑄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三號

令樹威將軍張紹曾

呈報丁母艱請開去差使赴津治喪由  
呈悉應准給假百日赴津治喪毋庸開去差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號

主事劉光旭叙六等給第三級俸陳屯叙七等給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一號

試署主事于體乾蘇兆爵林士尤武桓鍾毅均著免去本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教育部令第五九號

茲訂定學制調查會規程特公布之此令

學制調查會規程

第一條 本會調查內外學制並對於教育總長之學制咨詢案陳述意見

第二條 本會設會員三十人以內以有左列資格之一者由教育總長分別延聘委派

一 專門以上學校畢業並辦理教育事務五年以上者 二 研究教育行政並辦理教育事務五年以上者

三 具有專門學識於學制素有研究經教育總長特別指定者

第三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由教育總長於會員內推定之

會長總理會務副會長贊助會長會長有事故時代行其職務

第四條 本會會務分設二股如左

一普通學制股 二專門學制股

第五條 本會設各省區調查員駐外調查員並得臨時委託調查

第六條 本會會議之時期由會長定之

第七條 本會調查審議之期限以會議定之

第八條 本會調查事項及審議之結果應隨時提出報告書於教育總長

第九條 本會應需各項書籍由會員商請會長分別調取或購置應用

第十條 本會應需繙譯員繕寫員由會長委任

第十一條 本會會員概為名譽職但教育總長認為必要時得酌予津貼

第十二條 本會會所附設於教育部

第十三條 本會議定辦事細則須經教育總長之認可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司法部令第二五一號

准銓叙局咨送改分到部之文官普通考試及格生王潤璧派在刑事司學習月支津貼三十元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司法總長林長民

元	純公雲塔經幢		沙門正智撰政元正書至元二十三年二月
元	黃山玉堂洞天記	縣西北張良洞	真常子撰張志履正書至元二十五年四月
元	元靖達觀大師劉志厚墓志		文通廣撰張志履正書至元二十五年四月
元	元靖大師遺世頌		正書
元	興聖寺田園記		正書無年月中有戊子年六月施狀
元	房山縣重修天開寺碑	重修寺碑陰	魏必復撰並正書沙門居實篆額至元二十八年
元	天開寺地畝記		閻讓正書
元	興聖寺聖公禪師壽塔銘		僧居實撰並正書至元三十年三月
元	房山建學碑	縣學宮	魏必復撰正書延祐元年
元	薛禪皇帝聖旨碑	孤山口西	正書虎兒年考為延祐三年
元	護持天開中院記		魏必復撰並正書廉簡題額延祐四年
元	佛住圓覺大禪師松溪和尚碑		釋行與撰並正書李泰一篆額泰定二年三月
元	重修雲居寺碑		鄭熙撰並正書至順元年
元	雲居寺藏經記		釋法補撰並正書陳穎篆額後至元三年六月一日
元	天開寺重建碑記		僧福珪撰正書必刺篆額後至元三年四月
元	重修華嚴堂經小記		賈志道撰並正書至正元年五月八日
元	縣尹朱公去思碑		馬守恕撰正書至正六年
元	天開寺陀羅尼幢		八面刻正書至正十一年

九月二十日第六百四號

山		平		谷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天開寺碑	石經山幽燕奧室石碣	崇祿夫夫守司徒侍中宗主師靈塔	黃帝廟	黃帝陵	馬成墓
縣甘池東北瓦井村	漁子山上	縣東北漁子山	縣東二里	縣南八里有碑	均在縣東北十五里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僧洪珪撰正書至正十二年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記文年月俱泐可辨者有以姓黃氏國字等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志序帝既都涿鹿葬此理亦有之抑衣冠之葬或者非一處也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構見先賢傳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大定二十四年四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天曆己巳年五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納憐不花撰正書至正七年三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正書無年月
明倫堂記	御史鄭立等題名	三泉寺碑	葆真太師墓	奉訓大夫張居仁墓	巨構墓
學宮	學宮大德詔書碑陰	鶴足山下馬莊東北	縣東北二十里	均在縣東北十五里	縣南八里有碑

說明

一前訂調查表首列建築遺蹟二類凡城池關塞亭臺廟廟陵墓等項統括在內此次表列祠宇陵墓兩門係就志載而祀冢墓各類搜集填入意在分類求詳故不復用統括名目嗣後各縣調查除祠墓外其餘建築遺蹟仍可依前表分別名稱核實填列

一碑碣之屬本應賅於金石惟因金石以碑碣為最多故前表分金石碑碣為二類此次所列表册本之志乘

仍以碑碣統於金石此後各屬調查列表應即併爲一類以歸簡易

一前表分十二類原爲調查古物包舉無遺故分類較繁此次表中所列僅祠宇陵墓金石三門其他各類志所不載者無從徵錄概付闕如應由各縣切實調查就各地所有分類填入其所無之類不妨從闕

一先賢祠宇陵墓歷代之所保護率以有關祀典爲限茲表所列意在保存名蹟風示後人故所採錄要以功德學行足資觀感其或無關風化寧闕毋濫

一金石一門爲古物之大宗諸家著錄或以根據往籍僅存空名或因發現近今未及備載茲表所列係據光緒順天府志去今未遠當無散亡其朝代年月撰書姓名及所在地址凡志所載一併附注以便考查

一志載金石至元而止明清而後概未編入顯明初至今時代雖非甚遠其金石刻文足以資考史論世者當復不少倘不及今保存勢必零落散失與前代古物同盡將來欲蒐集無從至爲可惜應由各縣將志所未載元以後著名金石一併切實調查列表並拓印送部備查

一歷代古物時有發現近今以來稟誌碑銘等類出土尤夥應由各縣隨時調查遇有新發現之古物無論官有私有一律詳細列表其金石文字並應拓印送部以備查考





## 佈告

### 內務部佈告

爲佈告事本月二十二日舉行秋丁祀典准公府禮官處函稱定於卯正上祭等因所有執事各官應於是日寅正齊集其承祭分獻及陪祀各官均於卯初齊集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 內務部佈告第四十三號

爲佈告事本年八月報到核准免試縣知事鄭禮融等四員業經考詢合格佈告在案茲由本部照章分發開列公布定於九月二十一日發給知事憑照分發憑照該員等務於是日午後二時親身赴部領取並繳照費十元印花稅二元仰即遵照特此佈告

計開

鄭禮融 福建閩侯

以上一員分發直隸

楊錫珍 江蘇無錫

以上一員分發山東

史悠祿 江蘇溧陽

以上一員分發浙江

徐書祥 浙江上虞

以上一員分發廣東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內務總長 湯化龍

# 公文

呈

## 國務總理呈

###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咨請改獎王鳳英勳章文

爲核議陸軍部咨請改獎王鳳英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陸軍部咨開准毅軍幫辦前蒙邊剿匪總司令崑源咨稱多倫縣知事王鳳英於剿辦巴匪出力人員案內曾受六等嘉禾章此次呈保肅清蒙邊出力人員案內奉給七等嘉禾章先後似不無歧異請查核改獎等因到部相應咨行貴局查照核辦等因准此查該員王鳳英曾於上年一月八日在剿辦巴匪出力案內奉獎六等嘉禾章此次復獎七等嘉禾章實屬倒置所請改獎之處自應照准查該員前受六等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改晉五等嘉禾章以資鼓勵而免向隅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 大總統 指令

## 國務總理呈

### 大總統核議江蘇督軍咨請查明張全成勳章並查明原案錯誤應行

#### 更正註銷並改獎文

爲核議江蘇督軍咨請晉給張全成勳章並查明原案錯誤應行更正註銷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江蘇督軍咨開據陸軍第五混成旅呈稱據步兵第一團張團長呈稱本團副軍醫官張全成於本年三月奉到發給八等嘉禾章飾文一件憑單誤書爲章全成應請更正再查該軍醫官張全成於民國五年四月由江北剿匪出力案內蒙賞六等嘉禾章此次收復江陰等有勤勞奉獎八等嘉禾章係屬倒置並擬請改晉五等嘉禾章等因到局查上年收復江陰獎案單開陸軍第五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副軍醫官章全成原請六等嘉禾章當經本局核獎八等嘉禾章在案准咨前因當即行查陸軍部章全成是否即係張全成茲准復稱係油印之誤自應准予更正至請晉五等嘉禾章一節查該員張全成曾於五年四月另案奉獎六等嘉禾章此次原請六等既屬重複且此案係於上年十二月間核辦前後兩案相距未滿一年於例不能晉給除查照更

正原案並註銷八等嘉禾章外擬請改爲傳令嘉獎以示鼓勵而免向隅是否有當理合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爲此具呈伏乞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外交總長汪大燮呈

大總統日皇贈給陳世光等勳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文

爲日皇贈給陳世光等勳章應否准其收受請示事竊准特派江蘇交涉員呈稱據日本總領事函稱現奉本國政府訓令上海交涉公署交際科長陳世光等對於交涉事件踴躍克敦本國大皇帝特贈科長陳世光五等旭日章譯員楊念祖六等旭日章會審公廨正會審官關燭三等瑞寶章等語理合呈請轉呈等因前來應否准其收受佩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梁啟超呈

大總統爲兩浙北監長林兩場知事營私舞弊

請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恭呈祈鑒文

爲兩浙北監長林兩場知事營私舞弊請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案據前兩浙鹽運使胡彤恩呈稱據北監場鹽警長李大昌等呈控該場知事劉偉彭剋扣薪餉濫用私人誤填運單等情當經派員澈查據復剋扣鹽警辦公費一節實有其事惟所用員司內有濫等充數並無辦事經驗額設公役兩名以鹽警兼充並未設置所填毛鹽運單因填票不善覈算少填至九十餘擔經收稅官駁詰有案並據溫處督銷局呈報緝獲私鹽九百三十擔內祇一百二十二擔係向北監場完稅領有護票六紙派員往查屬實並驗得該項私鹽均蓋有稽覈員驗訖字樣並非船戶沿途夾帶應請嚴加查辦等情又據兩浙鹽務稽覈分所咨開據士民李宗祥呈控長林場知事宋琳琳私收鹽坦罰款並引稅聯單不填月日以致肩販持單販私等情業飾溫州收稅官查明坦捐乃商包時稅款之一白溪坦捐向係漏繳該知事於四年十月間突派場警十數人荷槍前往該地將牙戶坦戶等傳到科以匿稅之罪當認罰洋一百十元了事以十元交警日廳姓餘百元帶場至今未准報解至引稅聯單本月甲乙兩聯上年護票未經實行時各場以乙聯發給鹽販仍以甲聯繳局稽核今檢該場前繳三萬二十號稅單甲聯係上年四月十六日發給填明日期而乙聯并不照

填以致發生一單數用情事並查稅單甲聯收款明填一角五分六釐而乙聯則填一角七分二釐如謂以附捐併入在內何以單上又有外加一成公費字樣是又為淨收之證相應咨請查辦等因除將該兩員先行撤任外理合呈報鑒核等情當經部署指令該運使查明該兩員等舞弊事由并一切證據送署核辦去後茲據該運使查明分別錄案造冊呈送前來查該員劉璋彭宋琳琳等身任場官乃敢營私舞弊實屬有虧職守應請 令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以儆官邪所有兩浙北監長林兩場知事營私舞弊請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奉 訓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陸軍第七混成旅剿辦定武軍變兵及土匪在事

出力人員陳秉堃等獎給勳章文(附單)

為擬請給予勳章事案據陸軍第七混成旅旅長唐天喜呈稱職旅參謀長陳秉堃等在鄰城所屬洪福寺新汪莊學田莊小蘭山神山大青山盤山等處剿辦定武軍變兵及土匪異常出力謹遵電令開單呈叙等情前來本部一再詳核所有在事出力之參謀長陳秉堃等擬請給予各等勳章以資獎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幫帶顏承緒 傅志愷 哨官李全成

以上三員擬請晉給五等文虎章

哨官劉振鴻 郭發勝 王春芳 段德興 張鳳林 李勤學 哨長陳建功 張景武 李繼榮 孫培

成 杜繼宗

以上十一員擬請晉給六等文虎章

哨長楊增奎 吳大才 郭青林 高景泉 李春蘭 哨官李冠唐 李鳳恩 哨長周鳳鳴 李德聚

九月二十日第六百四號

樂有文 陳明亮 孫賢鼎 排長李炳愷

以上十三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馬弁顏景標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九等文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前湖南督軍譚延闓請將擁護共和出力軍職唐

斌等擬分別授官文(附單)

為核擬補官事竊准前湖南督軍譚延闓咨開案照湘省去歲政變所有上中兩級在事出力軍官業經先後咨請分別保授實官各在案惟初級軍官暨各級軍佐同係擁護共和自應一律保請以勳勤勞而昭平允茲將各機關軍隊長官所呈彙請核呈一律准補等因查該省上年擁護共和出力人員獎案均經分別呈准此案所請事同一律且原咨在獎案未截止補官日期以前到部擬請准予獎叙除補官不合擬改勳獎章人員另案呈請外所有核擬補官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湖南督軍署副官處上尉副官唐 斌 劉垂霽 軍務課上尉課員蔣 範 袁聲振 軍需課上尉課員

成值金 暫編湖南陸軍第一師司令部上尉參謀蔣勳歐 旅司令部上尉副官夏盟鷗 謝 清 團

部上尉副官鄒振威 林拔萃 連長羅春元 成 侁 陳禹卿 李宣臣 徐春霖 李湘泉 袁鎮

斌 彭 敦 劉一清 羅鴻奎 張蔚藩 陳 銓 楊國慶 師雲彪 曹興遺 易 允 徐坤梧

顧 騰 周 爛 秦 濤 胡時傑 宋元亨 唐凱燾 李家興 劉 興 梁錫祺 李品仙

暫編湖南陸軍第二師步兵團連長孟光漢 楊請纓 陳詠初 宋振瑩 呂夢熊 李昌祺 李文龍

譚有敬 胡炳庸 袁 植 蕭慶雲 黃 冕 周篤誠 陳 勉 何飛鴻 彭定國 楊連山

向桂生 任石泉 宋學祜 陳功槐 陳國嘉 潘梓雲 胡東雲 任欽華 李震華 劉長林 沈  
 騰 袁楚漢 蕭光裕 彭啟瑞 劉秉忠 李秉璋 趙雲章 李保勝 梁春生 梁國球 毛富  
 廷 李連雲 上尉副官曹 翔 旅部上尉副官黃天培 姚俊虞 團部上尉副官唐生明 蕭文鐸  
 蕭瀛洲 楊振武 王 政 黃元裳 三營營副劉正學 一營上尉副官劉運乾 機關槍營上尉  
 連長楊雨農 黃卓成 姚俊廷 師部上尉參謀匡斌傑 前第一師礮一營上尉軍械官楊遠均 前  
 五團連長徐新治 一團副官魏伯陽 湖南守備隊第一區司令部上尉副官黃維漢 連長李湘林  
 劉國樑 盛秉泉 歐福堂 周文斌 吳家空 魯士英 古之愚 李光基 劉 俊 張沅清 譚  
 焱鑫 張象元 蕭克戎 何維藩 蕭武 羅清勝 蔡其昌 前湖南陸軍第三師師司令部上尉副  
 官袁英 馮大慶 郭俊武 周歧 前護國軍湖南陸軍第三旅旅部上尉參謀賈晉恒 總司令部上  
 尉副官文壽山 岳障中 陳雲鵬 熊徵祥 周鵬程 總司令部軍械科上尉科員湯日新 程吉有  
 旅部上尉副官曹錫藩 吳志剛 團部上尉副官欽國泰 楊應春 營副蕭翰臣 連長黃能斌  
 營副曹廣燧 連長蘇文彪 劉紫雲 楊克勤 甘 霖 副兵趙 榮 洪頌年 蘇春華 何炳秋  
 徐宗福 李伯林 盧運輝 傅 斌 廖次珊 吳兆雲 高 斌 旅部上尉副官董嘉尙 郭崢  
 嶼 團部上尉副官鄧紫雲 楊興偉 陳國植 孔東海 陳指文 余勁武 張光漢 李 爽 傅  
 卓勳 劉鴻達 徐志成 陳榮和 孫楚臣 朱春生 蕭錫珍 周星台 江興漢 王其生 潘子  
 雲 葉鎮凱 王蔭槐 周顯仁 盛雨榮 李 觀 劉建中 李芳槐 旅部上尉副官黃仲祺 歐  
 陽鈞 張冠英 陳永球 旅部炸彈隊上尉隊長王應普 楊 炳 團部上尉副官郭人俊 唐茂雲  
 郭人初 周玉成 王茂泉 陳文桂 杜維黃 蕭 漢 吳慶堂 李欽崇 楊 彪 黃金龍  
 謝金壽 黃訓庭 高 曲 王 斌 李本楚 馬 龍 楊福祿 楊雲凱 嚴徵亮 彭遵毅 鄒  
 明玉 郭得勝 李碧泉 吳南山 艾應求 黃 鵠 袁桂馥 張 駿 龔先發 礮兵團部上尉



九月二十日第六百四號

副官陳光宗 王政祥 黃鑑源 李壽成 何鎮軍 潘樹彬 許鴻斌 前湘西護國第一軍統領部  
 一等副官甘棠 前湖南第三師團部上尉副官周紹蘭 王振綱 營副龔驥 謝振濤 粟濟世  
 曾駿 連長趙鎮南 營副蔣賦奇 蔣先餘 王益略 彭鶴雲 陶先漢 張紹堂 袁紹基  
 鄭暄 蔡鳴運 周柏喬 劉炳煥 陶連勝 賀詠蘭 王紹猷 葉祖隅 劉建章 周楚雄 周  
 潤秋 石炳銓 喻詠葵 前湖南總司令部副官潘漢忠 護國軍梯團部及各團部副官湯日疆 周  
 吉 劉海章 周大斌 周承鑫 望作福 屈復 蕭寰球 高澤沛 各梯團各營連長楊德安  
 粟鴻勝 羅榮章 嵐 李月峯 楊紀瀚 蔣子林 丁鎮華 譚占魁 何燦益 何貴廷  
 朱宗聖 李本立 陳錫倫 史鼎傑 文喬林 文若日 周紹烈 劉德馨 陶正標 望鴻德 郭  
 聯登 林樹勳 陳保漢 許光耀 楊輝武 余茂林 周福勝 陳和生 劉經裕 丁傳寬 蔡桂  
 林 蕭漢亭 廖益生 易桂德 楊本忠 羅漢雲 傅正彪 劉德貴 周德貴 吳定山 張紫卿  
 何其超 吳炳樞 何慶穆 許榮貴 唐鴻貴 翟兆祥 蔣聲鍾 崔仁珊 譚鴻勝 張子昇  
 李芬榮 龔宗遂 成朝棟 傅正泰 朱桂喬 沈占奎 鄧楚雄 張玉絃 李正權 楊炳才 唐  
 漢章 楊志清 趙白圭 周得貴 陳作楨 劉少安 戴金堂 桑鎮南 楊玉清 各梯團營副官  
 王本仁 楊隸華 余維柄 周瑾懷 蔣異 謝毅伯 蕭德榜 孫振鈞 李實 李劫人 周  
 獻之 沈德寬 周亮藩 劉匡一 劉嗣紳 金華袞 馮功瑛 朱彈 湖南清鄉總司令部上尉  
 參謀朱璋 副官田超 陶俊 湘江道區清鄉支隊上尉副官龍澤遜 武陵道區清鄉支隊上  
 尉副官湯直衷 衡陽道區清鄉支隊上尉副官胡拔萃 辰沅道區清鄉支隊上尉副官楊祖蔭 清鄉  
 本隊第一營連長郭鐵立 涂振亞 湘江道區清鄉支隊連長彭澤鴻 武陵道區清鄉支隊連長劉聲  
 洋 前湖南陸軍第三師五旅參謀周策方 連長黃楚武 李賢梓 江國彬 潘宗玉 劉長齡 胡  
 漢卿 安萬龍 夏炳生 朱邦經 前護國第一軍二師司令部上尉副官張翹 趙國鎮 田縱  
 前護國軍第一混成旅一團上尉連長常汝川 第二師步兵團上尉連長劉文棟 上尉副官師錫彤

上尉連長謝煜燾 第一旅上尉副官劉旭

以上三百七十五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湖南督軍署副官處上尉副官歐陽任 陳勵 暫編湖南陸軍第二師五團一營連長劉重威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湖南督軍署副官處上尉副官林昌武 軍務課上尉課員張湘砥 暫編湖南陸軍第一師司令部上尉副

官周之楨 礮兵第一團一營上尉連長唐金銘 第二師礮兵二團上尉副官楊軫 一營上尉副官

黎澤汝 二營上尉營副沈樹屏 一營上尉連長戴岳 譚作成 劉啟勳 二營上尉連長陳自強

鄧飛 胡承志 五團一營連長黃承義 三營連長李銳 賓容

以上十六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中尉

湖南督軍署副官處上尉副官周翰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輜重兵中尉

暫編湖南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一旅司令部上尉副官黃仁楷 第一團一營中尉副官凌良勳 三營中尉

副官文若海 三團一營中尉副官假道 二營中尉副官徐石珊 三營中尉副官周岐 步兵第

一團一營中尉連副晏文龍 巢全勝 胡桂梧 黃序鋪 魯萬勝 二營中尉連附鄧繼侯 鄧昭普

楚洪溪 三營中尉連附周翼成 鄒傑 羅國民 范澄清 二團一營中尉連附謝懷鼎 彭樹

德 周人傑 三營中尉連附陳雲貴 楊厚平 李強 陶鑄 三團一營中尉連附廖彞 費

王賓 譚兆龍 王念祖 二營中尉連附姚希仁 彭復揚 三營中尉連附周祖晃 蔣斌 暫編

湖南陸軍第二師五團連附俞應兆 唐關衡 劉炎 黃芷蓀 胡良臣 張達宗 徐志昂 祖沐

棠 梁伯廊 胡恩錫 俞冠軍 李熙瑞 黃振聲 鄒時安 廖壽均 劉堯民 周雲深 張少卿

陳桂 余斐生 胡玉泉 李泰昌 俞業裕 張光瑗 羅秉金 湯振章 韓樹勛 石榮陞

黃鍾珩 劉憲銘 彭希槐 張正雨 謝勝友 程繼川 葉琪 鄒愛芝 魏連斌 田龍 陳

炳烈 李逢吉 李成章 彭 倬 陳子章 丁文陞 吉玉生 王耀南 步兵營副官鄧煥章 鄧  
 運鴻 營副周進先 賀振華 連附周錫章 宋壽全 喻炎生 張華生 盧渾陞 傅振藩 黎元  
 欽 李桂森 譚騏雲 秦順生 戴洪斌 江漢清 胡永洪 陳紫斌 甘石麟 王炳漢 朱茂田  
 陳迪生 歐陽生 王湧泉 梁伯厥 周子斌 盛克明 陳復勝 李旦初 陸連章 毛慶雲  
 彭進修 彭玉明 章亮明 張定國 吳北晨 陳金田 田國斌 唐漢卿 張厚清 張漢傑 田  
 漢清 袁鴻章 王福生 許連陞 張福生 談壽秋 向榮生 楊宏遠 師部副官瞿愛忠 步兵  
 團旗官徐漢彪 機關槍營連附李元吉 周自立 宋 亘 李 蔭 秦啟漢 唐蘇山 前護國軍  
 步兵團掌旗官田恩福 第一團連附宋有秋 戴仙桂 龍藩荃 李雲傑

以上一百四十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連附汪廷瀛 楊友賓 孫文魁 董國祥 黃少雨 陳仕貴 呂 凱 張樹森 唐百祥 劉煥章

以上十員擬請授為陸軍砲兵少尉

暫編湖南陸軍第一師中尉副官李 健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少尉

前護國軍一團中尉旗官王清泉 張心齋 鄒鎮南 劉子安 唐肇周 黃葆生 劉漢章 潘 鴻

沈鐵政 一旅二團中尉旗官陶紀漢 陳宗禮 鄭家幹 張炳南 曾得勝 黃生才 廖仲東 蘇

紹章 伍茂林 蘇鎮寰 賀伯葵 梁銘齋 第二旅團部中尉旗官宋兆堯 汪指南 張茂林 楊

自建 凌明達 陳海鈞 姚承唐 曾輔清 劉得馨 李國勳 李楚材 劉協堂 彭福臣 黃幼

三 袁定坤 廖熙績 陳海龍 宋連陞 廖宏毅 湯聘鈞 楊晉勳 鄧振翼 斐 英 黃師度

余紫震 陳 良 孫常鈞 周開宗 歐家修 陸仲山 李瑞庭 第三旅團部中尉旗官嚴金魁

楚 翹 張海濤 李茂勝 郭文鼎 袁炳雲 周 清 凌吉元 唐鑫濤 潘震環 俞成美

王克富 劉樹清 周銘祈 劉立儒 譚邦鑑 陳福生 張鑑文 羅林山 蕭雲海 郭春華 張

盈 張振華 郭 雄 王伯勝 敵兵團團部中尉副官劉勉吾 晏忠宛 梁玉瓚 王光前 王  
 少廷 陶子訓 龍 熬 黃鎮坤 湖南陸軍第三師師部中尉副官劉康福 歐陽麟 張 奎 周  
 鴻濤 團部中尉副官凌春山 第十一團一營一連中尉副官余啟斌 圖策新 高玉清 彭竹雲  
 廖壽榮 張福臣 魏桂生 高翰垣 辜聚玉 楊漢坤 李保生 曾傳福 洪炳章 黃成道 謝  
 嶽嵩 江翼雲 譚鴻勝 蔡衛華 朱作雲 蕭鞠烈 楊潤林 周得勝 楊天壽 黃紹廷 湖南  
 陸軍第三師第六旅十二團一營一連中尉副官傅漢超 喻俊清 喻錫卿 王少槐 段昌榮 李梅  
 秋 宋譜澤 周紹廷 陳紹泉 周德興 黎 焜 廖培卿 向桂卿 姚少生 林振坤 何守斌  
 方雲青 秦得貴 李玉林 唐武城 張得亮 李月岩 唐福生 湖南守備隊第一區司令部中  
 尉副官曹炳燭 李本福 排長趙晴初 陳 謙 黃桂林 石兆鈞 周恩貴 廖志增 中尉副  
 康文嶽 排長易道南 陽思濱 戴鎮欽 唐榮斌 曹昭德 黃介廷 中尉副官張濟寰 排長左  
 子才 凌鎮南 洪吉生 楊紀勳 鄧炳炎 王亦恕 中尉副官鄧伯華 排長黃 毅 岳 巍  
 連附榮 任 曾陸芳 排長宋有秋 戴仙桂 中尉副官李 潛 排長吳雨軒 曾金標 陳南庭  
 譚旭光 李有文 劉寶光 中尉副官葛楚慎 排長周 度 李佐坤 易載昌 趙鴻材 劉克  
 儉 蔡澤南 團部掌旗官張揚威 藍海山 楊桂廷 張鎮藩 李懷玉 苗玉山 前湖南護國軍  
 各梯團各營排長楊 超 丁道生 何興賢 朱雲亭 劉有喜 王漢雲 劉 杜 吳葆人 胡忠  
 興 劉梓農 劉漢章 陳福林 李連陞 甘復勝 廖雲湘 涂春生 李友明 楊俊廷 符則勳  
 胡炳卿 黃祥麟 楊金龍 張超然 蔣順臣 易忠芳 石鎮南 張振垣 鄺若斌 萬立全  
 李幼林 趙逢春 蕭守威 周寶甫 黃仁華 羅漢通 左利川 匡玉林 張錫福 姚榮耀 余  
 復勝 蔣兆蘭 顏燁生 陳月廷 于桂林 李清泉 唐筱楠 陳定陞 陳卓吾 黃振武 李鴻  
 達 楊桂標 唐俊卿 鍾紹德 胡友斌 陳玉斌 吳繼海 陳春林 朱漢湘 曹天鴻 李隆俊  
 陶仁和 彭梅生 羅德成 成滌凡 劉亞農 姜順林 歐長勝 李應榮 賀迎祥 袁必勝

何本武 黎祥慈 陳少連 劉炳文 熊菊生 張咏初 向桂華 周正廷 謝錫球 胡楚荃 胡  
 遠錫 陳榮華 楊海秋 喻春祥 金賢卿 陳林益 周福廷 柏吉廷 葉克家 蕭立生 楊樞  
 一 蔣國英 周雲安 周桂泉 祝家富 周迪臣 周召南 周日升 張玉鈞 何仕海 周玉生  
 雷炳臣 周鼎新 胡炳南 歐慶鑑 葉克毅 孔再興 唐德貴 唐忠輝 劉月卿 曾玉廷  
 歐陽樹 湯貴卿 秦錦華 單桂森 唐俊卿 陳年豐 唐湘棟 伍定雄 李金全 高 誼 賈  
 廷陞 張振聲 望鴻昌 蔣海珍 陽吉成 文翔皋 蔣俊德 莫浚雲 蔣漢清 唐正光 樊福  
 斌 黃德馨 栗洪勝 楊桂生 許桂卿 張 銑 陳裕後 邱鴻植 王祝雄 管竹青 張書雲  
 郭厚堃 趙連生 彭少孚 張得發 周良圖 陳禮齋 陳鳳藻 劉忠海 趙俊生 楊桂雲  
 陳祥慶 董漢卿 謝志清 李維先 莫向矜 曾佑林 蕭其有 伍紹蒸 楊玉泉 謝 洪 吳  
 鶴齡 吳雲清 方高相 李雲祥 周葦秋 譚桂祥 郭耀光 魯仲明 陳得魁 馮玉勝 李安  
 榮 劉桂清 黃雲標 陳玉林 胡長林 鄧貴生 張鴻鈞 張定才 任善玉 閻福田 周明德  
 吳科鼎 徐錦成 趙蘭林 宋藻蓉 鄧瑞林 祝洪斌 桂仁傑 葛鼎卿 李希藩 劉澤沛  
 李昌俊 謝祖培 夏時季 陸科堂 吳正湘 趙錫清 曹海鵬 蔣紹雲 章梅森 唐啟球 杜  
 耀勳 張道蓉 劉元喬 胡先得 望熙賢 鄭介青 王 俊 蔡壽昌 許有鈺 張桂欽 龍福  
 勝 王安臣 李有輝 許有鈺 謝志清 前湖南清鄉司令部中尉副官朱 赤 武陵道區清鄉支  
 隊中尉副官陳虎森 清鄉本隊排長紀秉鉞 楊得勝 林尙武 湘江道區清鄉支隊排長謝 熬  
 武陵道區清鄉支隊排長周本柏 曾金鑑 前湖南第三師九團排長宋壽全 楊壽春  
 以上四百十四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公 函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一號)

逕啟者據浙江第一高等分廳函稱查刑事曾經起訴第一審有漏未判決之部分控訴審得併案判決及有未經起訴之部分第一審誤予併案判決控訴審撤銷後應速通知檢廳起訴各節均經鈞院於四年統字第二九九號及同年統字第三八一號解釋在案固無疑義惟兼理司法之縣知事兼有審檢職權起訴公判本屬不易區分如有曾經第一審審理明確之事實同一被告人構成數罪而漏未判決者控訴審對於漏未判決之部分是否得併案判決又鈞院四年統字第三八一號之解釋是否專指獨立罪名而言抑兼附帶犯罪而言查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二十七條載審判官於公判時發見附帶犯罪不須豫審者得並公判之依同章第一百三條之規定必須經過通知檢察官存案手續如審廳逕予併判未通知檢廳存案是否有效又同一被告人別有附帶犯罪事實經第一審審理明確因未起訴亦未判決控訴審滲庭檢察官請求併判是否可行抑仍應照第三八一號解釋通知第一審檢廳另行起訴又檢廳偵查結果發見被告人構成違警罰法之罪既不能作為特別法犯起訴應否查照鈞院解釋印花稅罰辦法逕為行政處分抑可勿論又未嫁之女削髮為尼發生和誘略誘各罪應親告者其本生父在家或其本生父亦已出家為僧有無告訴權又已嫁之女為尼本夫及夫家尊親屬有無告訴權如本夫及夫家尊親屬均已死亡前項本生父有無告訴權抑必須指定代行告訴人又查照修正補訂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五條上訴期限應依道里遠近除去在途之日計算茲有刑事被告人於宣判後管收在所當庭並未舍棄上訴其父於上訴期間外聲明上訴而以主張除在途程期為理由者參照刑訴律草案第六十二條之條理被告人之法定代理人或其夫得以輔佐人之資格隨時並獨立為被告人得為之訴訟行為似應准予上訴抑應以被告人為主體不能主張除去在途程期仍以十日期間為限不許上訴又民事聲明窒礙期間與上訴期間本有區別依現行縣知事審理訴訟章程及私訴暫行規則各規定其期間長短亦各不同但鈞院對於完全法院審理單純之民事其聲明窒礙期間既有准用民事上訴期間之解釋是否經過二十日期間窒礙確定本案亦即確定抑於窒礙確定外尚有上訴期間又鈞院統字第三七四號解釋縣知事以一身兼審判檢察兩種職權其批諭自有決定與檢察處

分兩種性質其性質屬於審判決定者應依該章程向上級審判廳抗告其性質屬於檢察處分者應向上級檢察廳請求再議與司法部四年六月十六日第六〇七四號批覆浙江高等檢察廳詳文所稱刑律草案除關於管轄各節外未經頒行不能援用其有聲請再議者應批示駁回等語不無抵觸遇有縣知事屬於不起訴處分批諭之類人民提起抗告審檢兩廳如生權限上消極之爭議是否應依鈞院解釋辦理又刑訴草案自管轄各節以外未經頒行原不生效除業經鈞院採用該草案條理自應遵辦外當事人可否主張一律援用以上各疑義有為前寢電所及而奉函覆陳者有為寢電所未及者茲奉前因理合併案詳陳即祈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本院查第一問題犯罪事實既經審理明確不能諉為未經起訴其漏判者第二審得併案判決第二問題本院三八一號解釋係專指獨立罪名而言試辦章程第一百三條但書所謂必須通知檢察廳存案即在判決後通知亦無不可第三問題依試辦章程凡附帶犯罪得不經起訴而審判者以第一審為限第四問題自可提起公訴或送交該管官署第五問題未嫁之女為尼被略誘和誘其本生父不論在家出家均應有告訴權至已嫁之女為尼若與夫家離異者夫及夫之尊親屬無告訴權若未離異僅係別居者仍應有告訴權夫族無告訴人時本生父自應有告訴權第六問題被告輔佐人之上訴期間准除去在途之日計算第七問題當事人在審判廳對於民事缺席裁判聲明窒礙之期間係進用上訴期間該期間內如並無聲明原判自屬確定惟仍得依聲請回復原狀及再審之法律以圖確定後之救濟第八問題本院統字第三七四號解釋所謂請求再議其准駁之權仍屬於上級檢察廳第九問題刑訴草案未經頒行部分其與現行法無抵觸者不能禁當事人不主張至於援用與否仍由審判官斟酌現行規例辦理相應函請貴廳轉行查照此致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重實行測勘按畝切徵商力實有未逮三年七月呈准變通除實在開採之地按照條例每年每畝照納礦區稅銀三角或一角五分外其餘未及開工地畝概照探礦區每年納銀元五分並飭通行各省嗣經詳加體察實採與未及實採之畝數多寡虛實殊難稽核商人取巧欺匿避重就輕致短損稅款復於四年二月間續請變通不論實採與未及實採凡屬探礦區應繳之礦區稅原定納銀元三角者一律改爲一角五分原定納銀元一角五分者改爲一角其未及實採地畝亦應照此繳納不得另照探礦區稅例每年每畝祇納銀元五分世令交部再議至十一月三日復議仍遵三年七月間呈請變通礦區稅之世令妥訂實行辦法限令實採與未及實採之畝數務使簡一明確不致稍虞欺隱擬請凡有領作探礦區者一律應以二成作爲實採區域按照探礦例每畝分類繳納銀元三角或一角五分其餘准作未及實採之區域得暫照探礦例每畝繳納銀元五分嗣後每兩年遞增一成作爲實採區域至所領礦區全部均作實採之日爲止復批令由部體察情形俟各省礦業發達再行呈候核辦因之此項變通辦法至今訖未能決所有礦區稅率仍照三年七月呈准之案辦理

### 特種礦業

依礦業條例第六條規定食鹽及煤油歸國家專辦外如金鐵二礦辦法均有特別之規定約略言之

全國鐵礦定爲國有倡議於民國三年十一月章宗祥兼代農商總長時四年一月張謇回任以全國鐵礦繁多政府勢不能皆收而營業不如舉三五質最優量最豐之鐵礦認爲國有其餘小礦仍聽商民遵照條例集資開採其已契賣於外人之礦砂先以所定之數爲限將來除



改官收外如與外人訂賣砂之契約非先報部核准不能有效至七月間周自齊繼任乃擬訂特准探採鐵礦暫行辦法六條呈准公布施行其與普通礦業不同者有數種限制如左

一官督商辦

二官商合辦

三須用完全中國資本

四除技師外不得雇用洋員

五礦砂須先儘政府收買

六如與洋商簽訂售砂合同須先稟由農商部核准

民國四年六月財政部呈准就部內附設採金局遴員辦理以資鑄幣一面派員分赴各省實地調查金銀銅等有關鑄幣各礦入手辦法就開採有效之區先加整頓八月十一日頒布採金局章程十三條嗣以成效難期另籌方法遂於五年五月十日裁撤採金局所有事務歸併農商部辦理財政部提出辦法九條經農商部贊同交國務會議施行其辦法有劃歸省辦者熱河黑龍江兩處之金礦局是也有專歸財政部辦者山東吉林及吉林三姓依蘭等處之金礦局是也

### 礦業礦產之調查

農商部自設所調查礦業礦產以來四年之間不可謂無成績茲將調查事項按年月次第分別列表如左

### 礦業調查表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乘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督尚須繼續漲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東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銀克己貨物精良賜顧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京津大律師唐寶鐸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備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易路線惟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為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為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局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斥革卽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局發行課收款憑單方作為據否則本局發行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 ●印鑄局法令輯覽出版廣告

法令輯覽現已出版定價每部大洋十四元外寄另加郵費一元惟新疆郵費每部加洋三元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洋十八元寄西洋各國郵費每部四元東洋二元凡前購預約券繳有郵費者除照上列數目核有存餘應由局於寄書時分別繳還外如所繳郵費不敷上數務請查照補繳若干逕送本局發行課核收辦理為要特此廣告

###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第六百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財政部令二則

農商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二則

公文

呈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議浙江

省金華道尹擬准仍駐衢縣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奉天開通

縣警察區區官段聯科因公死亡擬請照

章給卹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直隸

巡防及毅軍各營軍官因公殞命照章給

卹文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大理院增

批示

設民庭酌擬辦法請示文  
交通部路政司司長關慶麟呈復交通總次  
長察勘京漢等路被水情形及善後辦法  
文

國務院批

銓叙局批二則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稱直隸教育廳廳長黃炎培山西教育廳廳長李步青吉林教育廳廳長錢家治懇請辭職黃炎培李步青錢家治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任命王章祜為直隸教育廳廳長謝蔭昌為奉天教育廳廳長楊乃康為吉林教育廳廳長虞銘新為山西教育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調任伍崇學爲浙江教育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調任許壽裳爲江西教育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令

任命劉以鍾爲教育部參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練習艦隊司令曾兆麟因病請假請免職另候任用等語曾兆麟准免本職此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任命蔣拯為海軍練習艦隊司令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辛嘉榮為陸軍第十一師騎兵第十一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

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李少先爲陸軍第二十七師步兵第百五團第一營營長張作濤爲步兵第百七團第二營營長石萬魁爲騎兵第二十七團第一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李守忠爲陸軍第四混成旅少校副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河南陸軍第一混成旅參謀長張鼎因病辭職張鼎准免本職此令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張翰卿為河南陸軍第一混成旅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邊玉珂為陸軍第十一師二等參謀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五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試署僉事吳明浩久病未痊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高繼宗著發往直隸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四號

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司法總長林長民呈署江蘇上海地方審判廳推事陳光燭違背職務請付懲戒等語陳光燭著交付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湖北省長請獎荊門縣辦防剿匪出力人員萬寶鴻等勳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呈核獎江西萬安縣知事林佩緇撫賑有方請給金質棠蔭章由  
呈悉林佩緇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堵剿甘肅合水縣屬煙景川等處匪首樊占魁案內出力人員李義等擬給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八號

令農商總長張國淦

呈請將司長秘書邢端各員叙等由  
呈悉邢端黃藝錫陳承修溫熊輝李作棟均准叙列三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農商總長張國淦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二十九號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報近日辦理郵政情形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其應行整頓之處仍著督飭所司妥籌進行以臻完善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彙案代陳直隸山西吉林教育廳長懇請辭職由

呈悉黃炎培等已另有令李步青准其改任原官錢家治並准仍留該部供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一號

令河南省長田文烈

呈縣知事靳世驥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二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湖南省會警察廳禁煙查緝處主任易慶彬勞績卓著請獎給五等嘉禾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二號  
龔璽揆著毋庸在部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三號

陳璿章王闓延張雍謝寅寇應祥監玉麟秦家樹均著開去辦事員職務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部令第二百七號

茲訂定戰時財政金融審議會辦事細則特公布之此令

戰時財政金融審議會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審議會分設財政金融二科

第二條 審議員之分科得各自選擇之

第三條 本審議會分大會常會二種大會由兩科會合行之常會由各科各別行之

第四條 本審議會會期除大會由會長隨時定期召集外常會於每星期內各科各行一次以上日時由會長定之

九月二十一日第六百五號

第五條 常會之議會以專任審議員任之但兼任審議員亦得自由列席

第六條 審議員之專任兼任由會長指定之

第七條 審議事件由會長提出之審議員之提議須詳細具案呈候會長核定交議

第八條 議事日程於會期前三日連同議案由事務員先行油印分配於各審議員但臨時發生事件不在  
此限

第九條 審議員須按照議事日程准時出席若因事缺席時須具告假書提出於會長

第十條 審議事件由大會議決後訂成報告書分別施行  
前項報告書之起草員由會長於專任審議員中指定之

第十一條 未經公布之審議事件會長視為應守秘密時各審議員應負其責  
本條之規定事務員並適用之

第十二條 議事記錄及所有案卷書類由事務員編製保存之

第十三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由會長隨時增改之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財政部令第二百八號

茲訂定菸酒行政評議會章程特公布之此令

菸酒行政評議會章程

第一條 財政部全國菸酒公賣局設立菸酒行政評議會以研究菸酒稅法之整理製造之改良專賣之準備關稅之修訂暨其他一切關於菸酒事宜

第二條 本會會長由本部總長兼領副會長以次長及菸酒公賣局總辦兼領之

第三條 本會會員分爲會員及專任會員兩種均以菸酒上有專門學識經驗者任之由總長分別函聘或委派

第四條 本會設事務員二人掌管本會一切事務由會長於菸酒公賣局職員內指派兼充本會設速記生

二人紀錄議論

第五條 本會會長會員本局及各省區辦理菸酒事務人員均得隨時提出意見書付會研究

第六條 本會會期分常會臨時會二種常會每星期一次臨時會無定期均由會長酌定先期通告

第七條 本會開會時會長爲主席會長因事未能蒞會時副會長代理

第八條 凡遇緊急特別事件須即解決施行或範圍極小事件毋須經衆討論者均由會長指定專任會員

辦理

第九條 本會議決事件由總次長核定分別施行

第十條 本會應議事件及開議日時均記載於議事日程並將議案先期印刷分送各會員

第十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得隨時更改其議事細則由本會自定之

第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農商部令第一六九號

僉事上任事主事漆運鈞調派在鑛政司第一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農商部令第一七〇號

本部用人暫行辦法業經公布在案現在各省實業廳成立伊始所有用人標準自應特別規定查該廳官制內所用人員須有下列資格(一)農工商礦各科專門學校畢業之有經驗者(二)法政專門學校畢業之有經驗者其非以上資格於實業或行政確有經驗者得由各該廳長酌量任用並聲叙理由報部但此項人員不得逾定額三分之一本部用意仍在以專門人才辦專門事業庶實業益臻發達人才日以蔚多有厚望焉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交通部令第三八八號

僉事許沐鏢請假派主事蔡傳奎代理郵政司通阜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三九〇號

派劉萃龍署理重慶電報局局長兼理川藏電政監督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公 文

呈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議浙江省金華道尹擬准仍駐衢縣文

爲核議浙江省金華道尹仍駐衢縣一案仰祈鑒核事竊承准國務院交浙江省長齊耀珊呈請將金華道尹規復舊治仍駐衢縣一案函交查核辦理等因並准該省長咨同前因到部查原咨內稱案據金華道尹沈鈞業呈稱道署前設於蘭溪暫假地方公舍爲辦公處原係一時權宜之計上年道尹裁撤後所假之屋業已改爲學校勢難遷讓查衢縣城內之舊道署屋宇宏敞略加修葺即堪敷用可否移駐衢縣請示遵行又據該道屬紳民高振聲等請予規復舊制將道署遷回衢縣俾便控制各等情前來據經令飭該道尹暫駐衢縣仍俟到任後體察情形究以駐紮何處爲宜茲據該道尹呈稱衢縣據之江上游爲浙東門戶城垣廣袤十倍蘭溪道署設在衢縣實較蘭溪爲宜據此本省長復查金華道即前清金衢嚴道原治舊衢州府即今之衢縣據婺睦建瓴之勢當閩贛入浙之衝非有大員坐駐其間不足以資鎮撫等情查衢縣下控金嚴險要足資扼守且官署具在舊貫可仍按之政務進行亦屬利便該省長轉據該道尹紳民先後呈請各節自係實在情形擬請准其移駐以資控馭而協輿情所有核議金華道尹移駐衢縣緣由理合具文呈復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奉天開通縣警察區區官段聯科因公死亡擬請照章

給卹文

爲奉天開通縣警察區區官段聯科因公死亡擬請照章給卹事案准奉天省長咨稱據警務處呈稱開通縣屬第三警察區區官段聯科於民國元年七月投効該縣捕盜營充三棚什長三年七月委充警察第三區區官任職以來緝捕勤能上年九月十九日巴匪率衆北歸竄入縣境西巴冷昭一帶接近警察三區駐所該區官

率領巡警四名前往偵察匪情行抵西巴冷昭地方突遇巴匪三十餘名立飭警團開槍迎擊該區官身被匪彈擊傷登時殞命造具事實表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開通縣屬警察第三區區官段聯科偵匪遇害死亡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一款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六第九兩條之規定從優依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四百元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資撫恤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卹金如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奉天開通縣警區區官段聯科因公死亡擬請照章給卹緣由理合具呈陳請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直隸巡防及毅軍各營軍官因公殞命照章給卹

文

爲軍官因公殞命照章核卹事案准直隸督軍兼省長曹錕咨稱直隸巡防第一路步七營哨官陸軍步兵上尉劉鼎銘前在邯鄲縣屬李家莊剿辦股匪奮勇率先被匪彈傷身死又咨稱馬隊第一營哨長陸軍騎兵中尉呂振山前在河南內黃縣屬泊口集剿辦股匪當場斃匪多名賊衆負隅該哨長率隊衝鋒直襲匪巢被匪彈傷身死毅軍軍統姜桂題咨稱毅軍步隊第三路第十二營哨長陸軍步兵少尉姜文治因去冬蒙匪擾邊奉派護送輜重至林西前敵行抵蘇布丹廟地方墮馬摔傷頭部醫治無效於本年六月因傷身故先後咨送表書請予照章核卹各等因到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三條因公殞命給卹之規定相符擬請照卹賞表第二號以該故上尉劉鼎銘一員從優進一級按少校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二百四十元中尉呂振山一員從優進一級按上尉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九十元少尉姜文治一員從優進一級按中尉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一百六十元均以三年爲止用資旌勸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大理院增設民庭酌擬辦法請示文

爲大理院增設民庭酌擬辦法呈請鑒核事准大理院節略內開查本院審理民事訴訟於民國三年後共設二庭每庭庭員七人每年上告案件約計二千五百件以上平均計算每人每月所辦案件自十五件至二十件不等各案自到院之日起依次審理至遲不過三四月即可判結惟各庭僅庭長一人綜理七人所辦之案爲之逐件刪潤既負完全責任仍須披閱全案卷宗而民事之繁重甚於刑事所有種種證據及關於權利義務之文書並相互間輾轉所生之膠牾詳悉鉤稽日力實有未逮以是宣告案件均未能依限迭達正本雖非故事積壓然自當事人一方面觀之積滯稽遲固無二致欲救此失自非增加人員不足以資整理茲擬增設庭長及推事各一員將兩庭舊有庭員平均分配各以五人爲率組織爲民事三庭於訴訟進行大有裨益等由到部查大理院擬增設庭長推事組織爲民事三庭以清庶獄而促進行實爲當務之急理合呈請鑒核迅予指令遵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 交通部路政司司長闕廣麟呈復交通總次長察勘京漢等路被水情形及善後辦法文

爲具報查勘京漢等路被水情形仰祈鑒核事竊廣麟前奉二九二號訓令飭同沈技監琪華技正南圭查勘京漢被水情形等因遵於八月二十六晚約同京漢王局長景春由京出發以九月一日回京所有沿途查勘情形業經先後撮要電陳茲特再將詳細情形據實臚呈鈞鑒查本年京漢被災地段浩大自長辛店以南至鄭州附近之小李莊止一千三百餘里中路隄橋梁毀陷絡繹散爲片段體無完膚而尤以新樂縣東長壽正定府沙河縣淇河等處爲最甚清風店臨洺關次之新鄉縣以南爲較輕蓋北方諸河向無定流土性既鬆挾沙成淤治河長官又一意堵築不爲治本之計偶有汎濫則鐵路先蒙其禍今夏積雨連旬山水暴發由路綫橫沖而過下游宜洩不及又復瀦爲巨浸路綫左右一望澤國統計毀損之橋梁大小二十二道長至四百餘公尺沖沒之路隄二百五十餘處長至一萬三千餘公尺而遇雨沖塌隨築隨毀者尙不在內諸橋梁中受害最重者爲新樂縣東長壽沙河縣淇河四處長三十公尺之鐵橋有漂至數十里之遠者有竟不知何往者重



九月二十一日第六百五號

數十噸之石墩亦有漂流於極遠之地者水力之大可以想見據鄉人之長年者言此項水災爲五十年來所未有目下平原積水多已退盡惟路線左右低地陷下之阮塹存水深者尙達二三尺以至四五尺不等其窪下民田多成大澤汪洋瀰望諸河之水則浸潤不一就中如臨洺關車站迤北之洛河水流湍急不易排障施工較難次則東長壽迤南之木刀溝水已退淺近得暴雨又益增漲其餘則水既退盡可以計日程工此水患先後之情形也

修通之法曰填土曰便道曰便橋凡路堤沖潰而平時向不積水目前水已大退者則用填土以恢復原狀凡橋梁沖毀平時水量本微目前水流亦緩者則用便道以連續路線凡橋梁沖毀而平時常有水流且目前水勢尙盛者則用便橋以暫代正式橋梁填土工程較易於便道便橋而便道便橋相比較則彼此有時互有難易要在相時度勢以行之耳

新樂縣原有正大橋一小副橋三正橋南端有二墩沖去又有十八公尺之鐵梁三具沖去該處擬築便橋惟因運料維艱故刻下方開始施工一俟木材運到即可插樁便橋未成以前擬先作斜面土道與未沖之鐵梁銜接以便盤運蓋用渡船盤運實艱於土道也副橋內有一腿二墩沖去又有十八公尺之鐵梁二具沖去此處擬築便道共長一千三百公尺業已開工南北同時並進 唐縣等經過此處時先船渡次步行跋涉極艱俟便道成則盤運易便橋成即可通車約三星期始能竣事

東長壽原有四孔大橋一處每孔寬三十公尺南北二腿尙存其三墩及四梁則均被沖去該處現設二十五孔便橋已插木樁十分之六

沙河原有九孔大橋一處孔寬二十一公尺南端一腿一墩及鐵梁二具均沖去又第二墩已向南移行一公尺此墩雖存已屬無用便道木樁正在埋插約三星期可告成迤南又有三孔鐵橋一處孔寬十公尺北端橋墩已斜鐵梁二具亦稍傾更南又有四孔鐵橋一處孔寬五公尺北端二墩沖去鐵橋懸於空際以上二處均

擬作便道工程正在進行中

洛河原有五孔大橋一處三孔各寬四十公尺二孔各寬三十公尺該橋北端路堤沖斷二百五十公尺約合半華里水勢頗疾試填之土屢被沖潰今改計於南端之西用沙囊堆作堤岸使水溜過趨橋下正道然後北端無水土工乃得實行該處工程觀似覺十分困難惟沙堤一成則土工自易約四五日即可告竣

淇河原有五孔鐵橋一處孔寬三十公尺北端第二橋墩低陷且稍傾斜鐵梁二具因而傾降該處現正趕築便橋及便道便道長二千六百八十七公尺合五華里有餘查該便橋便道均在原橋下游此種計畫不無可詰之點便橋應設於原橋地位或上游且便道無須過長但據該處工務段長莫里那多聲稱原橋地位多係堅石地質無從下樁上游亦然故不得不設於下游且不得不稍遠俾便橋較低木椿稍短既距正軌稍遠則便道不得不稍長俾軌道坡度不致太峻以利行車計便橋較原橋低六公尺六十五公分合華制二丈七尺八寸一分該便橋樁工已成十分之八便道土工已成十分之六七約十日即可告竣

鄭州以南之小李莊有八公尺單孔之橋北墩沖壞其便橋木椿業已插妥即日竣工此處工程不鉅但在鄭州以南則對於聯運實見重要

以上皆工程較重要之地點此外土工二百餘處均經先後修復茲為便利觀覽起見更將關於人員材料經費工程各事該路辦理之情形分次列舉如左

#### 一 人員之分配

各段工程趨急修復除原有各總分段長監工等皆在工次星夜督催加工趕修外復經擇最要段落就該路京局及他段人員加派分任事務以期迅速而資歷練其中勤奮者不敢告勞者居多或有臨時草率未能妥慎者已商令該局長按其勤惰分別賞罰以示勸懲茲將原有及加派人員列表如下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二十一日第六百五號

地段	第一總段	第一分段	第二分段	第三分段	第二總段	第四分段
人員類別	原 有	原 有	加 派	原 有	原 有	加 派
人 員	段長 辣克華	分段長 若尼窩 監工 德維麥(駐長辛店) 丁松齡(駐琉璃河) 王志清(駐高碑店)	副監工 王侃	分段長 陳恕 監工 林起(駐保定府) 劉春榮(駐清風店)	見習員 蘇珊朝 副監工 黃步逸 方善培 王懷莘	分段長 王咸 監工 注觀程(駐石家莊) 胡維翰(駐高邑縣) 譚振東(駐內邱縣)
職 名						
所 管 事 項		整理新易枝路工程		幫同照料本段工程		
				監造新樂縣橋堤工程 監造東長壽橋堤工程 監造石家莊橋堤工程	分段長 布尼 監工 陳鶴峯(駐順德府) 俞慶(駐馬頭鎮) 王長有(駐豐樂鎮) 鄭炳年(駐彰德府) 唐翼忠(駐淇縣) 謝鴻昌(駐淇縣)	分段長 魏鐸 監工 魏夫爾 鑄夫爾 監工 諾爾汀 達勿來 監工 諾爾汀 達勿來
						監造沙河橋梁工程 專監灤河橋梁工程 專監灤河橋梁工程 專監灤河橋梁工程 專監灤河橋梁工程 專監灤河橋梁工程

第五分段	原有	分段長 許在琮 監工 郭植榕(駐新鄉縣)阿瓜脫(駐黃河北岸)	未加派
第六分段	原有	分段長 陳肇煊 監工 徐彥標(駐謝莊)饒長壽 林日鏡(駐許州)	未加派

一 材料之購備

該路歷年預防水患庫存木料及堆備石渣甚多此次水災初起業即盡數移用除木料鐵件等均由各段材料所修養項下暫時撥用外其零星物品如土筐繩索之類則就地購用惟各路同時被水木商勢必居奇經由該局長於水發之初即電飭在津漢兩地將所有木樁悉數購買現不日可陸續運到正式橋梁現在歐戰時期不易購置惟將來用鐵橋抑石橋尚未酌定故此項材料不能預測

一 經費之籌畫

臨時修復需款前據京漢局約計在四十萬元左右惟此次被毀究以土工為多橋梁損害比較為少計至八月底止修築便橋便道填土運土等項已未竣工者總算在內已動用九萬四千餘元預定須用者約尚須四萬三千餘元如無意外問題發生即此已足竣工之用(細數見工程預計表內)兩者合計共十三萬七千餘元連原存材料撥用者計算在內共需十五六萬元即足至正式橋梁須購自外洋無從估算前由京漢局約計需八十萬元稍有增長當亦不過百萬左右仍俟屆時細核始能確定此項臨時追加之款為預算所未有幸購料之項陸續籌付該局通車以後自年底至明春當可措之裕如

一 工程之預計

依以上所舉各情形所有橋堤各工地點修復日期及每處需用款數若干皆可數計茲列表如下

段	地	點	橋	堤	約估	預計	經費	完工日期	備考
---	---	---	---	---	----	----	----	------	----

第一分段	第二分段	第三分段	第四分段
長辛店至琉璃河 周口店 琉璃河南五十五公里道牌 易州 梁格莊	漕河 于家莊南一五九至一六三公里道牌 清風店南一九六公里道牌 清風店南一九九公里道牌 清風店南二〇三公里道牌	新樂縣(沙河) 新樂縣南二二八公里道牌 新樂縣南二二二公里道牌 新樂縣南二二三公里道牌 東長壽南二四一公里道牌(木刀河) 正定府南二六五公里道牌 正定府南二六五公里道牌	沙河縣 沙河縣南四〇六公里道牌 沙河縣南四〇九公里道牌 臨洛關(洛河) 王化堡 濬縣(淇河)
便橋 挖土 填土 挖土 填土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填土 填土 填土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道 便道 便道 便道 填土 便道 填土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橋 便道 便道 便道 便道 填土 便道 填土
六一五元 一〇〇元 五〇元 五〇元 二〇〇元	九〇〇元 一五一元 四九九元 五一八元 九七六元	(元萬 用已共統段此) 二五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一〇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二五〇〇元	四三九〇元 六八〇〇元 七〇〇〇元 五五〇〇元 七〇〇〇元 四七三二元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十月十五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二十日 九月十日 九月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十日 九月十日	九月十五日 九月十二日 九月十二日 九月十日 已經完工 九月十日
自此以下互處均 料到新築以南備 用	此段內水漲未退 材料椿架不能運 到八月二十七 方開始運料現查 夜加工趕造便橋	先從築壩厚流入 手再行填土 先備通車後再補 修	先從築壩厚流入 手再行填土 先備通車後再補 修

地	點	貨車數	目	客車數	目	他路車輛數	目	總計
東長壽	正定府	一百三十二輛	七輛	八輛		十五輛		一百三十三輛
高邑縣	內邱縣	三百五十七輛		一輛		六輛(京奉)		三百七十九輛
官廳縣	順德府	十五輛		十六輛		二輛(京奉)		十五輛
沙河縣	臨洛縣	二十一輛		三輛		一輛(京奉)		二十五輛
邯鄲縣	磁州	十八輛		一輛		四輛(京奉)		十九輛
		二輛				二十九輛(道清)		二十九輛
		七十九輛		二十一輛		二十八輛(道清)		一百五十一輛

一車輛之積困  
 該路既沖作無數小段於是首尾不復能相顧有積存多車不能用者有百十里無一車者茲將車輛彼困之地點及數目列表如下

分段	第六段	第五段
小李莊	榮澤縣北六六七公里道牌	洪縣至塔岡 潞王墳至新鄉縣
便橋	填土 用火車運土填築	填土 填土
九四三三元四三一五〇元	一一〇〇元 三〇〇元	一五五三元 一一〇六元
	六〇〇元	一五〇元 一〇〇〇元
	已經完工	已經完工 九月七日
共一三七五二三元		

二二二

九月二十一日第六百五號

總

計

六百四十九輛

五十輛

六十輛

七百五十九輛

總計被困車輛共有七百五十九輛之多適遇南段短缺車輛各路同時運兵異常拮据無法救濟刻臨  
洛關以南業已通車至濬縣該段內停留車輛尚可活動惟不能北來及南去耳

一文報之傳遞

水患初起電桿多被沖倒消息不通洎迅即修復遂以全力注辦郵件文報送達一事最近傳遞之事悉  
按下列辦法辦理

北京至新樂縣

由火車

過河

乘船

新樂縣南至東長壽

由搖車

東長壽南二四一公里至正定府

由機車附掛公事車

正定府至石家莊

由搖車

石家莊至順德府

由火車

順德府至沙河縣南四〇三公里

由搖車及專差走送

沙河縣南四〇三公里至新鄉縣

由火車

新鄉縣以南

照常由列車傳遞但須盤運一二次

總計以上遞寄不過三日即可達漢尚不甚遲

一 部 段 之 通 車

各段修復通車即經先後售票其日期列表如下

地 點	日 期	備 考
日	一	
日	二	
日	三	
日	四	
日	五	
日	六	
日	七	
日	八	
日	九	
日	十	
日	十一	
日	十二	
日	十三	
日	十四	
日	十五	
日	十六	
日	十七	
日	十八	
日	十九	
日	二十	
日	二十一	
日	二十二	
日	二十三	
日	二十四	
日	二十五	
日	二十六	
日	二十七	
日	二十八	
日	二十九	
日	三十	
日	三十一	







內亦不必俟完全竣工始開車售票大約便橋便道既成過半即有一二處未竣無妨盤車一二次以期早日廣告通車至貨物運輸則須較旅客稍遲因貨物笨重盤車不易也

### 一 預防水患辦法

此次水患本屬天災非人力所能抵禦說者每歸咎於比公司承造時工料簡率致有今日百瘡千孔之象而按諸事實此說未必盡然蓋河道失治流量及速度均無百年來之記載可資考鑑則橋梁涵洞祇可按照普通情形以定之在當時已留保安之餘地者不料後日尙見不足且建築時代力求省儉以減鐵路之成本輕國家之擔負爲早日營業增利計當時比公司所主張未嘗非計畫之一種京漢累年獲利甚豐而不克盡以其餘利供工務上修繕之用則誠爲憾事者也

關於鐵路水患之善後辦法治本屬之內務及農商兩部治標則屬之交通部專就京漢言之計惟有修復及鞏固之兩法惟目今鐵材缺乏價亦過昂損毀各橋梁若仍代以鐵梁恐明歲夏末秋初未能竣工屆時或再遇霖霖則爲患更不堪設想如改用石材或鐵筋混凝土其材料可取諸本國價值亦不甚增漲自是最儉之法惟如此修築則須將寬孔改爲窄孔因而水流復難舒暢折中之道似應將正橋仍用鐵材副橋則改用石材或鐵筋混凝土而增加其孔數此修復事項之應待研究者也鞏固辦法厥惟堆石及插樁二端於新經修復及並未損壞之工程皆宜用之以防後來之水患此次河身有爲水流淘深六公尺乃至八公尺者欲令橋梁鞏固應將木樁插至河底十公尺乃至十二公尺庶幾日後再遇同等之洪水不至發生同等之損害其橋身兩端路隄之沖潰有由水流之汎濫者亦有由於水流之改向者即如洛河水流不注於橋孔而偏趨北隄又如南楊站北之京水河原有舊設水磨一具可知此爲河流久經之地稍東即爲鐵橋其地位自是適當然今歲之水却不入此橋反將迤南之路隄沖壞是爲河流改向之明證欲免汎濫之害應添設橋梁欲避改向之患宜於一面鋪石以作屏障於對面別土以資引導此鞏固事項之應待研究者也

九月二十一日第六百五號

以上各項悉皆本諸此次履勘咨詢並研究所得切實臚陳伏候鑒核再此次赴路查閱適值隴海及津浦北段同時發生水患經於八月二十九日由鄭州赴隴海東路察看所有損壞土隄係在白沙及礪山一帶業已修復於是日起通車是夜至徐州轉入津浦路三十日抵楊柳青車站換乘民船沿綫巡視約十五六里皆沒水中將達天津西站數里雖可乘車水仍沒軌該段路軌淹沒者約有二十五里現水勢僅退去一尺路堤中間又有沖決之處該段路綫介乎西河及運河之間運河於陽曆一八五六年一八六一年一八六六年一八八一年一八八八年一八九六年及一九零六年曾屢次決口西河於一八九八年亦曾決口此次仍係西河決口運河繼之致該二河併而為一若巨湖然長約二十餘里寬約八里現正於沿途兩旁投石填塞並用起重機提升鋼軌將堤築高俾可早日通車對於該處善後工程論者主持二法一改移路綫一加高路堤並放寬橋孔二者究以何項為宜須詳細比較並參考營業上之關係始能決定應由該局詳確研究呈部核奪除沈技監因先期出巡所有察看情形已另行報告外理合將調查情形據實上聞伏候鈞察施行謹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六日

批 示

國務院批

原具呈人鄧杰生

呈一件請酌量分發錄用由

呈一件具悉查分發任用照章以考試合格或經保薦奉准者為限該員既非考試合格又未經保薦奉准有案所請酌量分發錄用之處核與定章不符礙難照准至請發還繳驗文憑八件應攜帶收執逕向原遞機關領取可也此批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銓叙局批

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發京兆孫國權

呈悉查該生前呈續請分發會稱在京辦理通俗教育事務經同行查聲叙不實仍按典試官呈准中等分外辦法呈請分發京兆在案茲據呈稱現充京師學務局通俗教育講演職務係在分發以後請援中等各生在京供職仍分京署成案准予改分教育部學習等情該生所稱現供京職是否屬實本局無憑查核惟既分發京兆即使在京供有職務仍可兼充自與分發外省不同所請改分之處未便照准此批

局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銓叙局批

具呈人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發河南劉佩璋

呈悉該生業經呈准分發河南自應到省聽候分派學習所請改分之處不便照准此批

局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郝樹基	張樹培	王錫寶	朱焜	邢景端	余懷清	顧德鄰	張景光	劉張郝 樹基	余張張 煥煥景 東歐光 等	張軼歐	調查員
江西	宛平	山東	江蘇	河南	宛平	宛平	山東	宛平	蘇皖湘鄂贛等省	奉天 吉林	調查省分
三年八月	三年七月	三年五月	三年四月	三年一月	二年六月	二年三月	民國元年十月	民國元年九月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元年六月	出 查 日 期
會查餘干大岡山各埠爭執案	查勘西貢鑛界	接收官鑛并查各礦情形	查明龍潭鑛案	查勘天成寶善兩公司界	查勘中興公司鑛界	會查無門村鑛案	會勘金嶺鑛廠事	查勘晉源鑛案	調查漢冶萍公司并各省鑛務情形	密查各鑛交涉事	派 出 原 因

地質鑛產調查表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安徽	湖南	湖南	湖南	熱河	湖南	京兆	黑龍江	京兆	京兆	京兆	京兆
三年九月	三年十月	三年十月	三年十月	三年十一月	四年一月	五年六月	五年九月	五年六月	五年六月	五年六月	五年六月
查勘姑山鑛界爭執案	查明湘省錫業情形	順查平江金鑛情形	會勘新坵鑛界	順查湖南錫鑛練廠及小坵情形	查勘裕懋公司第三次請增坵區	查勘金卯試驗場情形	派	出	原	因	因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正太鐵路附近煤鐵	調查銅卯山利國鑛各卯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調查各省重要地質
三年二月	二年十一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二年三月
安徽等省	山東江蘇	山西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景光	張丁劉 景之乾 澄江一	賴丁 繼格 光蘭	李衛 順 義勒	賴丁 繼格 光蘭	鄭安特 寶善生 朱丁格 行蘭中	張安丁 景特格 光生蘭	李衛 順 義勒	新常 富	劉安張 乾特景 一生光	梭爾 格	丁文 江
福建	直隸 山西	湖北	湖南 湖北	江蘇	直隸	直隸	奉天 直隸 熱河	山西	宛平	江蘇	雲南
四年四月	四年三月	四年二月	三年十一月	三年九月	三年九月	三年八月	三年八月	三年七月	三年六月	三年四月	三年二月
調查礦產	調查蔚縣鐵產地質	查勘鄂城鎮卯	調查湘鄂各礦產	調查陶吳鎮鐵礦	查勘龍門鐵卯	查勘永平鐵卯	查勘永平錦州煤鐵	調查該省南路煤鐵	查勘齊堂煤層	調查洞庭山煤礦	調查滇省地質及鐵產



丁文江	新常富	丁文江	翁文灝	羅伊丁 文立格 柏生蘭	羅文柏	賴丁繼 格光蘭	王烈	朱伊 行立 中生	曹翁 樹文 聲灝	張章 景鴻 澄釗	新丁 常格 富蘭光
山東	河南	安徽	江西	湖南 貴州	直隸	山西	直隸	山東	綏遠	安徽	河南
五年四月	四年十二月	四年十二月	四年十二月	四年十一月	四年九月	四年九月	四年八月	四年八月	四年七月	四年五月	四年五月
查調中興公司礦區地質	調查河南地質	調查安徽皖南煤卵	調查江西餘干樂平煤卵	調查四川貴州湖南地質非產	調查柳江煤卵	調查山西煤鐵礦	調查天寶山煤田	調查瀋川鉛煤各卵	調查土默特旗非產地質	調查地質及非產	調查礦產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亦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督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更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檉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遠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案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 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 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 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審廳訴訟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  
**凡持有第二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一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次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核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兩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星期六 第六百六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份銅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財政部令五則

交通部指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給山東

督軍張懷芝咨請獎叙收束民軍出力人

員勳獎各章文(附單)

批示

司法部批

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更正  
附錄  
廣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薛保筠孫家林均加陸軍少將銜方聯甲授為陸軍步兵上校任居建黃德本均授為陸軍礮兵上校馬登瀛郭兆棟成維靖徐得昌均加陸軍步兵上校銜羅鳳章加陸軍礮兵上校銜吳可章加陸軍輜重兵上校銜朱增授為陸軍一等軍需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段祺瑞呈請任命許家瀚為國務院僉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請任命姚東彥為僉事應照准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按正伍晟試署僉事楊憲辦事不力請予免職伍晟楊憲均著免去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副統孫聲振李裕謙高維嶽程貴呂恩藻郭福榮李瑞光均授為陸軍步兵中校王振賢任鼎銘均授為陸軍職兵中校楊廷森授為陸軍工兵中校田鳳來朱鳳鳴王登科董鴻遠陳孝全梁世昌王威榮從馥馨王元煜邵文成陳經盛高全德余殿元均加陸軍步兵中校銜王允彪張榮科胡光順范恩銘劉維寅李邦傑許瑞祥均加陸軍騎兵中校銜李鼎葛家俊苗鳳翔均加陸軍職兵中校銜高延文杜錫鑑曾鼎基石上林余照梅葆華楊淑德查廣昌王清林張增金田守元李德明姜長林張以樸張文敏邢德甫金樹棠均授為陸軍步兵少校蔡元海陳韜張國允于長順杜鴻賓辛嘉榮陳玉龍均授為陸軍騎兵少校陳平

洋鄒喜廷均授爲陸軍礮兵少校呂鵬翥授爲陸軍工兵少校金士殿郭家賓吳長信王連藻  
傅上彩王慶榮徐景昌赫繼召柳長清魏培堂趙連陞隋翰卿喬立銓白榮興葛慶覃王起山  
李福昌滕祖輝王啟運張芝楷吳鐸侯善長李宗藩張建藩蕭玉堂王興泰艾懷珍郝普振關  
如春高樹椿張清福王守清王德林劉清海范連仲張陰軒趙魁元均加陸軍步兵少校銜劉  
鴻鈞張士彬加陸軍騎兵少校銜吳瀛高鳳雲張廣義顧煥章加陸軍礮兵少校銜宿同章陳  
德裕王繼先均加陸軍工兵少校銜王春元丁萬成李廣生加陸軍輜重兵少校銜袁景漢馬  
銓鏡王樹模均授爲陸軍二等軍需正王壽昌楊茂松范士濂陳於善符作臣均加陸軍二等  
軍需正銜吳志曾授爲陸軍三等軍需正譚斌宜葛金鳳均授爲陸軍二等軍醫正唐崇基加  
陸軍二等軍醫正銜舒裳輝加陸軍三等軍醫正銜宋德玉宛慶勳均授爲陸軍二等軍法正  
金麟卞久均加陸軍二等軍法正銜龔積義授爲陸軍三等軍法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靳裕華擬請按案改分由  
呈悉靳裕華准以薦任職分發四川交該省長照章叙用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呈請將續經考詢合格第四屆核准免試縣知事鄭禮融等照章分發其未經報到人員擬再展限一次由

呈悉准予分發任用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核湖南茶陵縣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蠲免錢糧由  
呈悉准如所擬蠲免以紓民困即由各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核江西浮梁等縣五年分被災地款懇請分別蠲緩運減錢糧由  
呈悉准如所擬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即由各該部轉行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山西督軍閻錫山請獎商震會勳章擬改給一等金色獎章由  
呈悉商震會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山東督軍樊叙軍官案擬請授官加銜由  
呈悉薛保筠等已有令明發張自新等准如所擬分別授官加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三十九號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臚陳電政最近辦理情形請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所有應行籌備事宜著仍悉心規畫督飭所司切實進行期臻完善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請將協審官陸保靖等進叙官等由  
呈悉陸保靖張志澂均准進叙四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一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保薦王士奇擬請以薦任職分發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二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保薦何國琦請以簡任文職存記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三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保薦陽燮汪宗垚請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四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保賓玉瓚以簡任職交院存記並交財政部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四號

派主事劉光旭爲職方司第一科科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部令第三十二號

令吳祖鑑  
馬和廣

派吳祖鑑爲全國菸酒公賣局第二科科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一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財政部令第三十五號

令王嵩儒

派王嵩儒兼署湖北菸酒公賣局局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二日



財政部令第八十八號

財政總長梁啟超

令龍煥綸

派龍煥綸署廣東菸酒公賣局局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二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財政部令第九十一號

令張伯衍

派張伯衍署安徽菸酒公賣局局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五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財政部令第二百一十一號

茲訂定清理檔案處章程特公布之此令

清理檔案處章程

一清理檔案處附設於總務廳文書科以文書科長爲主任率同檔案課各員承辦並由管理總務廳之秘書  
隨時督飭辦理

一除總務廳各科檔案由清理處自行接洽辦理外其各司局處檔案由各該長官指定專員數人承辦

一清理處及各司局處指定承辦清理檔案之員每五日應將清理檔案共若干宗開單報告該管長官及清理處查核

一清理手續應由清理處與各司局處所派承辦專員接洽辦理以歸一律

一各廳司局處檔案無論已結未結均應一併清理其已結各案案由各司清理就緒者應先行開單送交清理處覆核以完手續

一清理處及各司局處特派之員應將清理之件限定數目列為功課登入日記簿由清理處主任隨時查核俟清理完竣時得擇尤呈請獎勵其功課不足者並得商請該主管長官酌量懲處  
一本章程自公布之日施行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交通部指令第三八六三號

令京漢鐵路管理局局長王景春

呈一件續送沿線橋路被水沖毀及已否修竣詳細圖表請鑒核由

第三五零四號呈暨圖表均悉查新樂縣站兩便橋工程正在辦理該處水勢如何已否下木椿若干未能明晰務須設法至遲本月底將木架橋具修竣俾早日直通客車為要此令

附鈔原呈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九月二十二日第六百六號

京漢路局原呈

京漢鐵路管理局呈為續送沿綫橋路被水沖毀及已否修竣詳細圖表懇請鑒核事案查前據工務處具送繪造被水沖壞及已經修竣橋路詳圖業經呈送大部並聲明每屆星期六由該處繪送詳圖具送在案茲據該處續送前項詳圖並附報告表前來理合附送原圖表各一份呈請大部俯賜察核謹呈交通部

茲將八月中旬連日大雨各段橋路新被沖壞情形開列呈報

二百八十三公里二百五十公尺處（高遷村車站）路堤被鄉人挖斷一段  
九月四日路堤復被鄉人挖斷一小段  
業已修復

二百八十七公里五百二十七公尺處（高遷村車站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公尺  
業已修復

二百八十七公里九百三十八公尺處（同上）路堤被鄉人挖斷一段長約六公尺  
同上

二百九十五公里一百二十公尺處（賚姬車站以南）路堤沖陷  
同上

二百九十七公里六百四十四公尺處（同上）路堤被縣人挖斷一段長約二公尺  
同上

三百四十五公里六公尺處（鎮內車站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公尺  
同上

三百五十三公里九百四十五公尺處（馮村車站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公尺  
同上

三百六十九公里七百四十公尺處（內邱縣車站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一十二公尺  
同上

三百八十四公里八百公尺處（順德府車站以北）路堤沖缺一段長十公尺  
同上

六百七十六公里七百三十五公尺處（滎澤縣車站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公尺  
業於九月七日修復

六百八十二公里八百零八公尺處（南陽車站以北）路堤沖缺一段長十公尺  
業已修復

七百零四公里九百九十公尺處(小李莊車站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五公尺 以北)

七百零四公里九百九十公尺處(同上)

八百一十八公里至八百一十八公里三百公尺

八百二十二公里三百公尺處(同上)

八百二十二公里三百公尺處(同上)

八百二十二公里四百四十公尺處(同上)

又八月下旬及九月初旬因大雨新被沖壞路堤開列續報

二百八十一公里七百公尺處(石家莊車站以

南)

二百八十八公里二百一十公尺處(高遷村車 路堤被鄉人挖斷六公尺

站以南)

北京至新鄉間沿幹綫橋洞軌道及路堤被水沖壞之詳細報告

甲橋洞

一百三十四公里九十一公尺處(漕河車站以 九公尺門橋被水沖去

南)

一百九十七公里六百一十六公尺處(清風店 四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鐵梁尙懸掛於軌道

車站以南)

一百九十九公里六百五十二公尺處(定州車 三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

站以北)

二百零二公里五百二十八公尺處(同上)

二百二十八公里六十八公尺處(新樂縣車站 四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

以南)

二百二十八公里八百八十二公尺處(同上)

二百二十九公里四百五十八公尺處(同上)

二百二十九公里四百五十八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五公尺	新築路堤於九月三日復被雨水沖徙
八公尺門橋北端橋台沖徙	業已修復
路堤被鄉人挖斷二小段	業於九月六日修復
路堤被鄉人挖斷一小段	業已修復
路堤被鄉人挖斷一小段	同上
路堤被鄉人挖斷一小段	同上
路堤被鄉人挖斷一小段	業已修復
路堤被鄉人挖斷六公尺	同上
九公尺門橋被水沖去	此處暫築木橋業於七月二十九日修復
四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	業已修復
三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	同上
四公尺門橋梁全座被沖	同上
七門三十公尺門又一十六門一十八公尺門橋	此處應修築六十公尺門之便橋於被
梁內被水沖去第二第三第四一十八公尺鐵梁	沖處工程正在辦理
三座又南頭第二第三橋墩二座均不知去向	
二門一十八公尺門橋梁內橋墩及鐵梁兩座均	此處應修築長約一十八公尺一大便
被沖徙	道路線已測土工業於八月九日開工
二門一十八公尺門橋梁內北端橋台及鐵梁兩	
座均被沖徙中間橋墩亦被沖斜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二日第六百六號

二百三十一公里五百四十公尺處(同上)

二百二十三公里三百一十五公尺處(東長壽車站以北)

二百三十三公里七百三十公尺處(東長壽車站以南)

二百四十一公里二百三十七公尺處(東長壽車站以南)

二百六十五公里五百一十七公尺處(正定府車站以南)

二百六十六公里八百三十二公尺處(柳辛莊車站以北)

三百零九公里四百一十八公尺處(元氏縣車站以南)

三百六十公里二百五十八公尺處(內邱縣車站以北)

三百六十一公里四十一公尺處(同上)

三百七十八公里四百九十公尺處(官莊車站以南)

三百八十八公里五十四公尺處(沙河縣車站以北)

三百九十四公里三公尺處(沙河縣車站以北)

四百零三公里六百六十公尺處(沙河縣車站以南)

四百零六公里三百六十四公尺處(同上)

八公尺門涵洞沖壞

四公尺門橋梁內南北橋台均被沖壞

六公尺門涵洞沖壞

四門三十公尺門橋梁內橋墩三座及鐵梁四座均被沖壞

三公尺門橋梁完全被沖惟鐵梁尙懸掛於軌道

三十公尺門橋梁內南端鐵柱橋台及三十公尺寬鐵梁均被沖壞

三公尺門橋梁內北端橋台被水沖徙鐵梁尙懸掛於軌道

三公尺門橋梁內南北端橋台均被沖倒鐵梁尙懸掛於軌道

二門一十五公尺門又一門一十八公尺門橋梁內橋墩一座被水沖壞

三門五公尺門橋梁內中間地基沖陷

一門一十二公尺門又一門一十八公尺門橋梁內北端橋台陷下并向內傾斜

二十門十公尺門橋梁內北向三個橋墩下空陷約五公尺有奇

沙河九門二十一公尺門鐵柱之橋梁內南面第一橋墩及二十一公尺鐵梁兩座均被沖徙第二橋墩亦稍有傾斜

三門十公尺門橋梁內北向橋墩沖倒鐵梁三座

此處須建築便道七百五十八公尺工程正在辦理

詳上

新填便道於九月二日復被沖徙枕木架及橋架均被沖倒

此處須暫行修築木橋工程正在辦理

此處雨水暴漲新築便道復被沖徙五十公尺工程正在辦理

業於八月九日修復

業已修復

同上

業於八月十日修復

業於八月十五日又已修復

業於八月十五日修復

九月二日該橋南面第二墩被水向南沖移工程正在辦理約九月十五日可以修復

業於九月八日修復

四百零九公里四百二十一公尺處（舊種鎮車站以北）

五百四十九公里四百四十公尺處（濟縣車站以南）

七百零八公里九百七十三公尺處（小李莊車站以南）

乙軌道路堤  
二十三公里四百公尺至二十四公里三百公尺間（長辛店車站以南）

五十五公里二百一十九公尺處（琉璃河車站以南）

一百一十八至一百二十八公里間（安齋縣車站以北至漕河車站以北）

一百三十四公里處（漕河車站以北）

漕河保定兩站間  
于家莊方順橋南站間

一百九十六公里六百公尺處（清風店車站以南）

一百九十八公里一百八十九公尺處（同上）

一百九十九公里八十五公尺處（同上）

一百九十九公里四百八十公尺處（同上）

二百零一公里八百二十九公尺處（同上）

二百零二公里二百公尺至四百五十公尺間（清風店車站以南）

稍有沖壞

四門五公尺門橋梁內北向橋墩兩座均被沖徙  
鐵梁仍懸掛於軌道

五門三十公尺門橋梁內橋墩兩座陷下有一公尺六寸之多又三十公尺鐵梁兩座均被沖壞不堪復用

一門二十公尺又一門十八公尺門橋梁內橋頭滑坡沖沒

軌道內石渣沖沒長約一百公尺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十二公尺  
軌道多被水淹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路堤零星沖缺頗多漕河車站亦被淹

路堤零星沖缺頗多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十公尺

橋梁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十公尺  
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公尺軌道亦被沖徙

路堤沖缺三段一長一百公尺一長九十公尺軌道亦均被沖徙一長六十公尺軌道沖沒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西邊堤坡均被沖徙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五十公尺

便道鋪軌工程已於九月七日完竣日內即可通車

該處連日大雨水漲流急工程停滯三天現北端業已進行鋪軌約九月十五日可以修復

業已修復

業於七月二十四日修復

業於七月二十九日修復

業於七月二十九日修復

同上

同上

業已修復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二日第六百六號

同上)

二百二十八公里八百八十二公尺處(新樂縣車站以南)

二百二十九公里一百七十六公尺處(同上)

二百二十九公里四百五十八公尺處(同上)

二百三十一公里五百公尺至二百三十四公里間(新樂縣車站以南)

二百三十九公里五百公尺處(東長壽車站以南)

二百四十一公里二百三十七公尺處(同上)

二百四十二公里三百公尺處(同上)

二百六十四公里一百公尺處(正定府車站以南)

二百六十五公里五百一十七公尺處(同上)

二百六十六公里二百四十五公尺處(同上)

二百六十六公里八百三十二公尺處(同上)

二百六十八公里二百七十四公尺處(柳辛莊車站以北)

二百六十九公里二百八十二公尺處(同上)

二百七十公里六百四十三公尺處(柳辛莊車站以南)

石家莊至元氏縣間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十五公尺又南端橋台後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橋梁以北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公尺橋台以南軌道並堤坡沖缺一段長二百六十公尺

堤坡均被沖徙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百二十公尺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六公尺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三公尺

又南端橋台後沖缺一段長四十二公尺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又北端橋台後沖缺一段長十二公尺

橋台以南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公尺

滹沱河北堤滑坡沖陷一段長六十公尺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又南端橋台後沖缺一段長一十二公尺

路堤沖缺大小共計一百零三段茲擇其要凡十公尺以上者列下

長一十五公尺三段 長一十公尺一段 長一十二公尺二段 長一十八

業於八月九日開工情形已詳橋洞表內

此處應修築大便道情形已詳橋洞表內

業於八月九日開工

此處應築便道情形已詳橋梁表內工程正在辦理

正在辦理

約九月十五日可以修復

業於八月五日修復

此處土方須用火車裝運已於七月三十一日開工

正在辦理

九月五日雨水暴漲橋台以南路堤復被沖徙八公里工程正在辦理

情形已詳橋洞表內工程正在辦理

此處係用鑽石修築業已竣工

復

業於八月十九日修復通車

正在辦理

三百零九公里六百五十公尺處(元氏縣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十五公尺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公尺  
業已修復

以內)

三百一十一公里七百公尺處(大陳莊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十五公尺

同上

三百一十三公里七百公尺至三百二十五公里

間(大陳莊車站以北至高邑縣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大小共計一十八段茲擇其要凡十公尺以上者列下  
長四公尺一段 長十公尺二段 長一十六公尺一段 長二十四公尺一段 長一十二公尺一段 長三十公尺二段  
業於八月十四日修復

三百二十五公里五百公尺處(高邑縣車站以北)

軌道沖徒長八百公尺

業於八月二十一日修復

三百三十一公里至三百三十二公里間(高邑縣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五公尺  
軌道沖徒長四百公尺  
同上

三百三十四公里四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十公尺

同上

三百三十七公里二百公尺處(鎮內車站以北)

軌道沖徒長三百二十公尺

同上

三百三十八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同上

三百三十九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軌道沖徒長五百公尺

同上

三百四十一公里二百公尺處(同上)

軌道沖徒長四百公尺

同上

三百四十四公里五十公尺處(鎮內車站以內)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業已修復

三百四十四公里八百五十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同上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二日第六百六號

三百四十四公里九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同上
三百五十一公里二百公尺處(馮村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同上
三百五十四公里二百公尺處(馮村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公尺	新填者復被沖徙三十五公尺業已修復
三百五十四公里四百九十七公尺處(同上)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業已修復
三百五十八公里六百公尺至三百六十一公里	軌道沖徙	同上
五百公尺間(內邱縣車站以北)		
三百六十一公里四十一公尺處(同上)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同上
三百六十一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十公尺	同上
三百六十一公里八百五十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十公尺	同上
三百六十八公里六百七十公尺處(內邱縣車站以南)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一十五公尺	業於八月十日修復
三百六十九公里七百一十公尺處(官莊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公尺	同上
三百八十五公里五百公尺至三百八十七公里	石渣沖沒又路堤沖缺五小段長或三公尺或五公尺	同上
間(順德府車站以南)		
順德至沙河間	路堤沖缺十四小段長或數公尺或十公尺	業已修復
四百零三公里八百六十公尺處(沙河縣車站以南)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五十公尺	九月四日新填路堤又被沖徙工程正在辦理
四百零七公里五百六十公尺至四百零八公里	路堤被鄉人挖斷兩段	業於九月七日修復
五十八公尺間(同上)		
四百一十公里八百二十公尺處(榕蘆鎮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	正在辦理
四百一十二公里三百一十四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	同上
四百一十二公里四百二十八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公尺	同上
四百一十二公里四百六十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公尺	同上
四百一十五公里四百六十七公尺處(榕蘆鎮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九公尺	同上
四百一十五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公尺	同上

四百一十九公里八百九十七公尺處(臨洛關車站以北) 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五十公尺

該處連日大雨水漲流急工程不易進行

四百二十一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公尺

業已修復

四百二十四公里二百五十公尺處(臨洛關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五公尺

同上

四百二十四公里三百五十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十公尺

同上

四百二十七公里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四百五十公尺

業於八月十四日修復

四百二十八公里七百二十一公尺處(王化堡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公尺

同上

四百二十九公里二百六十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公尺

同上

四百二十九公里二百三十六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七公尺

同上

四百三十公里四百九十五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十公尺

同上

四百三十二公里七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百公尺

同上

四百三十四公里處(王化堡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五公尺

同上

四百三十六公里四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三百公尺

業已修復

四百三十九公里五百公尺處(邯鄲縣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六百八十公尺

業於八月十五日修復

四百四十一公里四百一十六公尺處(同上)

橋梁以北路堤沖缺一段長二十公尺

同上

四百四十二公里處(邯鄲縣車站以南)

路堤沖缺一段長五百公尺

同上

四百四十三公里五百八十七公尺處(同上)

新梁以北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五十公尺

業於八月十四日修復

四百四十四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二段各長二百公尺

同上

四百五十一公里八百二十三公尺處(馬頭鎮車站以北)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公尺

同上

四百五十三公里五百公尺處(同上)

路堤沖缺一段長二百八十公尺

同上

四百五十六公里處(同上)

路堤沖缺二段各長一百公尺

同上

四百六十三公里七百公尺至四百六十四公里二百公尺間(馬頭鎮磁州兩站間)

石渣沖沒

業於七月二十二日修復

九 月 二 十 二 日 第 六 百 六 號

四百六十五公里三百公尺至六百公尺處(磁州車站以北)

四百六十七公里四百公尺處(同上)

四百八十二公里處(同上)

四百七十三公里處(磁州車站以南)

四百七十八公里處(雙廟車站以北)

四百八十一公里處(同上)

四百八十二公里六百公尺處(雙廟車站以南)

四百九十四公里處(豐樂鎮車站以南)

五百零五公里七百零七公尺處(彰德府車站以北)

滄縣至衛輝府間

六百一十四公里處(新鄉縣車站以南)

各枝線被淹情形開列於後

保定南關枝路

周口店枝路

新易枝路

石渣沖沒

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五十公尺

軌道向東沖徙一段長五百公尺

石渣沖沒

石渣沖沒一段長一百五十公尺

乾砌滑坡沖缺四公尺

石渣沖沒

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公尺

南端橋台後路堤沖缺一段長七十公尺

路堤沖缺三大段

路堤沖缺三大段

軌道被淹不能通車

車站一帶被淹軌道沖壞

九公里至十公里處正軌道被水沖徙頗甚

二三公里至二四公里間路堤沖缺二段一長六

十公尺高五公尺一長二十公尺高五公尺三

七公里處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三十公尺高一

公尺三九公里處路堤沖缺一段長四十公尺

高一公尺又石渣沖沒一段長六十公尺三

九公里六二五公尺處二門八公尺九寸又一門

九公尺二寸橋梁西面橋墩陷下約一公尺五分

之多橋梁亦被沖離約二公尺左右四一公里

處路堤沖缺一段長一百公尺高八公尺梁格

莊車站各軌道被淹水高約一公尺又三角形軌

道完全被水沖徙

業於八月十一日修復

同上

業於七月二十二日修復

同上

業已修復

業於七月二十二日修復

業於八月十一日修復

同上

業已修復

同上

業已修復

全線路業已修復

同上

工務處九月八日報告

公文

呈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給山東督軍張懷芝咨請獎叙收束民軍出力人員

勳獎各章文(附單)

為擬請給予勳獎章事案准山東督軍張懷芝咨稱查魯省自上年四月民軍佔據東路之候正土匪乘機竄起之時到處蠢動大局岌岌可危兼之外交棘手處處為難因應防剿稍有不慎收拾週歲以來幸賴將士用命戮力共濟時艱夙夕勤勞備歷艱苦茲幸民軍完全收束地方一律安謐論功行賞應請特加獎叙以勵來茲等因到部除應行補官給章各員業經本部另案分別辦理及請給嘉禾章人員已由部咨送銓叙局核辦外查案內副官張家彬等六十二員原係請補軍官均核與補官定例不符擬請一律改給勳獎各章以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山東張督軍請獎各員擬給勳獎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副官張家彬

以上一員原請補步兵中校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副官陳萬瑞 王俊傑 排長高凌雲 督連長張錫廣 連長唐希崇 劉得勝 張保春 竇崑連 督

連長宋之鴻 連長陳寶符 張喜昌 執事官李恩保 連長紀宗瞻 蔡慶釗 上尉參謀吳振民

以上十五員原請補步兵少校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坐辦張惠棠 局員蘇建芳 黃家瓚

以上三員原請補二等軍需正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局員胡 棠 余懷德

以上二員原請補三等軍需正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軍械庫員董福善

以上一員原請補步兵少校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軍械庫員趙金盛 理械員劉桐卿 鹽務緝私營管帶李友洙

以上三員原請補步兵少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理械員謝樹玉

以上一員原請補步兵上尉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會計員李廷現

以上一員原請補二等軍需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兵工廠總工監王硯田

以上一員原請補礮兵少校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會計員李 錦 趙振堃

以上二員原請補一等軍需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營長朱恪瑗

以上一員原請補騎兵中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營長王得志 團附吳毓麟

以上二員原請補步兵上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營長王玉魁

以上一員原請補工兵上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參謀官劉麟閣 程 貴

以上二員原請補步兵中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連長王承肅

以上一員原請補步兵少校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督連長劉克功

以上一員原請補礮兵中校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副執事官崇 浩

以上一員原請補二等軍法正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交涉員于治功

以上一員原請補步兵中尉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督連長馬恭修 楊玉崑

以上二員原請補步兵少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連長馬新和

以上一員原請補礮兵少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排長管德芳 張中庸 孫照耕

以上三員原請補步兵上尉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司務長馬麒明 蘇雲峰 劉順昌

以上三員原請補步兵少尉擬請改給八等文虎章  
軍法官李作霖 代理軍法官王樹德

以上二員原請補三等軍法正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哨官王安邦

以上一員原請加步兵上尉銜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管帶馬士貴

以上一員原請補騎兵上校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隊長厲大森

以上一員原請補騎兵上尉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哨長書紳 文華 鳳翼

以上三員原請補步兵上尉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副軍醫官韓九天

以上一員原請加二等軍醫正銜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副軍醫官趙馨山

以上一員原請加二等軍醫正銜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三等課員李樹壘

以上一員原請補三等軍醫正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

營長竇祥

以上一員原請補騎兵上校擬請改給五等文虎章

營長趙立業

以上一員原請補騎兵上校擬請改給六等文虎章

管理員汪文明

稽查處員吳世標

少校副官邢裕塘

連長康瑞符

郭廣山

管帶史元忠

彭殿元

李星源

楊樹棠

趙振清

周定國

劉紹基

領班葉昌祥

營長陳文明

參謀徐克恒

哨官

朱春林

以上十六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秘書長齊 徵 秘書官孫高蔭 核對員張志果 課員郭 廉 課長張 浩 王慶升 副官王廷桂

處員白迪勛 稽查員宿延齡 侯 貞 營長郭文林 汪本崇 執事官傅長俊 連長馬玉麟

崔鳳和 排長王學亮 營長田種玉 連長魏翊崙 書記官黃盛鼎 唐天成 范家鶴 執事官信

廷弼 連長馬雲山 副官長鄒 魯 管帶莊守忠 朱裕林 周效勃 哨官張廣桐 總稽查劉金

山 教練官劉玉賢 幫帶高定君 管帶李光玉 幫帶張華亭 教練官周成銘 科長錢兆梁 監

督陳棟堂 局長徐鴻逵 課員張慰萱 運輸員蕭俊彩 管帶徐鴻恩

以上四十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書記周蔭桐 差遣員韓志和 秘電員許文成 王鴻鈞 劉文浩 張秉智 蘇秉榮 譯電員王兆蘭

電報生馬光烈 汪振煥 三等課員姚大中 薩嘉樂 庶務員陸詩正 會計員余九垣 司藥官

余瑞恒 局員周朝安 稽查員張 勛 書記長張秀芝 王 勉 處員俞 喻 差遣員陳兆修

稽查員鄭國璋 尹遜武 孔繁功 沈 健 高青山 差遣員倪澄英 稽查員商廷倬 張濟川

差遣員王 鈔 稽查員賈元勛 周樹森 連長王蓋臣 李志奎 劉景平 督連長劉榮治 連長

朱玉章 排長任維祺 張得良 副軍需官李登龍 副軍醫官袁世俊 副官樊近餘 排長張得福

孫德寬 李慶長 張得福 張孝忠 參謀黃爾乾 連長孫慶雲 書記官蔡 涵 執事官汪興

濤 書記官金瑞錫 軍醫官孟昭瑞 督連長汪鳳懷 連長李永瑞 孔繼賢 劉傳義 幫帶鄭夢

蘭 哨官李殿臣 耿朝臣 海樹棠 姜文貴 許有勝 王英俊 王春生 張鵬飛 于現廷 田

富德 張春山 谷廷順 孟昭金 張守仁 劉寶源 劉永修 哨官郭秉正 幫帶羅貞德 書記

官陳以霖 執法官孔慶銑 副官王秉輝 書記官薛 鶴 執法官黃景濬 書記官唐文治 軍需



九月二十二日第六百六號

官萬恩照 哨官馬芳魁 耿廣昭 幫帶陳忠訓 李樹傑 張勉之 哨官楊清和 劉長發 資學

明 王駿禮 孫德元 宋學明 馬祥賓 劉文德 賈雙清 幫帶孫玉藻 哨官田仁才 趙書榮

幫帶何廷勳 哨官刁鴻謨 李興基 幫帶張丕俊 執法官張贊祖 書記官盧守中 軍械官任

百祿 軍需官成海辰 執法官任職霄 總管葉昌岐 局長姚汝植 領班吳遠祥 文牘譚景純

差遣員沙蔭青 協領繡 綸 烏拉春 松 恒 佐領何嘉勳 會 智 國 仁 秘書段 雲

以上一百二十一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稽查處員鄧少卿 書記蔣述虞 稽查員夏尙恩 張瑞鴻 劉得芳 偵探員范士溪 劉長發 李方

度 曹 傑 賈開言 賈鴻霖 排長李振魁 徐振東 李廷魁 趙金標 孫振河 哨長劉芝全

史金山 張廣順 黃玉藻 馬文萃 哨官關文華 張文蔚 房培文 張成林 哨長馬金標

以上二十六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司事孫國棟 陳連賀 哨長喬萬鵬 翟懷德 聶紹鈞 劉得魁

以上六員擬請給予九等文虎章

副官邵誠基 督連長黃觀潮 刁玉林 連長李誠心 史廣樸 張慶元 宋起雲 哨長張德昌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庶務員季聯珠 班長李邦綏 劉耀西 稽查員馮州清 書記長張超衡 書記官金挺華 吳得昌

孫煥文 秦冠一 田 敷 馬醫官劉登科 執事官張承恩 執法官何思謙 副軍需官蔡永章

書記官周蔭棠 孫逢曝 沙茂梁 楊恩錫 郝景蘇 候差員臺大中 執法官賈 甄 哨官褚慶

鐸 哨長張聯陞 王慶元 王雲會 戴益禮 李鴻祿 哨官張廣玉

以上二十八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哨長閻繩本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批 示

司法部批第七一一號

原具呈人楊肇煥等

呈三十一件請領律師證書由

呈均悉楊肇煥等三十一員律師資格均經本部審查相符茲將姓名開列於後所有律師證書及原送憑證仰即來部領取可也此批

計開

- |     |     |     |    |     |     |     |     |     |     |
|-----|-----|-----|----|-----|-----|-----|-----|-----|-----|
| 楊肇煥 | 程榮祥 | 羅懷  | 殷盤 | 徐泰然 | 林學衡 | 朱廷佑 | 侯周臣 | 吳景澄 | 張九鐸 |
| 張端陽 | 姚培原 | 俞昌  | 蔡培 | 劉錫恩 | 劉承誥 | 周行范 | 曹之棟 | 畢序源 | 文鍾俊 |
| 許汝彥 | 金作礪 | 勒紹桓 | 柴濂 | 陳寶齡 | 盧益美 | 趙之蘭 | 李潤紳 | 蘇鳳翔 | 馬瑞升 |
| 劉錦魁 |     |     |    |     |     |     |     |     |     |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司法總長林圀印



# 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九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王陳氏與姚興等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彭保康與彭桂泉因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翟汝華等與翟藝芹等因繼承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翟藝芹等與翟待棟因繼承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寇恒禮與劉鴻綱因賣屋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永利與馬廣文等因買房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榮與汪元等因地畝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吳協和與李恒泉豐因會款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九月二十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朱光明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朱光明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趙松林侵佔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劉嶽崙對於福建高等審判廳就劉嶽崙殺人罪財及偽造公文書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壽子玉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壽子玉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丁連登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丁連登毆傷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九月二十一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秦劉氏與何槐卿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余董氏與陳章有因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蘭亭等與袁雨三因鋪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秦匯泉與王省三因夥帳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戚耀恒與高順生因買賣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游文泗與德誠裕因債務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王允升與郝玉樞因詐欺取財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九月二十二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上告人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天赦傷害人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馬壽山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馬壽山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黃道榮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黃道榮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葉氏等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張葉氏等殺入及和姦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池旬隆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池旬隆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李阿毛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李阿毛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張齊康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張齊康誣告詐財供發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更正

頃准銓叙局函稱案准廣西省長咨開查前經本公署鈔錄本年六月十一日政府公報內載國務院呈核議廣西省長請獎張學璟等勳章一案原呈清單轉令知照去後茲據廣西高等審判廳廳長張學璟呈稱竊查湛澣芬一員係實任桂林地方審判廳廳長奉發鈔錄清單內誤為署桂林地方檢察廳長理合呈請轉咨更正等情據此復查政府公報所登此案清單內將實任桂林地方審判廳廳長湛澣芬列作署桂林地方檢察廳長自係原案電碼繙譯錯誤據呈前情相應據情備文咨請查照更正等因准此查此案原呈官職錯誤除由局更正原案註冊外相應函請貴局查照登報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安特善生	山西	五年四月	調查聞喜等縣銅鼎
章鴻劍 葉良輔 丁文江 曾等十八人 支顯 徐韋曼	直隸	五年八月	實測西山地質煤田
胡哲如	直隸	五年九月	調查完縣會湯坡銅鼎
張景光	直隸	五年十一月	調查涞源縣大南山銅鼎

鑛權之准許及撤消

吾國鑛產豐富甲於全球利國之要端在於此前清季世亦常注意鑛務惟法令不完保護未周鑛產之實行開採者仍屬寥寥民國肇造特立工商部對於鑛業亟圖振興迨農商部改組首先公布鑛業條例又設立各區鑛務監督署以督促進行自是以來凡商民依照法令稟請辦鑛凡手續完備者無不立予准許其已得鑛權而發見違背法令之行為者亦即立予撤銷務使保育取締兩無偏倚總計民國三四兩年所給商民採辦執照以視民國元二兩年之所給者已有蒸蒸日上之勢焉茲將四年採辦各鑛權之准許另冊載之

第六章 農商統計

農商統計前清農工商部歷經辦理兩次惟當時搜集材料僅限該部檔冊範圍不免稍狹民國初建農林工商分立兩部各於總務廳設統計科專司其事設立之始即以製定調查表式為入手辦法元年十一月農林部製成農林漁牧統計報告書表式五十種並訂規則十三條工商部製成工商統計表式六十二種並調查報告通則十五條又章程三種先後分行各省

依式填報二年十二月兩部改組為農商部統計事宜仍設專科司理是時元年度工商表册各省陸續報齊爰由該科分類編製三年六月第一次農商統計表成書計分工業商業鑛業附錄四項都八十九表二年度農林工商兩項統計仍用兩部舊調查表分發各省四年八月第二次農商統計表製成全書體例與第一次同至農林各項表册元二兩年間均以各省報告未齊未能併編入僅就各種已報之表擇要登載農商公報俾免散佚曩以兩部分立辦法間有不同泊乎合併不無困難之感特於辦理三年度統計時始將農林工商原有調查表式酌加修正內分市鎮鄉表縣表省表三種縣表之編製則根據於市鎮鄉所報告省表之編製則根據於縣知事所報告此外復有調查票八種由省發縣彙齊報部總期統系分明脈絡一貫表式製定推行尙稱便利五年十二月第三次農商統計表製成計分農業森林漁牧工業商業鑛業六項前冠彩圖後繫附錄為表一百七十有內內容視昔較為完備而編製亦復改良現在第四次農商統計表業經開始編製不久行將出書綜計五年以來成書三次事屬創始艱阻頻仍實因人才經費兩方均形缺乏益以國家迭遭變故調查真確勢殊難能惟期悉心規畫漸求精進耳

探採鑛權一覽表

省名	縣名	鑛地名稱	鑛質	面積	探	稟請權別	稟請人或公司	給照日期	備考
湖南	會同	小水溪	金		探	陳	登	民國元年六月十七日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浙江	浙江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常德	常德	新陽	衡山	紹興	建德	慈利	衡山	臨武	臨武	桂陽	桂陽
銅盆嶺	獅形山	臥盤想飛山	早塘冲柳樹塘	蔣岸橋鎮	西鄉十一都一團 西小洋莊之東銅 官埠	茶店壩浸水潭岩 壁下	鬼子岩	香花嶺四方井 頭嶺	香花嶺鐵沙坪	曲水山	新坑嶺萬花藤
錫 矽	矽	銅	鐵 鉛	缺	煤	雄 黃	硫 鉛	錫 鉀	鉛	鉛	烏 銅
				一畝五分	二十七畝一分一釐二毫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張 凱	張 凱	曹兆祥 周 煊	文祝生	華祥公司馬競等	廣利煤礦有限公 司	毛鴻勳 王慶生 范先誠 楊先慶	李毓奇	龍毓峻	歐 鑒	劉鎮禮 金丙英	庚席珍 余作霖
民國元年八月 二十一日	民國元年八月 二十一日	民國元年八月 十六日	民國元年八月 十日	民國元年八月	民國元年八月 八日	民國元年八月 六日	民國元年八月 六日	民國元年七月 十九日	民國元年七月 十八日	民國元年七月 九日	民國元年七月 九日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常寧	晃	常寧	祁陽	江華	江華	攸	湘潭	瀏陽	瀏陽	郴	衡山
豬漣窪	吉星壘	楊嘉洲	虎形山	大尖山	檣基冲	水晶嶺	尖山峯	顏家橋	三口思存堤	鄧家窰	雷鉢嶺大斗灣
矾錫	鐵	銅	煤	錫	錫	黑鉛	煤	煙煤	煙煤	錫	酸化鐵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徐樹焜	楊永泰	歐陽淦	唐運興	黃霖	黃霖	易海聯	陳振麟	王英濂	王英濂	梁致恕	李振聲
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九日	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三日	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三日	民國元年十月十五日	民國元年十月九日	民國元年十月九日	民國元年十月三日	民國元年九月二十八日	民國元年九月九日	民國元年九月九日	民國元年九月二日	民國元年八月二十九日

未完

三十四

**廣告**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東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廉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案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尚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一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鐸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  
**凡持有第三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二期均付現銀
-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先行付給
-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粵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兩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箒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日第六百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院令

平政院令三則

## 布告

財政部布告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雲南因公遇害之旃耀鸞崔玉田等卹金數目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安徽省長公署科員郭世綬等一次卹金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財政總長梁啟超呈

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將督徵經徵已完未分數各員分別獎懲文

(附單)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彙核湖北

等省請獎緝獲重要案犯之縣知事等照章擬給二等獎勵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江西各屬剿匪出力人員請予分別補官加銜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省長請獎西峯鎮剿匪及辦理陸務土番兩案出力人員給予勳獎各章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支銷混成第二團開往鄂川軍事用款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前湖南督軍譚延闓請予補授陸軍官佐實官並加銜文(附單)

江西省長臧揚呈

大總統具報江西省民國六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祈鑒文(附單)

蒙藏院咨呈國務院援案核給阿屬新土爾屬特旗章京策伯克收特撫金一千元請鑒核文

咨呈

附錄

廣告

## 附錄

蒙藏院咨呈國務院援案核給阿屬新土爾屬特旗章京策伯克收特撫金一千元請鑒核文

鑒核文

廣

##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將魏聯芳加陸軍一等軍需正銜張用魁授爲陸軍二等軍醫正陳毓珩授爲陸軍三等軍法正張國柱黃榮綬徐渡均加陸軍二等測量正銜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李寅賓陸壽圖均晉給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在職陸軍軍佐魏聯芳等補授實官由  
呈悉魏聯芳等已有令明發王士俊等均准如擬分別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湖北陸軍第九師將校講習所暨隨營學堂在事出力職員分別擬給勳獎各章由  
呈悉李寅賓等已有令明發田之秀等准如所擬分別給予勳獎各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五號

委任楊聯奎方懋區家達陳澍恩石銘勳爲本部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六號

派陳世良劉彭陸徐鵬志洪乃昭詹之吉林繼善吳象乾黃運樞爲本部辦事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交通部令第三九一號

茲依交通研究會第二條之規定加派張祖廉盧學孟陳宗雍虞愚勞之常馮祖培何元瀚岳昭燧周亮才謝式瑾曾子模爲該會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院令

平政院令第三十七號

令王書

練習書記官陳燕泰呈請辭職業經照准所遺之缺派王書接充在會計科辦事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平政院令第三十八號

令周壽慈等

周壽慈張國賓派充本院練習書記官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平政院令第三十九號

令丁聯奎

委任丁聯奎充本院書記官派第二庭辦事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 佈告

### 財政部佈告第一號

爲佈告事查菸酒商業銀行發起人張肇達等贖領公款影射立案一案業由本部派員查明該行根本上既無存在之餘地本部亦無從代爲維持除將前菸酒事務署督辦鈕傳善呈請 大總統依法懲辦並將該行贖准開業原案及公家撥款補助之案一併撤銷所有前菸酒署撥交之四十三萬元責由該原領款人李盛鐸張肇達如數呈繳外凡商民等如有確向該行繳有股款者或向原收款人追繳原款或另行政組依法立案仍經營銀行事業自應由各出資人自行解決爲此佈告仰各該出資人迅即互相通知集議妥籌善後辦法以免拖延受損是爲至要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雲南因公遇害之旃耀鸞崔玉田等卹金數目文

爲核議給予雲南因公遇害之旃耀鸞崔玉田等卹金數目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內務部呈大總統文一件內開案准雲南省長唐繼堯咨稱蘭坪縣石登村旃耀鸞委員旃耀鸞籍隸雲南石屏縣民國五年二月到差月支俸銀一百元六年正月五日因在石登禦匪被匪用刃傷斃應請照章核卹又分發雲南縣知事禁煙視查員崔玉田籍隸山西五年十一月委赴雲瀘蘭坪三處巡視煙百月支俸銀一百元六年二月三十一日行至蘭坪縣大小橋被匪擒獲遇害請併案呈請給卹等因前來查該故員等同屬因公遇害核與文官卹金令第十七第十八兩條情事相符該故員旃耀鸞在職時月俸一百元按照第十七條之規定得於第三條之終身卹金並增給卹金之三分二範圍內給以遺族卹金擬定爲每年四十四元四角至遺族一次卹金依同令第十八條之規定應於該文官死亡時三月俸額之範圍內酌定爲三百元該故員崔玉田在職時月俸一百元依照前例計算擬定每年遺族卹金四十四元四角遺族一次卹金三百元以示矜恤等因查原呈所引條文及卹金數目均屬相符應請准如原呈所請給予各該故員旃耀鸞崔玉田遺族卹金每年四十四元四角仍各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以示體恤所有核議給予雲南故員旃耀鸞等卹金數目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安徽省長公署科員郭世綬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安徽省長公署科員郭世綬江蘇金陵道尹署助理員饒應麟等一次卹金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准安徽省長咨稱本署科員郭世綬於本年七月因病身故又准江蘇省長咨稱金陵道尹署助理員饒應麟於本年七月病故先後咨請核給卹金各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

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該科員郭世綬助理員饒應禕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郭世綬應給其一月俸額七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將及四年作增三年計算加給卹金四十二元饒應禕應給其一月俸額四十元之一次卹金據該省所送該故員履歷清摺實先後在職九年以上作增八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六十四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恤所有彙案請給予安徽省長公署科員郭世綬江蘇金陵道尹署助理員饒應禕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民國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請將督徵經徵已完未完分數各員分別獎懲文(附單二)

為核議福建省三年分徵收田賦考成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徵收田賦考成條例及報告表冊程式會由本部於三年九月分別擬定呈奉 前大總統批准通行各省遵辦並令自三年分起各該省田賦徵收數造報各期限暫行按照戶部則例所載徵收事例第十九兩條及奏銷考成第一條辦理各在案茲准該省巡按使將三年分徵收田賦報告總分各表冊咨送到部據冊開福建省地丁類地丁原額銀一百二十三萬一千六百五十三兩八錢四分六釐內除花戶逃亡荒絕並照該省單行章程將地丁漕糧等項均於原額內酌減一成外實應徵銀九十五萬零一百零八兩二錢零八釐已完銀八十一萬九千三百一十九兩四錢八分一釐據冊報該省糧價尙未劃一各縣地丁每兩折徵鈔票一元七角至二元八九角不等按該省原冊已完銀數折合銀元一百八十一萬八千七百五十九元二角七分五釐又據冊開漕糧類原額糧米一十二萬四千七百一十九石九斗零六合內除花戶逃亡荒絕實應徵米八萬四千零九十四石一斗一升二合已完米七萬六千零五十三石九斗五升二合該省光復後概徵折色每石折收鈔票四元至十元左右不等按該省冊報已完米數折合銀元四十一萬九千八百三十六元五角四分五釐以上統計全省銀糧已完八分有奇未完一分有奇本部按冊核算數目尙屬相符所有監督財政之巡按使及督徵之財政廳

長道等自應按照考成條例第十四十五十六三條辦理再該省造報此項表冊應照部定期限於次年陰曆九月月底送部茲據該省財政廳長電稱大田德化等縣或因防匪事煩或因新舊交替未能依限送電請展限二十日於西年陽曆十二月三日始行咨送部按照部定期限已逾限十餘日本應照例議處但此事屬前舉逾限尚無多日應准免予置議謹將該省經徵田賦按照單行章程已完未完分數例應獎懲各員職名繕具清單恭呈鈞鑒俟奉 令後即由本部將應獎之員遵照執行並請將應付懲戒各員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照例議處再本屆該省經徵各官應受獎懲均係按照該省單行章程辦理惟與部章多有牴觸之處以後應取銷該省單行章程以歸一律所有核議福建省民國三年分田賦考成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福建省三年分經徵田賦已完未完分數職名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閩侯縣知事童益臨  
連江縣知事史鑑清  
接任羅源縣知事榮國鈞  
接任古田縣知事駱兆奎  
前任仙遊縣知事劉韻鏞  
晉江縣知事姚守毅  
前任惠安縣知事薛維紳  
接任惠安縣知事黃逢年  
同安縣知事賀民範  
接任安溪縣知事劉雨沛

平潭縣知事戈乃康  
前任羅源縣知事魏錫滋  
前任古田縣知事林炳華  
屏南縣知事何錫璋  
接任仙遊縣知事陳嘉言  
南安縣知事額勒登武  
接任惠安縣知事黃紹編  
接任惠安縣知事現任蒲城縣知事張必明  
前任安溪縣知事張際昇  
接任安溪縣知事解利民



龍溪縣知事吳佐宸

海澄縣知事盧元樟

南靖縣知事王述曾

前任長泰縣知事邵繼琛

接任長泰縣知事邵詒毅

前任平和縣知事王炳鼎

接任平和縣知事婁啟銓

順昌縣知事周瓊釗

將樂縣知事朱侗

尤溪縣知事胡子明

前任永安縣知事易德聲

接任永安縣知事何樹德

建甌縣知事左一坊

建陽縣知事鮑德洪

崇安縣知事潘紀雲

浦城縣知事沈守經

松溪縣知事盧家駒

前任政和縣知事李熙

接任政和縣知事錢鴻文

建寧縣知事錢江

光澤縣知事王邦彥

寧化縣知事劉樹杰

長汀縣知事范連泌

連城縣知事梁禹瓚

清流縣知事陳鏞

接任上杭縣知事楊在春

前任上杭縣知事林萱籌

霞浦縣知事陳與年

永定縣知事胡獻輿

接任壽寧縣知事趙毓滄

前任壽寧縣知事李鴻熙

接任永春縣知事王震豐

前任永春縣知事陳其殷

寧洋縣知事蘇鐵

龍巖縣知事孫陶燧

查該省單行章程各縣知事經徵田賦照現時預算限完之數全完者應呈明  
五十五員於經徵田賦照現時預算限完之數全完均請傳令嘉獎

大總統傳令嘉獎以上

福清縣知事金兆煇

德化縣知事李仲模

前任同安縣知事鄭世球

龍溪縣知事陳家棟

漳浦縣知事李應韶

雲霄縣知事戚思周

將樂縣知事鄧繼

光澤縣知事蘇壽喬

泰寧縣知事裘章銘

清流縣知事邵錫恩

連江縣知事蔡樞

大田縣知事姚其昌

同安縣知事柏麟書

前任漳浦縣知事朱之松

前任雲霄縣知事盧鴻球

南靖縣知事張道鎔

建甌縣知事王子懿

建寧縣知事黃彥威

寧化縣知事鄭君禮

查該省單行章程各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限完之數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一年俸十分之二以上十九員均未完在一分以上本應一律議處惟據冊開鄭世球以下各職名核其在任日期均屬淡徵月分其短完一分以上礙於按日攤算尚非催科不力所致等語尚屬實情應請將鄭世球以下十五員免予懲處並將金兆煇蔡樞李仲模姚其昌等四員交付懲戒

晉江縣知事劉嶽崙

將樂縣知事唐理衡

金門縣知事左樹燧

查該省單行章程各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限完之數未完二分以上者降等以上三員均未完二分以上本應一律議處惟據稱左樹燧一員核其在任日期均屬淡徵月分加以初設縣治徵收不免困難其短完二分以上礙於按日攤算尚非催科不力所致等語尚屬實情應請將左樹燧一員免予懲處並將劉嶽崙唐理衡等二員交付懲戒

雲霄縣知事楊振衡

查該省單行章程各縣知事經徵田賦照限完之數未完三分以上者撤任該員未完在三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其餘各縣知事經徵田賦未完不及一分者例得免議是以均未開列合併聲明  
謹將福建省三年分督催田賦未完分數職名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督催官前任福建民政長汪聲玲

督催官接任福建巡按使許世英

查定例巡按使督催各縣經徵田賦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一該民政長汪聲玲巡按使許世

英督催各縣經徵田賦均未完一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督催官前任福建財政廳長陳之麟

督催官接任福建財政廳長朱照

督催官接任福建財政廳長王家儉

查定例財政廳長督催各縣經徵田賦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二該前財政司長陳之麟財政

廳長朱照王家儉督催各縣經徵田賦均未完一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督催官東路觀察使陳培錕

督催官南路觀察使孫江東

督催官護理廈門道尹來玉林

督催官接任廈門道尹汪守珍

督催官護理西路道尹翁貽孫

督催官汀漳道尹曹本章

督催官接任汀漳道尹孫世偉

督催官北路觀察使蔡鳳麟

查定例道尹督催本管各縣田賦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一該道尹陳培錕孫江東來玉林汪守珍翁貽孫曹本章孫世偉蔡鳳麟等八員於本管各縣督催均未完一分以上應請付懲戒

內務總長湯化龍  
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 大總統彙核湖北等省請獎緝獲重要案犯之縣知事等照章擬給

## 二等獎勵文

爲彙核湖北等省請獎緝獲重要案犯各知事照章擬給二等獎勵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兼署湖北省長王占元咨陳均縣知事耿翼於上年七月拏獲積年搶劫殺人屢擊未獲要犯徐六胖子明拘匠兩名訊據供認前情業經按法懲治咨請核獎又准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咨陳閩侯縣知事王述曾於上年十一月拏獲召集黨徒爲匪搶劫之匪首陳玉山及匪徒連高陸兩名當場格斃匪黨張思永一名訊供前情按法執行檢具歷履備文請獎又准甘肅省長張廣建咨陳海原縣知事張慶瑜到任二年懲治暴民痞棍徵收賦稅緝獲叛逆重犯復查無異檢同事實清冊咨請獎勵各等因前來查知事獎勵條例第九條第一款懲治暴民痞棍使良民得以安居者第三款徵收賦稅能回復原額且依限報解全數者第四款緝獲叛逆重犯者獎以第二等獎勵又第四條載第二等獎勵一記名二進等各等語此次湖北均縣知事耿翼福建閩侯縣知事王述曾甘肅海原縣知事張慶瑜三員所具事實會同審查核與前項獎勵均屬相符應即查照原案分別給獎擬請將耿翼王述曾張慶瑜三員均給予二等獎勵照章進等如奉批准卽由內務部遵照註冊所有彙核緣由理合呈請鑒核施行再此呈係由內務部主稿會同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江西各屬剿匪出力人員請予分別補官加銜文

(附單)

爲核擬補官加銜事竊准國務院函開前江西督軍李純省長臧揚呈查明各屬剿匪尤爲出力人員開單彙請獎勵一案交核到部查剿匪在事出力各員不無有勞足錄擬請准予分別獎敘以資策勵除請獎上等軍官暨給章人員另案呈請外所有核擬補官加銜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贛省陸軍步兵第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卜壽千 第一團副官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胡金城

江西省防陸軍步兵第二團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陳桂華 三團一營副官陸軍步兵中尉章國鈞  
二營副官羅 鵬 陸軍第三混成旅步兵第二團二營副官于雲翔 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  
趙長聚 步兵中尉張朝棟 贛省陸軍步兵第二旅三團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李金彪

以上九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贛省陸軍步兵第一團三營連長陸軍工兵中尉張開泰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上尉

江西省防步兵第二團三營副官高文義 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銜少尉胡寶珍 三營連長陸軍步兵  
中尉銜少尉黃際可 三團一營連長謝正昌 齊 禮 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銜少尉余從月 三  
營連長蔡國植 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銜少尉張學珠 少尉李應辰 贛省陸軍步兵第一團三營連長  
陸軍步兵少尉章 錦

以上十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並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江西省防陸軍步兵第三團三營連長陸軍礮兵少尉楊龍陞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中尉並加陸軍礮兵上尉銜

江西省防陸軍步兵第二團一營連長陸軍工兵中尉銜少尉侯汝彥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中尉並加陸軍工兵上尉銜

贛省陸軍步兵第二旅三團一營連長陸軍輜重兵中尉銜少尉王義德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輜重兵中尉並加陸軍輜重兵上尉銜

贛省陸軍步兵第二旅四團一營三連排長陸軍步兵少尉張錫忠 三營十一連排長陸軍步兵少尉金鐵  
鳴 十二連排長陸軍步兵少尉趙志祿 陸軍第九混成旅步兵第二團一營一連排長陸軍步兵中尉  
銜少尉梁增國 傅德潤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江西省防陸軍步兵第二團一營三連排長張鑑藻 莊英烈 四連排長丁奎璧 劉秉文 二營二連排長林樹芳 三營二連排長李蔭軒 三連排長武興緒 嚴汝恆 四連排長王麟章 陳為潢 第三團一營一連排長徐漢祿 張高生 二營一連排長謝傳鑫 花豔明 三營一連排長張玉勝 劉玉璽 二連排長郭振東 三連排長賈長敬 于承謙 四連排長王鵬三 岳秀田 二團三營一連排長丁兆蕙 贛省陸軍步兵第二旅四團一營一連排長馬學得 三連排長王立雲 陸軍第九混成旅步兵二團一營一連排長馬佩瑢 二連排長楊琮 三團三營二連排長關貫軍

以上二十七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江西陸軍軍需局二等局員陸軍二等軍需姚崇光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軍需

江西督軍公署軍法課二等課員莊克復 贛西鎮守使署軍法官董國安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軍法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省長請獎西峯鎮剿匪及辦理隆務土番兩案出力人員給予勳獎各章文(附單)

案出力人員給予勳獎各章文(附單)

為核覆甘肅省長請獎西峯鎮剿匪及辦理隆務土番兩案出力人員擬給勳獎章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准國務院函送 大總統發下甘肅省長兼督軍張廣建先後呈稱堵剿西峯鎮巨股悍匪及招撫隆務土番兩案在事出力人員擬請分別補官加銜給章等因到部查請獎各員或堵剿陝北變兵或招撫隆務番族不無勤勞足錄除補官加銜人員魏鴻發等已由本部另案辦理外所有張兆鉀等擬請分別給予勳獎各章以示鼓勵所擬是否有當理合彙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哨官閔蘭生

以上一員擬請照准給予八等文虎章

道尹孔憲廷

以上一員已得三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一等金色獎章

科長鄭元良

以上一員已得四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一等金色獎章

科員袁配庚

以上一員已得二等銀色獎章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哨長譚懋勳

科員徐宏度 李肇楫 翼長縣知事張學謙 縣知事張華林 循化縣知事苟萃珍 前

任縣知事王觀彤 哨長周廷元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支銷混成第二團開往鄂川軍事用款文

為擬銷混成第二團開往鄂川軍事用款事竊據暫編陸軍混成第二團團長寇英傑呈稱五年三月奉河南趙督軍令由舞陽防次調集各營連星夜開往湖北四川遵即前往宜昌路經恩施來鳳以及折回四川萬縣等處所需房租鋪草脚夫民船雜費等項理合繕造清冊單據備文呈請核銷前來當以冊列各項間有不符分別簽註飭令核減在案茲據詳復除核減外實用洋五萬三千零二十一元六角一分九釐等情復經詳加查核尚屬相符擬請准予支銷以清案款所有擬銷混成第二團開往鄂川軍事用款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前湖南督軍譚延闓請予補授陸軍官佐實官並

加銜文(附單)

為核擬獎叙事竊准國務院交核湖南督軍譚延闓請將湘省擁護共和出力人員獎叙呈文暨清摺各一件到部查該省上年擁護共和請獎人員均經本部分別呈准在案此案所請事同一律且原咨在案未截止

補官日期以前到部擬請准予分別補官加銜以示鼓勵除請補上等軍官暨給予勳獎章人員另案呈請外  
所有補官加銜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補授陸軍官佐實官並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前湖南第一軍軍部少校參謀宋仁粹 彭秩東 副官喻濬源 金熾昌 軍械員羅世緝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前湖南第一軍軍部上尉參謀范兼善 歐陽愷 副官蕭植華 張達恕 軍械員周 鵬 仇少剛

以上六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前湖南第一軍軍部上尉參謀姜 怡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前湖南第一軍軍部中尉參謀周昭俊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並加陸軍步兵中尉銜

前湖南第一軍軍部中尉副官蕭永匡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江西省長戚揚呈 大總統具報江西省民國六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祈鑒文（

附單）

為呈報江西省民國六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財政部於酌定勘報災歉案內  
聲明前清戶部則例題委收成內開直省收成分數由各省長官隨時確查仍彙齊通省分數先列州縣收成  
細數後計通省收成總數以八分以上為豐六分以上為平五分以下為歉咨請查照辦理等因當經酌定辦  
法令各縣開摺通報由各該道尹將所轄各縣彙造總冊並弁以一道之總分數咨送財政廳彙編全省分數  
呈候覈辦各在案茲據財政廳長羅述禮將豫章潯陽贛南廬陵各道尹咨報各縣民國六年分二麥收成分



數彙開清摺呈送前來揚 覆加確覈江西八十一縣除資溪遂川寧岡尋鄔定南虔南上猶等七縣向不種麥其餘七十四縣內八分者六縣七分者三十縣六分者三十縣五分者七縣四分者一縣通省分數平均計算實在六分以上除咨呈國務院暨分咨內務財政兩部外謹將民國六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請 大總統俯賜鑒覈謹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日

謹將江西省民國六年分各屬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呈請鑒覈

今開

豫章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八分者四縣

臨川縣 餘江縣 上饒縣 玉山縣

據報七分者十縣

豐城縣 進賢縣 南城縣 黎川縣 廣昌縣 弋陽縣 貴溪縣 鉛山縣 廣豐縣 橫峯縣

據報六分者六縣

南昌縣 新建縣 南豐縣 崇仁縣 宜黃縣 東鄉縣

據報五分者一縣

金谿縣

據報四分者一縣

樂安縣

查豫章道所屬二十三縣除資溪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二十二縣平均計算六分六釐

廬陵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七分者二縣

宜春縣 高安縣

據報六分者十三縣

永豐縣 永新縣

蓮花縣

安福縣

萬安縣

萍鄉縣

萬載縣

分宜縣

峽江縣

新喻縣

新淦縣 上高縣

宜豐縣

據報五分者四縣

吉安縣 吉水縣

泰和縣

清江縣

查廬陵道所屬二十一縣除遂川寧岡二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十九縣平均計算五分九釐

潯陽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八分者二縣

銅鼓縣 湖口縣

據報七分者九縣

九江縣 安義縣

樂平縣

鄱陽縣

武寧縣

萬年縣

奉新縣

浮梁縣

德興縣

據報六分者八縣

彭澤縣 修水縣

德安縣

都昌縣

餘干縣

靖安縣

星子縣

瑞昌縣

據報五分者一縣

永修縣

查潯陽道所屬二十縣平均計算六分六釐

贛南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七分者九縣

贛縣 零都縣

信豐縣

興國縣

會昌縣

安遠縣

大庾縣

瑞金縣

石城縣

據報六分者三縣

南康縣 崇義縣 寧都縣  
據報五分者一縣

龍南縣

查贛南道所屬十七縣除尋鄔定南虔南上猶等四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十三縣平均計算六分

六釐  
統計江西省四道所屬八十一縣除資溪遂川寧岡尋鄔定南虔南上猶等七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七十四縣平均計算六分以上

咨呈

蒙藏院咨呈國務院援案核給阿屬新土爾扈特旗章京策伯克救特撫金一千元請鑒

核文

為咨呈事准鈞院函開 大總統發下新疆省長楊增新阿爾泰辦事長官程克呈阿屬新土爾扈特左旗章京策伯克救特前被喀匪搶劫損失甚鉅請酌給撫卹銀一千兩以資補助一件鈔錄函達核辦等因並據該省長咨前辦理前來查原呈內稱該章京策伯克救特前遭喀匪蹂躪搶掠牲畜會報有案停戰條約締結後阿屬各蒙旗多徑呈請 前大總統特頒銀兩撫卹茲據該旗具勒分別呈懇查該策伯克救特前被喀匪搶去牛羊馬匹約值價銀三千餘兩可否查照被搶價值三分之一酌給撫卹銀一千兩以資補助之處呈懇核示等語查本年四月間本院辦理伊克昭盟烏審旗鎮國公協理台吉綽克圖瓦齊爾被匪劫掠家屬受害報請撫卹一案當經據情呈交財政部援案發交一千元交綏遠都統轉行具領等因在案茲新土爾扈特旗章京策伯克救特被搶請卹既據該省長等會商按分酌給自係體恤蒙艱擬即比較前項成案仍按現用銀幣核予該章京撫金一千元由財政部撥給新疆省長轉交阿爾泰程長官轉行該旗具領以資補助而昭撫綏相應咨呈鈞院鑒核施行此咨呈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湖南	湖南	熱河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熱河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耒陽	寧鄉	朝陽	沅陵	永興	臨武	寧鄉	阜新	常寧	常寧	常寧	常寧
舜山裡	嶺山子婁子冲	洛等營子	楠木鋪	黃牛冲	羊蓮岩	鐵史灣	水泉溝	山嶺背	涼水亭	銅坪嶺	坪碼頭
鉛	煤	煤	煤	煤	銅錫	煤	煤	鉛	鉛	銅	鉛
		二十八號界六分					二十二號界五分五釐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劉偉	張美皆	孫玉麟	余欽悌	徐振德	陳兆奎	朱其興	張佩漢 張鴻儒 王源川	劉春甫	歐陽望	徐樹焜	徐樹焜
民國元年十二月十七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六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十三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十二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八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八日	民國元年十一月二日	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九日	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九日

湖南	熱河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熱河	熱河	熱河	熱河
長沙	赤峯	郴	寧鄉	安化	攸	瀏陽	平江	平泉	平泉	阜新	承德
顏家灣	五台園	水湖裡	青溪五家沖	水山溪	炭山坡	謝家山	彭家園	五家後山	老西山	架馬索	貓耳山
煤	煤	鉛	煤	鐵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銀
	五十六鑛界							八鑛界	四十鑛界	六十鑛界八分二釐	六十四鑛界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張福亭	朱子榮	谷賓鴻	彭彬	夏德潤	李鴻林	龍暹	陳開元	趙希文	張允升	孫國樾	王家聲
民國二年一月十八日	民國二年一月十三日	民國二年一月十二日	民國二年一月九日	民國二年一月六日	民國二年一月六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民國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未完

二十二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聞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送各木倘蒙賜顧請即臨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 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僅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  
**凡持有第三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一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次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兩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

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感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資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第六百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陸軍部令

教育部令

交通部指令二則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湖北省長請

獎荆門縣辦防剿匪出力人員萬寶鴻等

勳章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獎江西

萬安縣知事林佩緝撫賑有方請給金質

棠蔭章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補在職

陸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滬省

擁護共和出力案內黃文祺各員擬請給

予勳章文

陸軍部呈 大總統覆核直隸省長請獎

防營出力人員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堵剿

甘肅合水縣屬煙景川等處匪首樊占魁

案內出力人員李義等擬給獎章文(附

單)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直隸等省

監獄改定名稱彙請飭鑄印信文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大總統陳報近日

辦理郵政情形文

湖南省長兼署督軍譚延闓呈 大總統

湖南省會警察廳禁煙查緝處主任易慶

彬勞績卓著請獎給五等嘉禾章文

陸軍部咨 熱河 察哈爾 綏遠都統

延不投到或潛逃久假不歸者非補行見

習期滿概行停止補官委差文

內務部批三則

## 批示

## 附錄

##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粵海關監督梁淵勳應請免職梁淵勳著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調任羅誠為粵海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任命關冕鈞為梧州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任命粵海關監督羅誠兼任外交部特派廣東交涉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汪大燮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任命梧州關監督關冕鈞兼任外交部特派廣西交涉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汪大燮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據財政總長梁啟超呈前督辦全國菸酒事務鈕傳善違法處理公務涉及刑事範圍請予依法懲處等語鈕傳善著交法庭依法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孫定賢署理陸軍第四混成旅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九月二十四日第六百八號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王錦成爲天津鎮守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五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河南省長田文烈呈稱泚源縣監犯越獄脫逃請將疏防之縣知事汪翔交付懲戒等語汪翔著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六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河南省長田文烈呈稱魯山縣監犯越獄脫逃請將疏防之縣知事王體陵交付懲戒等語

王體陵著交該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河南督軍請獎剿辦匪首于得水等案內出力人員吳振等勳獎各章由  
呈悉吳振等均准如擬分別給予勳獎各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四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將山東陸軍第五師連長陳德裕改給勳章由



呈悉陳德裕應准晉給五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運輸軍隊出力人員唐德萱等勳章由  
呈悉唐德萱等應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陸軍官佐劉遺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二號

令參謀總長王士珍

呈彙案請將胡緒康等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由  
呈悉准予補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三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郡王諾爾博三不勒病故請援例致祭給賻由  
呈悉應准派員致祭並給予賻銀一千二百兩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部令

陸軍部令

令各師旅

為令行事查軍官學校畢業生分師見習原欲各生等以平日所學試之躬行為致用之嚆矢乃近查各該生分師之後有日久不見投到或投到後潛逃及請假不復回營者若不嚴定罰章誠恐相率效尤軍紀因之不正為此通令各師旅自令行之日起各見習軍官中如有延不投到暨投到後潛逃或久假不歸者非經該師呈報補行見習期滿概行停止補官委差以示懲儆仰該師遵照以後如有此類事件應即指名報部備案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 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教育部令第六二號

文官普通考試及格分部學習員胡承宣應派在普通教育司學習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交通部令第三八六四號

令津浦鐵路管理局局長徐世章

呈一件 呈報西站楊柳青間軌道沖壞暫在陳唐莊站為起訖站點辦理運務電務各情形請鑒核由

第三九零號呈悉查所陳運務電務各辦法均尙妥洽查用船駁運究不及陸運之便利且費用極巨仍仰飭將填築土堤等事早爲籌備俾乘水勢稍殺之時即可設法修復以便尅日通車爲要此令

附鈔原呈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津浦路局呈交通部文

呈爲謹將軌道沖壞暫在陳唐莊站爲起訖站點辦理運務電務各情形報請鑒核事案據車務處呈稱查本年八月八日西站楊柳青間軌道被水沖壞其時適值京滬路綫亦已被水中道梗阻不能通車所有軍事運輸均由本路接轉若不速籌補救之法則南北交通阻隔貽誤運務尤非細小當即體察情形先定權宜辦法暫以陳唐莊枝路車站爲行車起訖站點即日租賃招商局小輪一艘並租駁船二艘於是日下午開赴陳唐莊接運來津之快慢各車搭客及行李回津法國橋碼頭登岸自八月九日起每日添租駁船數艘附於小輪之後在法國橋碼頭至陳唐莊往來駁運嗣因搭客衆多水勢湍急所拖駁船涉於危險而第五第六兩次客車亦於八月十三日起改由陳唐莊爲起訖站點旅客益形擁擠復於八月十二日添租大沽駁船公司及津保內河輪船公司小輪共兩艘八月十七日起又添租大鐵駁船一艘以備應用並於八月十四日起另售輪渡票無票不准登輪以示限制其法國橋碼頭原屬土坡臨時支板上下不便經租民船兩艘停泊該處分作浮碼頭兩座以便來往查法國橋距離本局甚遠遇有臨時發生事項調度不靈經在該碼頭特設座船一艘安置電話酌派委員駐船辦事善同仍隨時前往查察指示機宜至碼頭並小輪及駁船均派本處員司多人隨時招待另雇長夫在東站及碼頭守候搬運行李每日上午十點三十分由總站特開專車一次前赴東站係備載運在總站購買車票之搭客及本路往來辦公員司並輸運公物之用其陳唐莊站月台甚短不敷停車已由本處商請工務處展築月台並知照總務處庶務課在月台間搭

蓋天棚以便行旅該站現屬行車起訖站點責重事繁已飭總站站长蘇步濱移駐該站主持站務並酌調總西兩站副站长司事報生夫役等前往幫同辦事至逐日各站所解進款箱袋已由會計處飭令出納課每日派員赴陳唐莊站接收仍由經手解款之車隊長會同押送本局驗收查路款收入以貨運爲大宗近自軌道沖壞以來又值開行兵車絡繹於道以致車輛萬分缺乏沿路積存貨物無法疏通惟查近日各站客商索車運貨函電交馳自應妥籌救濟之法茲議往來貨物亦以陳唐莊爲起訖站點其由陳唐莊用船運津所需駁費擬歸貨主擔任本處已商准總務處材料課暫借陳唐莊料廠一所以爲屯貨之用並一面商請工務處在該站添修岔道俾便裝卸一俟各事大致完竣即可分別進行以期維持運輸原狀其餘一切行車規則輪運章程仍照定章辦理此經管客運籌備貨運之大略情形也查電報一項傳遞消息爲車務上重要機關本月七日晚間據報西站楊柳青間軌道決口當經飭令電務課沈主任馳往該處查視並飭工匠人等帶同桿木材料運送西站備用立將地處衝要各桿節匠加用綁木幸未損壞八日早善同前往巡視以水流益急決口復增數處復飭沈主任督率工匠對於緊要桿綫加意照料奈水勢湍急搶護無效於是日上午十點餘鐘先後沖倒第八十三號九十四號一零二號一零三號電桿四根所掛四綫均不通電當即雇用民船帶領工匠向倒桿處巡看水勢增漲尺餘尤以第九四號桿處最爲危險無法修復祇得先行接綫冀免阻滯經飭工匠下水將各綫設法接連計是日下午二點三十分大直綫已能通電其車報綫於三點十五分路簽轉報等綫於四鐘時均經次第接連通電嗣更督同工匠沿道周巡除危險電桿復加綁木拉綫力爲支持外其十零四散羅米達決口處受水最深約丈餘恐遇暴風駭浪電桿綁木不能撐柱暫用大塊片石縛以鐵綫附壓桿傍以資鞏固本擬由總站各處運石前往因附近難民醫集路堤行車不便祇得添雇小工由道旁水內臨時起用石塊以濟急需又恐下檔電綫再遇水漲被浸阻礙通電立將桿木加高移掛下檔第四綫於桿頂以免受水並於南北近水道房指派工匠人等日夜駐守另雇民船兩隻輪流梭巡以便防護本月九日至十二日水復次第增漲共約四尺有餘被淹電桿共約二百數十

十一

九月二十四日第六百八號

根仍令工匠等加意巡視於十一十二兩日復先後沖倒第八六號九三號一五二號電桿三根當經查綫工匠修理並未阻礙通電旋向養路工程處商借所運墊路塊石將水深處各電桿一律用石圍護免再沖倒十三十四兩日水勢無甚漲落十五日下午有民船揚帆南駛將綫撞斷立即修復查陳唐莊枝路暫爲往來客車起訖站點應需電話已於八月十日安設至所需電氣路簽亦於十五日裝妥惟此次水勢暴漲被水路綫甚長所有水中電桿一時不能落出水浸日久將來時屆冬令桿底不免堅凍明春凍解土鬆恐有搖動或傾倒之弊除仍督飭工匠日夜巡護外擬俟水退再行妥籌維持之法此保護電桿俾得通電之大略情形也凡此辦法均已先後具報在案嗣後仍當隨時分別整理以資維持至此次租用各小輪鐵駁拖船等起租日期及租金數目容另文呈報等情據此查該車務處此次於軌道被水後所有運務電務辦理均尙妥速據稱前情理合備文轉呈仰祈鑒核實爲公便謹呈交通部

交通部指令第三九二五號

令正太鐵路監督局局長丁平濶

呈一件遵令減收湘贛磁器運價請鑒核由

第三零一號呈暨附件均悉所擬細磁每二十噸一車每法里運價減爲九角五分粗磁減爲六角四分自本年十月一日起試辦一年各節應准如擬試辦以資提倡並登報布告俾衆周知期滿仍應列表比較增減呈候核奪爲要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正太路局原呈

呈爲遵令核減湘贛等省磁器運價轉送總工程司來函仰祈鑒察事案奉鈞部第一二三八號函開前因提倡國貨招徠運輸起見曾令行京漢路局將湘贛等省所產磁器由漢口北運者擬定減價辦法呈候核

奪現擬定由部核准日內即可試辦以六箇月爲期凡零擔整車中國尋常磁器向列爲三等貨者改照五等貨核收運價中國粗磁向列四等者改照六等收價專以由漢口運赴鄭州新鄉石家莊保定府豐台北京六站者爲限查上列各站均係與各路銜接地點運途既廣招徠較易惟各路運磁價章類皆較京漢現行運價爲昂一經核減低昂尤甚仍恐推行不遠應由該路體察情形或仿照京漢辦法酌減運價或另定聯運及直達專價以資提倡除分行外仰即按照該路情形核議具復以憑核奪並與京漢路接洽爲要等因奉此竊維提倡國貨不特挽回利權且可招徠運輸接奉前因經即轉知代理總工程師司拉伯黎並與之酌議核減查本路原定運貨價章第十款凡細磁裝運整車二十噸每法里一元七角二分嗣經減爲一元三角八分又第十五款凡粗磁器運整車二十噸每法里一元一角二分嗣經減爲九角二分現定細磁一車每法里減爲九角五分粗磁一車每法里減爲六角四分試辦一年以資提倡茲據該代理總工程師交來第一五一七號洋函譯文各一件理合備文轉送敬請鑒察謹呈交通部

正太鐵路監督局局長丁平濶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二日

譯文 西一九一七年九月一號  
D字第一五一七號

敬啟者前由丁局長轉來八月十四日鈞函敬悉查本路每年裝運他省粗細磁器如來自湘贛等省者甚屬有限計西一九一六年分共運粗磁七十一噸六百斤收費四百七十七元又共運細磁四十八噸八百八十斤收費八百七十五元茲遵照鈞函並以無礙本路兩橫口所出粗磁之運銷爲度酌減運價如下作爲試辦以一年爲期自本年十月初一日起實行

(一) 細磁改按第十八款價單計費即每整車二十噸每法里洋九角五分不及二十噸者亦作二十噸計算

(二) 粗磁改按第六十四款價單計費即每整車二十噸每法里洋六角四分不及二十噸者亦作二



九月二十四日第六百八號

十噸計算

以上爲外來粗細磁器由石家莊起運之實在價目不能再有他項減價所有公費仍應照章繳納想此項磁器經茲特別減價之後應能暢銷耳專肅敬請助安

正太鐵路代理工程師拉伯黎謹啟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湖北省長請獎荊門縣辦防剿匪出力人員萬寶鴻等勳

章文

爲核議湖北省長請獎荊門縣辦防剿匪出力人員萬寶鴻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准湖北省長咨請核獎荊門縣辦防剿匪出力人員並附送各該員履歷到部除請給獎章人員由部轉咨陸軍部核辦外其請以委任職分發任用之萬寶鴻方輒升等二員及請給嘉禾章之李紹蓮一員相應鈔錄原案送請查照核獎等因到局查該員等辦理防務著有勞績自應准予獎叙惟萬寶鴻方輒升二員原請以委任職分發任用現在勞績保獎業經奉 令停止未便照准擬請照委任官超給勳章例改獎八等嘉禾章其李紹蓮一員原請八等嘉禾章核與委任官超給勳章例相符擬請照准給獎以示鼓勵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獎江西萬安縣知事林佩緇撫賑有方請給金質棠

蔭章文

爲核獎江西萬安縣知事林佩緇金質棠蔭章仰祈鈞鑒事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稱據萬安縣良口鎮全體商民合昌等呈稱上年洪水偏災爲百數十年所未有林知事週歷各鄉勸災賑撫體卹災黎無微不至懇乞獎勵等情當經令行廬陵道尹查議去後茲據該道尹程用傑呈稱萬安地方上年七月七八兩日大雨如注河水漫溢高及城堞以致暴湧入城城廂店房民屋悉被淹浸其所屬瀕河一帶之良口武索羅塘灣百嘉等市鎮受災尤甚該知事一面請款急賑一面籌辦平糶撫賑有方災黎不致失所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六項載地方災歉妥籌賑恤使人民不致失所者獎以第四等獎勵第六條載第四等獎勵如左一金質棠

蔭章二銀質棠蔭章各等語應請給予金質棠蔭章以示鼓勵而資觀感等情應請查照轉呈給獎等因到部查該知事林佩緇妥籌賑恤實惠及民核與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六項之規定尙屬相符擬請准予獎給金質棠蔭章以昭激勸所有核獎江西萬安縣知事林佩緇緣由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補在職陸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爲彙請補授陸軍官佐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迭經本部彙案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已補暨未補實官丁勤略等十九員核與陸軍官佐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尙屬相符自應陸續請補以符定章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官佐實官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前禁衛軍步一團副軍需官郭炳文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一等軍需

前禁衛軍步一團一營軍需長白鍾麟 步四團三營軍需長資玉堂 騎一營軍需長趙廷瑜 騎二營軍需

需長韓晨初 騎三營軍需長李桂林 礮一營軍需長路龍章 礮二營軍需長白 蕃 礮三營軍需

長鄧紹曾 工兵營軍需長程德春 輜重營軍需長余紹瀛 機關槍營軍需長陳維善

以上十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軍需

廣東陸軍測量局醫官王懋澄 前禁衛軍礮一營軍醫長查 潛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軍醫

前禁衛軍步二團三營軍醫生傅克安 礮三營軍醫生游錫華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三等軍醫

前禁衛軍第二營馬醫生續 斌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三等獸醫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南省擁護共和出力案內黃文祺各員擬請給予

勳章文

爲核擬勳章事案准前湖南督軍譚延闓咨稱去年湘省擁護共和出力案內陸軍步兵中校劉文棟陸軍步兵上校黃文祺林益簡等三員均因官大於職未便再請保官擬請給予勳章以示鼓勵等因經本部覆核相符黃文祺林益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劉文棟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以資策勵理合具文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陸軍部呈

大總統覆核直隸省長請獎防營出力人員文(附單)

爲覆核勳獎章仰祈鈞鑒事准軍事幕僚處函送直隸省長請獎防營出力人員一案奉批交部核議等因查原呈內稱竊維保衛治安必先除盜匪國家懸賞所以旌有功查民國元二年間所有直隸全省防務胥由淮練各軍擔任及三年冬間改編巡防經家寶慎加遴選切實整飭計自改編至今各路防營或殲滅匪徒或破獲要案均能認真緝捕卓著勤勞比較從前盜案實已大減歷年冬防呈報在案確有實據且自軍興以來各省盜匪蠶起驚擾時聞而本省安謐如恆地方綏靖實賴防軍保衛之力論國家名器本不宜稍有冒濫故家寶對於各路呈請獎叙之案無不格外慎重詳加考察核其所得成績尙屬相符且國家多故正將士効命之秋非特典酬庸無以策將來而期感奮謹將各路巡防統領請獎緝盜出力人員各案彙繕銜名清單計有鄭文廣等七十五員巡防緝捕實係異常出力擬請分別補官或獎給勳獎各章藉資鼓勵抑家寶更有請者年餘以來國事多艱軍防喫緊前公署軍務廳係督辦直省防務機關所有在職各員或籌畫戎政悉協機宜或夙夕從公不辭勞瘁及本年二月遵照陸軍部來咨改組直隸防營總司令處尤能竭慮殫精益加勤奮雖係爲應盡職務究屬著有微勞伏查政府公報內載前湖北河南湖南熱河各將軍先後請將行署辦事出力人

員擇尤給獎均奉 前大總統批令照准各在案直隸事同一律合無仰懇恩施准照前案將直隸防營總司令處辦事出力各員分別酌給獎勵以資鼓舞之處出自逾格鴻慈理合一併繕單具陳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再查直隸防營總司令處處長陸軍中將三等文虎章劉錫鈞自轉任處長以來督同在職各員籌畫防務整飭戎行事認真深資倚畀雖據聲稱不敢仰邀獎叙究未便沒其勤勞擬請晉給二等文虎章等語本部詳加覆核尙屬相符惟其中有請補陸軍實官人員核與定章不合擬請一律給予勳獎各章以資策勵所擬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直隸防營總司令處及各路巡防營出力人員分別擬給勳章獎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副主任于振宗 副官楊孚恩 股員汪文煜 鍾復保 魏爾晟 喬復昌 沈紹澧 沈燮堂 枝正馮  
文煜 局長徐 勝 直隸各路巡防營哨官董禮富 葉芳林

以上十二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直隸防營總司令處股員何宗琦 王思明 陳開泰 直隸各路巡防營哨官張國文 管帶丁叙良 團  
附吳瑞祥 張果年 營長趙繼文 閻振聲 督運長張奎元

以上十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直隸各路巡防營哨官鄭文廣 馬瑞元 張連城 邢俊修 王鶴鳴 張 泰 鄭大寬 韓廷雲 劉  
鼎銘 張興科 劉海瑞 湯金玉 哨長袁植樑 張書奇 劉德俊 賈 崑 王炳義 李登雲  
卓孔照 張寶全 張玉祥 杜衍禮 王雲標 劉燦錦 宮 春 孫維高 魏慕超 司春德 王  
維廷 周萬貴 韓瑞祥 李玉發 姜永福 李志修 張鴻德 連長孫臣升 一等書記栗邦任  
執法官劉恩洪 連長周脈鑫 執事官馬獻朝  
以上四十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管帶張國慶 營長張輔廷 排長魏全勝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直隸防營總司令處文牘員朱興淮 額外股員李士藝 趙與懋 王有聲 李作梅 凌英達 盧人鏡

張書田 張子誠 校對汪宏椿 監印戴曾謬 庶務員袁際鳳 一等書記鄭可沂 王元基 二

等書記徐景康 任汝霖 李學源 李中潢 馮文彬 趙爾祺 董春江 差遣高連升 楊振甲

耿維良 王玉麟 王鳳齡 張福慶 直隸各路巡防營差遣蔣成福 幫教鄺尙彬 排長姚得林

差遣馬芝漢 王韶華 張運典 承審員鄒政楷 區官黃鵬翔 李鳳武

以上三十六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直隸防營總司令處書記官徐蓋侯 陳觀蔭 邵瑞藩 魏士秀 田祖植 趙瑞年 何綸瀛 何炳源

陳濬源 魏雲程 馬宗周 潘兆新 徐茂廷 汪嗣慈 汪祖增 魏樹榮 李恩翹 張樹清

張 樾 侯光裔 崔敬熙 曹繼新 高恩第 韓鍾麟 劉 沅 直隸各路巡防營捕盜官張文魁

稽吞張毓鑫

以上二十七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堵剿甘肅合水縣屬煙景川等處匪首樊占魁案

內出力人員李義等擬給獎章文(附單)

為核議甘肅督軍請獎堵剿合水縣屬煙景川等處悍匪出力人員擬給獎章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准甘肅

省長兼督軍張廣建咨稱本年四月陝北匪首樊占魁糾合土匪變兵千餘人突犯甘邊煙景川等處經隴東

駐防合水管帶李義率隊擊退業將大體情形於四月號電陳明在案旋奉 前大總統漾電准予從優獎

叙已交部辦理等因奉此茲據隴東鎮守使陸鴻瀾道具請續表懇請轉咨獎叙前來理合遵 令開具清

摺咨請大部查照所擬核准轉呈補官給章以彰勞勩而昭激勸等因到部本部查該管帶李義等擊退甘邊

悍匪不無有勞足錄擬請一律給予獎章以昭激勸所擬是否有當理合繕單恭呈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  
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甘肅合水縣屬煙景川堵剿匪首樊占魁案內出力人員擬給獎章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管帶李 義

以上一員原請五等文虎章查該員已得五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一等金色獎章

哨官韓有祿

以上一員原請升補上尉應給勳章查該員已得六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二等銀色獎章

哨長管占福 黃庭魁

以上二員原請補授中尉擬請改給二等銀色獎章

哨長魏得榮 李永陞 哨官周青蓮 賈有福

以上四員原請六七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二等銀色獎章

書記許世球

以上一員原請六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三等藍色獎章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

大總統直隸等省監獄改定名稱彙請飭鑄印信文

為直隸等省監獄改定名稱彙案繕單陳請飭鑄印信事竊直隸奉天浙江山東山西吉林江蘇湖北江西廣西等省監獄自依官制改組後業由本部先後呈奉飭鑄銅印頒發啟用在案嗣因各省新監逐漸增設所定名稱未能畫一爰於上年召集司法會議時議決辦法將省會新監改為某省第一監獄其他推廣新監按照成立次序名為某省第二第三等監獄其未經改良者均仍舊稱以示區別除直隸清苑監獄所收人犯係由京師解往且向歸本部直轄與京師第一第二兩監獄情形相同應改為京師第三監獄外其直隸天津監獄

暨奉天浙江山東山西吉林江蘇湖北江西廣西等省省會監獄當經按照議決辦法通令改爲各該第一監獄並迭據呈報遵令改定名稱前來查該監獄等前均領有印信茲既改定名稱自應另鑄新印以符名實又查安徽陝西四川雲南貴州等省省會監獄改組較後尙係沿用木質關防現已一律更改新名考其設置漸臻完備應請併案鑄發印信以昭劃一理合繕具清單呈請飭下印鑄局照單分別鑄造以便頒發而資信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 大總統陳報近日辦理郵政情形文

爲陳報近日辦理郵政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我國郵政近日發達甚速成效頗彰自民國三年加入萬國聯郵會後全國設局已至九千餘所去年交寄郵件至二萬五千四十餘萬之多中外信用亦尙昭著惟郵政組織自前清劃歸部管後迄未有明確之規定措理一切時形不便前經部中擬訂職務規則因往返商榷亦尙未定稿致諸事因緣習慣無以爲整理之基汝霖蒞任伊始當經督令該管司員對於此事迅速進行與代理總辦鐵士蘭詳慎討論歷時一月始將此項規則訂定大致根據前清接收時奏案其重要之點如實行派華會辦一員及重要文書契約規則應先經局長核准等均經明白規定汝霖詳加復核均尙妥協當於上月十六日公布實行該局向設局長一員督理郵政職責甚形重要當派本部次長葉恭綽兼領該局原代理總辦鐵士蘭辦事勤慎代理職務業已二年因卽予以實授會辦一缺並委前任提調王文蔚升充其提調一缺爲新定規則所無卽行裁撤此後措理一切應行整頓者方多應由汝霖督飭該局長等妥酌施行以期益臻完善所有近日辦理郵政情形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 湖南省長兼署督軍譚延闓呈

### 大總統湖南省會警察廳禁煙查緝處主任易慶彬

### 勞績卓著請獎給五等嘉禾章文

爲保薦人才請給勳章呈候鑒核事竊查有留湘任用分發江蘇縣知事湖南省會警察廳禁煙查緝處主任易慶彬係長沙縣人由湖南私立第一法政專門學校別科畢業前清歷充湖南巡撫江寧藩司及新田祁陽



九月二十四日第六百八號

安仁攸縣長沙各縣幕職民國元年充長沙縣司法委員湖南禁煙總公所文案內務司禁煙處文牘科長禁煙處副處長警察廳禁煙查緝主任第四屆保免試知事分發江蘇前巡按使沈金鑑咨留湘省任用該員學裕品優才長心細歷供各要差毫無貽誤前辦湖南禁煙總公所屬行除毒成效昭著經部委會同洋員履勘認為禁絕省分現在警廳主任查緝尤能嚴明切實不畏強豪綜其經歷所至有聲職無不舉洵屬近今有用之才查得力人員有許各省長官選保之例禁煙得力亦有獎叙之條該員本有薦任資格擬請核准照薦任超給例給予五等嘉禾章以獎才能而昭激勵所有保薦人才請給勳章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陳伏候鈞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咨

陸軍部咨

熱河 察哈爾 綏遠都統 各省 兩廣 巡閱使

見習軍官延不投到或潛逃久假不歸者非補行見習期

滿概行停止補官委差文

為咨行事查軍官學校畢業生分師見習原欲各生等以平日所學試之躬行為致用之嚆矢乃近查各該生分師之後有日久不見投到或投到後潛逃及請假不復回營者若不嚴定罰章誠恐相率效尤軍紀因之重整為此分別咨令自文行之日起各見習軍官中如有延不投到暨投到後潛逃或久假不歸者非經該師旅呈報補行見習期滿概行停止補官委差以示懲儆應請通令所屬軍事各機關遵照並希令行現有見習軍官各師旅嗣後發生此類事件迅即指名呈報轉咨本部備案相應咨行貴

部統 督軍 巡閱使

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陸軍總長段祺瑞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 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六九四號

原具呈人分發四川縣知事宗彝  
呈一件請改分河南由

呈悉查分發決定縣知事非因親老告近或有應行迴避事實概不准其改分前經通告在案茲據呈稱在川水土不服請改分河南等情核與條例不合未便照准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八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內務部批第六九七號

原具呈人白瑞

呈一件前因佈霖李芳誣瑞身故一案請催熱河都統從速查復由  
呈悉仰候咨催熱河都統從速查明見覆以憑辦理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內務部批第七三三號

原具呈人江西吉安縣民李芳池

九月二十四日第六百八號

呈一件呈爲縣界爭執知事朦稟懇請察核批示咨辦由  
呈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本部無案可稽未能懸斷已咨行江西省長派員秉公核辦矣合卽批示知照此  
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日  
內務總長湯圍囿

吉林	江西	熱河	江西	山東	江西	湖南	直隸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延吉	弋陽	建昌	餘干	章邱	廬陵	湘鄉	獲鹿	辰溪	江華	湘潭	郴
鶉鴿碾子	上陽王家山	老爺嶺窪	白馬李家街斛桶山	三元莊	水火壠搖蘭窩	宋家山	上莊村西橫山	源隆門	缸甕廠	魯家墮	柿竹園黃龍寨
綫金	金	煤	煤	煤	煤	煤	金	煤	錫	煤	黑白鉛
一百十畝	一方里弱	四十鑛界	四十八畝二分三釐	十二畝	十五方里	六十畝	八百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周作基	鄭宜人	黃建興	瞿 焜	管象復	胡守成	九昌公司彭克懷	朱福恒 許涵鴻	龍 璋	齊 璜	葛崇基	羅承澤
民國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民國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民國二年三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三月十三日	民國二年三月六日	民國二年三月一日	民國二年三月	民國二年二月五日	民國二年二月四日	民國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民國二年一月二十五日	民國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湖南	湖南	安徽	四川	直隸	山東	熱河	直隸	奉天	山西	奉天	江西
臨湘	寧鄉	涇	涪陵	易縣	嶧	朝陽	房山	寬甸	代縣	通化	樂平
廟坡	谷塘坡	鼓樓舖之老蛇形 山水塘	大義鎮文星場黃 草山楊家山冒水 孔	西南鄉松山	峽山口	台吉營子	大樂溝村	南洋砲溝		大石棚子孫家崗 地方	北鄉丁世庵豬尾 尖山
鉛	煤	煤	煤	煤	鐵	煤	銅 鉛	金	金	煤	煤
一百三十五畝	一百六十五畝	不及一方里	一方里一頃一畝六分 四方丈	八方里	七十四畝	六十四畝界	十五方里	六百零二畝五分一釐		九百五十六畝六分六釐 六毫	三十六畝有奇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瑞昌公司施嵩太	鼎豐公司姚肇樞	熊澤蔭 魏祥翔 施彩堂	陳煥 伍興榮 方玉堂 徐合山	崔榮臣 劉桂芬	葉基植	季雲慶	王福祿	白熙翰 張萬程 楊雲慶	弓富魁	王福臣	余虛堂
民國二年四月	民國二年四月	民國二年四月	民國二年四月 二十九日	民國二年四月 二十六日	民國二年四月 二十一日	民國二年四月 十七日	民國二年四月 十七日	民國二年四月 十一日	民國二年四月 七日	民國二年四月 五日	民國二年四月 五日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檉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銀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為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眾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為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尚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為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鏗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國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凡持有第二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二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

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簾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二第六百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院令

平政院令三則

## 布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

## 公文

呈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請將續經

考詢合格第四屆核准免試縣知事鄭禮

融等照章分發其未經報到人員擬再展

限一次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議湖南茶

陵縣五年分被災地畝請蠲免錢糧文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核議江西浮

梁等縣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

遞減錢糧文

## 通告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議山東

督軍樊叙軍官案請授官加銜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在職

陸軍軍佐魏聯芳等補授實官文(附單)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彙案代陳

直隸山西吉林教育廳長懇請辭職文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

交通部總務廳通告

大理院通告

公府承宣司通告

全國水利局副總裁王式通就職日期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更正

## 附錄

##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梁國璋爲陸軍第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張金標爲第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田象豐爲陸軍第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胡錦華爲第二團團附夏綺卿爲第一團第一營營長張葆初爲第二營營長魏福陞爲第三營營長李沛霖爲第二團第一營營長周鼎銘爲第二營營長張進廷爲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于炳洪爲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三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高祺著改發湖南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准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咨請任命方鍾元爲福建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初連甲給予三等文虎章陶彬高翔徐文林誠明成鳳韶姚清和徐士臣陳鴻遠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李恩榮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楊潤芝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四號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外交部請獎給駐義使館秘書官胡德望勳章由  
呈悉胡德望准給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吉林剿辦蒙匪出力人員分別請給勳獎各章由

呈悉初連甲李恩榮等已有令明發曹啟順等准如所擬分別給予勳獎各章高士偕高峻峰  
毓麟么培珍均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部 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七號

派主事陳屯爲民治司第五科科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院 令

平政院令第四十號

令練習書記官王書等

練習書記官王書給一等薪金周壽慈張國家均給二等薪金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平政院令第四十一號

令委任書記官丁奎聯

委任書記官丁奎聯叙七等給六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平政院令第四十二號

令練習書記官周壽慈等

練習書記官周壽慈張國賓派記錄科辦事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 布告

## 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

本廳查封民事各案內不動產迭經出示拍賣並將拍賣布告黏貼衝要街巷彙登政府公報有案茲將新拍賣及更新拍賣各不動產再行登載俾衆週知至舊日拍賣不動產除已撤銷拍賣各案不計外其餘各不動產種類價額可參觀本年五月二十四日六月三十日及八月二十八日政府公報如有願買者仍將所出最高價額中國銀行鈔票若干元具書密封逕遞本廳民事執行處聽候拍定特此布告

計開

### 新拍賣房屋及舖底

蔭明訴李世卿債務案

拍賣崇文門外四棵樹門牌二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二千元

楊蓋賢訴王長海債務案

拍賣裱背胡同土地廟下坡門牌十號住房

最低價一千六百元

楊蓋賢訴王長海債務案

拍賣煤渣胡同門牌二十九號住房

最低價一千八百元

楊蓋賢訴王長海債務案

拍賣海甸燈籠庫大胡同路南住房一所

最低價三千四百元

載汪氏訴劉文秀債務案

拍賣王駙馬胡同門牌十七號住房一所

最低價九百元

載汪氏訴劉文秀債務案

拍賣王駙馬胡同門牌十八號住房九間

最低價七百元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周蓮漪訴徐培德債務案

拍賣阜成門外關廂永順興糧店鋪房六間

最低價三百元

周蓮漪訴徐培德債務案

拍賣阜成門外關廂永順興糧店隔壁住房八間

最低價五百元

喬松山訴李信增債務案

拍賣阜成門內大街聚山石廠後院房十八間

最低價一千一百元

薛中元訴成奎債務案

拍賣北池子路東門牌十五號鴻興喜橋鋪房六間

最低價三百元

耆郎氏訴段成福等債務案

拍賣東直門大街合成棚鋪房六間

最低價三百元

耆郎氏訴段成福等債務案

拍賣東直門大街北四成棚鋪房十八間

最低價一千四百元

沈張氏訴凌子雲債務案

拍賣西直門內南小街二十四號鋪房

最低價四百元

王殿一訴張月川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大街全和義爐房鋪底

最低價五百五十元

鮑德本訴李重熙債務案

拍賣方磚廠三益公堆房鋪底

最低價五百元

耆際雲訴王丹林等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馨和軒堆房鋪底

最低價五十元

著際雲訴王丹林等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衛生理髮館 鋪底 動產

徐紫東等訴賈春臣債務案

拍賣臧家橋路南泰山館鋪底

孫勝三訴王鳳祥等債務案

拍賣鼓樓西興泉湧堆房鋪底

更新拍賣房屋地畝及鋪底

張鴻題訴溥侗債務案

拍賣大阮府胡同門牌三十五號住房一部分 北房五間東樓上下六間耳房一間

祿蔭訴楊德昌債務案

拍賣廣渠門外南楊家莊住房十六間并房之周圍地三畝餘

溥李氏訴楊啟興債務案

拍賣東直門大街明順成後院 住房 地基

書奎訴劉德玉債務案

拍賣冷泉村饅頭山住房十一間

李泰春訴李鴻軒債務案

拍賣德勝門外小關甯姓住房八間

曾全朗訴李重熙債務案

拍賣李重熙等地安門外三益公鋪底

最低價六十元

最低價一百八十元

最低價四百五十元

減為一千八百元

減為九百元

減為八十一元  
最低價六十元

減為三百元

減為一百三十元

減為三千零九十元

李占衡訴王景運債務案

拍賣打磨廠聚泰店鋪底

鍾潤訴王鳳池債務案

拍賣內西華門德興果局鋪底

李卓然訴崔汝楫債務案

拍賣京西八里莊萬順店鋪底

王啟明訴李振榮等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松元昌油鹽店鋪底及動產

撤銷拍賣各案附列於左

施祿訴叢兆丹債務案

佟慶麟訴立斌債務案

呂銘鈺訴劉思恭債務案

呂銘鈺訴劉思恭債務案

呂銘鈺訴劉思恭債務案

蘇汝言訴張瑞軒債務案

孫德祥訴王永吉債務案

陳樹琛訴張文通債務案

李培深訴馬興榮等債務案

王玉如訴崔恩榮債務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

減為五千五百元

減為六百元

減為二千二百元

減為一千六百元

大柵欄慶樂園房屋

中豆牙菜胡同住房十八間

青龍橋元泰錢鋪鋪房

青龍橋洪義煙鋪鋪房

青龍橋和泰城鋪鋪房

護國寺東口外永興木廠鋪底

南橫街永聚成鋪底

西安門大街惠風閣鋪底

延壽寺街興盛羊肉鋪鋪底

煙袋斜街玉盛成錢鋪鋪底及傢具

公 文

呈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請將續經考詢合格第四屆核准免試縣知事鄭禮融

等照章分發其未經報到人員擬再展限一次文

為本年八月報到第四屆核准免試縣知事各員考詢合格照章分發事案查第三屆知事試驗主試委員長周樹模呈准新章所有第三屆四屆核准免試知事各員應由部考詢合格再行分發歷經由部遵照辦理在案本年八月據鄭禮融等四員赴部報到經飭親填履歷取具認識保結於九月八日由化龍偕同次長蒲殿俊按名傳見詳細詢問該員等均堪以縣知事分發任用現經查照知事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二條之規定分發省分任用謹繕單呈請鑒核再第三屆四屆未經考詢各員前經呈准限於本年七月三十一日以前一律赴部考詢不得再行逾限茲查兩屆未經考詢人員為數尚多擬請再展限一次限於本年十一月三十日以前一律赴部報到聽候考詢如再有意延宕即將原案呈請撤銷是否有當理合併案呈請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分發單已登本月二十日本報布告欄內)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大總統核議湖南茶陵縣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蠲免錢糧文

為核議湖南茶陵縣民國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蠲免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湖南省長譚延闓呈報茶陵旱災請分別蠲免錢糧文一件交部核辦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備具冊結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省茶陵縣被災八分之地二萬一千四百七十一畝應徵正餉銀一千二百四十五兩三錢一分八釐折合銀元三千七百三十五元九角五分四釐照例蠲免十分之四銀一千四百九十四元三角八分一釐六毫又被災七分之地一十三萬六千四百三十一畝應徵正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餉銀七千九百一十二兩九錢九分八釐折合銀元二萬三千七百三十八元九角九分四釐照例蠲免十分之二銀四千七百四十七元七角九分八釐八毫又被災六分之一地十一萬六千二十六畝應徵正餉銀六千七百二十九兩五錢八釐折合銀元二萬一千八百八十八元五角二分四釐照例蠲免十分之一銀二千一百一十八元八角五分二釐四毫又被災五分之一地十一萬五千七百五畝應徵正餉銀六千七百一十兩八錢九分折合銀元二萬零一百三十二元六角七分照例蠲免十分之一銀二千零一十三元二角六分七釐以上統計被災之地三十八萬九千六百三十三畝應徵正餉銀二萬二千五百九十八兩七錢一分四釐折合銀元六萬七千七百九十六元一角四分二釐蠲免銀一萬零二百七十四元二角九分九釐八毫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尚屬相符擬請准予蠲免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湖南茶陵縣民國五年分被旱成災地畝懇請蠲免錢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呈

大總統核議江西浮梁等縣五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減

### 錢糧文

為核議江西浮梁等縣民國五年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減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江西省長戚揚呈續報五年分各災區應徵新舊錢糧懇請分別蠲緩遞緩文一件交部會核辦理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備具冊結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省浮梁縣被災十分之地計十九頃三十一畝九分應徵銀一百一兩七錢五分二釐米六十石七斗四升照例蠲免十分之七緩徵十分之三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九分之地計十三頃七十一畝七分三釐五毫應徵銀七十三兩一錢七分九釐米四十三石六斗八升六合照例蠲免十分之六緩徵十分之四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八分之地計六頃二十九畝六釐五毫應徵銀三十三兩五錢二分二釐米二十石一升二合照例蠲免十分之四緩徵十分之六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七分之地計二十頃四十八畝一分一釐應徵銀一百九兩四錢七分一釐米

六十五石三斗五升五合照例蠲免十分之二緩徵十分之四分作二年帶徵其餘十分之四照常徵收又浮梁鄱陽二縣被災六分之地計一千五十四頃六十四畝九分一釐七毫應徵銀二千六百三十九兩九錢九分七釐米一千六百一石三斗二升二合三勺除上忙已完銀一千五十八兩五錢一分照例蠲免十分之一緩徵十分之四分作二年帶徵其餘十分之五照常徵收又浮梁鄱陽彭澤三縣勘不成災之地計六千一百二十四頃七十畝六分二釐三毫應徵銀一萬九千五百八十四兩四錢二分米三千六百二十八石六斗三升一合除上忙已完銀一千六百五十九兩三錢二分照例緩徵十分之三其餘十分之六七照常徵收以上統計被災之地七千二百三十九頃十六畝三分五釐應徵銀二萬二千五百二十九兩三錢四分一釐米五千四百十九石七斗四升六合三勺內除上忙已完銀二千七百七兩八錢三分外蠲免銀三百七兩六錢八分四釐米二百四十九石九斗三升七合五勺緩徵銀八千八十六兩五錢三分九釐米一千九百二十石七斗六升九合五勺照常徵收銀一萬一千四百七十七兩二錢八分八釐米三千二百四十九石三升九合三勺又南昌新建豐城進賢九江德安彭澤永修鄱陽餘干安義清江新淦贛江宜豐上高等十六縣原緩辛亥年及民國元二三四等年地丁米折屯糧餘租蘆課等款共銀三十七萬六千一百二兩一分八釐米二十八萬四千六百三十一石八斗九升三合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遞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江西浮梁等縣民國五年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緩錢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山東督軍獎叙軍官案請授官加銜文(附單)

爲核擬補官加銜事竊准國務院函開准山東督軍張懷芝咨呈內開魯省上年民軍佔踞東路之候正土匪乘機蠱起之時幸賴將士用命地方一律救平論功行賞應請特加獎叙以勵來茲理合開單呈請鈞鑒等因應請查核辦理並准山東督軍將履歷咨送到部查請獎各員不無有勞足錄擬請准予分別獎叙除請補上等軍官暨給章並改革人員另案辦理外所有加銜補官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

十三



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補官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步隊第二營營長張自新 右路巡防管帶許連陞 步一營幫帶兼游擊第一營管帶蕭維清 步六營幫帶兼游擊第二營管帶王金韜

以上四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並加陸軍步兵少校銜

陸軍第五師機關槍連長陸軍步兵中尉劉昭興 步十九團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田樹德 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馬鴻麟 步二十團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朱金良 薛寶珩 步十九團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程賢新 步二十團二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葛孝言 三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李俊德 濟南鎮守使署少校副官穆榮泉 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方聯璧 甄績成 雷朝合 張清田 楊清林 第一混成團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林曉恆 劉清源 駱鴻勝 兗州鎮守使署少校副官金士翰 鎮署少校參謀多儒鴻 沂防營哨官陸軍步兵中尉田永奎 步三營幫帶兼前哨官陸軍步兵中尉袁紹先 後哨官陸軍步兵中尉任政平 右哨官陸軍步兵中尉李崇山 步一營前哨官陸軍步兵中尉李祥麟 後哨官陸軍步兵中尉馬宗鑒 青州駐防左衛練軍管帶景 福 署佐衛練軍管帶增 勳

以上二十七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馬衛隊連長陸軍騎兵中尉李殿元 陸軍第五師連長陸軍騎兵中尉董保和 騎兵上尉銜中尉趙廣森

沂防營哨官陸軍騎兵中尉朱景榮 叢世昌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上尉

煙台鎮守使署步三營幫帶兼前哨官陸軍礮兵中尉聶汝義 沂防營礮隊哨官陸軍礮兵中尉孟春林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上尉

新編衛隊排長陸軍步兵中尉王永祥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步兵中尉聶清選 樂太平 王

振鰲 李敬忠 范得魁 郭興魁 馬振標 排長陸軍步兵中尉李虎臣 劉東藩 兗州鎮守使署

步七營幫帶兼前哨哨官陸軍步兵中尉王得路 機關槍隊官陸軍步兵中尉胡東沫 步衛隊一營連

長陸軍步兵中尉郭壽廷

以上十四員擬請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馬衛隊排長陸軍騎兵中尉韓子昌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騎兵中尉張經英 張樹林

以上三員擬請加陸軍騎兵上尉銜

陸軍第五師連長劉寶鼎 王連英 連長陸軍步兵少尉苗令修 右路巡防幫帶王貴增 趙憲忠 李

著春 安福田 山東督軍署三等副官梁作鈞

以上八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並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濟南鎮守使署馬二營連長王瑞祥 孫壽章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並加陸軍騎兵上尉銜

濟南鎮守使署工兵排長陸軍工兵中尉普朝棟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工兵上尉銜

陸軍第五師工兵連長陸軍工兵少尉李恩瀛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中尉並加陸軍工兵上尉銜

陸軍第五師輜重兵排長陸軍輜重兵中尉姜勳閣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輜重兵上尉銜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步兵少尉張福順 劉漢武 楊德恭 李吉祥 周克山 王松齡 胡春永 艾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慶彪 趙長清 李德祥 戚寶山 劉嘉成 馬傳玉 陳興邦 第一混成團連長陸軍步兵少尉張  
 進才 排長陸軍步兵少尉楊金城 趙殿三 兗州鎮守使署上尉副官魏賢智 哨官張子義 王永  
 勝 鎮署上尉參謀張登第 副官韓恩慶 後路巡防哨官李鴻福 彭益順 李文成 胡德玉 沂  
 防營軍械官袁瀛洲 哨官宋繼陞 哨長陸軍步兵少尉王百鈞 張耀武 程寶山 吳得清 執事  
 官劉方潤 青州駐防署佐衛練軍幫帶定 剛

以上三十四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騎兵少尉榮 泰 孫天成 張世銘 傅清江

以上四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礮兵少尉戴興長 後路巡防礮隊隊官米照德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中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工兵少尉歐陽新 呂衍升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工兵中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輜重兵少尉莫安廷 李金銘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輜重兵中尉

步衛隊排長陸軍步兵少尉邱寶雲 查文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步兵少尉李玉發

以上三員擬請加陸軍步兵中尉銜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礮兵少尉李培吉 路得勝

以上二員擬請加陸軍礮兵中尉銜

陸軍第五師排長楊鳳來 陳彙征 王炳祥 排長陸軍步兵准尉張得恆 王洪春 劉本元 程金標  
 關公綸 譚錦亭 排長田得麟 孫魯川 張萬善 齊福堂 排長陸軍步兵准尉孫繼祥 張文

顯 文寶全 劉學海 機關槍排長劉得功 哨長王國俊 陳占魁 馬景義 孫金鑾 楊聿修  
顏景明 楊元昶 王衍德 張玉升 郝志蓮 張景田 翟得春 鎮署中尉副官張 琦 哨長吳  
義行 呂廷順 李俊堂 吳銘恩 祝良臣 林成科 張培傑 青州駐防佐衛練軍哨官斌 煜  
聚 奎

以上四十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

馬二營排長馮明善 曹鳳林 兗州鎮守使署馬三營哨長張桂枝 張順成 沂防營哨長姜自鳳

以上五員擬請授爲陸軍騎兵少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礮兵准尉范崇盛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礮兵少尉

陸軍第五師排長陸軍工兵准尉崔玉文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工兵少尉

鎮署軍需官張元勳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一等軍需

山東督軍署軍需課三等課員汪樂廷 沂防營軍需官鄭慶瑤

以上二員擬請授爲陸軍二等軍需

山東督軍署軍法課三等課員陸軍二等軍法曾 琛

以上一員擬請授爲陸軍一等軍法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請將在職陸軍軍佐魏聯芳等補授實官文(附單)

爲請補授陸軍軍佐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迭經本部彙案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已補暨未補實官陸軍軍佐核與陸軍官佐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相符人員自應陸續請補以符定章理合繕

單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軍佐實官暨加銜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一混成旅步一團三營軍需長王士俊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需

浙江陸軍測量局地形課班長陸軍三等測量長羅 彬 李樹桐 夏錫庚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測量長

陸軍第一混成旅二等軍需姜鳳鳴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需

浙江陸軍測量局審查員陸軍測量士張奇珊 石慶民 吳 英 汪 超 劉佐成 張 肅 朱 仁

王培育 左華鑑

以上九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測量長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 大總統彙案代陳直隸山西吉林教育廳長懇請辭職文

為彙案代陳教育廳長懇請辭職仰祈鑒核事竊查本年九月六日奉 令頒布教育廳暫行條例並於本

月七日奉 令任命各省教育廳長在案茲據直隸教育廳廳長黃炎培呈稱現正集合同志創設職業教

育社研究教育與職業聯絡方法一切計畫已在著手進行伏望收回成命另簡賢能又據山西教育廳廳長

李步青呈稱缺乏行政經驗難勝重任懇代辭職改任原官又據吉林教育廳廳長錢家治呈稱親老多病未

便遠離懇准轉呈辭職仍留本部供職各等因前來查該廳長黃炎培李步青錢家治等三員所呈各節均屬

實情理合彙案代陳恭候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通告

內務部編國籍變更月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五年五月份

取													姓名	男女別	年齡	原籍	現住所	財產或職業	變更原因	許可日期	備考	
林汝極	金秉七	崔道汝	李秉學	金奉三	元瑞鶴	金尙德	姜仁國	片奎元	金圭英	金仁洙	金玉山	李英白	洪鳳漢	男	二十七	韓國咸北道	吉林延吉縣	業農	歸化	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十四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五十二	四十八	五十	六十四	四十二	二十五	四十一	二十九	二十四	二十八	三十八	二十七	四十四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得

崔源文	崔鴻南	林成基	林炳基	林順若	金君珩	金良煥	黃秉武	金成芳	金周鉉	崔升吉	黃德永	黃鳳雲	吳永三	崔自益	李松朋	朴鶴麟	朴潤根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十七	五十一	二十七	三十三	三十五	二十四	三十四	二十	四十	四十一	三十六	三十一	三十	二十五	四十五	二十一	三十二	五十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二十

安仁燮	安之燮	張星烈	朴喜樂	金斗星	鄭德山	金奉三	崔泰一	崔昌燮	朴希元	俞仁學	韓南國	金仕範	金仲甫	金浩順	崔文吾	安秉澤	金快瑛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二十八	二十	四十二	二十八	四十二	三十四	三十九	二十九	三十六	三十三	二十七	三十四	五十五	二十九	三十七	四十五	三十三	二十八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三十一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朴東國	朴熙天	朴明甫	朴明彥	金炳烈	黃京順	宋子延	崔文鎬	黃禧尤	朴正彥	張秉周	洪南極	黃景魯	朱錫麟	安敏吉	俞仲華	安文學	安民卿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二十二	三十七	二十三	二十八	三十一	二十六	四十二	二十八	三十二	三十九	二十九	二十五	二十三	三十三	三十一	三十	四十四	二十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籍

李根洙	黃鳳南	金禹汝	李允玖	權寧祐	全富榮	全彬榮	許汝彥	金昌俊	崔正國	林呂善	金明玉	全永深	金成彥	安國星	洪炳律	朴祺錫	金龍奉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十二	三十七	三十	三十五	二十七	二十二	三十一	二十八	三十	二十九	五十一	二十六	三十九	三十五	四十三	四十三	二十一	三十七
同上	同上	韓國咸北道	同上	韓國江原道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韓國咸北道	韓國黃海道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韓國咸北道	韓國慶南道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玄機源	男	五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申道述	男	三十六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尹秉學	男	四十三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奎錫官	男	三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吳珠璣	男	三十一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申星伍	男	三十六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趙雲京	男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朴道日	男	四十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蔡炳德	男	四十九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蔡仁寬	男	三十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蔡仁露	男	二十二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申長熙	男	四十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蔡京然	男	二十七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南一權	男	二十六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者

交通部總務廳通告

本廳屢閱各報登載交通部顧問李春湘之名查本部顧問並無李春湘其人恐有誤會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通告

本院刑一庭九月二十六日午後二時公判案件如左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張鎮芳內亂及吸食鴉片煙之所為提起公訴一案(宣告判決)

公府承宣司通告

逕啟者 大總統夫人周夫人之喪自本月十三日起荷京外各機關陸續祭奠計至二十六日截止現按照習俗於本月二十七日封靈是日除家祭外概不勞動來賓定於十月十五日舉殯回籍擇期安葬特此通告

全國水利局副總裁王式通就職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四日奉 大總統令調任王式通為全國水利局副總裁此令等因奉此式通遵於九月二十四日就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本院民一庭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王明卿與王鎮鼎因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郭世臣與郭聖林因離異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陸潤安與陸葉氏因扶養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商凌與錦縣場務局因保證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蔣乃強等與文樂人因買賣貨產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蔣志與常福等因遺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張培之與方少侯因債權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本院民二庭九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李賢曉與李汪氏等因扶養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鍾宜福等與蕭樹勛因店股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唐中興與德厚堂等十六戶因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唐中樞與王效禹因東夥及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韓森與溫珍因房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金望餘等與唐經明等因山地糾葛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杜葆嶼與田福全等因股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賴鴻儒與徐二美因債務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更正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本月二十二日公報所登陸軍總長呈核山西督軍請獎商震會勳章指令查商震曾係商震之誤應請更正為荷等因合亟更正

湖南	湖南	山西	熱河	熱河	江西	熱河	奉天	山東	熱河	山東	湖南
寧鄉	醴陵	太原	綏遠	建平	贛陵	建平	興京	平度	承德	徐州	湘鄉
老牛坡麻坑	馬頭沖	柳子峪之天龍山	黑山溝	窰子溝梁	雙山台	黃金梁	董木匠溝	舊甸三座山	乾溝子	戴神溝	野鶴窩
煤	煤	硫磺	煤	金	煤	金	煤	金	煤	煤	鉛
一百二十五畝	六十畝	四百五十四畝二分三 方丈	十畝界六分七釐	二十八方里	八十二畝	二十方里	九百一十八畝七分五 釐	五百四十畝	八分四釐	四十畝	二百四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天益公司彭位等	廣義公司劉復勝	孫習謙	王海	李崧齡	龍黃	于海卿 孫樹樞	王永春	唐浩鎮 王芷瓶 葉基根	馮肅文	高公權	利源公司鄂霖源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二十三日	民國二年五月 二十日	民國二年五月 十九日	民國二年五月 十九日	民國二年五月 十四日	民國二年五月 十三日	民國二年五月 十日	民國二年五月 七日	民國二年五月 六日	民國二年四月

湖南	湖南	浙江	安徽	江西	山西	安徽	安徽	直隸	直隸	吉林	吉林
湘潭	辰溪	長興	宣城	南城	五台	懷寧	貴池	宛平	宛平	寶	寶
棕樹墮	蔣家灣	南阜村四畝墩	金牌團之窰山崗	周家邊原	牛欄窰炭窰窪榆樹圪梁三處	十里保葉家沖	東一保饅頭山孫家沖	黑土港	遠摩	水泉溝三號	大頂子
不灰木	錫	煤	煤	煤	銅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二百四十畝	十五畝	二十七畝五分	七十一畝零	缺	一十一方里	四十九畝零五釐	不及兩方里	二十七方里	二十六方里	三百垧	二十九垧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富強公司盧昆	寶隆公司李錦章	鍾學書等	鄒湘濤 陳庭培	汪鳳山	張耀南 續鳳林	王明德 徐鴻霖	吳漢	載捷	載捷	李謙	楊介臣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五月	民國二年六月一日	民國二年六月一日	民國二年六月五日	民國二年六月五日	民國二年六月六日	民國二年六月六日	民國二年六月十二日	民國二年六月十七日

直隸	奉天	浙江	湖南	湖南	熱河	安徽	安徽	奉天	熱河	熱河	黑龍江
遵化	西安	諸暨	湘鄉	常寧	建平	當塗	宣城	柳河	朝陽	阜新	呼瑪
東園店	小梨樹河內雞心 頂子	東鄉梅溪區	扇子牌	洋泉馬嶺	哈塘溝	四圍常穆塔姑山	北一區馬山團保 銅山團	紅旗桿溝	金家杖子	水泉	雙龍溝
煤	煤	錳	煤	煤	金	鐵	銅	煤	不灰木	煤	金
官地五頃九十二畝旗 地四頃二十九畝五分 民地二十八畝五分	六十八畝	十八畝九分八釐五毫	十五畝	五百一十畝	二十八方畝	二百三十一畝零一方 里內	一百餘畝	四十五畝	三十方里	四十四畝界四十分畝	三十方里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趙書村 雍琢之	關明聲	陳德濟	潮利公司宋元亨	同益公司羅誠	劉樹三 于秀	徐靜仁 劉厚生	楊聘三 董祥鴻 楊鐘卿	王廷梁	王府慶	關崇瑞 啟晉 高福堂	霍禮
民國二年六月 二十四日	民國二年六月 二十九日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二年六月	民國二年七月 三日	民國二年七月 三日	民國二年七月 三日	民國二年七月 七日	民國二年七月 十一日	民國二年七月 十一日	民國二年七月 二十四日



政府公報 附錄 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農商部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山西	奉天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河南	墨龍江	奉天	山東
代縣	西安	江華	祁陽	瀏陽	瀏陽	衡山	安仁	武安	愛輝	鳳凰	歷城
甘霖頭村	孟河亮	豬頭岩	銅鑛冲	將軍峽	芭蕉坡	葵花寺	長角村	暴家莊	南鑿河金旺溝	草河口盧家東溝	青銅山大佛寺
金	煤	錫	銅	煤	鐵	鉛	鐵	煤	金	石棉	金
二十五方里	六百四十畝	十五畝	一百八十畝	六十畝	十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一方里四分一釐	三十方里	三十畝	一千一百五十二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周士志	傅承文 常品一 留子全	華興公司歐陽耀 主	金玉公司唐維善	道生公司陶 璜	道生公司陶 璜	南阜公司李吟秋	富強公司熊印圭	吳樹藩	丁官堂	蔡德三 于占芳 常萬福	朱可庭 孔憲厥
民國二年八月十五日	民國二年八月四日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	民國二年七月三十日	民國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民國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未完

三十一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偷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審聽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 凡持有第三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第六條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一期均付現銀

第七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次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八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各商機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十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一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 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兩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 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二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

本借款之債券

九月二十五日第六百九號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兩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訓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北京西城祖家街  
農商部權度製造所

汪希董 編著 發行 權

度 新

書 每本大洋八角  
郵寄加費一角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輯覽出版廣告

法令輯覽現已出版定價每部大洋十四元外寄另加郵費一元惟新疆郵費每部加洋三元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洋十八元寄西洋各國郵費每部四元東洋二元凡前購預約券繳有郵費者除照上列數目核有存餘應由局於寄書時分別繳還外如所繳郵費不敷上數務請查照補繳若干逕送本局發行課核收辦理為要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第六百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 大總統令

## 公文

### 呈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 大總統為大員違  
法處理公務涉及刑事範圍應請明令依  
法懲處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查核湖北  
陸軍第九師將校講習所暨隨營學堂在  
事出力職員分別擬給勳獎各章文(附  
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河南  
督軍請獎剿辦匪首于得水等案內出力  
人員吳振等勳獎各章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南  
省長請獎擁護共和運輸軍隊出力人員  
唐德萱等勳章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查核陸軍  
官佐劉遺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

## 咨

胡緒康等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  
文(附單)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  
郡王諾爾博三丕勒病故請援例致祭給  
賻文  
河南省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為縣知事  
靳世驥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  
單)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學務委員既已設立  
各區學董自可裁撤文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各區辦理教育事務  
應由勸學所轉呈請轉飭遵照文  
農商部咨山東省長查李楓岑所製純城准  
予褒狀文

##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吳金彪幫辦江西軍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派楊彥潔充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陳興亞為京師憲兵司令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江西督軍公署參謀長何恩溥另有差委請予免職何恩溥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任命李竟容署江西督軍公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據熱河都統姜桂題電稱毅軍右翼翼長陸軍中將陳希義在軍服務四十餘年卓著勳勞深資臂助茲以積勞在防病故懇請從優給卹等語陳希義著交陸軍部照中將例從優議卹以彰蓋績而勵戎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令

農商總長張國淦呈請任命錢穰孫周國瑞爲僉事唐宗郭試署僉事梁津爲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農商總長張國淦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靳都孚爲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任命孫鴻志試署陶林縣知事劉鐵山試署沽源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請任命田立勛爲湖北第一監獄典獄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請任命索晉蕃爲湖北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關寶祥署洮遼鎮守使署中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署奉天高等審判廳推事張乘運山東福山地方審判廳長邱在元河南高等審判廳推事張珩署安徽蕪湖地方審判廳推事葉旭瀛署貴州高等審判廳推事顏壽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五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林長民呈稱監犯郭西園在監專心著譯悛悔有據擬請宣告特赦等語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特赦郭西園將原判三等有期徒刑免其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內務部咨請改獎宋玉瑩等勳章由  
呈悉宋玉瑩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工兵少尉辛嘉瑞因案判處徒刑請褫奪實官由  
呈悉辛嘉瑞應卽褫奪工兵少尉實官歸案執行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五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核擬陸軍軍官候補生第二隊隊長請獎各員獎章由  
呈悉于國翰等准如所擬分別給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號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擬改訂京師憲兵條例編制餉章並請簡任司令官由  
呈悉陳興亞已有令任命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據察哈爾都統咨請褫革通匪管帶哨官長張源洞等原官勳章并通緝懲辦由  
呈悉張源洞等應即褫奪原官勳章即由該部通行緝拿按法懲辦以昭炯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擬銷討逆軍中路司令部暨一二三各縱隊臨時用款由  
呈悉准予核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三號

令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據情請將監犯郭西園宣告特赦至所請並予復權應毋庸議乞鑒核由  
呈悉已有令明發餘依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四號



令司法總長林長民

呈彙報官犯恆溥等案均審判確定錄呈判決書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司法總長林長民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五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以護理舊土爾扈特西部落扎薩克印務布林孟德改爲署理由  
呈悉准予派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六號

令湖南省長譚延闓

呈保曹作弼豐文愨殷澤龍賀家梁方等九員請以薦任文職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七號

令河南省長田文烈

呈保葉衍華等請以薦任職任用由

呈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八號

令署廣西省長劉承恩

呈敬舉賢能特予擢用由

呈悉張鼎已有令代理廣西政務廳長湯丙南等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覈辦此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六日第六百十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公文

呈

財政總長梁啟超呈

大總統爲大員違法處理公務涉及刑事範圍應請明令依法

懲處文

爲大員違法處理公務涉及刑事範圍應請明令依法懲處以儆官邪而肅綱紀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部前呈准將全國菸酒事務署裁撤歸部設局辦理並蒙簡任胡汝麟爲該局總辦在案茲據呈報接收該署情形關於大宗款項之支出該前督辦鈕傳善實有處理失當並涉及刑事範圍者謹爲我 大總統縷陳之一支付菸酒銀行股本四十三萬元一項查菸酒銀行係本年四月十四日由張肇達集資擬辦並請公家撥款補助分呈本部及前菸酒事務署核辦嗣准該前督辦一再密咨本部主張撥給鉅款五月二十八日又據張肇達等呈稱股額認足照章收股菸酒署亦允准撥資提倡開具各項章程請予驗資立案等情到部當經派委李光啟陳震福二員驗明准予立案開業一面由該前督辦先自署提公款四十三萬元撥交該行先後各在案惟查公款收據上書係整股三千四百四十股即一百七十二萬元之四分之一核與菸酒署准撥五十萬元原案不符並查卷內有種種歧異矛盾之點節經派委凌文淵陳介等按照銀行稽查章程前往該行逐項澈查陸續呈報前來按張肇達等所呈股東認股清冊共二十一戶認股五百萬元俱係商股並稱照章按股本總額四分之一即一百二十五萬元已如數收齊是所稱收到之一百二十五萬元當然係商股五百萬元之第一期股金本部原批謂該行已收股款一百二十五萬元除另由本部派員查驗外其關於公家撥資提倡一節仰該商等逕向菸酒署接洽辦理是菸酒署認撥五十萬元實撥之四十三萬元當然在商股一百二十五萬元以外乃經部委查驗謂存匯豐銀行七十五萬元存菸酒署五十萬元查接收署卷張肇達等並無商款存署反指署中預備入股之公款冒充商股欺騙部委據請驗准實則除官股外商股僅七十五萬元

與原案已屬不符此該銀行根本上不能成立者一也該銀行六月十六日填給菸酒署四十三萬元之收據係屬第一號是六月以前並未收有股款不但菸酒署之五十萬元係指官款贖驗即匯豐銀行之七十五萬元亦未必非挪移影射旋據凌文淵等查稱該行六月十六日以前確未收到股款一元是該行立案時所稱一百二十五萬元如數收齊者純屬虛偽此該銀行根本上不能成立者二也查該銀行呈報前署於六月七日開全體股東會選定饒孟任鈕元伯陳秉璋張肇達李盛鐸余國華等為董事鈕傳鐸為監察人同時選定李盛鐸為總理張肇達為協理經該前督辦核准在案現既據凌文淵等查稱該行收股俱在六月十六日以後而六月十六日以前竟有全體股東開會選定職員之舉既未收股何來股東既無股東何來職員空中樓閣純為虛構此該銀行根本上不能成立者三也又據陳介等查稱該行股款收據簿及抄示股本清單所列股東姓名及繳股數目與原報部者又大不相符則立案時股東認股清冊之係偽造不問可知其實收股本自本年六月十六日起結至八月二十九日止共一百十五萬一千二百五十元內除官股四十三萬元商股僅七十二萬一千二百五十元至今仍不足一百二十五萬元之定額此該銀行根本上不能成立者四也前列四項有一於此該行根本上即無存在之餘地以毫無著落之機關承領國家數十萬元之鉅款以供其捏列之股東揀選之職員營業或其他之運用該前督辦竟一再密咨本部竭力主張並稱為萬難恕置理無推卸一舉數善等語已屬咎無可辭乃查原呈股東名冊列有鈕三壽堂據凌文淵等查稱該行股款收據簿載鈕三善堂即鈕傳善之化身再按該前督辦批准之選定職員單董事鈕元伯即鈕傳善監察人鈕傳鐸即鈕傳善之弟該前督辦一方為主管長官行使財政處分權撥助鉅款以便冒充商股贖准立案一方又為揀列股東揀選職員中之重要當事人以實行營私利己此等違法處理不惟該前督辦應受刑事之處分而該銀行根本上之効力早已消滅現在本部已將准予立案開業及撥款補助之案先行分別撤銷一面責該行原領款人李盛鐸張肇達等將公股四十三萬元如數呈繳以重公款惟究竟能否全數收回尙不能有完全把握也二支付建設第一菸廠經費五十七萬元一項查該前督辦於五年八月間呈准建設菸廠九月間與禮

和洋行訂立合同十條購定製菸機器一架價洋六十八萬餘元由合同成立之日至本年二月先後派前署第一科科長靳裕華交付該洋行現洋四十五萬餘元各在案按近來中國購買機器慣例均須先繪詳圖續訂合同再交訂款該合同所規定合同成立時交價三分之一四箇月再交三分之一而機器全圖則六箇月方能繪出是於酒署未見一紙之圖該洋行已得四十五萬餘元之鉅款此該合同之喪失權利者一也又交貨誤期慣例依誤期時間之長短定違約金數目之多寡該合同所規定僅爲說明理由及事實否則應負遲延之咎究竟遲延之咎作何解釋負何責任毫無界限若該洋行永不交貨不難以說明理由事實便可任意搪塞即並不說明而自認遲延依據合同亦並無何等責任此該合同之喪失權利者二也又洋行代爲購貨須負完全責任該合同所規定機器到滬受有損失禮和負責向保險行索賠不另給價而全部機器遺失則僅定負向保險行索賠之責並無照原件補交不另給價之明文設該洋行以全機遺失報告於酒署在彼僅有代爲負責之名在我並無責令照賠之權此該合同之喪失權利者三也況該合同之訂立及交第一批款在歐戰開始一年以後交第二批款在中德預備絕交之時禮和既爲德商萬無能運重大機器來華之理該前督辦身爲大員豈並此國際重大事件毫無聞知乃竟於此時與禮和訂立合同一再交付數十萬元之鉅款尤不可索解本部現正設法向該洋行接洽將來能否將合同取銷或改正及能否索得原款或機器殊難預定惟就合同及事實而論在禮和純爲優越權利菸酒署純爲片面義務國家之損失殊多即令將來能圖補救於萬一而該前督辦處理此事之有利德商有損公家實百口莫能解免者也其餘十二萬元左右係該前督辦委史久龍在上海經營廠地之用據派員查稱所購地基在擬開之霍必蘭路一帶普通地價每畝約三四百元開報之價則爲每畝銀一千四百兩相差甚鉅情弊顯然此等弊端究係史久龍箇人行爲或係與該前督辦扶同舞弊現在尙未查明綜之前列二項之事實雖有尙待確查之處而現在調查所及已足證明該前督辦鈕傳善處理公務圖利自己或第三者致損國家公署之財產涉及刑事範圍毫無疑義惟該前督辦爲特派大員究應如何懲處之處非本部所應擅擬應請 特降明令依法辦理庶足以儆官邪而肅綱

十五

紀所有以上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恭請 大總統睿鑒訓示施行謹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七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查核湖北陸軍第九師將校講習所暨隨營學堂在事

出力職員分別擬給勳獎各章文(附單)

爲覈擬勳獎章事據湖北陸軍第九師呈稱本師於民國四年秋間於襄陽長門外創設軍官講習所暨隨營學堂抽調各旅團營在職軍官及材堪造就之目兵等分班肄業曾經報部奉准在案茲計自民國四年十月起至本年六月底止已畢業學員九班共二百九十八員學兵兩班共三百二十一名均經隨時遣回原營所有校中各職員等或訓練精詳或規畫周至皆係久盡義務熱心從事不無微勞足錄謹擇其尤爲出力人員列表呈請獎勵等情茲經分別詳核與獎勵例尙屬相符所有校長李寅等十九員擬請給予勳獎各章以資鼓勵理合繕單具文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教育長田之秀 副教育長李師靖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教官葛潤琴 林國琛 連長何兆遠

以上三員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教官李榮陞 楊兆鑒 楊復初 學員長蔡自輝

以上四員擬請晉給二等銀色獎章

排長陳印綬 張風澤 蔣光燾 庶務員尹 標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測繪官楊在壽 軍需長賀雲峯 軍醫長張寬 助教劉舜臣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四等白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河南督軍請獎剿辦匪首于得水等案內出力人

員吳振等勳獎各章文(附單)

為擬請給予勳獎章事案准河南督軍趙倜咨稱先鋒隊步八營管帶吳振等剿辦匪首于得水徐歪脖等著有勞績請予核獎等因前來本部一再詳核所有在事出力之管帶吳振等擬請給予勳獎各章以資鼓勵是  
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河南趙督軍請獎各員擬給勳獎各章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管帶吳振 陸軍步兵少校賈濟川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哨官姜維清

以上一員擬請晉給六等文虎章

哨官呂春華 曹景文 劉玉堂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哨長高鵬翔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什長李廷珠 程元吉 唐德潤 閔普雲 護目張光慶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四等白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運輸軍隊出力人員唐



### 德萱等勳章文

爲核擬勳章事准銓叙局函開奉國務院交湖南省長譚延闓呈請獎擁護共和運輸軍隊出力華洋員司勳章一案除請獎嘉禾章各員由局照例給獎外其湖南鐵路處處長唐德萱前長株車務總管黃文恩等二員係請給文虎勳章送請查照核辦等因到部茲經復核與獎例尙屬相符鐵路處處長唐德萱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前車務總管黃文恩擬請晉給五等文虎章以資策勵理合具文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

###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 大總統查核陸軍官佐劉遺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文

爲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事案准陝西督軍陳樹藩咨稱陝西陸軍第三混成團少校團附劉遺任職數年勤勞頗著前年帝制發生聯合同志奔走呼號尤著功績以積勞致疾於本年六月在職身故又咨稱陸軍第十五混成旅步一團二等書記官蘇冠瀛贊襄戎幕歷十餘年前在陝北辦理剿匪清鄉等事卓著功績因案積勞心致患痰喘醫治無效於本年五月在職身故湖北督軍王占元咨稱湖北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一團第三營連長胡用慶訓練防剿竭盡心力連年以來地方不靖該員出防襄河多寶灣沔陽等處清搜匪踪俱能不避艱險因積勞致疾於本年八月在防身故山東督軍張懷芝咨稱山東左路巡防步隊第一營哨官陸炳堯在營服務頗稱得力歷次剿匪尤著辛勤以積勞染病於本年六月在職身故吉林督軍孟恩遠咨稱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步二團第三營連長那慶綬自前清光緒二十四年入新練各軍充當教習排長等差遞升今職平時差操防緝均極勤奮因積勞致疾於本年七月在營身故護理陸軍第十一師師長李奎元呈稱步兵第四十三團第三營排長劉玉河在營服務異常勤奮因積勞染病於本年八月在營身故河南督軍趙倜咨稱河南宏威軍步隊第一營排長吳邦官前在新安防次剿匪染患風瘟於本年五月在營身故陸軍混成模範團團長魏宗瀚呈稱官長班隊班員李印堂青年入伍研究操課不遺餘力因積勞吐血醫藥罔效於本年八月在隊身故先後咨呈證書表結請予照章核卹各等因到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

四條積勞病故給卹之規定相符擬請以該故團附劉遺一員按少校階級從優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書記官蘇冠瀛連長胡用庚哨官陸炳堃三員按上尉階級從優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連長那慶綬一員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八十元排長劉玉河一員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排長吳邦官班員李印堂二員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以示體卹而資觀感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胡絳康等補充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文

(附單)

爲彙案請補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竊查護軍使署鎮守使署上尉參謀及混成旅參謀官遇有缺出比照連長補充規則按月彙請補授歷經辦理在案查有民國六年八月分所有護軍使署鎮守使署上尉參謀暨混成旅參謀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先後咨呈到部經本部詳加復核尙屬相符擬請補實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民國六年八月分請補上尉參謀及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松滬護軍使署上尉參謀胡緒康 署贛西鎮守使署上尉參謀劉光熙 署欽廉鎮守使署上尉參謀沈順之 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參謀官吳汝熙 吉林陸軍第三混成旅參謀官陳 鏊 陸軍第四混成旅參謀官傅松秀

以上共計六員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爲郡王諾爾博三不勒病故請援例致祭給卹

文

爲據情呈請事准新疆省長咨報據舊土爾扈特西部落護理扎薩克盟長印務布林孟德呈稱敝部盟長郡王諾爾博三丕勒前患疾病醫藥無效於民國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因病出缺等情查舊例郡王病故由內閣撰譯祭文派員致祭祭品用牛犢一頭羊六隻酒七瓶現辦各王公致祭並按各該爵年俸數目發給贖銀歷經辦理在案今郡王諾爾博三丕勒病故自應援照例案呈請致祭如蒙允准卽由院撰譯祭文呈請用印發下咨行新疆省長置備祭品就近派員前往奠醊並照郡王年俸數目給予贖銀一千二百兩所有祭品贖銀及派員川資應准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鑒指令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河南省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爲縣知事靳世驥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

爲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報照章補用等因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有分發知事靳世驥陳吉樟王崇閻錢潮許鍾璐汪松蔭郝炳章七員係五年六七八等月到省均屆一年期滿除靳世驥陳吉樟王崇閻三員均係曾任實缺照章得免甄別外查分發知事錢潮事理明通才具開展許鍾璐謹慎持躬明白治體汪松蔭年力富強究心吏治郝炳章才具穩練辦事安詳以上四員均經文烈詳加考核堪以留豫任用除將該員等履歷分咨內務部銓叙局查核外所有甄別到省知事緣由理合遵章出具切實考語開單恭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錢 潮民國五年六月一日到省 許鍾璐民國五年七月八日到省 汪松蔭民國五年七月十五日到省  
郝炳章民國五年八月五日到省

咨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學務委員既已設立各區學董自可裁撤文

為咨行事准第一二〇一號咨學務委員會規程附則第二項內載自治區未成立地方之學務委員由勸學所呈請縣知事委任之等語現在浙省各屬勸學所已將一律設齊前項學務委員自應遵章設立惟查民國三年曾設各區學董代行從前城鎮鄉董關於教育職務現既將學務委員設立所有國民學校令第五十二條第二項應設代行區董之學務委員即可由縣飭前項學務委員兼任而同令第五十二條第一項及地方學事通則內所定各區董職務在自治區未成立地方原已定有專條由縣知事督率勸學所處理則前項區學董似無再設之必要擬於學務委員設立後即將各區學董一律裁撤藉一事權而免紛歧之處相應備文咨請察核見覆等因到部查學務委員既已遵章設立則前此所設各區學董自可一律裁撤以一事權准咨前因相應咨請察照施行可也此咨

教育總長范源廉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各區辦理教育事務應由勸學所轉呈請轉飭遵行文

為咨行事准第一二〇二號咨地方學事通則及國民學校令高等小學校令凡關於區教育事宜均載明由區董逕呈縣知事核定惟查勸學所規程第一條有勸學所綜核各自治區教育事務之規定是各區辦理教育事務在未經縣知事核定以前應先受勸學所之考核所有前項事務應否由區董函由勸學所查核轉呈抑仍由區董逕呈縣知事後再由縣交所核復事關考核程序相應備文咨請察核見覆等因到部查勸學所規程第一條既有綜核各自治區教育事務之規定是各區辦理教育事務自應由勸學所查核轉呈以維程

九月二十六日第六百十號

序而明職責准咨前因相應咨請察照轉飭遵行可也此咨

教育總長范源廉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農商部咨山東省長查李楓岑所製純城准予褒狀文

為咨行事准咨稱據李楓岑等呈稱發明原料製成純城繕具製造說明書及城樣懇請轉咨准予專利等情據此應將原件咨請查驗見覆等因查李楓岑所陳製城方法經本部審查其說明書所指主要二點亦屬普通製法礙難准予專利惟檢驗製成城樣尚屬佳良按照暫行工藝品獎章應准給予褒狀以示鼓勵填發褒狀一紙請即轉飭具領審查報告書鈔給閱看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飭遵可也此咨

農商總長張國淦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農商部褒狀第二十九號

製品人李楓岑

品名純城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二項特獎勵之

農商總長張國淦

工商司長陳承修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發給

吉林	直隸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吉林	貴州	奉天
吉林	昌平	醴陵	激浦	寶慶	寧鄉	安化	攸	桂陽	密山	下江廳	西安
馬家溝	白龍潭	內山坡	泥潭沖	齋塘冲砂子坑	黑山塘	大埠溪	曾家山	東灣隆	南天門	三白河	查庫蘭達團秀水社
煤	金	鉛	錳	錳	煤	磺			金	錫砂	煤
三十九塊七畝七分三釐五	六十五畝	四十五畝	三十畝	三十畝	九十畝		二百四十畝		一千六百二十畝	缺	一千零三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李春圃	甘文濟等	富商公司戴應祥	華興公司鄒士縉	天祿公司陳錦川	兼濟公司謝臥東	資源公司王壽秋	久大公司閻儀甫	富國公司黃克強	蕭惠長	董時照 周日銘 胡慶槐	關連漢
民國二年九月初四日	民國二年九月二日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	民國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民國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民國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長商類九月二十六日第六百十號

湖南 安化	奉天 西豐	奉天 西安	吉林 穆稜	湖南 新寧	湖南 江華	湖南 茶陵	湖南 瀏陽	山東 益都	直隸 獨石	奉天 海龍	直隸 宛平
廖家冲麻根腦	第一鄉達起園太平嶺	烏龍里圍桑樹砬子	楸皮溝	將軍右石園裡	測水洞鳳凰尾	清溪谷子坑	槐基冲牛形山	蓼塢莊	元寶山下北廠	轉灣河	馬蘭村
煤	煤	煤	金	錫	錫	錫	煤	鉛	煤	金	煤
	二百二十畝	一百一十二畝二分	一千五百墩	三十畝	九百六十畝	八百七十畝	十五畝	六十一畝八分七釐五毫	一百五十畝不及一方里	一百八十畝	一千三百四十九畝合 二方里又二百七十分 之一百三十三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天寶玉公司劉奉	程鵬飛 于鳳舜	王宗全	蕭恩長	天長公司李澤儀	厚生公司齊璜	同人利公司謝世功	公益公司蕭傳律	程文章 薛維藩 李峻德	董士林 傅作興	樊廷揚 周文蔚	俞子辰
民國二年十月	民國二年十月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月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月初一日	民國二年九月	民國二年九月	民國二年九月	民國二年九月	三十日 民國二年九月	二十四日 民國二年九月	二十二日 民國二年九月	十日 民國二年九月

湖南	湖南	湖南	熱河	直隸	奉天	奉天	山西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安化	安化	安化	平泉	廣昌	寬甸	寬甸	天鎮	辰谿	辰谿	江華	湘潭
田莊灣龍形山射塘冲等地方	符竹溪	熊家冲 曹家冲	小高家溝	鼻子嶺南山	蒿子溝釣魚台	萬寶蓋子山	都爾岡六墩子九洞溝等山	螃蟹形廿孔嶺	銅冲門獅子腦	湖猪山	范堤嶺
錫	錫	金	煤	銅	金	金	鉛 銀	銅	銅	錫	煤
四十五畝	四十五畝	一百六十五畝	八分八釐	五方里	九百三十五畝五分	七百五十畝	三十方里	十五畝	十五畝	六十畝	十五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張曙青等	張曙青等	李允元等	李茂	閻世卿 劉指南	侯靖濤	張書文 魏德魁 吳吉善	南佩南 趙次龍	寶和公司游盛時	寶和公司游盛時	五金高蓋公司洪澤瀨	遠大公司林景藩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六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四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四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三日	民國二年十月	民國二年十月	民國二年十月	民國二年十月

二十五



廣東	湖南	湖南	湖南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防城	桃源	江華	湘鄉	海城	海城	海城	海城	海城	海城	海城	海城
祖嶺	東興鎮河洲嗣彭	灰溪河龍長壇	開山	上鋪屋	紅土嶺	馬風屯二道溝	康家峪	郭家窰	楊家甸子及麻峪	賈家堡子	宋家堡子及響子峪
錄	銅	鉛	煤	白土泥	石棉	木棉	滑石	滑石	滑石	滑石	雲母石
一百三十五畝二分	六十畝	三十畝	六十畝	五百八十畝	三百七十畝	二百三十四畝	三百四十七畝	九百四十三畝	二百七十畝	九百二十五畝	二百八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張溢垣等	何紹林等	歐陽振聲等	謝蓮堂等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民國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運各木倘蒙賜顧請即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為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眾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為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 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 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一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尚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 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為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鏐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 凡持有第三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二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

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山西商辦保晉鑛務有限公司股東會展期暨付息展限通告

敬啟者本公司前定於九月開會嗣因雷雨連綿交通阻隔改定於十一月十五日在山西省城假太原商會開股東常會照章凡三百股以上之股東具帖函請蒞會誠恐逕寄不到特此聲明至付息日期展至本年十月二月底謹此通告

保晉公司董事會公啟

### ●中國 交通 殖邊 新華 鹽業 中孚 金城 銀行啓事

本月三十日秋節適值星期除照例休息外本行於十月一日(星期一)補行放假一天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第六百一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 府 公 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 大總統令

### 部令

內務部令四則

財政部令

教育部令

農商部令二則

教育部委任令

農商部委任令二則

交通部訓令

## 布告

內務部布告

## 公文

### 呈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吉林剿匪出力人員分別請給勳獎各章文(附單)

### 咨

## 批示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國民學校未設教員住宅自以居住該校所在區內為原則該區董因困難情形亦自可通融辦法請察照文

教育部咨河南省省長擬獎給故校長楊溥清匾額一方恤金二百元請轉發文

教育部咨河南省省長據部視學報告豫省教育應行改進各事宜請分別查照辦理文

內務部批

農商部批二則

## 通告

教育部訂全國實業學校校長會議細則

公府收支處通告

印鑄局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附錄

##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中將銜張我權著開復陸軍中將原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教育總長范源廉呈請任命張緝光劉念祖爲秘書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教育總長 范源廉

大總統令

都護副使恰克圖佐理員張慶桐呈請任命王憲曾爲二等秘書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郭希仁井勿幕劉瞻漢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六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給予審計院已故審計官萬雲路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給京師地方審判廳已故推事陳誠一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議陝西省長請獎辦理禁煙出力人員擬請分別給章嘉獎由  
呈悉郭希仁等已有令明發陳友璋李夢彪姚文蔚張士秀著均傳令嘉獎願士麟王執禮均  
給予六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二號

令鑲白旗漢軍都統達壽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呈請續假由

呈悉准予續假十日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八號

凌啟鴻暫專任編輯歐戰資料事務毋庸在警政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五十九號

主事楊聯奎分土木司方懋分總務廳文書科區家達分衛生司陳澍恩分警政司石銘勳分總務廳庶務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六十號

辦事員陳世良分總務廳庶務科劉彭陸分民治司徐翹志分總務廳庶務科洪乃昭分民治司詹之吉分參事室林繼善分土木司吳象乾分土木司黃運樞分衛生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內務部令第一百六十一號

僉事陳彥彬現在請假回籍省親所有民治司第一科科長職務派主事閻祖訓暫行代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部令第二百十三號

茲修正戰時財政金融審議會辦事細則第四條特公布之此令

第四條 本審議會會期無論大會常會均由會長隨時定期召集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教育部令第六三號

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校長路孝植應即調部任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農商部令第一七二號

本部秘書李作棟溫熊輝均已呈准叙列三等李作棟應給第一級俸溫熊輝應給第二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農商部令第一七三號

本部司長邢端黃藝錫陳承修均已呈准叙列三等應給第二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教育部委任令第四〇號

令金邦正

茲派金邦正爲北京農業專門學校校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農商部委任令第一〇九號

令黃立猷

茲派黃立猷充奉天林務局局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農商部委任令第一一〇號

令枝士廖訓榮

茲派廖訓榮充黑龍江林務局局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交通部訓令

令各關監督

准駐京美國使館函稱茲本公使命將美國大總統關於美國出貨品之布告鈔錄一份送請察閱等因并附布告鈔件前來合行刷印譯出原布告令仰該監督知照并出示曉諭一體知悉此令

附刷印件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戰時之非法出口貨品

美國合衆國大總統令

茲國會已制定一法案并於一千九百十七年六月十五日經大總統批准今將條文公布之

此次宣戰期內不論何時大總統爲公安之必要得宣告凡命令中所指定之貨品由美國輸運出口至命令中所列之國爲不合法若他時經別種法律或命令或限制或大總統特准（但不能准一省之口岸對別省口岸有較優之便利）者不在此限此令至大總統或國會更改之日止凡有違背此令或將來頒發

之各種命令內所列之貨品轉運出口或試運出口者當處以不過一萬元之罰款如係天然人當然處以不過二年之監禁或罰款監禁並施

凡違背此令轉運出口或試運出口之貨品一經查獲由合衆國政府收沒充公  
凡各營業公司之職員董事或代理違背此令者須處以同等之罰款或監禁或罰款監禁

凡本國或外國各船舶有將此令所禁之貨品私運出口之疑跡者該管區域稅官呈明商部總長後如該本國或外船舶須領出港執照者有權不允發給此項出港執照若係本國船舶不須領出港執照者得有權用正式公文通告該船舶之所有人或船主或管帶該船之人不准駛離出港若駛離出港即係違法

凡違背本令各條款將此項船舶駛出港或准其私駛出港或圖避合衆國法律者須處以不過一萬元之罰款或監禁不過二年或罰款監禁並施至此項船舶及其繩索傢俱裝修及違法貨品等及由合衆國政府收沒充公

茲爲公安之必要凡接濟敵人須一律禁止本美國大總統威爾遜特曉諭爾諸色人等知悉自一九一七年七月十五日起除他時經別種法律或命令或限制或大總統特准或此令經大總統或國會更改之日外凡下列各貨品不准由美國或其屬地運往下列各國

貨品 煤 焦炭 燃料 油 各種煤油及裝箱 穀麥 麵粉 馬料 畜料 肉類 脂肪 生

鐵 鋼條 造船鋼鐵板 建築鋼鐵 零碎鋼鐵 鐵錘 肥料 軍械 軍火 炸藥

國名 亞卑先尼亞 阿夫干士丹 阿爾班那 阿根廷 奧匈二國 比國及其屬土或保護國

中國 支利國 哥倫比國 高士打力可國 古巴 典麥及其屬土或保護國 德意志及其屬

土或保護國 英吉利及其屬土或保護國 都繡尼共和國 伊古亞多 埃及 法蘭西及其屬

土或保護國 希臘國 古他馬利 海提 韓都刺 意大利及其屬土或保護國 日本 利巴

利亞 李士丹士頓 盧森堡 墨西哥 們那高 們田尼古勞 摩洛哥 那堡 尼加刺瓜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荷蘭及其屬土或保護國 那威 奧棉 巴那馬 巴刺古埃 波斯 比魯 葡萄牙及其屬土  
或保護國 羅面尼亞 俄羅斯 沙李華多 三馬連奴 河比亞 暹羅 西班牙及其屬土或  
保護國 瑞典 瑞士 油路古埃 班尼蘇刺 土耳其  
以後隨時所頒命令由商部總長執行按照該項命令之規定發給放行執照  
本大總統茲將美國合衆國國璽蓋印簽字於本令之上以昭信守  
西曆一千九百一十七年

七月九日威爾遜簽字於美京華盛頓

美國獨立後一百四十二年

國璽印

代理國務卿卜兒奇奉

大總統第一千三百八十五號令

## 佈告

### 內務部佈告第四四號

爲佈告事十月三日爲舉行關岳合祀之期所有分獻及執事各官文職服大禮服武職服軍大禮服警察官服警察禮服有勳章大綬者一律佩帶其餘陪祭各官文職服乙種常禮服軍警各官服軍警常制服除禮節另行分送外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政府公報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公文

呈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吉林剿匪出力人員分別請給勳獎各章文(附

單)

為核擬獎給勳獎章事准國務院函奉 大總統發下吉林督軍孟恩遠呈請獎勵剿辦蒙匪出力人員任福元等文一件除請獎文職暨嘉禾章人員交銓叙局核叙外所有請獎軍職暨文虎章各員應由貴部核擬相應鈔錄原件函交查核辦理復准吉林督軍咨同前因到部本部覆核無異自應分別議獎唯徐文林陳鑫二員請補陸軍實官與章不合擬請一律獎給勳獎各章以昭激勸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教練官曹啟順 營長孟星魁 張凌閣 一等課員任符怡 連長傅德隆 副官長陳鎮林 督隊官董俊臣

以上七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督軍署顧問任嘉莪 陳定機 蘇廣恩 林鶴皋 張嵩齡 參謀董恒奎 黃炳善 陳濬潢 一等副官查富煜 馬 溥 總稽查張曾樂 稽查官彭樹棠 教練官孟慶鏡 副軍醫官邵懷玉 營長張玉振 安紹彬 崔鳳桐 張鎮西 梁克明 丁中有 張萃然 劉寶琦 調查員依克塔春 李祐厚 何裕樸 蘇炳崑 陳 鑫 課員陳 乾 王錫恩 邵季虎 孫家毅 才蔭棠 副官郝有增 執事官王桂林 連長劉順和 楊存義 督隊官劉萬全 差遣員劉名鐸 以上三十八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鎮守使署參謀丁其昌 庶務司事景 祥 軍需助理員劉志德 紀根桐 王玉崑 王毓江 朱廣義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差遣員趙榮森 王連貴 李邦彥 于振清 副官李 崑 張世繼 連長慶 貴 劉繼武 么  
 殿保 軍醫官陳榮坡 軍需官索 超 排長傅春芳 張昇元 萬有升 孫振瀛 佟金山 張子  
 卿 佟瑞祥 烏錫澤 葛英祥 張恩保 高日昇 吳鳳書 劉茂志 督隊官劉志祥 傅連陞  
 課員于 荇 楊鴻澤 調查員李寶臣

以上三十六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排長姜 德 何喜昌 司務長董有祿 傅勝全 差遣索常山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偵探員蘇鳴皋 高錫祿 陳冠英 高錫滿 高錫山 司務長張喜海

以上六員擬請給予九等文虎章  
 營長楊金聲 調查員孫桂廷 連長傅尊魁 戴鳳亭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督隊官王俊臣 勝 貴 關德喜 齊立朝 連長曹明選 李長青 原魁武 路永才 楊魁武 國  
 占魁 朱顯東 李鳳剛 靳海勝 李玉山 姜全勝 趙世芳 裴英賢 蘇毓珮 石玉麟 排長  
 任符明 劉順海 楊鴻鈞 史鳳山 郝萬山 李桂林 孟憲章 白景玉 劉長勝 胡得勝 王  
 英和 張吉升 蘇占魁 孔憲魁 關起瑞 張殿鴻 劉 蘭 郎桂林 郎文煥 關桐林 李文  
 明 陳萬勝 齊文喜 關 靖 郝萬山 劉炳寰 李福全 于萬金 張魁武 于長海 王坤廷  
 傅玉祥 楊保春 胡景春 劉名聲 湯雲祥 王芳治 胡瑞和 王輔政 關富山 劉慶慶  
 張振元 王富貴 海 春 楊智亭 傅崇麟 關蓋臣 李士富 孟慶善 徐得勝 廉景祚 張  
 興華 王本田 隆 德 徐 鑣 司務長呂鳳山 趙榮祥 郭廷林 徐鳳桐 關桂昌 孟昭文  
 趙志賢 秦占魁 田競武 孫符有 馮海隆 執事官喜 貴 副軍醫官李鳳周 軍醫生李覺  
 先 軍需長張紹忠 張廷俊 書記長劉文剛 查馬長元之櫻

以上九十二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咨

教育部咨復浙江省長國民學校未設教員住宅自以居住該校所在區內爲原則該區董因困難情形亦可通融辦法請察照文

爲咨行事准第一二一八號咨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第六十一條區立國民學校校長教員應在該校所在區內居住細釋條文似係指充任校長教員以後而言並非限定本區人員惟現在小學職教俸給微薄倘因所聘人員住在異區後責令移居於事實上不無困難查同條又載但經該管區董之認可者不在此限又同細則第三十八條依地方情形得設教員之住宅各等語是項區董認可之標準是否即以學校有無設置教員住宅爲斷相應咨請察核見覆等因到部查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第六十一條之本意在使校長教員與學校聯絡苟事實上無十分困難即學校未設置教員住宅自以居住該校所在區內爲原則若實有困難該管區董自可予以通融其標準不必以學校有無教員住宅爲斷准咨前因相應咨請察照施行可也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九日

教育部咨河南省長擬獎給故校長楊漣清匾額一方恤金二百元請轉發文

爲咨行事據本部視學張繼照呈稱河南西平縣模範國民學校校長楊漣清辦理二年一切規模由其擬造該校長好深湛之思於教育尤悉心研究觀其筆記數紙頗多經驗之談且能吻合近世教育思潮實屬難能可貴不幸今年二月以病逝世殊爲可惜視學不忍聽其湮沒弗彰謹錄呈學校概況問心齋筆記各一冊擬請表彰以闡幽光而勵來者等情查此次報告視察情形各屬小學成績較優者殊不多觀要由校員未能究心教育力求精進所致該校長所述學校概況暨平日所爲筆記頗多心得之語洵屬以教育爲職志不易多得之員乃竟因積勞病故不獲盡其所長殊堪惋惜合亟表彰以勸來者除將該員所著校況及筆記擇尤刊登教育公報外另由本部獎給匾額一方懸挂該校並撥銀二百元給其遺族以示矜恤而資觀感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轉令西平縣分別發交並希見復以憑備案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教育部咨河南省長據部視學報告豫省教育應行改進各事宜請分別查照辦理文

爲咨行事案查本部視學報告內稱豫省學務爲目前救濟之計宜實行縣知事興學考成以示激揚之作用  
慎選省視學公費稍從優厚視察時務注意地方教育之計畫核其是否實力奉行各縣勸學所長應由省行  
政官廳嚴核資格以有教育經驗者充選每半年由縣知事將所長辦理成績彙報一次省視學查核報告依  
地方興學人員考成法之規定分別獎懲縣視學之任用務以師範畢業生及辦學確有成效者爲合格每年  
應將整理計畫及地方教育狀況直接報告省行政官廳由省視學查核其徒托空言不勝整理之任者隨時  
更易至各縣學款多由公款局經管不免挪用之弊凡勸學所成立之縣均應撥歸勸學所保管以重學款又  
稱整理該省教育宜從師範教育入手該省高等師範既經停辦經費應分配於河北河洛豫南淮陽各校以  
充設備及擴充班次之用省立師範學校本科應仍舊五班不必添招可逐年添招講習科一二班有餘經費  
宜分於省外各師範學校方爲合法各師範學校附屬小學之主任宜物色於小學教育確有研究者充之省  
城師範附設講習科暨汝陽道立師範講習所辦法甚合成績頗佳均宜繼續辦理凡各縣之畢業省城師範  
講習科者責令回縣辦假期講習所或充巡行教員以增進教員之學識至各縣辦有師範講習所者爲應急  
需起見固無不可但講師宜由省選派以昭慎重又稱省立第一農校關於農具全未購置乃於農科之外添  
辦蠶科林科絕未計及將來之效果宜將林科改辦農科另籌經費增置設備嗣後凡屬各種實業學校非將  
一科之各學年級及各項設置辦理完善不得添設他科致蹈有名無實之弊又新鄉縣立甲種農業歲糜鉅  
費全無實用宜歸併汲縣省立農校騰出此款作國民學校之用又稱中等以上各學校職員校役太多亟應  
裁汰以杜虛糜又稱各校須調製教授進度表送各該管行政長官以備考核各等語查該視學所陳關於豫  
省教育應行改進各事宜均屬扼要應請轉飭所屬分別遵辦以資整理而宏教育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辦  
理可也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農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七四〇號

原具呈人熱河灤平縣公民趙英等

呈一件為補呈前訴知事方大年一案證人證物懇直接遞員澈查由  
前據該民等補呈並准司法部咨請調查先後到部當經併案咨請熱河都統查辦在案茲准覆稱案經發文  
承德縣第一審依法辦理祇以人證不齊迄今案懸莫結該原告趙英齊家聲等苟非意存避就何竟逗留京  
師不敢對簿除令行承德縣按照所控各節再行查明據實呈覆外請傳諭趙英等迅速來熱投質等因准此  
除咨請司法部查照外合行批示該民等知照仰即剋期赴熱投質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農商部批第一〇〇〇號

原具呈人陳 曷

呈一件發明冶金罐請准專利由

據呈已悉查黃孟曦製造鎔罐經本部審查合格曾於三年十二月准予專利給照在案茲該具呈人所呈治  
金罐核與黃孟曦所製者大略相同並無發明改良之處礙難准予專利惟查驗該罐之耐火度及所製成品  
尚合實用應准給予褒狀以示鼓勵填發褒狀一紙仰即具領審查報告書鈔給閱看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農商總長張爾圖

農商部褒狀第三十號

製品人陳 曷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二項特獎勵之

品 名 治金罐  
農商總長張國淦  
工商司長陳承修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發給

農商部批第一〇〇三號

原具呈人醫生曹文貴

呈一件呈送脫脂棉樣本請予註冊專利並免稅十年由

據呈已悉查所送棉樣其脫脂方法及所用藥料均屬普通並無發明之點專利一節未便照准惟品質尚佳應給予褒狀以資提倡仰即具領所請免稅十年一節事關稅政前經咨請財政部核辦茲准覆稱該醫生所製脫脂棉其脫脂方法及所用藥料既均屬普通並無發明之點所請免稅十年之處自應毋庸置議等因前來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郵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農商部褒狀第三十二號

製 品 人 曹 文 貴  
品 名 脫 脂 棉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二項特獎勵之

農商總長張國淦  
工商司長陳承修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發給

## 通告

### 教育部訂全國實業學校校長會議細則

- 第一條 本會會員以各省區所派之實業學校校長充之但教育總長得臨時酌派會員
- 第二條 與會各校長應先期赴部報到隨帶有公文者並應同時繳出
- 第三條 與會各會員由本部發給徽章一枚到會時必須佩帶
- 第四條 本會會場由教育總長指定除公共議案應共同討論外得按照農工商各項分別開會
- 第五條 會場坐位次序依報到之先後編號列坐
- 分項開會時其坐次另定之
- 第六條 會場秩序由主席維持主席缺席時由副主席代行職務
- 分項開會時於會員中推一人主席
- 主席副主席均由教育總長指定之
- 第七條 會議時間除星期日照例休息外每日上午九時起十二時止但遇有特別情事主席得宣告展會
- 第八條 到會人數不足三分之二以上時不得開會
- 第九條 到會會員非宣告散會及議事中止不得隨意離坐
- 第十條 本會設幹事長一人幹事若干人專司庶務文牘等事
- 幹事長及幹事均由教育總長指定之
- 第十一條 本會會議事項應先由主席或副主席擬訂議事日程交由幹事處印送各會員
- 第十二條 教育總長交議之事項應儘先編入議事日程
- 第十三條 會員建議案須有三人以上之贊同連署方得交議
- 第十四條 會員在場討論各項議題應先行起立聲明坐號同時有二人以上起立者主席得指定先後依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一十一號

次發言

第十五條 會員有須特別說明之事項得聲明主席登臺發言

第十六條 各項議案經主席認為無須討論時得宣告討論終止

應付表決者舉手或起立由主席酌定之

第十七條 主席認為應付審查之議案得指定審查員審查之

第十八條 審查完結後審查員應擬具報告書交幹事處印送各會員俟開會時再行報告

第十九條 會場應設議事錄及議決錄由幹事處指定速記生當場記載逐日交幹事處保存俟閉會後彙

陳教育總長酌核施行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公府收支處通告

逕啟者原充公府政治軍事各顧問諮議前經遵奉 大總統諭補發八月分薪水一月並聲明九月分以後候 大總統另行核定通告在案現在已奉 大總統分別核定除停薪諸君已由敝處專函知照外

其未接有前項函知者請照舊按月蒞處具領特此通知

印鑄局通告

九月二十日為秋節休假之期本局政府公報於十月一日停刊一天特此通告

大理院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二庭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上告人歐陽懷筆對於江西高等審判廳就歐陽懷筆誣告俱發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陳時安對於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廳就陳時安賭博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楊緒朗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楊緒朗傷害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陳全士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陳全士竊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于春對於黑龍江高等審判廳就于春強盜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上告人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胡振才等強盜殺人放火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湖南	湖南	湖南	廣東	廣東	廣東	廣東	安徽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郴	湘潭	湘潭	曲江	長寧	乳源	陽山	繁昌	新寧	臨湘	湘鄉	南嶺
南嶺脈	百步嶺虎形山	丁家畈之獅形象 形馬安三山	栗山裡	北一區桃沖地方	龍牙峽嶺	官村	苦茶山	獅老頂獅子頭山	葛家大山	乾港水溝嶺	關口地方一名長 山嶺一名礮吼嶺 連獨山等
鉛	煤	鉛	錫	鉛	煤	煤	鐵	錫	鉛	煤	鉛
十五畝		一百三十五畝	九十五畝	三百八十畝	五百二十九畝一分六釐	五百十三畝	一千零八十畝	二百四十畝	四十五畝	七十五畝	二千零四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劉瑞卿	太和公司王鳳鸞	裕利公司張承祖	太和公司李道菊	霍守華 陳梅庭	曾作良	梁廷輝等	嚴源等	馮椿源	沈克剛等	鄧兆蘭等	吳崇光
民國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十一月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民國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農商部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十一號

廣東	浙江	浙江	廣東	熱河	山東	山東	廣東	湖南	湖南	廣東	湖南
高要	定海	湯溪	梅	建昌	新泰	沂水	增城	會同	江華	恩平	辰谿
大灣都羅坑山	山坑香土名龍潭	銀坑銀山	長灘堡鬼子塘	柏杖子	羊流店	九頂蓮花山	綏福都婆娑嶺先 生塘	東瓜沖	永綏團牛沖	坑白雲山灣弓杖臂	銅鑛腦
鉛	鉛	鉛	煤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銅
四百畝	十九畝五分	十畝三分九釐五毫	五十二畝零十六方丈	二方里	二百四十畝	四畝零一釐五毫	一方里	十五畝	一百三十五畝	一千零八十畝	十五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黃敬堂	陳素子	陸仲良	鄒祥安	白翰章	朱銘軒 孔煥文	高綬卿 孫長清	楊湘	梁亨堪 楊敬軒	萬海濤等	廖致和	游盛時 余熾
民國三年一月 六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	民國二年十二 月	民國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七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六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四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三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三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三日	民國二年十二 月二十日

湖南	吉林	山西	奉天	安徽	安徽	廣東	吉林	奉天	安徽	山西	熱河
江華	綏遠	渾源	西安	繁昌	當塗	雲浮	樺甸	鐵嶺	宿	壘鎮	承德
高挂山 塘凸	蒙得牙薩	恒山	野豬溝	北鄉二區 斗山石 台冲山	南鄉常 稔坪姑山 釣魚山	大石山	栗子溝	平頂堡	右饒集之 打鼓山 含山	大沙溝	小溝影壁山
錫	金	煤	煤	鐵	鐵	銀鉛	金	鉛	鉛	銀鉛	煤
三十畝	三十方里	三十方里	四百八十畝	缺	缺	一百四十五畝 三分七厘	二十方里	一千七百四十三畝 一分	約五六方里	三十方里	約一方里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曹逢庚等	余 儼	常漢章 田汝弼	鍾朝陽	方聘商	方聘商	陳德普	解 鑫	趙恩波 管 銘 孔嘉	劉世衍 居道生 吳道生	劉學聖 段士英	趙東陽 楊青山 于振喜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六日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一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一月十六日	民國三年一月十五日	民國三年一月十四日	民國三年一月十三日	民國三年一月十三日	民國三年一月六日

政府公報 附錄 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農商類 九月二十七日第六百十一號

黑龍江	山東	山西	熱河	廣東	湖南	山東	湖南	奉天	吉林	湖南	山東
西布特哈爾濱	泰安	天鎮	建昌	曲江	湘鄉	章邱	瀏陽	海龍	盤石	慈利	蘭山
嫩江源大嶺以南	金鷄窩柳條溝	都爾岡山後營溝 化皮廟溝	九佛堂	寶嶺俗名牛山	挖泥坨	天尊院莊	太和堰岩前沖新塘	三八石	玻璃河套	墨灣	耿家埠
金	金	鉛銀	石油	鐵銀	煤	煤	煤	金	鐵	硫磺	煤
五十方里	四十五畝	五方里	十五方里	一方里一百九十二畝 七方丈餘	六十畝	三十畝	六十畝	二百二十五畝	二方里	十五畝	二十一畝二分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張長順	陳文軒 鍾蓬山	劉培業	李秉文 張斌	李鏡	周如光等	管象復	周維藩	周文芳	許麟羽 周蔭潯	莫兆辛等	唐守訓 李崇基 杜蔭潭
民國三年二月一日	民國三年二月三日	民國三年二月五日	民國三年二月五日	民國三年十一月	民國三年二月十三日	民國三年二月十四日	民國三年二月十六日	民國三年二月十七日	民國三年二月十七日	民國三年二月十九日	民國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管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選運各木備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東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營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 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皆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一號

### 京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審應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凡持有第三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二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次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

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

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北京保定濟南青島等處中國交通銀行還本付息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核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貲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九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山西商辦保晉鑛務有限公司股東會展期暨付息展限通告

敬啟者本公司前定於九月開會嗣因霪雨連梗交通阻隔改定於十一月十五日在山西省城假太原商會開股東常會照章凡三百股以上之股東具帖函請蒞會誠恐逕寄不到特此聲明至付息日期展至本年十月二月底謹此通告

保晉公司董事會公啟

### ●中國 交通 殖邊 新華 鹽業 中孚 金城 銀行啓事

本月三十日秋節適值星期除照例休息外本行於十月一日(星期一)補行放假一天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附 說	石 質	牙 質	晶 質	玉 質	銅 質	銀 質	金 質	質 別 價		鈕 價	刻 價	範 價
								質	別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碼 算	價 核	一 碼	割 照	按時核價			瓦直鈕	瓦直鈕	瓦直鈕	瓦直鈕	瓦直鈕
					三角五分	四角五分	六角	三角	六角	三角	六角	
	每字五角	每字一元	同上	白文 每字二元	朱文 每字二元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角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	二字以內一元五角四字以內二元二角	二字以內一元五角四字以內二元二角	二字以內一元五角四字以內二元二角	二字以內一元五角四字以內二元二角



逕啟者本局  
易路線惟每  
附送以便閱  
人將款私掇  
斥革即事後  
其款較大者  
報差帶轉者  
課概不負責



法令輯覽現口  
局不寄印刷物  
預約券繳有缺  
照補繳若干



是書乃國務院  
述綱舉目張於  
可不人手一編  
交通類計一冊  
大洋五角五分  
其餘各類陸續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五第六百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陸軍部令

司法部令

教育部令

農商部令

交通部指令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內務部咨請

改獎宋玉瑩等勳章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工兵少尉

辛嘉瑞因案判處徒刑請褫奪實官文(附判決書)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

軍官候補生第二隊隊長請獎各員獎章

文(附單)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據察哈爾

都統咨請褫革通匪管帶哨官長張源洞等原官勳章通緝懲辦文

## 批示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擬銷討逆軍中路司令部暨一二三各縱隊臨時用款文

內務部批三則  
司法部批

## 公電

內務部致各省區電  
大理院覆奉天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六百七十二號)附來電  
大理院覆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統字第六百七十三號)附來電

## 判詞

大理院刑事判決六年特字第一號

## 通告

國務院通告  
京師警察廳通告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附錄

##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楊文濂張思叡為審計院審計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關寶祥署陸軍第二十八師一等參謀官劉存智署洮遼鎮守使署中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呈文官高等考試及格生包用馮請改分財政部學習由  
呈悉准予改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爲核議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何國琦等勳章由  
呈悉何國琦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陝西省省長請將王兆祥交院存記擬改獎勵章由  
呈悉王兆祥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六號

令教育總長范源廉

呈擬叙參事司長官等由

呈悉蔣維喬張繼煦劉以鍾均准叙四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教育總長范源廉



部令

陸軍部令

派陳芳瑞爲技士照三等科員支薪歸軍械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

司法部令第二七一號

茲訂定繙譯法律會會則特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司法總長林長民

繙譯法律會會則

第一條 本會爲繙譯左列法律而設

- 一 法院編制法
- 二 民律總則
- 三 民律物權
- 四 民律債權
- 五 民事訴訟律
- 六 刑事訴訟律
- 七 商人通例
- 八 公司條例
- 九 商事公斷處章程
- 十 破產律
- 十一 強制執行律
- 十二 其他法令

第二條 繙譯用英法文

第三條 本會置職員如左

- 會長一人
- 副會長一人
- 審定員若干人
- 譯員若干人

第四條 會長由司法總長兼任副會長由法律編查會會長兼任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第五條 審定員由會長於左列人員中函訂之

第六條 審定員之任務如左  
一 大理院推事 二 法律編查會副會長及編查員 三 司法部參事司長

第七條 待譯之件加以考訂 二 已譯之件加以校核  
一 法律編查會譯員 二 本部職員

其有通曉英法文字而能任此項繙譯者亦得由會長函訂

第八條 審定員及前條第一項譯員概不給薪但得酌給津貼

前條第二項譯員由會長於函訂時訂定酬金數目及分期致送方法

第九條 譯員願譯何項法律得由譯員自行協定但限於七年二月底須一律脫稿

第十條 審定員願考訂校核何種法律亦得自行協定其校核之件限於七年五月底須一律蒞事

第十一條 本會應用紙張筆墨等項概由司法部供給

第十二條 本會因印字謄寫得用雇員

第十三條 本會自各法律譯定後即行裁撤

教育部令第六四號

茲修正大學令特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大學令

第一條 大學以教授高深學術養成碩學閎材應國家需要為宗旨

第二條 大學分爲文科理科法科商科醫科農科工科

第三條 設二科以上者得稱爲大學其但設一科者稱爲某科大學

第四條 大學設預科其學生入學資格須在中學校畢業或經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試驗得有及格證書者  
但入學時應受選拔試驗

第五條 大學本科學生入學資格須在預科畢業或經預科畢業同等學力試驗及格者

第六條 大學爲研究學術之蘊奧設大學院

第七條 大學院生入院之資格爲大學本科畢業生

第八條 大學本科之修業年限四年預科二年

第九條 大學預科生修業期滿試驗及格授以畢業證書

第十條 大學本科學生修業期滿試驗及格授以畢業證書畢業科學士

第十一條 大學設校長一人總轄大學全部事務各科設學長一人主持一科事務其獨設一科之大學不設學長

第十二條 大學設正教授教授助教授

第十三條 大學遇必要時得延聘講師

第十四條 大學設評議會以各科學長正教授及教授互選若干人爲會員大學校長可隨時召集評議會

自爲議長遇必要時得分科議事

第十五條 評議會審議左列諸事項

- (一)各學科之設立廢止
- (二)學科課程
- (三)大學內部規則
- (四)學生試驗事項
- (五)學生風

紀事項 (六)教育總長及校長諮詢事件

前列事項如僅涉及一科或數科者得由各該科評議員自行議決

第十六條 大學預科須附設於大學不得獨立

第十七條 私人或私法人亦得設立大學除本令第六條第七條外均適用之

第十八條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農商部令第一七四號

僉事錢鏗孫仍派在農林司第四科辦事周國瑞仍派在農林司第二科辦事試署僉事唐宗郭仍派在工商司第四科辦事技正梁津派在礦政司第三科兼第一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交通部指令第四〇八六號

令京漢鐵路管理局局長王景春

呈一件清潔車廂並規定醫生上車考察請核示由

據三四八五號呈悉所擬清潔車廂事宜並規定醫生著用制服上車考察兼令車務處將此項辦法加入看車練習所規程動加教授等情自係為慎重旅客衛生起見應准如擬隨時督飭認真辦理並規定章程權限通飭遵守至醫生服制一節其記章本部已於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增訂警務醫務等部分記章案內規定會附同式樣二種通令各該路局遵照辦理在案現應仍遵照前令製備發給應用其服制等級應比照二等級至二等三級由局自行支配分別服用除通令各路仿照辦理外仰即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內務部咨請改獎宋玉瑩等勳章文

爲核議內務部咨請改獎宋玉瑩等勳章恭呈御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准陸軍部咨據第一師師長蔡成勳呈請將本師書記官宋玉瑩徐培等二員以縣知事分發任用等情查該員等從公罔懈贊畫機宜此次戰役在事出力相應鈔錄原呈轉咨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查實職保獎業經奉令停止該員等自應改獎勳章除咨復陸軍部外相應咨行貴局查照核辦等因到局查宋玉瑩徐培二員既據咨稱均係此次戰役在事出力人員現在實職獎勵業經奉令停止自應准予改獎勳章擬請比照薦任官初受勳章超給例均給予六等嘉禾章以昭激勸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工兵少尉辛嘉瑞因案判處徒刑請褫奪實官文（附

判決書）

爲軍官因案判處徒刑請褫革實官事案據陸軍第二師師長王金鏡呈稱陸軍工兵少尉辛嘉瑞冒充招兵委員詐欺取財依律判處五等有期徒刑五箇月並褫奪工兵少尉實官鈔判決書類請核到部除已覆核無異令准執行外查該犯辛嘉瑞所補工兵少尉實官應請褫奪理合照繕判決書類呈請鑒核批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判決書

近畿陸軍第二師執法處判決辛嘉瑞詐欺取財一案  
被告人之姓名



辛嘉瑞 直隸天津縣人年三十二歲

犯罪之事實

緣辛嘉瑞在前清末年曾充本師馬弁民國三年升補江西第九混成旅工兵營排長是年十月三十日授爲工兵少尉實官五年調充省防二團團部副官旋被撤差賦閒日久窮困無聊因於本年七月十七日至本師司令部稟見師長僞稱蒙贛督委赴北省招兵回經此處資斧乏絕借去現洋五十元嗣經詢據該團覆稱辛嘉瑞早已撤差所云招兵一節純屬子虛請設法拏辦等語正訪緝間聞辛嘉瑞復至駐紮孝感之第六混成旅一團二營行騙當即派員拏獲解送到處訊供前情不諱應認爲確定事實

判決之理由

本案辛嘉瑞身爲軍官不知自愛竟敢冒充招兵委員詐取財實屬目無法紀應依暫行新刑律第三百八十二條處以五等有期徒刑五箇月並照同律第三百八十九條之規定褫奪所補工兵少尉實官以示懲儆特爲判決如主文

主文

辛嘉瑞處五等有期徒刑五箇月並褫奪工兵少尉實官

審判官蘇錫衡蓋章

錄 事黃毓鈞蓋章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三十日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軍官候補生第二隊隊長請獎各員獎章文

(附單)

爲擬請給予獎章事案准前陸軍訓練總監移交陸軍軍官候補生第二隊隊長程傳壘呈請獎勵在事出力官佐文一件清摺一扣履歷一本原呈內開竊職隊前經呈奉指令准於六月三十日升學等因除俟屆期將

十一  
士兵移送軍官學校點驗再行具報外伏念職隊自開辦以來教練第一第二兩隊士兵達一千六百餘名今已完全期滿先後升學成績昭然無非在隊官佐熱心佐理有以致之所最難者職隊原係短期既無的款可  
以求全佈置復無材料可供教育所資動須借助軍校而各職員或不憚勞煩從容商榷或力求節儉兼濟事  
實得以無礙教育有益進行在事十月不無微勞足錄况軍校每屆畢業歷蒙獎叙有案茲職隊事同一律而  
勤苦倍之自應擇尤請獎以勵有功茲謹於全隊職員六十餘員內擇其勤勞最著成績尤優者十五員擬具  
請獎清摺呈請鑒核俯賜轉咨陸軍部照准獎叙實爲公便理合取具各該員履歷彙訂一冊連同清摺具文  
呈請總監鑒核指令遵行等因除書記員鍾寶琛一等軍需楊志浩二員由部核給獎牌外所有該隊在事出  
力之隊附于國翰等擬請給予各等獎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  
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陸軍軍官候補生第二隊隊長請獎各員擬給各等獎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隊附于國翰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隊長臧式毅 汪肇澄 二等副官郭夢元 排長常兆錫 張登舉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一等金色獎章

連長蘇崇阿 排長李鍾誠 邢鰲立 張金奎 宋麟圖 宋紹棠 閻肇文

以上七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據察哈爾都統咨請擬革通匪管帶哨官長張源洞等

原官勳章通緝懲辦文

爲分別褫革張源洞等原官勳章事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開案照逆匪朱成章背叛爲亂曾經電請將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該逆所受軍官勳章褫奪奉復照准茲查本區巡防第三路第一第二兩營被逆朱成章暗中勾結於本年七月間相繼叛變亦經先後電陳在案查該兩營叛變除什兵外計有管帶一員哨官長七員均於剿匪出力案內曾蒙獎授陸軍實官或受有文虎勳章今既甘心為匪自應各將已補實官或勳章分別褫奪以便整辦而昭炯戒茲經詳細查明彙開清單相應咨請大部查核轉呈准將該逆宋連有等八員原有實官勳章一律撤銷見覆施行再除單開張占魁郭學明二員曾於黑山戰後自行投首已按照本署前頒布告發給免死執照仍應褫奪所受軍官勳章外其餘六名並請通飭各省一體嚴拏按法懲辦合併陳明計清單一扣等因並准國務院函前因本部覆核無異除分別咨行通緝外所有單開通匪管帶哨官長之六等文虎章中校銜陸軍騎兵少校張源洞七等文虎章陸軍騎兵少校張占魁郭策七等文虎章陸軍騎兵上尉宋連有陸軍騎兵上尉黃萬順八等文虎章中尉銜陸軍騎兵少尉郭學明八等文虎章陸軍騎兵少尉趙善蒙克等自應分別褫奪原官勳章以昭炯戒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

大總統擬銷討逆軍中路司令部暨一二三各縱隊臨時用款

文

為擬銷討逆軍中路司令部及一二三各縱隊臨時用款事竊准討逆軍中路司令陳光遠咨稱討逆軍中路所屬一二三各縱隊係由十一二兩師編配當亂事初起警耗紛傳即飭南苑各部隊實行戒嚴晝夜警備並派員隨時密探情形計自作戰以迄回防所有給養偵探雜費等項共用洋二萬六千七百零七角四分二釐除第四縱隊所用各款另案咨報外理合造具清冊附送軍據備文咨請核銷等因查冊列各項核與軍據尚屬相符擬請准銷所有擬銷討逆軍中路司令部及一二三各縱隊臨時用款緣由理合具呈伏乞鑒核示遵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七三五號

原具呈人本部技士劉翔雲

呈一件呈送自著衛生要義請審查立案由

呈悉查該技士所著衛生要義自嬰兒以至成人於箇人身體之接觸及衣食住之衛生言之甚詳且措詞簡潔明淨洵屬有裨衛生之作應准予立案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一日

內務總長湯爾

內務部批第七三九號

原具呈人陳登鎧

呈一件呈報三山醫學傳習所開辦日期並送簡章等件請察核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該所簡章內一年級添設醫史一門四年級添設裁判醫學一門尙屬可行惟所列各科有中西並課者有以西證中者除將中西醫學成書授課者但開書名報部外所有該所編輯之課本應於開學後分期送部備核簡章存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湯爾

內務部批第七四一號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二十二號

原具呈人醫生屈紆青

呈一件呈為發明方藥四種請檢查立案由

據呈配製膏散四種查核原方尙無窒礙應准予立案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湯爾圖

司法部批第七二一號

原具呈人張鴻誥等

呈七件請領律師證書由

呈均悉張鴻誥等八員律師資格均經本部審查相符茲將姓名開列於後所有律師證書及原送憑證仰即來部領取可也此批

計開

張鴻誥 詹玉如 張 璞 顏希魯 孫鍾偉 陳明武 李紹蓮 陳長策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司法總長林圀圖

## 公電

內務部致各省區電 九月二十二日

急各省長熱河察哈爾綏遠都統川邊鎮守使暨五年度人口警察兩種表冊迭經咨請先行送部在案刻待彙編務請於一月以內送到盼切內務部養印

大理院覆奉天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六百七十二號)附來電

奉天高等審判廳麻電情形應構成詐財罪大理院養印九月二十二日

附奉天高等審判廳來電 九月六日

大理院鑒銀行號已破產未經相當官署允許濫出兌券並有貶價躉售情形是否構成詐欺取財罪乞電示家彙麻

大理院覆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統字第六百七十三號)附來電

熱河審判處齊電情形應構成刑律一四八條之罪大理院養印九月二十二日

附熱河都統署審判處來電 九月八日

大理院鈞鑒茲有巡長甲派警乙丙查煙乙丙將查獲私種煙苗八家擅行處罰錢物應照何條科斷是否成立刑律第一百四十六條或第一百四十八條之罪敬祈解釋示遵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齊印

政府公報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 審判 詞

大理院刑事判決六年特字第一號

判決

被告人 張鎮芳河南項城縣人年五十六歲

委任辯護人 汪有齡律師

右被告人因內亂及吸食鴉片煙俱發一案經總檢察廳檢察官張孝移蒞庭本院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張鎮芳內亂之所爲處無期徒刑吸食鴉片煙之所爲處罰金五百元應執行無期徒刑並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事實

緣張鎮芳在前清時由道員歷任直隸銀元糧餉鹽務等局總辦天津道長蘆鹽運使等職擢湖南提法使宣統三年武昌起義辦理兩湖後路軍需局事務旋署直隸總督兼北洋大臣民國元年改任河南都督兼民政長三年一月交卸充總統府財政顧問參政院參政於五年參政院裁撤去職張鎮芳於京津兩地均有住宅前官直隸時與張勳交好嗣張勳以長江巡閱使移駐江蘇徐州素抱復辟之志人所共知張鎮芳以交遊之故仍與往來本年五六月間先後赴徐州兩次嗣張勳奉命入覲道經天津張鎮芳時與會晤張勳抵京即將所部軍隊調京駐紮維時張鎮芳亦回京寓居住三十日張鎮芳由本寓通電天津令梁敦彥來京是夜十二時張勳召集張鎮芳等於本寓議明決意復辟調軍隊戒備七月一日張勳宣布復辟置議政大臣七人張鎮芳並獲教彥均在其列所獲備員均屬著名並任張鎮芳度支部尚書兼鹽務署督辦張鎮芳謝恩到部後奏請改鑄銀幣復因魯軍籌款甚急而鹽業銀行借款五萬餘元發交定武等軍收用嗣馬廠討逆軍起張勳派軍隊迎敵魯軍被創張鎮芳辭職逃赴天津行至豐台爲我軍捕獲奉命交司法部移送總檢察廳偵查屬



實並詢出吸食鴉片煙等情一併提起公訴  
以上事實依左列證據認定之

一 被告人在本院供稱我曾到徐州三次張勳到津我亦見過數面復辟之前夜他先有電話來約我去繼用電車來接我不得不去張勳所邀各人到齊他即向大眾宣佈決行復辟一面派人分途辦理等語

二 證人董連級(被告人之僕)在本院供稱我記得當日曾代主人打電話到天津梁宅等語  
三 本京電話局向天津電話局去話流水簿內載第三六九三號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午一時二十九分由東局一六零七號梁津局一六一二號通話一次司機生董姓去電話人董姓各字樣

四 北京電話號簿第一百二十頁內載東局一六零七號張馨庵(被告人之號)等字樣又天津電話號簿第七十六頁內載第一六一二號梁崧生(梁敦彥之號)公館等字樣

五 總檢察廳搜查記錄內載在梁敦彥宅搜查時據伊弟梁敦焯稱前張鎮芳通電話到津將伊兄叫進京謂有要事商議第二日即復辟等語

六 鹽業銀行呈報度支部來往帳單內開

收洋四萬一千元(郵傳部交來收度支部帳)

收洋一萬七千七百元(郵傳部交來交通票三萬元由慶豐錢店兌合有慶豐單收度支部帳)

付洋三千元(度支部張親取轉交吳旅長業經報部)

付洋一萬四千元(劉吳兩旅長用業經報部)

付洋一萬元(定武軍用業經報部)

付洋一萬元(定武軍用業經報部)

付洋一萬五千八百元(定武軍用業經報部)

付洋四千五百元(度支部張手取發給軍隊等犒賞飯食並一切雜支業經報部)

除付尚餘洋八百元送上存票一紙請查收兩清

七被告人在本院供稱度支部與鹽業銀行常有鉅款通融因張勳向部索款部無以應故由銀行借墊我知道的記得約有四萬多元此數曾經銀行報部存案其報部帳單內付款項下所開三千元及四千五百元註明度支部張經手是向銀行取款之後開付收條的人名以便報部時款有著落等語

八七月一日至九日內閣發刊之內閣官報所載各論旨及被告人前後各奏摺

九被告人在本院供稱我從前不吸鴉片煙去年回天津大病數月因精神不好纔喫煙上癮已有四五箇月等語

理由

據以上第一款至第八款證據被告人於張勳復辟共同行動犯刑律第一百零一條第一項第二款之罪確無疑義雖其中電話約梁敦彥來京一節被告人始終不承認梁敦彥之弟梁敦焯亦否認檢察官搜查記錄之語然證以第二款至第四款通電實有其事依訴訟法例仍可採為判決之資料又第九款於吸食鴉片煙業經自承據辯護人對於內亂罪之部分辯護詞旨詳列多端摘其大要不外三點(一)被告人係由被脅(二)所發軍餉不得為助逆之證(三)縱令認為有罪亦應據刑律第五十四條酌減查被告人贊助復辟事實昭然前後並無被脅之明證况以閑散人員投此漩渦謂非甘心從逆而何則第一點為無理由當討逆軍未起以前逆黨一方自以聯絡軍隊為第一要義被告人所發軍餉不得因劉吳二旅長後改屬共和首建功績寬其責任况依第六款之證據撥發軍餉張勳所部之定武軍實居多數則第二點為無理由科刑宜適合犯情不能意存軒輊被告人於此次內亂事前既為招致黨羽臨時復經列席與議在既遂之期間內並執議政度支鹽政諸要務且為籌劃餉需心術與事實均不在法定量減之列若謂比較他之共犯程度稍有區別本條自有裁量之餘地則第三點亦不能認為有理由

依以上論斷被告人張鎮芳內亂之所為與張勳等第一三條第一項第二款處斷吸食鴉片煙之所為

九 月 二 十 八 日 第 六 百 十 二 號

應依刑律第二百七十一條處斷併依第二十三條第二款定其執行之刑更依第一百零六條第四十六條褫奪公權特爲判決如右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大理院刑事第一庭

審判長推事汪燦芝

推事徐維震

推事李景圻

代理推事徐煥

代理推事潘恩培

大理院書記官林志章

# 通告

## 國務院通告

爲通告事九月三十日秋節各機關例應放假一日是日適值星期應於次日補行放假一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 京師警察廳通告

爲通告事查汽車須購釘本廳製定之號牌在管理汽車規則定有明文原爲便於記識當駛行時遇有事故苟非重大記明號數即無須扣留車輛於公於私洵稱兩便前因在京駛行自用暨營業各車多有號牌脫落不再裝釘者或新出并未購牌者既背定章於本廳管理進行上亦多障礙曾經通告各車主限於接到通告五日內應一律裝釘或購釘并令行各區署查有限滿仍未安釘號牌之汽車即飭由望警嚴予干涉通行在案茲查各汽車逾限陸續來廳報安號牌者固屬甚多其限滿尚未釘有號牌者亦仍未免除令行各區署隨時催釘外合再通告凡有未釘牌之汽車務宜迅即報廳安牌以符定章而免障礙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 大理院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一庭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午後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鍾美田與劉有生因遺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朱氏與劉有生因身分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鄭道彬與鄭德潤因遺產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文樂人等與文採南因買賣當產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李維藩與于景星因買屋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聲煥與劉掄在因附揭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存與與振芳因墳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胡世傑與胡世英因家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劉耀庭與李祥和因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一文光景與喻道賢因爭山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大理院民二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民二庭九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 一 王朱氏等與王李氏等因承繼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林子安與樊麗泉因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黃星橋與普愛堂因抵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羅伯恕與鄭冠羣等因贖約涉訟不服廣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趙運籌與宋作雲因債款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高振元等與李兆植等因水磨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楊國貞與楊劉氏因地畝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程敬亭與馬筱甫因房債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張品一與竹內良太郎因請求返還銕銕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廣 東	安 徽	安 徽	熱 河	熱 河	廣 東	熱 河	熱 河	奉 天	湖 南	直 隸	廣 東	湖 南
曲江	懷寧	潛山	阜新	阜新	樂昌	阜新	阜新	復	江華	臨榆	羅定	桂陽
妙梓閣村和尚公田及蒲笋坑	北鄉十里保和尚山	沙河舖保楊家冲西排山場	葦子溝	坑上下千金窩苦笋	十二台子櫻桃溝	水泉	化銅溝	山邊山桃子灣岩背	洞子溝	黃胆嶺	獅子腰	獅子腰
錫	煤	雲母石	金	煤	煤	金	錫	錫	錫	金	錫	錫
九百六十九畝一分六釐七毫	二十五畝	七畝二分六釐	三十方里	六百十六畝八分九釐八毫	三十方里	一百九十七畝二分	六十畝	十五畝	共九方里九分五釐	一百三十二畝	六十畝	六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馮椿源	潘奎廷	徐清泰等	范永德 石貴榮	馮觀光	趙元度 周鳳翔	石貴榮	張樹仁 李正函 李執用 王雨亭	蔣玉卿	甘大璋 王桂揚 葛治源	李梓昌	鄧國植等	鄧國植等
民國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民國三年二月	民國三年二月	民國三年三月二日	民國三年三月二日	民國三年三月四日	民國三年三月四日	民國三年三月五日	民國三年三月九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一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一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三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三日

政府公報 附錄 統計局編行行政統計彙報 農商類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奉天	山東	熱河	熱河	湖南	湖南	奉天	湖南	奉天	奉天	湖南	湖南
遼陽	章邱	朝陽	朝陽	新化	桃源	蓋平	寧鄉	遼陽	輯安	桂陽	桂陽
馨盛堡	文祖莊	要吉營子	鄭家杖子	長龍界	向日洲民地	家屯曹官屯	洋泉鎮銀珠塘復塘坡	二道溝	賸隙溝	雁鷹窪	橋下窪
煤	煤	煤	煤	鎊	沙金	滑石	煤	煤	鉛	鉛	矾
九十六畝六分三	五十一畝	九十畝	五百二十畝	十五畝	十五畝	一百十九畝四分五釐	三十畝	六百九十畝	七百四十八畝	十五畝	十五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趙治臣 陳寶常	高公權	徐文化	張貴	李誨庵等	劉全湘	石成金	歐陽剛等	王德富	郭永清	鄧潤餘等	陳昌春等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民國三年三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七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七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七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三日	民國三年三月十三日

未完

三十四

廣告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運各木倘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紅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九月二十八日第六百十二號

業畢

# 新體師範講義

究研

## 教育部准應定驗資格 教育批有檢試之格

欲任小學教員須受檢定教員之試驗 但有志

教育者或以地方僻遠或以職務關係不能入師範學校及傳習

所肄業致無受試驗之資格多抱向隅之憾本社特編師範講義

並呈准教育部凡本社畢業生一律得受檢定教

員試驗有志教育者請從速報名入社茲將教育部

批詞錄後

呈覽師範講義均悉該師範講習社研

究既有一年畢業試驗又以論文為憑

所請受試驗檢定一節核與檢定小學

教員規程第十五條第四項尙屬相符

應即照准

預定全份四元  
零售每册四角

師範講習社謹啓  
商務印書館發行

A(1499)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凡持有第二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既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為一期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二期均付現銀

第六條 本借款由交款之次日起計至民國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照月息七釐五計算於交款時先行付給

第七條 本借款在京綏路營業進款項下逐月核撥現銀撥存中國交通新華各銀行以備還本付息倘有不足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還本付息時亦由上列銀行經理之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本借款之債券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食戶備受困難同人等籌集資本創設阜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米並京畿平糶米糧復又集合股東添籌鉅資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堆棧隨時採辦往來轉運常存米三十餘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倘有採辦大宗米糧者均請隨時到本總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廠胡同內 電話南局一千二百十六號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敬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箏胡同路南十九號)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議各項議案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 ●津浦鐵路特別廣告

本路現因良王莊至陳唐莊枝路被水沖壞修復尚需時日不能行車茲定自九月二十四日起凡第三第四兩次快車改由滄州為起訖站點南下客票由滄州起售北上客票售至滄州為止第五第六兩次慢車改由良王莊為起訖站點南下客票由良王莊起售北上客票售至良王莊為止所有各次車開到鐘點仍照原定時刻來往至於由良王莊至天津間因水勢氾濫運河未能行船本路暫不預備渡船旅客希各注意為荷特此廣告

### ●山西商辦保晉鑛務有限公司股東會展期暨付息展限通告

敬啟者本公司前定於九月開會嗣因霖雨連梗交通阻隔改定於十一月十五日在山西省城假太原商會開股東常會照章凡三百股以上之股東具帖函請蒞會誠恐遲寄不到特此聲明至付息日期展至本年十一月底謹此通告

保晉公司董事會公啟

# 財政部付民國四年內國公債第五次利息通告

照得民國四年內國公債本年十月十二日爲第五次付息之期應將一切辦法摘要刊登京外中西各報俾衆週知除將付息施行通則全文登錄政府公報並由各該經理機關廣爲印備隨時取閱外茲將應行注意各節登載如左

一付息開始日期 十月十二日起

一國內經理付息機關 各省縣知事公署

中國交通總銀行及各省中國交通分銀行及分號分所或由該兩行委託之殷實商號

一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 各駐外公使館領事館交通分銀行（各外埠尙未設分行者轉託外國銀行經理之）中國商會及其他公共團體

一支取息銀辦法

凡支取息銀時須將到期息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後由該機關將該息票留下如數支給息銀但千元萬元債票領息時將原債票持赴經理付息機關驗明發息持票人不得先自剪下  
到期之息票可作現金繳納錢糧其息票所應收之數係作大洋計算人民可持向各該地收納錢糧機關繳納其折合銀兩或制錢之定率已由各該省財政廳酌定各縣市價折合貼於明顯之處俾繳納息票人民儘可共見

各外埠經理付息機關支付息銀應由各付息機關以本國通用銀元爲本位按照各該埠貨幣時價折合發給之  
其餘詳細辦法備載於付息施行通則取息人可自向各經理付息機關取閱

##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晨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 ●天津大律師唐寶鏞辦理各審應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中國 交通 殖邊 新華 鹽業 中孚 金城 銀行啓事

本月三十日秋節適值星期除照例休息外本行於十月一日(星期一)補行放假一天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一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八分東洋二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售民國行政統計彙報蒙藏類新出版廣告

是書乃國務院統計局所編纂版權讓與本局內容分財政交通等十餘類每類細分章節或用表式或用記述綱舉目張於民國以來行政大要備舉無遺吾國有統一的統計當以此書為嚆矢誠現今最有用之書不可不人手一編財政交通司法教育四類前已另印單行本財政類計一冊售大洋四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交通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司法類計一冊售大洋三角外埠加郵費一角教育類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加郵費一角五分蒙藏類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五角五分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五分其餘各類陸續付印書出無多以先睹為快者幸速購取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六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六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六第六百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 ●印鑄局發售書報概收現洋通告

本局發行政府公報暨法令全書職員錄所用印刷物料均需現洋購辦現在紙價陡漲虧失甚鉅資本不敷茲定於十月一日起所有發行書報等費一律均改收現洋以維成本除呈明國務院外特此通告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農商部令二則

財政部訓令

交通部訓令

教育部指令

局令

全國水利局訓令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審計院

已故審計官萬雲路一次卹金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京師地方審

判廳已故推事陳誠一次卹金文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

以護理舊土爾扈特西部部落扎薩克印務

布林孟德改爲署理文

咨

農商部咨江蘇省長李積新所製農用熱水

浸種機准先給予褒狀文

## 公函

內務部致教育部函（六年警字第一六七號）

大理院復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四號）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五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六號）

大理院復京師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七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八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九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一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二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三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四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五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六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七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八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八十九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一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二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三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四號）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九十五號）

## 批示

內務部批

司法部批

## 通告

大理院通告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 附錄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依約法第五十三條本有召集國會規定此次國體再奠所有約法上機關亟應完全設立著內務部按照民國元年籌備國會事務局辦理事宜迅速籌辦預備選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外交總長 汪大燮

內務總長 湯化龍

財政總長 梁啟超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司法總長 林長民

教育總長 范源廉

農商總長 張國淦

交通總長 曹汝霖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大總統令

國會組織法暨兩院議員選舉法民國元年係經參議院議決咨由袁前大總統公布歷年以來累經政變多因立法未善所致現在亟應脩改著各行省蒙藏青海各長官仍依法選派參議員於一箇月內到京組織參議院將所有應行脩改之組織選舉各法開會議決此外職權應俟正式國會成立後按法執行以示尊重立法機關之至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外交總長 汪大燮

內務總長 湯化龍

財政總長 梁啟超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司法總長 林長民

教育總長 范源廉

農商總長 張國淦

交通總長 曹汝霖

大總統令

孫文吳景濂等通電全國僭稱非常國會設立軍政府舉孫文爲大元帥於本月十日受職並立各部總長總參謀都督司令諸名目擅發偽令煽動軍隊復據奉天督軍張作霖呈報查獲孫文派人招集黨徒聯絡馬賊預備起事各證據其爲謀覆政府紊亂國憲逆跡實已昭著非按法懲治不足以伸國紀孫文吳景濂著各軍民長官一體嚴緝拿交法庭依法訊辦並褫奪勳位勳章其餘執行重要偽職暨非常國會列席諸人應卽查明一併拿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內務總長 湯化龍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司法總長 林長民

大總統令

十月三日致祭關岳廟派海軍總長劉冠雄恭代行禮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大總統令

特派熊希齡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令

據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電陳本月十二日廈門金門等處暴風爲害沉沒船隻損壞房屋死傷人口爲近年未有之巨災請撥款賑濟等語披覽之餘殊深憫惻著財政部迅撥銀一萬元發交該兼省長遴員分赴災區核實散放毋任失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任命長沙關監督蕭堃兼任外交部特派湖南交涉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外交總長汪大燮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段祺瑞呈請任命孟昭興爲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礮兵團第一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王士珍呈請任命劉麟閣爲陸軍第五師二等參謀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林西剿匪出力人員案內王斌修給章未滿一年請改爲傳令嘉獎由  
呈悉王斌修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安徽省長呈保張銘以道尹或關監督存記由  
呈悉張銘應俟文官甄用委員會舉行時彙案核辦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七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核江蘇督軍擬請將薦任職劉樞壽等六員分發江蘇任用由  
呈悉劉樞壽等准予分發江蘇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請添設口北鎮守使由

呈悉應准添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陸軍總長



部令

內務部令第六十二號

派向迪琮代理土木司第三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農商部令第一七五號

派僉事高近宸充工商司第三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農商部令第一七六號

派僉事吳瑞仍在工商司第三科辦事所有庶務科科長職務應即開去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農商總長張國淦

財政部訓令第一千九百零六號

令各省財政廳



爲訓令事理財之道經緯萬端綜核實得其詳統計斯爲要政民國四年本部設立統計專科編訂田賦釐金雜稅公債各項統計調查表式附以通則頒發各該省區財政廳飭令限期填報在案茲查前項統計各表除江西山東黑龍江京兆等省區業已報齊辦理尙屬詳明外其他各省有經一再督催仍無片紙報部者有雖填報到部而內容舛誤經部駁詰迄未答覆者推其原因一則以事屬創始手續較繁各該省財政廳辦理統計事項既無專科以課其成而承辦人員大都無相當學識以致所造各表多不適用一則以各該省縣局味於統計行政之重要對於應行填報該廳之分表任意延擱或潦草塞責以致省表不能編造完全本部辦理統計按期彙輯俱有一定之程序若如上述各項情形則填報動有稽遲斯進行諸多窒礙茲爲整理此項要政起見特通飭各該財政廳長於該廳內設立統計專科就廳員中選派富有統計學識經驗者若干人專任其事以重責成不得另行開支經費並由各該財政廳長對於各縣局嚴定統計考成隨時督催以杜玩愒之弊自此次通令後仰即認真督率辦理并將統計專科成立日期承辦人員履歷以及統計考成辦法詳細報部以憑核辦勿延爲要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 日

財政總長梁啟超

交通部訓令第三一二八號

令各鐵路局所

往來客車最宜潔淨非勤加洒掃蕪穢亦侵長途僕僕固礙衛生外人處之尤多厭惡現京漢路局呈擬清潔車廂事宜兼令醫生穿著制服逐段上車考察並將此項清潔辦法加入看車教練所課程以資訓練用意尙屬周密已指令該局長切實進行並已規定醫生制服比照二等一級至二等三級由局自行支配分別服用其記章則仍照本部三年十一月十六日頒發之增訂醫務記章式樣辦理事關旅客衛生各該路均應加意

講求以期清潔仰該局查照仿辦一切辦法仍應按照該路情形妥為規定務期責有攸屬事可推行並藉以規各醫生之成績焉為此通令遵照毋得視為具文京漢局原呈鈔發看閱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教育部指令第六零二號

令通俗教育研究會

呈一件送審核小說四種報告請給予褒狀由

據呈送小說四種暨審核報告均悉查薰齋錄等四種小說業經該會一再審核各報告均尚允協應准給予乙種褒狀原書發還報告及清單存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附原呈

呈為呈請事竊查本會前議決獎勵小說章程暨發給條例呈由鈞部核准後已迭次將應獎給褒狀之小說呈奉核准發給在案茲有薰齋錄等四種小說經本會審核後認為與獎勵章程第三條相符擬請給予乙種褒狀理合鈔錄本會審核報告開列清單連同原書呈送鈞部伏候鑒核施行謹呈教育總長

計開

書

名

譯者

發行所

出版年月

冊數

社會薰齋錄正續編

翠娜女史譯  
天虛我生潤文

中華書局

民國六年六月

三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社會小說 電影樓臺

魏易紆譯

商務印書館

民國四年十月三版

一

歐美名家 短篇小說叢刊

周瘦鵑譯

中華書局

民國六年三月

三

言情小說 璣司刺虎記

林紆譯  
陳家麟譯

商務印書館

民國四年十月再版

二

以上四種均係譯述擬給乙種褒狀

局 令

全國水利局訓令第三四號

令技正楊豹靈

茲派該技正前往永定河詳細察勘究其利病並擬具根本救治切實辦法繪圖繫說呈覆候核再本年永定河水勢盛漲災區甚廣該技正所經各處關於水災狀況目見耳聞並應按日筆記每三日呈寄一次以憑考核除令派練習員顧世楫偕往外仰即分別遵照辦理仍將出發日期呈報備考此令

局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

# 公 文

呈

##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給予審計院已故審計官萬雲路一次卹金文

爲核議給予審計院已故審計官萬雲路一次卹金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審計院呈 大總統文一件內開據已故審計官萬雲路家屬稟報家主萬雲路因病逝世等情前來查該已故審計官係前清禮部主事洊升郎中於民國三年七月調用到院嗣奉 策令任命爲審計官叙三等第一級俸就職以來勤慎從公成績甚著現在病故身後蕭條情殊可憫核計該故員前後任職八年以上與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所載事例相符應請依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三百六十元之一次卹金並照同條第二項之規定加給卹金五百零四元等因查原呈所引條文及卹金數目均屬相符擬請准如原呈所請共給予一次卹金八百六十四元以示體恤所有核議給予已故審計官萬雲路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京師地方審判廳已故推事陳誠一次卹金文

爲核議給予京師地方審判廳已故推事陳誠一次卹金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司法部呈 大總統文一件內開據京師地方審判廳呈稱查職廳第二分庭主任推事陳誠係湖南桃源縣人自受任以來勤慎趨公積勞成疾漸致咳嗽嘔血本年五月請假回籍就醫病益增劇竟於八月二日因病出缺並聲明該故員謹遺一子年紀尙幼身後蕭條殊堪憫惻請照章給卹等情到部本部覆核無異查該已故推事陳誠死亡時月俸係二百二十元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之情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該故推事陳誠在職已及四年因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病身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擬請准如原呈所請給予一月俸額二百二十元之一次卹金依同條第二項事  
例作增三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三十二元以示體恤所有核議給予京師地方審判廳已故推事陳誠一次  
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謹呈六年九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以護理舊土爾扈特西部落扎薩克印務布

林孟德改爲署理文

爲舊土爾扈特西部落扎薩克郡王出缺派員署理印務仰祈鈞鑒事准新疆省長咨報案據舊土爾扈特扎  
薩克郡王諾爾博三丕勒因病出缺該旗印務於該郡王病時已派該故郡王之母布林孟德護理該故郡王  
是否有子尙未據報前來已飭查明另案咨辦所有該旗事務請即以該布林孟德改爲署理以專責成等因  
到院查該旗扎薩克郡王諾爾博三丕勒出缺業經本院呈報並請派員致祭在案茲准該省長咨請以該郡  
王之母布林孟德署理印務核與舊例相符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  
令

咨

農商部咨江蘇省長李積新所製農用熱水浸種機准先給予褒狀文

爲咨行事准咨稱據金陵大學農科學生李積新呈稱發明農用熱水浸種機謹將模型並說明書請轉咨考  
驗准予專利等情應將原件咨請考驗見復等因查李積新所製農用熱水浸種機經本部審查該機構造頗  
稱簡便惟保持溫度及水管裝置尙須詳加研究乃合實用所請專利俟將各點改良後再行審查核辦茲先  
給予褒狀以示鼓勵填發褒狀一紙請轉飭具領審查報告書鈔給閱看相應咨請貴省長查照飭遵可也此  
咨

農商總長張國淦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農商部褒狀第三十一號

製品人李積新

品 名農用熱水浸種機

前項工藝品經本部考驗合格依暫行工藝品獎章第四條第二項特獎勵之

農商總長張國淦

工商司長陳承修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發給

公函

內務部致教育部函(六年警字第一六七號)

逕啟者茲據中華書局新記總經理史量才呈送新制算術教本等八種樣本各三份請予註冊給照并以一份轉送京師圖書館皮藏等情前來除各留二份由本部註冊外相應將新制算術教本等八種各一份函送貴部即希轉交京師圖書館皮藏此致

計送

新制算術教本二册 新制代數教本二册 新制動物學教本一册 新制礦物學教本一册

新制物理學教本一册 新制生理學教本一册 新制心理學教本一册 新制體操教本一册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大理院復江蘇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四號)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於本年九月四日據上海地方審判廳廳長袁鍾祥呈稱茲有甲乙二人甲犯刑律第三百六十八條之罪乙犯第三百九十七條二項之罪檢察官偵查終結認定甲犯第三百六十七條之罪逕照刑事簡易手續提起公訴判甲處三等有期徒刑乙處四等有期徒刑甲乙同時聲明不服向地方庭提起控訴查甲之處刑爲三等有期徒刑核與簡易庭暫行規則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不符地方庭對於甲之控訴部分能否逕予裁判於茲竊有二說第一說查簡易庭暫行規則不論地方初級管轄案件祇須求刑在四等以下者均有裁判之權即使引律錯誤越權處刑但既經依法聲請控訴該管管轄衙門自可予以更正參照大理院統字第六百五十五號解釋之法自應由地方庭爲實體法之審理第二說簡易庭暫行規則第二條第二款既經明定求刑在四等以下則凡審判官認爲情節重大量刑應在三等以上之案件自應照同規條第八條之規定呈請移付他庭今乃越權處刑原判自屬無效應由上級審判衙門爲手續法上之裁判發還該管法庭更爲第一審審理現在屬廳遇有上開疑義懸案待決等情前來相應據情函請鈞院迅予解釋以便轉令祇遵等因到院本院查本案情形以第二說爲是本院統字第六百五十五號解釋情形與本案相反不能援用相應函請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江西高等檢察廳呈稱本年八月十五日據江西高等檢察分廳呈稱爲懇祈轉請解釋事今有甲偽造乙當舖當票該當票是否私文書抑係有價證券理合呈請鈞廳轉請解釋等情據此理合備文呈請鑒核函院解釋令遵等情到廳相應據情函請查核見覆俾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當票係有價證券之一種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六號)

逕啟者接貴廳六年第三三六號函開案據長興縣知事電稱今有甲於某處開店經商乙復於甲店隣近十

家內開同種商店甲以行規禁止十間內營同種商業來訴乙以約法營業自由爲詞函詢商會亦稱行規積習相沿牢不可破等語究竟似此清稟請立案之商業行規有無拘束審判之效力再前項當事人如不服上訴其第二審屬何衙門管轄併祈核示等因到廳事關法律解釋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查約法第六條所定營業自由本指法律範圍內之自由而言來函所稱商業限制設店區域之行規按之現行法規尙無明文禁止核與公安秩序及善良風俗亦無違背若果係出自公同議定並經官立案自應認其有效（參照本院三年上字第一二五七號廣東永全堂上告案及五年上字第三九九號美香餅店等上告案判決）至管轄仍應按照通常規定計算因違背該行規所受損害以爲定斷相應函請貴廳轉飭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大理院復京師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七號）

逕啟者接貴廳六年函字第三〇六號內開據京師地方審判廳長黃德章呈稱竊職廳執行于安翠等訴劉晏春水道一案因警區拒絕協助當開全廳會議曾將會議情形呈請酌奪在案惟查外右二區警察署覆函內有業經呈請京師警察廳規定辦法以便從根本上解決之語復經函詢警察廳去後茲准該廳函覆前來絕對否認水道爲權利查法庭對於此項問題意見既不一致而警察廳又絕對不肯承認設將來有承認水道營業之判決若行行政官廳不肯協助勢必無從執行不獨法庭威信盡失恐尙有意外之糾葛發生再四思維似非有一種統一解釋不可爲此鈔錄原函擬請由鈞廳轉請大理院解釋俾司法與行政不致發生衝突等情前來相應鈔錄原函函請解釋以便遵循等因到院查民事事現在繼續有效之現行律載京城官地井水不許挑水之人把持多家任意爭長價值及作爲世業私相售賣等語茲就民事言該律例對於以官地井水營業者明禁其有分段專售之權以此比例類推私地井水雖所有者可以自由營業而把持售賣則爲貫徹律例保護一般市民之精神亦當然應認其同歸禁阻是法有明文即令習俗相安仍未便顯然悖反此種慣行即不能認爲權利而予以積極之保護相應函復貴廳轉行查照可也此致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八號)

逕啟者接貴廳六年第三六一號函開據鄞縣地方審判廳張若聰呈稱竊查司法部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四二二號通令內開嗣後報部清冊如遇親屬(如婚姻嗣子身分等類)繼承(如分析遺產遺囑等類)等案應概稱爲人事訴訟費各三兩其係爭財產價逾百兩時依較多之額徵收訟費等因查分析遺產遺囑等類既歸入繼承範圍之內稱爲人事訴訟則不問所爭遺產遺囑價額之多寡其第一審是否均歸地方管轄事件如歸地方第一審管轄應否亦依照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一百十一條第三款之規定片請檢察官蒞庭執行檢察官之職務事關解釋法令理合具文呈請轉呈大理院賜予解釋以便遵辦等情到廳相應函請鈞院俯賜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查分析遺產及遺囑遺產等訴訟如並不以解決身分爲前提即未便依人事訴訟規定其管轄亦毋庸由檢察官蒞庭至其以解決身分爲前提之案無論係由原告併行陳訴或由被告以之爲反訴或抗辯均應認其於財產爭執外有人事上之爭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十三日

大理院復浙江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六百七十九號)

逕復者准貴廳六年第三六零號函開案據桐廬縣知事顏士晉電稱今有甲與乙山場涉訟甲向縣公署起訴乙爲縣公署檢屬(教育主任)縣知事應否迴避於此有二說焉第一說謂乙與縣知事同署辦公平日無感情爲預防甲受審判上不公平之虞縣知事自應聲明迴避第二說謂乙雖係縣公署檢屬查縣知事兼理訴訟暫行章程第五條所準用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十條至第十三條並無迴避明文規定自無迴避之必要以上兩說究以何說爲正當事關法律解釋未敢臆斷等情到廳相應函請鈞院俯賜解釋示遵等因前來查原電所述情形縣知事自可注意訴訟當事人令其依試辦章程第十二條請求迴避如當事人不願請求時縣知事自無庸引避相應函復貴廳轉飭遵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七四八號

原具呈人中華書局新記總經理史量才

呈一件呈送新制算術教本等書八種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送新制算術教本等八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並以一份轉送京師圖書館存貯等情暨樣本各三份註冊費洋四十元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七條暨第二十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除各以一份轉送京師圖書館館度藏並彙案公布外合行批示知悉註冊執照八紙並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湯爾剛

司法部批第七一八號

原具呈人秦守仁等四十二員

呈四十件請領律師證書由

呈均悉秦守仁等四十二員律師資格均經審查相符應准給予律師證書茲將姓名開列於下所有原呈憑證及律師證書仰即到部領取可也此批

計開

- |     |     |     |     |     |     |     |     |     |     |
|-----|-----|-----|-----|-----|-----|-----|-----|-----|-----|
| 秦守仁 | 左嘉志 | 許迪  | 王純燾 | 尹贊湯 | 史國柱 | 于師謙 | 孔繼煊 | 孔繼銘 | 李兆騰 |
| 聶象中 | 羅景福 | 陳曾亮 | 劉俊超 | 王元白 | 黃聲達 | 朱瀚  | 劉興岐 | 沈紹唐 | 陳宗馨 |
| 李昌縉 | 趙啟光 | 朱秉鈞 | 樊廷棟 | 嚴永恩 | 孫毓衡 | 曹塗  | 胡寶麟 | 王文震 | 馮御諧 |

政府公報 批示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熊際虞 楊振飛 李天倪 劉德熙 馬仲援 周錦川 林光華 田士芬 劉鍾祐 高奮  
高榮陞 于德辰

郵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 通告

## 大理院通告

本院現增設民事第三庭所有民刑各庭開庭期間自十月一日起更定如左

星期一 民一庭 刑一庭

星期二 民二庭 刑二庭

星期三 民三庭

以上開庭時間仍均於午後二時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 日

### 大理院刑一庭公開審判案件日時通告

本院刑一庭九月二十九日下午二時公開審判案件如左

一 上告人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天赦傷害人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王化國等對於奉天高等審判廳就王化國等收受賄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張松齡等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張松齡等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倪衡甫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倪衡甫放火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程立朝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程立朝殺人及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金何氏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金何氏行使偽造公文書及詐欺取財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郭長林等對於直隸高等審判廳就郭長林等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丁達甫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丁達甫輕微傷害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梁得勝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梁得勝侵占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高永峯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高永峯詐財未遂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陳立興對於湖北高等審判廳就陳立興強賣婦女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杜懷隆對於四川高等審判廳就杜懷隆傷害人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一 上告人夏洪興等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夏洪興等騷擾放火及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 一 上告人岳小果等對於山東高等審判廳就岳小果等奪取逮捕人及傷害人致死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黃燦郎對於江蘇高等審判廳就黃燦郎殺人之所為第二審判決不服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 一 上告人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山東東平縣就趙清泰和姦之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一案(宣告判決)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湖南	直隸	安徽	奉天	直隸	直隸	直隸	奉天
本溪	海城	海城	海城	益陽	遵化	宿松	西安	易	獨石	宛平	輝南
田什村溝	沙鐵河柳樹溝旺 寶河	鄧家台黃單屯小 石橋	下英阿楊家南溝 土牛溝台沟	五斗崙鷄窩卷	吟嘴頭口內十三 溝塔峪	北鄉松塘莊王家 溝	鴨子園花園	胳膊峪	卯正汛大鞍山窩 瓦溝	香峪村	窮棒溝
煤炸	金	金	金	煤	金	煤	煤	煤	煙煤	煤	煤
二十九方里	二百五十九畝五分	五百八十五畝	六百五十二畝五分	六十畝	七十五畝	五十八畝四分五釐二 毫	二百畝	四百三十四不足一方 里	六十畝	十五頃三十畝	五百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楊適賢 孟凌雲 王格忱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田雨時 谷金聲	蔣友勝等	謝少璠 蕭蔗甫 張承敬 萬子鑫	段斌	趙恩普 劉振三	盧恭	陳匯川	侯繼東 郭相遠 蔡蔭樸	王子垣
民國三年四月 十四日	民國三年四月 十四日	民國三年四月 十四日	民國三年四月 十四日	民國三年四月 七日	民國三年四月 四日	民國三年三月	民國三年三月 二十八日	民國三年三月 二十八日	民國三年三月 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二月 十七日	民國三年三月 二十六日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涼	黑龍江	湖南	湖南	奉天	熱河	奉天
邵陽	邵陽	常寧	新化	寧鄉	雲		湘鄉	醴陵	海龍	朝陽	本溪
黑山嶺及白馬田 株木橋汪家沖	高山嶺	常東鎮株木山	長龍界	皂山嶺對江坪	銀冶嶺	五留起溝	永豐鎮大石山三 石頭	西鄉銅錫境等處	確盤山	段木頭溝大台子	菜子溝
煤	煤	錫	錫	煤	石棉	金	石灰	鉛	煤	煤	煤
十五畝	一百五十畝	四百八十畝	三十畝	四百八十畝	四十畝	三十方里	八百一十畝	一百零五畝	一百二十畝	五方里	二十七方里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岳季吳	岳季吳	王禹勳等	楊篤武等	朱祖蔭等	李春海 傅作齡 朱士林 潘鎮昌	米慶雲	龔先箕等	黃本立 黃金聚 謝世功	李耀華 韓伯俊	王文化	楊迺賢 孟凌雲 王格忱
民國三年五月 十一日	民國三年五月 十一日	民國三年五月 六日	民國三年五月 六日	民國三年五月 二日	民國三年五月 一日	民國三年四月	民國三年四月 三十日	民國三年四月 二十八日	民國三年四月 二十五日	民國三年四月 十六日	民國三年四月 十四日

湖南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湖南	湖南	湖南	貴州	湖南	湖南
酃	本溪	本溪	本溪	本溪	本溪	臨武	湘鄉	湘鄉	松桃	瀏陽	瀏陽
牛欄坪	五里長坡	馬鹿溝	馬鹿溝	青山背大黃頂子	青山背大黃頂子	鐵砂崙	油梓崙山	天心塘等處	桃堡	雲峯台後山	隱真觀後崙山
煤	銅	鐵	銅	鐵	銅	鉛鐵錫	煤	煤	硃砂	鉛	銅
一千六百九十五畝	三百畝	一百二十畝	一百三十五畝	一百二十畝	一百二十畝	七百六十五畝	十五畝	一百三十五畝		三十畝	三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段添生	李濟臣	葆真	葆真	尙志	尙志	成壽杰等	顏崧	胡淑陶	黃肇興	文振等	胡伯燦等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八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民國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民國三年五月十八日	民國三年五月十一日	民國三年五月十一日

二十五



政府公報 附錄 統計局編行政統計彙報 農商部九月二十九日第六百十三號

黑龍江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安徽	安徽	安徽	安徽	奉天	奉天	奉天
瑗瑛	湘潭	辰溪	衡陽	衡陽	當塗	當塗	當塗	當塗	本溪	寬甸	寬甸
科爾芬	彭田坪	官條灣	茶兜境	畔境山等	東鄉南山	東鄉小凹山	北鄉妹子山	東鄉扇面山	紅旗溝	灣溝嶺	碑碼溝
	煤	缺	鉛	缺	鐵	鐵	鐵	鐵	鉛	金	金
三十方里	七百八十畝	十五畝	十五畝	七十五畝	四百七十四畝	二百六十三畝	一百六十畝	三百七十八畝	五十六畝七分	二又九分之二方里 二又十五分之二、二方里	二又九分之二方里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吳煜	朱越亭	向健雲等	曹鎮楚	曹鎮楚	徐國安 劉垣	徐國安 劉垣	徐國安 劉垣	徐國安 劉垣	張鴻昌	孟福安等	孟植生 劉翰忠 張書勳
民國三年六月十五日	民國三年六月十一日	民國三年六月八日	民國三年六月三日	民國三年六月三日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五月	民國三年五月三十日	民國三年五月三十日	民國三年五月三十日

未完

二十六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尚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較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通各木倫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 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兩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

### ●阜豐南米總局廣告

北京米糧向由南方轉運每年銷數甚鉅時虞缺乏以致米價日漲  
豐米局公舉歐陽慎齋為總經理現因承辦陸軍部及各師旅軍  
鉅賞專運南米到京銷售並在上海漢口天津香港等處設有分局  
萬石逐日有米到京儲備甚夥售價格外公道軍警商學各界諸君  
局接洽選購無任歡迎  
本總局設在虎坊橋路南炭

###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下午  
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十九號一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並會  
告

### ●津浦鐵路特別廣告

本路現因良王莊至陳唐莊枝路被水沖壞修復尚需時日  
起凡第五第六兩次慢車改由滄州為起訖站點南下客西  
為止第五第六兩次慢車改由良王莊為起訖站點南下客  
良王莊為止所有各次車開到鐘點仍照原定時刻來往不  
濫運河未能行船本路暫不預備渡船旅客希各注意為荷

### ●山西商辦保晉鑛務有限公司股東會

敬啟者本公司前定於九月開會嗣因霖雨連梗交通阻隔改定於  
開股東常會照章凡三百股以上之股東具帖函請蒞會誠恐遲寄  
二月底謹此通告

# 京綏鐵路管理局廣告

本路為推廣營業起見呈由交通部募集第四次短期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茲將簡章條列於後凡持有第二次本路短期借款券者并希於簡章第十一條特別留意特此廣告

計開

交通部募集京綏鐵路第四次短期借款簡章

第一條 本借款係推廣京綏鐵路營業之用名曰京綏鐵路短期借款

第二條 借款總額北京通用現銀元一百萬元

第三條 債券分千元五百元百元五十元四種祇列號數概不記名

第四條 本借款以一年為期限至民國七年十二月底止如數以現銀元歸還

第五條 本借款利息按月以七釐五計算分兩期支付由民國七年一月一日起至民國七年六月底止

第六條 本借款由民國七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為一期均付現銀

第七條 本借款由交通部完全擔任

第八條 此項債券各商棧得作現銀繳納京綏路運費

第九條 此項債券得作各鐵路人員應繳納之特別保證金及轉運公司暨包工人押款

第十條 交款處交通部及京綏路局暨天津上海漢口張家口中國交通銀行北京天津新華銀行

第十一條 本借款募集期自民國六年十月一日為始至十一月三十日為止凡認募人須於期內交款

領券限滿截止其持有京綏路第三次短期借款者得持券到京綏路局驗明截算利息按照本金換給

本借款之債券

●中國交通 殖邊 新華 鹽業 中孚 金城 銀行啓事

本月三十日秋節適值星期除照例休息外本行於十月一日(星期一)補行放假一天特此廣告

●英國醫學博士葉拱式專門產科婦科

門診時間十鐘至十二鐘午二鐘至四鐘 醫所 王府井大街利威樓上二樓

電話東局千八六二號

●京津大律師唐寶鏗辦理審廳訴案尤精大理院平政院上訴案件  
遠省可通信商辦 辦事務所北京前門內東回回營電話南局一七六四天津河北四徑路電話一七七九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六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八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  
分新疆郵費三角三分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一元九角  
八分東洋郵費角二分西洋四角四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政府公報發行課廣告

逕啟者本局政府公報於京師發行均係僱差分路專送又恐積久弊生故不時將各報差撥  
易路線推每屆月終閱報各戶有報費已完而未續定者由本局發行課特備通知書條隨報  
附送以便閱戶週知乃往往誤會此條為取款證據即將續定報費交由報差帶轉者或由下  
人將款私授報差代為續定者萬一該報差匿款不交本發行課無從知悉設或該差因誤公  
斥革卽事後知悉亦難於追究用特登報廣告務請閱報諸公注意嗣後承定購或續購本報  
其款較大者必須著人將款送交本局發行課守取收單如有零星小款不便親自送局交由  
報差帶轉者亦須於交款兩日內向該報差索取本發行課收款憑單方作為據否則本發行  
課概不負責特此聲明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星期日第六百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本報本日附載八月分勘誤表請閱報諸公注意

本報於十月一日停刊一天

# 目錄

##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教育部委任令二則

內務部訓令

局令

全國水利局訓令

##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湖南省長請

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何國琦等勳章文

(附單)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本年秋戌

舉行關岳合祀典禮先期陳明請示遵行

文

咨

江蘇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分發回蘇地方警

## 附錄 廣告

察傳習所畢業學員王鳳韶等擬請作為  
候補警正並先行任用請核辦文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直隸督軍兼省長曹錕電稱本年夏秋以來霖雨連綿近畿一帶河流日漲正飭設法防堵據報南運河決口三處水勢猛烈防禦宣洩勢均不及以致浸灌津埠瞬成澤國難民數十餘萬流離蕩析棲食無所日來水勢仍有增無減災情奇重亟應妥籌安插等語披覽之餘殊深憫惻著財政部先發帑銀三十萬圓交督辦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會同該省長遴派廉正官紳分赴災區趕辦急賑並迅籌疏洩辦法不敷之款并由該部陸續籌濟所有工賑各事均責成該督辦悉心經畫妥速辦理務使水有所歸人民安處以澹沈災而貧民生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令

川邊鎮守使殷承燾電請辭職殷承燾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調任熊克武為川邊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任洞著發往浙江交該省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段祺瑞  
內務總長 湯化龍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梁啟超呈請任命盧元琮試署兩淮伍祐場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財政總長梁啟超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段祺瑞

呈存記人員任洞等擬請分發浙江任用由

呈悉任洞已有令明發金真誠吳蘭孫蕭春元均著分發浙江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段祺瑞  
內務總長湯化龍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擬銷第一師出發多倫綏遠等處剿匪用款由

呈悉准予核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五百八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段祺瑞

呈已擬陸軍步兵上校王鑄人勤勞卓著請開復原官由  
呈悉王鑄人准開復陸軍步兵上校原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段祺瑞

部令

內務部令第六十三號

僉事陳應龍現在出差所有民治司第四科科長職務派該司第三科科長顧顯曾暫行兼代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教育部委任令第四一號

令視學王家駒等

現在本部召集全國實業校長會議業經公布規則定期開會應派視學王家駒爲本屆會議幹事長並派僉事牛獻周編審員郭延謨主事羅會坦張文廉劉靖侯狄槐馨辦事員周溥宗俊朱肇新裘善元學習員胡承宣孫雄爲幹事仰即遵照先行籌備一切妥爲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教育部委任令第四三號

令本部參事蔣維喬等

現在全國實業校長會議將次開會應派本部參事蔣維喬司長張繼煦視學王家駒爲會議出席委員仰即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教育總長范源廉

內務部訓令第四〇八號

令京師警察總監吳炳湘

為令行事查歷屆舉行關岳祭典禮所有臨時稽察彈壓暨登記職名等事宜均由該總監派員分任在案本年十月三日為秋戌致祭之期仰仍查照成案屆期派員分別辦理如係大總統親詣致祭並須與步軍統領暨公府警衛司令協商沿途警衛事宜以昭整肅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內務總長湯化龍

局令

全國水利局訓令第三五號

令練習員顧世楫

本年永定河水勢盛漲災區甚廣業派楊技正豹靈前往詳細察勘擬具治本計畫繪圖繫說呈候核辦並將沿途災狀隨時呈報茲派該練習員偕同前往一切商承楊技正妥為辦理並自出發之日起將該員等逐日辦事情形及途中所見所聞有關水利者按日錄為筆記每三日寄呈一次既備參考亦以覘該員之學識合即訓令遵照仍將出發日期呈報備考此令

局印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七日

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何國琦等勳章文

(附單)

為核議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何國琦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湖南省長譚延闓請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勳章原呈並清單到局查原呈內稱該員等當帝制發生之時或調和軍隊共襄義舉或倡辦團練保全地方等語洵屬不無微勞足錄所請獎給嘉禾勳章之處自應照准惟原請勳等與例未盡相符除梅國治一員查已另案給獎外其餘各員均按照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六年九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議湖南省長請獎擁護共和出力人員勳章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何國琦 陳家瓌 賓玉瓚 朱俊烈 徐崇立 劉壽渥 魏聯葵 黎承福

以上八員均未受有勳章據原單開均係科長之職擬請比照應任官初受勳章例超給六等嘉禾章

汪宗堯 周家駒 王國霖 豐文懋 李治道 曹世昌 陽 燮 鄧德銘 周熙焜 許汝珩 韓景

蘇 吳 龔 楊恩簡 凌奎耀 李大樑 駱邁南 吳其林 王士奇 彭 耕 李崇純 楊宗實

黎尙騰 劉沛恩 吳 會 嚴若沂 馮雄宇 蕭彭年 潘祉芬 余亞威 賀益潛 馮祖異

許崇祁 田興基 申炳坤 向宗武 蕭日翔 曹任遠 蕭伯聰 蕭恩紱 熊森陽 曹典夔 胡

曉初 唐植善 丁萬同 俞允恭 潘禮芬 錢壽棠 汪朝棟 黎模偉

以上四十九員均未受有勳章據原單開均係委任科員及辦事員等職原請六等嘉禾章與例不符擬

請按照委任官初受勳章例超給八等嘉禾章

內務總長湯化龍呈

大總統本年秋戊舉行關岳合祀典禮先期陳明請示遵行文

為舉行關岳合祀典禮請示遵行仰祈鈞鑒事查關岳合祀典禮應於每歲春秋分後第一戊日舉行本年十

月三日爲秋分後第一戊日自應遵照舉行祀典現經本部督飭員司敬謹預備屆時  
抑或遣官承祭之處祇候示遵所有舉辦秋成典禮請示遵行緣由理合先期陳明謹呈  
大總統是否親行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二十五日

咨

江蘇省長公署咨內務部分發回蘇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王鳳韶等擬請作爲候  
補警正並先行任用請核辦文

爲咨請事案准貴部咨開案查地方警察傳習所畢業學員業經本部呈准分發並咨行照章任用  
在案該員等業經陸續領咨赴省報到自應查照獎勵規則分別任用以收培養警材之實效又該學員中有應按照獎勵規則第四條規定作爲候補警正候補警佐者並應迅予咨部核辦俾便考查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轉飭所屬務於一月內將分發各員審查資格作爲候補警正或候補警佐者分別造冊連同履歷送部以憑轉送銓叙局查照辦理至分發各員現在任用何項差務亦希轉飭開單咨部備核並希先行見復此項獎勵規則中所稱候補警正警佐不在官制規定員額之內合併附及等因准此當經分行各廳查照辦理去後茲據蘇州警察廳廳長崔鳳舞呈稱查本廳選送地方警察傳習所學員王鳳韶潘承鼎二員前據呈明在所畢業奉部分發回蘇當經由廳先行派充巡警教練所義務教員嗣以本廳警佐行政科員潘登毅呈請辭職北區警察署署員張海平調充保安隊隊長當將潘科員遺缺派王鳳韶接充張署員遺缺派潘承鼎接充均仍兼巡警教練所教員在案奉令前因復核該二員均由現任署員任內選送該所畢業考試王鳳韶列入最優等潘承鼎列入優等查署員係委任職按照獎勵規則第一條第二項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王鳳韶應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儘先委充潘承鼎以科長或科長相當職務委充並照第四條之規定均應作爲候補警正除遵照第五條之規定俟該員等傳習一年期滿考核各項成績再行呈請派充實缺外所有該員等應請作爲候補警正暨先行任用差務緣由理合呈請核咨等情並造具該二員履歷前來相應咨請貴部查核辦理此咨

中華民國六年八月十七日

江蘇省長齊耀琳

察哈爾	江西	直隸	京兆	京兆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湖南
獨石	萍鄉	遵化	昌平	宛平	益陽	益陽	益陽	新化	安化	安化	安化
桃樹底下村	小西路上株嶺	龍鬚菴草廠溝	河子澗村鍋頂山	王家山	連河沖	連河沖	土坡泉水坡腦	小黃栗江等處	栗山牌	何家崙	炭山牌
銀	鐵	金	銅	銅	煤	煤	煤	錫	煤	煤	煤
十方里	二千六百畝	二百六十畝五十四分	三千一百三十八畝	二百九十四畝二分七	十五畝	十五畝	三十畝	一百零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十五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楊國登	鍾文恢	劉樹聲	金紹基	姚瑞麟	彭時幹等	彭時幹等	彭時幹等	張海瀾	龍釀田等	龍釀田	龍釀田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七月十五日	民國三年七月四日	民國三年七月四日	民國三年七月三日	民國三年七月三日	民國三年七月三日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日	民國三年六月二十日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江西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豐城	樂平	樂平
下澤	東神嶺	東神嶺	東神嶺	東神嶺	下澤	坑塘里	坑塘里	坑塘里	坑塘里	林頭山	林頭山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鐵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半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半	九方里二百五十畝半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半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半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	九方里五百二十六畝	九方里五百三十三畝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	九方里一百十六畝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	九方里五百二十畝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尚華順濟公司代表管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九日

未完

十

民國六年八月分政府公報勘誤表

號數	葉數	行數	字數	誤理	正理
五百六十	十一	十七	二	主理	正
五百七十一	十九	六	十七	Booth	指
五百七十三	二十二	三	六格	Booth	Booth
五百七十四	十四	五	四	部	衍
同上	同上	十四	四	部	衍
同上	同上	十五	六	脫漏	部
同上	十六	八	四	部	衍
同上	同上	十四	一十四十二	之	刪去
五百八十	二十一	五	二十六	請	亦
同上	同上	九	二十七		清

廣久報

十

# 廣告

## ●天津永興恆木行特別廣告路礦機廠工程建築家注意

本行有鑒於歐戰以來外洋木料輸進日少兼之輪運不易水脚倍增從前美國松木每千英平方尺需價銀三十餘兩者今已漲至八十餘兩靜觀默察尙須繼續漲增高松木如此他木概可類推若不急覓本國適當之材料以爲之代則木料成本日益加重而金錢外溢亦必鉅增本行爲提倡國貨挽回利益起見特聘富有經驗之工程專家詳細研究知有本國奉天省安東縣所產之紅松白松兩種其性質及長短均與美松相同而價值每千英平方尺祇需銀四十餘兩比較美松之價計實便宜一倍他如柞木榆木等亦爲安東所產質潤而韌比較東洋產者尤爲合用且價值亦較便宜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本行研究有得亟應披露一二以告當世至安東所產紅白松榆柞樅等木並閩粵湘鄂等省所產各種上等木料暨電杆木橋樑木以及東西洋柚木紅板松木等貨本行無不自運齊備應有盡有專備路礦機廠工程建築採擇應用安東上海廣東福州長沙漢口等處並均設有分莊運各木倫蒙 賜顧請即惠臨面議或賜快信 電話自當隨時奉復不誤

本行設在天津河北張公祠後 電話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 ●北京美商慎昌洋行廣告

啟者本行始創上洋及各通商口岸承辦出入口各貨久已名馳遐邇近因推廣銷路利便主顧起見爰在北

京東單牌樓二條胡同開設分行代理美洲各大小工廠四十三家專售鐵路機車客貨車鋼軌各種機器電燈電料顏料漆油以及各種紙料雜貨無不備具價錢克己貨物精良賜顧 諸君請駕臨本行帳房接洽可也

電話東局本行一千九百三十五號 帳房八百零六號

## ●北京電話總局添設西分局緊要廣告

敬啟者 敝局在西單牌樓北缸瓦市添設西分局現定於九月二十三號(星期日)爲開局之期其東南兩局各用戶凡在西局區域內者業經編入西局電話號碼之內亦有由東局號碼改編南局號碼者自該分局成立之日起務請各用戶檢閱新號簿及追加號簿後再行通話以免錯誤此次該分局經營三載手續繁多現屆開辦伊始一切布置恐有未盡週密之處尙希諒鑒至爲企盼除函達外特此布告

業畢

# 新體師範講義

究研

## 教育部 准應 定驗 資格 之 試檢 有批 育

欲任小學教員須受檢定教員之試驗 但有志

教育者或以地方僻遠或以職務關係不能入師範學校及傳習

所肄業致無受試驗之資格多抱向隅之憾本社特編師範講義

並呈准教育部凡本社畢業生一律得受檢定教

員試驗有志教育者請從速報名入社茲將教育部

批詞錄後

呈暨師範講義均悉該師範講習社研

究既有一年畢業試驗又以論文為憑

所請受試驗檢定一節核與檢定小學

教員規程第十五條第四項尚屬相符

應即照准

預定全份四元

零售每册四角

師範講習社謹啓

商務印書館發行

A(1459)